

臺南市政府工作報告編輯例言

本工作報告彙編說明如下：

- 一、依據臺南市議會議事規則第 31 條規定，提報市政府各一級機關及一級單位工作報告。
- 二、本工作報告係彙編市政府各一級機關及一級單位 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施政辦理情形。
- 三、為配合 貴會設置之各委員會，26 機關（單位）工作報告之排序如下：
 - (一)民政部門（秘書處、人事處、政風處、法制處、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民族事務委員會、勞工局、社會局、民政局）
 - (二)財經部門（財政稅務局、主計處）
 - (三)教育部門（教育局、文化局、新聞及國際關係處）
 - (四)建設部門（經濟發展局、農業局、衛生局、環境保護局）
 - (五)保安部門（警察局、消防局、交通局、觀光旅遊局）
 - (六)工務部門（工務局、水利局、地政局、都市發展局）

承蒙各位議員歷來給予本府鼎力支持與匡正督導，本府各項市政建設得以順利推展，謹此誠摯敬致謝忱，本工作報告經編纂完成，祈請指正。

目次

壹、民政部門	
一、秘書處.....	1
二、人事處.....	5
三、政風處.....	11
四、法制處.....	15
五、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	21
六、民族事務委員會.....	27
七、勞工局.....	35
八、社會局.....	43
九、民政局.....	59
貳、財經部門	
一、財政稅務局.....	71
二、主計處.....	77
參、教育部門	
一、教育局.....	81
二、文化局.....	105
三、新聞及國際關係處.....	135
肆、建設部門	
一、經濟發展局.....	141
二、農業局.....	153
三、衛生局.....	163
四、環境保護局.....	177
伍、保安部門	
一、警察局.....	185
二、消防局.....	193
三、交通局.....	203
四、觀光旅遊局.....	213
陸、工務部門	
一、工務局.....	231
二、水利局.....	259
三、地政局.....	273
四、都市發展局.....	289

壹、民政部門

一、秘書處

(一)文書管理：

1. 自 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止，共召開 29 次市政會議、28 次局處協調會議。
2. 公文收發交換作業：
 - (1)自 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止，合計處理府收文 60,690 件、府發文 34,717 件。
 - (2)實施公文線上簽核作業，並配合以電子交換傳遞公文，大幅提升行政效率且達減紙目標。
 - (3)本府及所屬一、二級機關線上簽核比率，依節能減紙填報系統至 109 年 3 月底已達 79.06%。
3. 市府 e 化公布欄作業：建置市府 e 化公布欄，將市府門首公布欄之實體公告公文同步轉載網路；公布欄上附有 QR Code 提供手機行動掃描，方便民眾上網閱覽。自 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止，共登錄 1,494 筆。

(二)檔案管理：

1. 檔案管理業務：

自 108 年 9 月 1 日起至 109 年 3 月 31 日止，受理 19,899 件公文歸檔，並將其中 10,837 件紙本歸檔公文，掃描成電子影像檔案。

2. 檔案開放應用業務：

為促進檔案開放應用，每半年(5月及11月)彙送本府檔案電子目錄至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並透過該局「機關檔案目錄查詢網」開放民眾查詢及申請應用。108年11月間業彙送共計160個機關次及1行政法人，完成49,412筆檔案目錄彙送作業。

(三)總務及廳舍管理：

1. 會議室之管理借用：

規劃雙市政中心會議室計19間，使用線上申請便利各機關單位開會使用，108年9月至109年3月底借用次數約計3,889次。

2. 公務接駁車之規劃：

每上班日於雙市政中心各對開4班接駁車，以因應同仁洽公、開會及公文傳遞等各種需求，提升行政效能，108年9月至109年3月底計約有 21,162 人次搭乘。

3. 公務車輛之派遣：

提供公務車及駕駛，便利同仁外出洽公及參加各項會議時申請使用，108年9月至109年3月底計派遣1,956車次。

4. 大樓安全防災計畫：

- (1)108年9月20日辦理民治市政中心各大樓地震自衛消防編組演練，共計594人參加。
- (2)108年10月17日辦理永華市政中心各大樓消防常識及火災的預防、地震火災避難逃生要領及實例教育訓練課程，共計40人參加。

5. 推動節能減碳措施：

- (1)持續辦理節能減碳推動委員會、工作小組及輔導考核小組，設立分層管理制度之運作。
- (2)108年12月2日召開108年第2次節能減碳推動委員會，檢討各機關學校節能成效，並請各機關仍持續加強節水、節電。
- (3)積極推動智慧電動車共乘計畫，各機關同仁若有公務需求，可使用搭乘電動車往返雙市政中心，108年9月至109年3月使用次數計有161次，行駛11,169公里。

6. 提升臨時人員人力運用規劃及專業素質：

- (1)鼓勵工友、技工及臨時人員參加採購專業人員訓練，以提升專業素質為目的，但不主辦採購之核心業務。
- (2)落實臨時人員出缺不遞補為原則，以有效提升人力運用：
本府及所屬各機關臨時人員出缺，除專案報經本府核准者外，一律以不遞補為原則。截至109年3月底止，以市款(含基金)僱用之實際人數較核定人數少126人。

7. 開源節流，活化閒置空間：

- (1)於永華市政中心二樓中庭及民治市政中心一樓大廳辦理各類藝文展覽共計15場次。
- (2)每月於永華市政中心地下室及民治市政中心一樓大廳辦理新農人計畫-台南菜市長展售會活動。
- (3)空間委外經營：
 - A. 以委外經營方式規劃美髮部、理髮部、便利商店及員工餐廳等空間，將市府可利用空間，以公開招租方式，由民間業者承攬。
 - B. 於永華市政中心地下室一樓及民治市政中心行政大樓一樓東側迴廊規劃臨時攤位，由攤商租用販售商品。
 - C. 協助家庭扶助中心於民治市政中心設置「南瀛小棧」，讓自強媽媽以自立方式經營各式餐飲。
 - D. 上開方式除充分利用本府可資活化之空間外，兼收提供就業機會與員工便利之效。
- (4)活化市有資產：
 - A. 永華市長官邸位中西區南門路上，本府為節省維護經費，活化市

有財產，經跨局處研議後，以招商方式引進民間資金、技術及進行整修、營運，活化該區域空間，已於104年4月1日正式對外營運，每年收取權利金263萬2,716元。

B. 為有效管理永華市政中心停車場，提高員工上班與民眾洽公停車周轉率，以「合理收費、有效管制、滾動檢討」為原則，自109年2月停車場開始收費。

8. 永華及民治市政中心廳舍硬體設施：

(1)108年9月17日完成民治市政中心南瀛大樓汰換LED-T8燈具418組。

(2)108年10月22日完成民治市政中心世紀大樓緊急消防暨電梯用發電機換新整合工程。

(3)108年10月25日完成永華市政中心大樓特別安全梯抽排風系統汰換、變電站空調設備更新及地下一樓空調設備更新工程。

(4)108年11月25日完成永華市政中心照明改善汰換LED燈具7,275盞。

(5)108年12月12日完成民治市政中心南瀛大樓一樓秘書處辦公室，建置「複合式地震速報」系統及裝設耐震辦公桌。

(6)109年1月3日完成民治行政大樓廁所改善工程。

(7)109年1月15日完成民治市政中心南瀛堂耐震能力補強工程。

(8)109年3月28日完成民治市政中心行政大樓照明改善汰換LED燈具1,232盞。

(四)採購企劃管理：

1. 採購企劃業務：

自108年9月1日起至109年3月31日止，共辦理採購專業人員訓練5班次，班次及人數如下表：

班別	開班數	參訓人數	
採購專業人員訓練班	基礎班	3	235
	進階班	2	89

2. 採購稽核業務：

自108年9月1日起至109年3月31日止，共稽核本府暨所屬機關學校採購案件161件，相關採購缺失已函請各機關學校確實改善。

3. 採購申訴審議業務：

(1)自108年9月1日起至109年3月31日止，臺南市政府採購申訴審議委員會共受理12件(申訴4件，調解8件)。

(2)以前年度及109年度受理案件於108年9月1日起至109年3月31日期間結案者，共10件(申訴2件，調解8件)。

4. 小額採購資訊系統業務：

- (1) 為落實清廉政策，本府業已建構小額採購公開透明機制，藉由系統的建置，使本府暨所屬機關學校的採購環境公開透明，落實清廉政策。
- (2) 小額採購資訊系統自 100 年陸續開放各級機關單位登錄，至 109 年 3 月底累計登填共計 18 萬 9,000 筆，有效達成採購公開透明的目的。

二、人事處

(一)以共享價值創造有感服務，榮獲全國三冠：

1.落實市長「做的更好、過的更好」的施政理念，優化升級本府員工協助方案推動成效，經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評鑑榮獲 108 年直轄市政府組「特優獎」殊榮：

以共享概念與在地大學進行跨域協作，建構「多層次支持系統平台」互聯網及專業服務團隊，辦理多項新穎宣導活動與關懷講座，場場獲得同仁有感迴響，用行動力，貼近員工需求，給員工專業、體貼、溫暖的關懷服務，打造全國第1名員工協助防護網，多元支援員工，讓員工無後顧之憂，全心投入為民服務的工作，打造溫暖有愛的工作環境，建構市府友善職場。

2.人事團隊精進業務獎勵冠全國：

108年度本府人事處暨所屬人事機構報送精進人事業務建議獎勵獲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評選2篇特優獎、4篇佳作獎，共計6篇作品獲獎，居全國各人事主管機構之冠。

3.積極建構書香社會風氣，專書閱讀蟬聯國家文官學院 108 年度「閱讀推廣績優機關競賽」直轄市組第 1 名：

本府人事處積極推廣專書閱讀，辦理各項閱讀推廣活動，培養同仁閱讀素養、提升優質生活，精進行政效率及效能。繼105、106及107年獲直轄市第1名，108年再度蟬聯獲直轄市組第1名。

(二)召開本府組織調整及員額評鑑審議小組會議，彈性調整組織架構，以符合施政目標：

本府致力打造小而美、小而能的政府組織，108年9月1日至109年3月31日止，共計召開2次「本府組織調整及員額評鑑審議小組會議」，配合本市施政願景、業務發展所需，適時調整各級機關組織架構與員額，合理配置各機關單位人力。

(三)賡續提供舒適、便捷的應考環境，服務在地考生達 8,434 人：

1.自 108 年 9 月 1 日起至 109 年 3 月 31 日止，假長榮中學、長榮女中、光華高中、德光中學、後甲國中、忠孝國中等 6 所學校辦理國家考試計 3 場次(108 年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建築師、技師、第二次食品技師考試暨普通考試不動產經紀人、技帳士考試、108 年特種考試地方政府公務人員考試、109 年公務人員初等考試)，臺南考區報名總人數達 8,434 人。

2.本府人事處積極協助考選部辦理臺南考區各項試務工作，讓考生及家長免於長途跋涉、舟車勞頓，降低應考之費用與時間，得以最佳狀態應考，有效提升考試錄取率，應考人及家長均給予高度肯定。

(四)秉持用人唯才，嚴選適任人才：

本府職務出缺時，考量機關特性與職務需要，秉持資績並重與公平公開之

原則，遴選適任人才。自108年9月1日至109年3月31日止，本府暨所屬機關學校薦任第八職等以上職務出缺商調其他機關現職人員遞補者計38人，由內部人員陞遷者計27人。

(五)貫徹「考試用人」之精神，為組織注入優質人力：

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自108年9月1日起至109年3月31日止，提列公務人員考試職缺數145個，提缺比為55%，已符合中央規定之35%，將持續提列考試職缺，為組織挹注新血，活絡機關新陳代謝，回應民眾需求，並提供民眾更多服公職的機會。

(六)保障本市身心障礙者及原住民族就業權益，超額進用是類人員：

1.進用身心障礙人員：

依據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規定，各機關學校公、勞保人數每滿34人，應有身心障礙者1人，截至109年3月31日止，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應進用683人，已進用974人，超額進用291人，進用比率達142%。

2.進用原住民人員：

依據原住民族工作權保障法規定，非原住民地區機關學校僱用約僱人員、駐衛警察、技工、工友、清潔工、收費管理員及其他不具公務人員任用資格之非技術性工級職務每滿100人，應進用原住民1人，截至109年3月31日止，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應進用24人，已進用43人，超額進用19人，進用比率達179.17%。

(七)激勵工作熱忱，端正服勤紀律，提高服務品質及工作績效：

1.舉薦團隊楷模，樹立標竿典範，激勵員工士氣：

為激勵市府團隊士氣，辦理本府模範公務人員選拔，108年選拔11位模範公務人員，其中遴薦民政局科員蔡芷欣及文化資產管理處組長林佳蕙等2員參加行政院模範公務人員選拔，林佳蕙組長於激烈競爭中榮獲是項殊榮。

2.秉持綜覈名實、信賞必罰之原則，覈實評核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公務人員表現，以公平、公正、適法之方式辦理獎勵案件，108年9月1日至109年3月31日本府暨所屬各機關學校核定公務人員之獎勵案件：一次記一大功50人、記功二次890人次、記功一次1,237人次、嘉獎二次4,037人次、嘉獎一次5,961人次。

3.自108年9月1日起至109年3月31日止，本府及所屬機關勤惰狀況抽查次數共計2,571次、抽查人次共計46,423人次，有效端正服勤紀律、提升為民服務品質。

(八)選薦優秀中高階文官參加培訓，拓展治理能力與國際競爭力：

為培育中高階文官宏觀思維、跨域治理及領導能力，並瞭解國際政經發展趨勢，108年2月1日至108年3月31日共計推薦中高階主管7位，參加行政院

及考試院辦理之國內、外中高階主管研究班，透過各縣市中高階文官交流、國外標竿實地參訪及觀摩，擷取組織內外成功案例與典範，擴散學習效益。

(九)落實標竿學習，提升組織效能：

行政院為藉由標竿案例治理經驗，精進地方治理並互相學習交流，請各縣市政府推薦成功施政案例參加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108年度「標竿學習案例」評選活動，本府各局處推薦優秀案例計有12例，並經遴選推薦本府工務局「道路挖掘管理制度」參加評選。

(十)執行公務人力培訓計畫，培育優質公務人才：

- 1.建置訓練系統模式，強化訓練課程與施政目標之連結度，以有效提升訓練成效，108年9月1日至109年3月31日止本府公務人力發展中心共計辦理82班期，訓練5,926人次，訓練總時數27,680小時。
- 2.營造優質英語學習環境，提升公務人員整體英語力，建立系統化英語培訓課程，108年9月1日至109年3月31日止共計辦理6班期，訓練942人次，訓練總時數3,761小時。
- 3.截至109年3月31日止，本府暨所屬機關學校現職公務人員通過初級英檢以上檢定計有5,629人，通過比例44.65%。
- 4.建置培訓資源分享服務，整合訓練供給及需求，共享辦訓資源，108年9月1日至109年3月31日止，本府各機關共分享56門課程，計分享2,924個參訓名額。
- 5.八度蟬聯TTQS (Talent Quality-management System) 人才發展品質管理系統企業機構版金牌獎，自101年來創下公部門公務人力訓練中心連獲8年金牌首例，賡續於追求系統之精緻度及成熟度，持續落實PDDRO訓練流程(Plan-計畫，Design-設計，Do-執行，Review-查核、Outcome-成果)，持續精進訓練品質。

(十一)豐富數位學習網，營造雲端學習環境：

「e學補給站」提供本府員工多元學習管道，該平台計有73門自製數位課程，108年9月1日至109年3月31日止，課程選讀人次為45,148人次。

(十二)建立訓練成果評估機制:為確保課程符合同仁需求，辦理學員滿意度調查，108年9月1日至109年3月31日止，參訓學員對培訓課程整體滿意度為91.1分。

(十三)推動人事業務資訊化，創造高效能服務：

- 1.建立人事資訊種籽教師輔導團，建構服務網絡以即時提供協助，計分10區16組，種籽教師62人，並落實輔導制度，協助輔導區每月待遇資料檢核及其他相關人事資訊業務。
- 2.訂定「人事資訊應用系統教育訓練計畫」，以自有資訊種籽教師擔任講座

辦理人事資訊業務研習，節省訓練經費外更能設身處地解答同仁於工作職場上的疑難雜症。

3.運用「i-share 行動知識網」，快速傳達人事資訊，提升全體人事機構行政效能。

4.積極維護人力資源管理系統 WebHR 人事資料庫以達到即時性、正確性、完整性之目標，各月份人事資料填報正確率均為 100%。

(十四)即時宣導退撫法規修正內容，維護員工權益：

1.配合退撫法規修正及大法官釋憲結果，特製作相關簡單易懂圖文宣導，以多元管道廣為宣導，使員工得以取得正確資訊，減少員工因退撫新制度實施而產生的不安感及搶退情形，維持團隊凝聚力。

2.利用開會及電子報等相關管道，反覆向人事人員宣導新修正退撫法規相關作業內容，並督促人事人員確實依據新法規及新表格辦理退撫業務，使人事人員確實了解新制度，辦理退撫業務銜接無衝突。

3.配合新修正退撫法規有關年改節省經費應挹注退撫基金之相關規定，特設計年改挹注經費控管表及操作手冊並召開說明課程，協助所屬人事人員確實建立年改挹注經費控管及核對機制，使節省之退撫經費確實挹注入退撫基金，實現年金改革之目的！

(十五)妥善規劃退休機制，主動關懷屆退人員及分析各項退休權益：

1.除考量機關人力運用需求及市政財務狀況，並尊重公教人員對於生涯之規劃，審慎規劃有限財源，取得機關與同仁之平衡，108 年度退休人數機關共計 225 人、學校共計 329 人。

2.主動為屆退員工試算各種退休金方案，並向員工分析說明各項退休權益，使屆退人員可以衡量自身需求，選擇最適合之退休金種類。

3.針對確定辦退員工可領各項退休所得及退休應辦事項，編訂「退休人員辦退事項及應領款項一覽表」之業務操作手冊，使屆退人員得循序整理相關資料並辦理各項手續，從容辦退。

(十六)辦理員工文康活動，促進團隊精神，提高團隊士氣：

為提倡公教員工正當休閒體育活動，辦理公教人員市長盃桌球比賽，透過本項競賽，更促進同仁間情感，提升團隊向心力。除本府所屬員工參加以外，並邀請轄區內中央機關學校組隊參加，108 年度共 59 隊，約 550 人參賽；另為增進員工身心健康，紓解平日工作壓力，辦理公教人員市長盃歌唱比賽，108 年度計 154 人次參加。

(十七)推動「健康城市從員工健康做起實施計畫」，訂定 5 大健康職場對策，紓解員工壓力：

1.健康金字塔：每月提供一則健康菜單。

2.健康多 e 點：登錄健保署健康存摺，下載人數達 50% 以上。

3.健康資訊站：設置自助量血壓、體重健康小站。

4.健康活力 go：與本市永華運動中心簽特約優惠。

5.健康心守護：辦理 4 場不同健康主題講座，舒緩壓力，共計 335 人次參加。

(十八)依法辦理待遇福利事項：

1.善用 WebHR 待遇福利子系統及各機關學校用人費用管理資訊系統之檢核程式，辦理檢核與管控。

2.輔導各機關學校正確發給子女教育補助及主動協助申領婚喪生育補助，編撰個案範例及「權益明細表」，主動服務員工。

3.宣導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統一規劃推動之優惠房屋貸款、消費性貸款、長期照顧保險方案、團體保險、網路購書優惠、旅遊平安卡等 6 項優惠措施。

4.為提供符合員工托育需求服務，與 55 家托育機構簽訂優惠契約，提供同仁多方選擇，滿足不同需求，以健全員工子女托育服務。

5.修訂健康檢查補助原則及標準，鼓勵員工自主管理身心健康：鼓勵公務同仁踴躍健檢，以強化自主健康管理，確保身心健康。

三、政風處

(一)政風預防業務：

1.召開廉政會報，結合行政力量，貫徹執行廉政工作：

- (1)本府 108 年度第 2 次廉政會報於 108 年 10 月 24 日召開，由市長主持，並邀請府內各機關廉政委員及本府外聘廉政委員蒞會，針對本府廉政相關議題進行專題報告與提案討論，過程圓滿順利。
- (2)本期間督導所屬政風機構辦理本府所屬各機關廉政會報共計 47 案，有效結合各單位防貪肅貪之能量，發揮統籌整合之功能。

2.針對機關廉政與風險業務，研編廉政研究報告：

針對機關廉政與風險業務，深入分析問題與癥結，研提策進作為，彙編專報提供機關業務單位參採改善；本期間督同所屬政風機構進行廉政研究計 7 案。

3.實施業務稽核及推動預警作為，完善作業制度與流程：

- (1)督同所屬政風機構針對重大議題、高風險、與民眾權益相關業務，實施專案業務稽核，發掘缺失並研析可能發生弊端之型態與成因，研提業務興革建議與策進作為。本期間計完成專案業務稽核 17 案，並從法規面、制度面、執行面健全機關內部控制作為，有效降低風險事件發生機率，維護施政品質與本府廉潔效能。
- (2)督同所屬政風機構監辦機關採購作業及會同業務單位實施檢核，若有異常情事，或受理檢舉案件，經查察發現機關有潛存違失風險事件或人員時，即機先採取防範措施落實預警作為，期使公務員依法行政並避免浪費公帑為主要工作目標。本期間計完成預警作為 82 案，其中辦理採購監辦發現異常者計 41 案(工程類 24 案、勞務類 12 案、財物類 5 案)、於辦理業務稽核發現異常者計 31 案、受理民眾陳情檢舉發現違失者計 9 案及其他計 1 案，經各政風機構積極提出興革導正建議，有效防範可能發生之行政違失或公帑浪費，有助於提昇機關清廉形象。

4.健全採購制度，提升採購效能：

- (1)本府政風處督同所屬政風機構，針對採購案件採事先會稿及事後查核等方式加強查察，並會同主會計機關單位監辦採購案件之開標及驗收，本期間辦理採購監辦計 7,465 件次。
- (2)就各機關採購案件完成綜合分析報告 54 件次，協助機關完善採購作業，有效預防採購違失情事發生。

5.落實執行陽光法案，維護廉潔行政風氣：

- (1)辦理本府陽光法案系列說明會，計 8 場次，參加人員共計 600 餘人。
- (2)108 年度受理本府各級機關學校公職人員財產申報人數共計 2,578 人，公開抽籤抽出 282 件辦理財申資料實質審核，其中 52 件辦理前後年度

財申資料比對。

6.辦理反貪活動及政風法令宣導，強化企業誠信與民眾、員工法治觀念：

- (1) 透過有效整合公部門人力及資源，跨域結合私部門力量，規劃辦理各項反貪活動，期使公務員知法守法，並促進民眾對於廉能政府的認識與支持，本期共計辦理 48 案。強化企業對誠信之認同與落實誠信經營，降低政府機關整體廉政風險、提升效能，達成減少民怨，增進公益之目的，本期共計辦理 48 場次。
- (2) 督導廉政志工辦理反貪倡廉社會參與宣導活動，本期計辦理 17 場次，共有廉政志工 147 人次協助。
- (3) 經營臺南市政府政風處臉書(Facebook)粉絲團，透過臉書提供最新廉政活動、法規等訊息，本期本府政風處臉書貼文總計 15 篇。
- (4) 透過廉政平臺深入基層與市民互動溝通，藉以瞭解民意趨向，對於可能造成民怨、弊失之業務及民眾施政建議事項，彙整提供業務單位參辦。本期蒐集民情反映及興革建議計 14 件。
- (5) 成立重大工程廉政平臺，並於 109 年 3 月 5 日辦理安平再生水廠新建工程廉政平臺啟動儀式，以「風險預防」、「清廉效率」、「公私協力」、「公開透明」、「全民督工」等五項廉政平臺功能，營造優質公共工程採購環境，定期透過廉政平臺聯繫會議整合檢、廉、調、專家學者之相關建議以策進行政作為，以公開透明方式進行外部監督，發揮風險預防與全民督工力量，提升工程施作品質，積極解決問題，讓工程如期、優質順利的完成。

7.落實防貪登錄及表揚廉能事蹟人員，以激濁揚清，端正政風：

- (1) 本府 108 年優良廉能事蹟人員選拔活動，由本府所屬各機關學校推薦具優良廉能事蹟人員，經初審、複審程序後，獲選為本府優良廉能事蹟人員者計有 11 人，於 108 年 10 月 24 日由市長公開頒獎表揚。
- (2) 本期間督同所屬政風機構受理受贈財物、飲宴應酬、請託關說及其他廉政倫理事件登錄共計 916 案。

8.跨域結合行政、司法資源，推動基層扎根廉政工程：

為培養機關公務同仁正確之法治觀念，本府與臺南地檢署合辦基層扎根廉政座談會，透過行政與司法機關跨域合作，建立行政與司法間之廉政夥伴關係，本府公務同仁與檢察官面對面互動交流，適時釐清相關問題，加強基層公務員廉政法治觀念。本期間計辦理 2 場次基層扎根廉政座談會，與會人數計 238 人次，討論議題計 10 案。

9.推動履順專案計畫，建構優質採購文化：

為建立公正、廉能、透明與互信的履約環境，協助廠商履約順利，於 108 年 9 月 9 日辦理臺南市政府 108 年第 2 次「履順專案座談會」，本次邀請

臺南地檢署蔡明達檢察官講授「企業誠信與法治觀念」，並與本府採購案件之 30 餘家得標廠商代表進行意見溝通交流。本府與臺南地檢署合作，透過座談會方式與履約廠商面對面溝通，協助廠商解除疑慮，排除履約障礙，讓市政府與承包商在合約關係上落實各自權利義務，使公共工程履約過程順利並兼顧公正、透明、廉能。

10.推動廉政防貪指引及行政透明，落實市長「清廉效率、公開透明」施政理念：

邀集本府各機關首長、業務主管、政風單位及專家學者召開廉政細工座談會，就機關曾發生或可能發生之弊端態樣深入研析，瞭解機關潛存風險，共同研提具體可行之防弊作為，推動廉政防貪指引，建構行政透明公開環境，以降低弊端重複發生之風險，進而提升行政效能，本期間本府一級機關及本市各區公所計召開18場廉政細工座談會、探討弊端態樣計31案、督同所屬政風機構協助內部控制作業推動計2案。

(二)政風查處業務：

本期本府政風處受理陳情檢舉計438案，其中行政處理或函轉權責機關處理207案、依法澄清或簽存結案231案。

(三)政風維護業務：

1.發揮跨域協調之通報機制，積極蒐報危安預警情資：

(1)掌握陳情請願事件輿情，加強橫向聯繫：

積極督導所屬政風機構針對重大陳情請願事件，結合相關機關，掌握預警情資，並協調相關單位機先疏處，妥為因應。本期執行蒐報及協處陳情請願或預警等複式通報共計 30 件次

(2)「2019 亞洲大學足球錦標賽」於 108 年 9 月 18 日至 108 年 9 月 26 日在本市舉辦，本府政風處擔任危機處理小組工作，簽訂「2019 亞洲大學足球錦標賽危機處理小組工作計畫」，據以落實執行專案維護工作，任務圓滿結束。

(3)督導所屬辦理機關安全維護專報 2 案、講習訓練或其他宣導作為計 143 場次、專案暨首長安全維護 63 場次、實施定期及不定期安全檢查計 63 場次、召開安全維護會報計 26 場次。

2.強化公務機密維護措施，落實洩密防範機制：

(1)本府於 108 年 11 月 23 日舉辦本府各機關學校 108 年第 3 次約聘(僱、用)、臨時人員公開甄選，本府政風處執行試務機密維護工作，所有抽籤過程均採全程錄影錄音，並恪遵保密規定，至甄試前一日方以電話及簡訊通知，並告知委員相關保密規定，落實抽籤作業程序公開透明、貫徹清廉效率、公正公開的施政理念。

(2)督導所屬辦理公務機密維護專報 1 案、辦理講習訓練或宣導作為 154

場次、定期及不定期保密檢查 74 場次、專案機密維護 4 案、新訂修正規章 1 案。

四、法制處

(一)國家賠償事件處理：

1. 108年9月1日至109年3月31日辦理國家賠償事件辦理情形分析：

(1)本府108年9月1日至109年3月31日受理國家賠償案件計0件。

(2)各級機關、學校108年9月1日至109年3月31日計新受理國家賠償案件62件；連同舊收案共計64件結案，處理情形如下：

A. 協議成立：14件，賠償金額：38萬0,409元。

B. 拒絕賠償：40件

C. 協議不成：1件

D. 移轉管轄：2件

E. 自行撤回：7件

(註：處理案件包含108年9月以前受理之舊案。)

(3)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108年9月1日至109年3月31日請求權人新提起訴訟案件計8件；連同舊案共計8件結案，判決情形如下：

A. 機關勝訴：2件

B. 機關敗訴：5件，賠償金額：285萬3,052元。

C. 訴訟和解：1件，賠償金額：15萬元。

D. 訴訟中：32件

(註：訴訟案件包含108年9月以前起訴之舊案。)

(4)共計賠償20件，賠償金額：338萬3,461元。

2. 本府國家賠償事件處理委員會之組成，具法制專長之外聘委員比例已逾8成，透過提升委員會之素質及功能，增進國家賠償事件處理之客觀性及公信力，落實民眾權益之保障與維護。

3. 協助本府各機關、學校處理受理之國家賠償案件，提供法律諮詢意見並監督辦理情形，以確認適法性，及強化處理過程之公平、公正與迅速，保障人民權益。

4. 協議成立金額50萬元以上重大案件，業務主管機關應擬具處理意見並檢附相關案卷送本府核定，以發揮一般案件迅速進行協議，重大案件審慎嚴謹之功能。

5. 完備本府國家賠償制度，就顯無成立國家賠償責任案件及10萬元以下擬協議賠償案件，由賠償義務機關依職權調查事實，得例外不經審議，逕依簽辦程序進行，以增進行政效率，儘速填補人民損失。

6. 對於國家賠償責任原因行文相關單位檢討，並研謀改進措施，避免民眾生命財產安全再次受到損害。

(二)法制及法令諮詢意見之辦理：

1. 加強本府各機關法制專業知識，提供本府各機關法令適用諮詢意見及法

制疑義之研析，協助本府各機關實踐依法行政，增進為民服務，提升行政行為品質及合法性。

2. 自 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協助本府及所屬機關就自治法規、行政規則、訴願、行政訴訟答辯及各類法令適用疑義等會簽案件計 374 件案次，參與中央及本府相關會議計 172 案次，提供詳實之法律意見，供各業務承辦機關(單位)參酌，俾利各機關執行相關業務時認事用法得以正確無訛，以維護本府及所屬機關之權益。

(三)訴願案件之審議：

1. 本府訴願審議委員會 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訴願案件分析：
 - (1)計新收訴願案 360 件，包括環保類 85 件、衛生類 68 件、社政類 51 件、勞工類 46 件、稅務類 27 件、地政類 21 件、工務類 12 件、交通類 11 件、農業類 8 件、教育類 6 件、都發類 6 件、警政類 4 件、民政類 3 件、消防類 3 件、觀光類 3 件、水利類 2 件、文化類 1 件及其他類 3 件。
 - (2)計審理 294 件(含 108 年 9 月以前受理之舊案)，審議決定之結果：不受理 38 件、駁回 212 件、撤銷原處分 6 件、撤銷原處分由原處分機關另為處分 13 件、部分撤銷部分駁回 1 件、部分駁回部分不受理 4 件、移轉管轄 1 件、再審不受理 3 件；另訴願人自行撤回 16 件(其中 6 件係因原處分機關自行撤銷原處分)。
2. 本府訴願審議委員會之組成，其中具法制專長之外聘委員比例逾 8 成，以提升訴願決定之客觀性與公正性。
3. 本期受理之訴願案件，皆於法定期限完成審議，並要求本府所屬各級機關切實依「臺南市政府各機關學校辦理訴願案件答辯應行注意事項」辦理，以縮短審議期限，保障人民程序上利益。
4. 於訴願決定撤銷原處分之情形，督促原處分機關應依訴願決定意旨辦理，並依「臺南市政府訴願決定撤銷原行政處分案件追蹤管制要點」恪遵辦理時效。且爾後相類似案件亦應相同處理，以杜絕行政違失之情形再次發生，落實依法行政及平等原則。
5. 訴願案件之審議，著重公正、客觀、迅速之要求，並兼顧程序上正義。訴願審議委員會為釐清案情，均適時請訴願人到會陳述意見，必要時並召開言詞辯論，以濟書面審查之窮。

(四)法規審議工作：

1. 辦理本市自治法規及行政規則制(訂)定、修正、廢止之審議及公(發)布：
 - (1)本市自治法規及行政規則制(訂)定、修正、廢止之審議，係依本市法規標準自治條例、行政院頒佈之行政機關法制作業應注意事項、本府法制處編輯之地方行政機關法制作業實務及本市行政規則準則等規

定，對本府各機關所提出之法規案，配合施政需要，確實檢討研議，必要時並提送法規審查小組審議，以周延法規的審議。

(2)自 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止已公(發)布之自治法規及行政規則，計制(訂)定修正自治條例共 3 案；自治規則共 21 案；行政規則共 102 案，總計 126 案；廢止(停止適用)者，計 5 案。

3. 整理、蒐集、保管及建置相關法規資料：

(1)整理、蒐集及保管之臺南市自治法規及行政規則等資料，計有自治條例 63 案；自治規則 339 案；行政規則 1,031 案，合計共 1,433 案。

(2)建置臺南市自治法規查詢服務系統，完備電子化服務。

(3)提供本府所屬各機關學校同仁及民眾查詢本市自治法規，整合法規查詢業務及落實政府資訊公開之目的，與法務部合作共同建置臺南市自治法規電子化服務系統並於本府網頁建置連結資訊，其查詢網址為 <http://law01.tainan.gov.tw/glrnewsout/>，自 101 年 1 月啟用開放以來，迄今瀏覽利用人數已逾 852 萬人次，充分發揮本系統功用及達到低碳城市無紙化之減碳效果。

(五)消費者保護事件爭議處理：

1. 落實消費者保護事件爭議處理，提供專業及多元救濟管道：

(1)自 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受理消費申訴案件 2,140 件，經本府函請企業經營者妥處後，撤回、陳報和解或未再爭執者，合意解決消費爭議事件為 1,876 件，妥適處理率為 87.66%。

(2)上揭申訴人認為未獲業者妥適處理，繼續提起消費爭議調解申請者計 264 件，嗣經本市消費爭議調解委員會進行調解後調解成立或達成協議者計 178 件，和解達成率 67.42%。有效落實訴訟外紛爭解決機制，促進社會和諧環境。

2. 強化行政監督功能：鑒於黑心商品氾濫、不肖業者標價不實、蓄意哄抬物價、私自將商品偷斤減兩等事件層出不窮，籌組聯合稽查小組，捍衛消費者權益。除了依據行政院消保處來文針對特定商品辦理之專案稽查外，另由本府法制處消保官根據年節到臨或重大消費案件新聞，主動出擊進行聯合稽查，就商品安全、食品衛生、消費環境、交易安全及定型化契約等事項實施查核工作，確實做好防範措施，杜絕不法產品在本市擴散，以確保消費安全。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辦理各類稽查工作，共計稽查約 1,358 家業者(店家)。

3. 為加強本府各局處及所屬機關辦理消費者保護業務同仁、志工之專業知識，提昇服務效能及品質，以及教育民眾正確消費理念及常識，期內共計辦理消費者保護教育講習 8 場次、消費者保護業務宣導 2 場次，建立本府同仁、消費者與相關業者約 1 千餘人次正確消費觀念及強化專業知

識。

(六)研討會及法制講習：

1. 辦理「訴願及行政訴訟實務案例解析」法制教育講習

108年9月4日辦理「訴願及行政訴訟實務案例解析」法制教育講習，邀請國立中正大學法律系江嘉琪專任副教授擔任講座，借重其專業上經驗講述有關行政機關面對訴願及行政訴訟事件時應行注意事項，及案例分享等內容，藉此提升同仁法制素養，充實案件處理技能，並落實機關作為應符合依法行政之觀念，計有本府暨所屬機關同仁約120人參與。

2. 辦理「108年度消費者保護教育工作研習」

本府於108年9月9日與行政院合辦消費者保護教育工作研習，特邀請博盛法律事務所許律師惠菁及行政院消費者保護處陳世元諮議擔任講座，分別講授「線上遊戲消費爭議之處理」及「107年度定型化契約應記載及不得記載事項之修正重點簡介」，借重其等處理消費爭議事件專業與實務上經驗講述有關線上遊戲消費爭議應如何處理、案例分享及介紹自107年至今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陸續訂修權管的定型化契約應記載及不得記載項修正重點等內容，有效增進本府所屬各機關承辦消費者保護業務同仁及消保志工對消費爭議事件處理之法制知能，提升處理消費者保護業務之品質，保障消費者權益，並減少訟源。

3. 辦理「法制業務座談會」

108年9月10日辦理法制業務座談會，以強化各機關法制同仁專業知識、厚植人權保障及依法行政之意涵，提升法制作業品質，並配合市政方針，充分發揮法制功能。

4. 辦理「法制人員執行法規性別影響評估工作坊」

108年10月28日辦理「法制人員執行法規性別影響評估工作坊」，邀請國立彰化師範大學輔導與諮商學系陳金燕教授擔任講座，強化本府及所屬各機關法制人員辦理自治法規性別影響評估之能力及成效，協助業務科室落實性別主流化理念於本府各項施政行為，進而建構本市成為性別友善城市，計有本府一級機關單位法制業務人員約35人參與。

5. 舉辦「2019臺南市政府行政法學與科技趨勢法制研討會」

108年12月13日協同本府公務人力發展中心及財團法人資訊工業策進會，假南臺科技大學，舉辦「2019臺南市政府行政法學與科技趨勢法制研討會」。

本次研討會之主題係由近期本府相關案例發覺問題意識，以對於現行法令制度所衍生之社會問題、行政機關之困境及民怨之紓解，探尋解決方向。因此，爰以「社會救助之理想與實現—兼論制度的缺陷與變革」、「行政罰法第26條刑事優先原則下行政機關之執行困境」、「團體訴訟之法律

探討「消費者自行攤提費用之可行性」為主題，並分別邀請國立高雄大學財經法律學系簡助理教授玉聰、國立中興大學法律學系陳副教授信安、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消費者文教基金會雲嘉南分會黃副主任委員雅萍擔任各該場次主題之報告人，相信藉其專業豐富之學術及實務經驗，可以用深入淺出之方式，並在和與談人相互討論激盪下，引領同仁思考並尋求一條可行之解決途徑。

此外，本市對於智慧城市之推動係為現在進行式，然而，相對於科技的一日千里，發展較為緩慢的管理法令是否仍足資規範下一世代科技運用？因此如何架構智慧城市下之法制環境建設，將是日益重要之課題。為此，特別邀請財團法人資訊工業策進會科技法律研究所張所長瑞星以「智慧城市下的法制環境建設」為題，進行專題演講，期能帶給法律人嶄新之思維及收穫。

6. 辦政法制業務巡迴輔導 2 場次

109 年 2 月 26 日及 3 月 2 日分別針對區公所部分辦理「法制業務巡迴輔導」2 場次，與本府區公所承辦人員進行宣導及交流，並就各區公所辦政法制業務之執行狀況及實務運作所面臨之問題或困難予以協助釐清，以為兼顧本府政策之推展及依法行政之落實。

五、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

(一)綜規研展及青年業務：

1. 擘劃市政發展方向，編審年度施政計畫

(1)彙編 109 年度至 112 年度中程施政計畫：

辦理本府 109 年度至 112 年度中程施政計畫編訂作業，於 108 年 9 月 9 日函送各局處會據以實施。

(2)彙編 109 年度施政計畫：

本府 109 年度施政計畫草案於 108 年 9 月 3 日經市政會議核定後送本市議會，於 109 年 3 月 6 日函送各局處會據以實施。

(3)審核出國報告：

本府各機關學校奉准出國（出境）參訪、考察者，返國後須提報告書，出國人員依「臺南市政府及所屬各機關學校公務出國或赴大陸地區報告處理要點」及「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出國報告綜合處理要點」應於 3 個月內提送出國報告書，108 年 9 月至 109 年 3 月 31 日已繳交報告並公開於臺南市政府公務出國報告網站，共計 48 案。

(4)推動開放政府公民參與：

108 年下半年於網路平臺諮詢市民對本府施政建議，經彙整分析後納入後續施政參考，與環保局合作辦理 TainanJOIN 平台參與式預算網路投票，透過人別驗證機制開放市民於 108 年 11 月 14 日至 22 日投票，共有 2 萬 5,813 人次市民參與投票

2. 青年政策交流及規劃：

(1)青年好政諮詢交流平臺：

成立本府青年事務委員會，108 年 9 月 3 日頒定「臺南市政府青年事務委員會設置要點」，108 年 11 月 28 日徵選出 9 位青年代表（含 3 位學生），並遴聘創新、教育、公共參與等 7 位領域的專家學者，與市府相關首長共同參與。

(2)落實青年參與精神：

108 年 12 月 25 日辦理「青年好說共識座談會」，結合青年委員與市府 26 位「開放政府聯絡人」進行焦點對談，凝聚出創業孵化、公民參與、創學培育等政策議題，當日召開第 1 次青年事務委員會議，進行對話交流。108 年 12 月 25 日組織通過成立研展暨青年事務科，推動青年政策事務。109 年 2 月 21 日召開第 1 次政策敲敲門與第 1 次工作小組會議，以及第 1 次區政敲敲門（參訪新營區地方創生提案計畫）等 3 場次相關會議，109 年 2 月 27 日財稅局邀集青年委員參與「非自住房屋稅」議題會議討論（第 2 次政策敲敲門會議）。未來也將持續針對青年委員建議事項，召開相關會議進行焦點討論，共同研擬政策行動

方案。

(3)推動大專院校生職涯探索：

推動大專青年暑期實習，結合各校實習課程，使市府成為青年學生職涯探索的實習場域，並讓市政融入更多青年聲音，108 年度共計媒合全國 30 所大專院校 108 位大專院校生參與暑期實習；並擬定「109 年台南市政府大專院校實習計畫」，賡續推動實習，激發公部門創意。

(4)108 年 12 月 21 日至 22 日與「g0v 台灣零時政府」共同舉辦國際性「全臺首學黑客松」活動，針對 11 個開放資料提案進行協作。參與成員除來自本市「好想工作室」、「胖地」等台南在地社群外，亦包含 16 位日、韓、港、法國際人士等共百位黑客(hacker)參與，促進本市在地社群國際交流並培養實作經驗，以增進開放政府動能與市民參與。

3. 精進服務效能，提升為民服務品質

(1)優化 1999 市民服務：

1999 市民熱線提供 24 小時全年無休通報服務，並於 108 年 11 月 28 日起推出網路電話、文字客服、手語視訊通報、線上查詢時間軸等升級版多元服務。並與國產通訊軟體 Juiker 揪科合作開通一鍵式通話。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話務總量達 131,993 通。

(2)單一系統統合追蹤：

線上即時服務系統統整市民信箱、OPEN1999APP、WEB 及臨櫃等多元陳情管道之案件，分案並列管追蹤，定期統計分析。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共受理 74,190 件案件。

(3)提升聯合服務中心臨櫃服務效能：

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永華聯合服務中心臨櫃服務共 34,549 人次，民治聯合服務中心臨櫃服務共 27,257 人次。

(4)透過參獎制度，打造有感服務：

第 2 屆「政府服務獎」規劃輔導本府機關參獎，共薦送 9 個機關，本府觀光旅遊局及歸仁地政事務所 2 機關在全國共 177 個參獎機關激烈競爭中脫穎而出，榮獲為民服務最高榮譽。

(二)管制考核業務：

1. 落實市政指示執行成效，列管追蹤市政會議指示事項：

(1)本府每週召開市政會議，會中市長針對市政所作指(裁)示事項，會後由研考會列管追蹤，製作列管表分送相關機關(單位)填報執行情形。

(2)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止共召開市政會議 28 次，列管之指(裁)示事項計 82 項，業經各機關(單位)填報執行進度。

2. 促進政府出版品普及流通：配合中央政府建立政府出版品管理，所有政府出版品(含圖書、連續性出版品、電子出版品等)至 TPI 臺灣出版資訊

網申辦政府出版品統一編號。本府暨所屬機關 108 年 9 月至 109 年 3 月止計有「臺南映象」等 73 項出版品申辦。

3. 施政計畫工程重點管制：

(1) 本府 109 年施政計畫採重點選項列管方式辦理，截至 109 年 2 月底 5,000 萬元以上列管中工程計有 121 項，各項列管工程均協調各主辦單位訂定作業計畫，輔導其按計畫進度積極推動，並由本府研考會列管追蹤。

(2) 定期召開本府重大公共建設推動會報，檢討辦理成效，透過會議協商解決計畫執行困難之問題。

4. 辦理中央對地方一般性補助款執行效能管制考核，針對 109 年度基本設施補助經費共 160 項標案按月線上列管執行進度，定期考核與評估執行情形。

(三) 資訊業務：

1. 精進開放資料品質：維運政府資料開放平台，以提升施政透明度、鼓勵在地研究及創新市政服務。

(1) 資料開放：「臺南市政府資料開放平台」(data.tainan.gov.tw) 至 109 年 3 月 31 日累計開放達 860 項資料集、3,570 筆資料。

(2) 平台維運資訊：以國際開放資料主流平台 CKAN 為核心，完成臺南市「資料開放平台」建置(data.tainan.gov.tw)，至 109 年 3 月 31 日，累計瀏覽量達 495 萬人次。

(3) 依據開放資料 5 星級評等架構，臺南市已於 108 年 4 月達成 3 星級資料開放比例 100%，於六都中臺南市與新北市並列第一。

(4) 獲 108 年度政府資料開放金質獎-品質進步獎，評鑑分數為 98 分，較 107 年進步 36 分。

2. 推動數位文創之發展：

(1) 經營臺南數位文創園區：臺南市政府於 102 年 9 月起經營臺南數位文創園區計畫有成，期間舉辦數位自造課程超過 938 場，逾 1 萬人次至此學習，孵育 89 組團隊，並成功讓臺南數位文創園區-胖地生根臺南，為全臺灣第一個以政府所主導成立之 Fablab 與 Co-WorkingSpace，現今經營策略仍持續深植自造者氛圍於臺南在地社群，藉由實體場域與虛擬社群的相互融合，期望營造一個屬於臺南在地的自造者生態圈，讓微型創業在臺南發芽。自 109 年起轉為獨立營運。

(2) 持續辦理南創學院與南創駐園：本年度透過數位自造推廣計畫持續辦理，自 108 年 2 月 1 日執行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主題活動辦理 96 場，今年度也投入了臺南「公民科技」的推動，串聯本地人才與社群資源，以專案合作方式與合作對象共同開發 5 個主題計畫，以試驗計畫為方

法，以解決問題為目標，培育更多以解決公民問題為導向的創業團隊。

3. 佈建無線寬頻網路，提供智慧服務：

為提供民眾良好的無線網路使用環境，本府至 109 年 3 月 31 日已佈建 2,792 處可提供免費無線上網服務。據點分述如下：

- (1) 行政機關(86 處)
- (2) 文教藝文場所(50 處)
- (3) 觀光景點(22 處)
- (4) 熱門商圈(7 處)
- (5) 社區關懷照顧據點(55 處)
- (6) 交通局 4G 專案建置熱點(2,572 處)：本市路側號誌(1,675 處)、智慧站牌(856 處)、停車場(41 處)。

4. 強化及推動資訊安全管理：

- (1) 強化資通安全能量：本府擔任區域聯防領頭羊，109 年前瞻計畫賡續帶領雲林、嘉義縣市共同建立資安防護體系 ISAC，並與中央交換資安情資強化資安防護能力。
- (2) 進行公務入口網災難復原演練：109 年 3 月 7 日進行演練，模擬公務入口網因設備異常致使功能失效時，備援設備之備援機制可正常啟用運作，結果順利完成上開系統備援機制演練。
- (3) 辦理電子郵件社交工程演練說明會：預計於 109 年 3 月 17 日、3 月 18 日及 3 月 31 日於永華及民治市政中心舉行共計 10 場次「109 年度電子郵件社交工程演練計畫作業說明會」，參加對象為本府一級機關(單位)及其所屬二級機關具公務電子郵件人員。
- (4) 辦理電子郵件社交工程演練：依 109 年度本府電子郵件社交工程演練計畫辦理電子郵件社交工程演練，總體目標惡意郵件不當開啟率為 8% 以下，惡意郵件不當點閱率為 5% 以下；預訂進行 2 次演練分別於 4 月及 8 月份實施。
- (5) 辦理網域目錄服務 AD 建置及維護：108 年 5 月 7 日辦理 108 年臺南市創新應用-網域目錄服務 AD 建置及維護案，完成辦理 3 小時管理者教育訓練並於本府民治及永華市政中心公務個人電腦導入，提供駐點服務及開發 WEBAD 後台管理。
- (6) 精進全球資訊網措施：市府全球資訊網已於 106 年 10 月完成使用 SSL 加密傳輸協定，達到國發會要求機關全球資訊網原則於 106 年 12 月底前完成使用 HTTPS 傳輸協定。而市府機關網站共通平台於 107 年 12 月 25 日更版，協助平台上的機關網站至 109 年 3 月 31 日共計約有 102 個網站使用 HTTPS 傳輸協定。

5. 持續推動公文簽核電子化：

- (1)實施線上簽核作業：108年12月31日新增勞工局職安健康處，本府至109年3月31日止共計457個機關(單位)學校實施公文線上簽核作業。
 - (2)新公文電子交換系統上線：因應行政院檔案管理局108年度新公文電子交換系統上線，本府已於107年11月底前針對本府各機關(單位)及學校辦理3場次的教育訓練，計有480人次(永華400人次，民治90人次)參訓；新交換系統自107年12月20日起陸續分5梯次安排上線，並已於108年3月5日完成本府所屬機關(單位)及學校計1,034個使用單位(636個學校單位+398個公務單位)移轉至新系統；本府行政法人團體(臺南市美術館)及代用學校(昭明中學)已於108年3月15日移轉至新交換系統。本府108年公文電子交換件數共計5,221,387件，本府109年公文電子交換件數至109年3月31日止共計109,916件。
6. 建置「災害應變告示網」，應變災情與落實防災：
- (1)為應變災情處理與落實防災作業，於災害發生時提供民眾最即時的災害訊息查詢管道，本府建置「災害應變告示網」。
 - (2)加強各項災害資訊流通，提供包括停班停課、警戒公告、防災預告、交管道安、環衛水電、勘災視察、工作會報、疏散情況及災損訊息等九類資訊服務供查詢使用，除於災害事件發生時即時啟用外，亦提供歷次災害專案資料查詢。
 - (3)「災害應變告示網」自101年6月啟用，截至109年3月31日止，累計開設52個專案，發布2,900則訊息，各項資訊點閱數達280萬次。
7. 運用網路社群及整合服務行銷，推動「我在台南」：
- (1)運用整合網路服務行銷概念，首創各地方政府之先，推動網路社群服務，以Facebook粉絲頁「我在台南」發行各種本府機關訊息，作為官方與民眾間溝通互動的橋樑，截至109年3月31日止，粉絲總人數達267,906人。
 - (2)108年開始經營「我在台南」LINE@生活圈，109年升級為「台南市政府-我在台南」LINE官方帳號，截至109年3月31日止，好友人數達8,766人。
 - (3)108年辦理「就是要LINE在一起」網路抽獎活動，民眾參與4,307人次，加入「我在台南」好友2,489人。
8. 推動民眾行動上網計畫，縮減數位落差，提升資訊競爭力：
- (1)為縮短本市數位落差，擬針對本市中高年齡40歲以上民眾，利用行動教室辦理民眾上網之訓練課程。計開辦150班3,000人以上之每人3小時電腦教育訓練課程。
 - (2)本案109年度開辦「基礎班-智慧型手機應用班」、「進階班-網路商務應用班」、「進階班-用手機訂房掛號與購票應用班」、「進階班-

用手機旅遊應用班」、「基礎班-農業網路班」、「基礎班-健康站班」、「基礎班-老人上網班」、「基礎班-原住民上網班」、「基礎班-客家族群上網班」等九種多樣化免費課程。結合新農人及行動醫療資訊開班，提供進修網路行銷技能，以增加農產品向外擴展機會及推廣市民使用網路資訊瞭解醫療門診掛號等之應用。今年增加開辦老人上網班及原住民上網班等課程。並使民眾瞭解善用網際網路可為個人帶來極大生活便利性，讓本市電腦暨網路使用率提昇成長，縮減各區里數位落差。

9. 配合行政院補助「強化政府基層機關資安防護及區域聯防計畫(108-109年)」：108年成果包括辦理汰換基層機關(公所社政及衛政)7年以上伺服器設備21台、建置ISAC區域聯防情資分享機制、加強資安防禦縱深(基層機關資安監控中心SOC、防毒閘道、弱點掃描)及建立網域目錄(AD)2913部個人電腦及導入政府組態設定(GCB)2883部個人電腦(以上統計數據截至109年1月底)，109年行政院核定經費2,428萬6,000元，各案預訂於109年7月底前完成決標。
10. 發展及維運臺南市行動應用軟體服務(APP)：為延伸政府線上服務廣度與效能，供民眾操作手機等行動裝置下載使用。目前已上架APP共21款，主要包含提供民眾便民服務：交通動態、求職求才、水情資訊、觀光旅遊類APP；亦同時利用APP行動特性優化局處內部業務流程，如：道路養護查報、水情巡查等工具，總下載次數約達147萬人次。

六、民族事務委員會

(一)原住民業務

1.都市原住民族教育發展：

(1)原住民幼兒及學生獎補助：補助原住民幼兒就讀幼兒園學費人數 209 名，核發原住民學生獎助學金人數 192 名，共核發 218 萬 9,810 元。

(2)族語學習與傳承：

A.為營造幼兒多元文化環境、落實族語幼兒扎根，共推動辦理 3 所幼兒園辦理多元文化教育學習計畫，學習原住民族語歌謠，推廣友善語言學習環境，培養幼兒多元文化觀點。

B.為推動族語振興發展，聘用阿美族及排灣族語言推廣人員各 1 名，落實各項族語振興措施，建構多元、活潑的族語學習管道。其中辦理原住民族語聚會所 2 班、族語傳習班 2 班及族語家庭 7 班，並為營造族語友善環境，於本府辦公廳舍、教學場域、文化會館等空間設置族語標示及語音導讀服務。

(3)建構原住民族知識學習體系：為建構原住民族社會終身學習環境，提供市民及族人終身學習環境，培育在地人才，開辦原住民族部落大學，開設文化、社群教育、語文教育、產業技能及其他等學程，下半年度(8 至 12 月)開設 14 門課程，修業學員共計 116 人(男生 20 人、女生 96 人)。全年度共開設共開設共 50 學分，修業學員共計 206 人。

A.108 年下半年度(8 至 12 月)開設 14 門課程，修業學員共計 116 人(男生 20 人、女生 96 人)。全年度共開設共開設共 50 學分，修業學員共計 206 人。

B.109 年度核定文化、社群教育、語文教育、產業技能及其他學程共 10 門課程，計 33 學分。

C.礙於武漢肺炎疫情影響，原住民族委員會函請本市部落大學延至 4 月中下旬後，視疫情發展評估開課。

2.推展原住民文化：

(1)每月雙週辦理音樂舞台及札哈木市集，共 10 場次，包括札哈木之星總決賽及深耕收穫在臺南等大型活動 2 場次，共計 11,329 人次參與。

(2)原民工藝 DIY 邀請民眾學習與認識原住民文化及工藝，參與人數每場次達 15 人以上，共計 4 場次，14 梯次，人數計 168 人。

(3)「原音重現—札哈木之星歌唱比賽」於 9 月 8 日辦理總決賽，選拔具有歌唱潛力的參賽者，並結合最後一場音樂季，邀請原住民音樂創作者表演，讓市民欣賞傳統原住民祭儀樂舞及族語原創音樂，品嚐原住民美食料理與手作工藝體驗，促進本市原住民文化创意產業的活力，計有 2,101 人次參加。

- (4)深耕收穫在臺南教育文化聯合成果展：108年12月1日「深耕收穫在臺南」展開一系列秋收慶祝活動，整合原住民族文化創意市集與部落大學成果作品展覽，並結合聖誕點燈儀式，邀請原住民族青年團契及教會共襄盛舉，計有2,766人次參加。
- (5)補助臺南市原住民族文化發展協會辦理108年度原住民日活動-「2019年臺南市都會原住民族 Miilisin 聯合豐年節，凝聚本市族人意識傳承原住民傳統文化，計有逾500人次參加。
- 3.辦理原住民族體育競賽：108年10月5、6日於本市仁德區春風、仁義、新市區新和等3座壘球場，辦理「2019札哈木盃全國原住民慢速壘球錦標賽」，計有社會組16隊、休閒組5隊，全國共21支原住民壘球隊組隊參加。
- 4.活化原住民族文化(物)會館：
- (1)原住民族文化會館(札哈木會館)展覽：
- A.「《出櫃》原住民族藏品研究展」，展期108年7月6日至12月29日，共6,446人次參觀。
- B.「器樂與樂器」-臺灣原住民族群樂器主題特展，展期109年1月21日至3月15日，共3,113人次參觀。
- (2)原住民文物館展覽：
- A.「佇族—臺南市札哈木部落大學歷年成果展覽」，展期108年7月20日至10月13日，共3,007人次參觀。
- B.「2019藝童繪家—第12屆全國原住民兒童繪畫創作比賽得獎作品展」，展期108年12月20日至109年2月2日，共1,568人次參觀。
- C.《原來我們這樣玩》-原住民族童玩特展，展期109年3月21日至5月31日，截至目前計891人次參觀。
- (3)辦理「從古華到永康，當代排灣族人的遷徙記事計畫」：透過田野採集與深度訪談，從信仰、經濟、女性、二代、返鄉等面向，紀錄從屏東縣春日鄉古華村移居臺南的排灣族人系列生命故事，共產出7部紀錄短片，辦理4場放映會共234人觀賞。
- 5.建構原住民衛生保健與社會安全：
- (1)原住民急難救助：108年9月至108年12月共救助5人，計4萬8,588元；109年1月至109年3月共救助1人，計1萬元。
- (2)宣導國民年金、原住民團體意外險活動：108年9月至108年12月總計辦理1場次，受益人次70人。
- (3)推動臺南市原住民家戶關懷服務與陪伴計畫：108年9月至108年12月總訪367案，持續追蹤與陪伴96案；109年1月至109年3月總訪

視 500 案，開案持續追蹤與陪伴 246 案，共計 1,357 人次受益。

(4)辦理經濟弱勢原住民建購及修繕住宅補助作業，核定補助 19 戶。

6.扶植原住民經濟事業發展：

(1)為協助族人創業發展，結合各區公所加強向本市族人宣導經濟產業、青年創業、微笑貸等項貸款，108 年共輔導 15 件(經濟產業 1 筆、微笑貸 14 筆)，核貸金額 288 萬元整；109 年 1 月至 3 月共輔導 4 件(青年創業貸款 1 筆、微笑貸 3 筆)，核貸金額 100 萬元整。

(2)為促進原住民族經濟產業發展，委託「布建通路據點—札哈木—原住民創意中心先期規劃」進行該據點資源盤點、可行性分析評估及執行二年推動計畫工作，以期該據點能在通路端扮演串連都會區與原鄉地區經濟產業鏈的角色。該計畫分別於 108 年 7 月 12 日、7 月 29 日、8 月 21 日及 8 月 23 日召開第一次、第二次、第三次共識會及專家會議，並於 10 月 15 日完成期中報告審查，12 月 10 日原民會函復審查通過期末審查報告及二年推動計畫，本府於 109 年 1 月 13 日提送細部執行計畫，原民會於 109 年 3 月 12 日核定 108-109 年分年經費，計畫總經費計 8,500 萬元整，後續積極辦理空間整建與營運執行計畫招標。

7.辦理原住民就業促進及宣導：

(1)推介原住民就業及參加職業訓練：為提升族人就業率，配合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雲嘉南分署及本府勞工局，108 年 9 月至 109 年 1 月協助推介族人就業媒合成功 39 人；配合勞工局辦理就業宣導活動 3 場次；109 年 1-3 月協助推介族人就業媒合成功 21 人，職業訓練結訓 11 人，辦理就業宣導活動 1 場次。

(2)辦理原住民取得技術士證照獎勵：為提升族人技術能力與取得技術士證照，凡參加者就職訓練並通過技術士檢定，核發獎勵金，108 年 9 月至 12 月計 22 位族人取得技術士檢定合格證照，核發 22 萬 5,000 元整；109 年 1 月至 3 月計 13 位族人取得技術士檢定合格證照，共計核發獎勵金 7 萬元整。

(二)客家業務

1.振興客家文化

(1)開設客家手工藝及產業課程：開設客家意象禪繞畫、纏花藝術、書法、油畫、國畫及創意玩布等手工藝課程 6 班，吸引約 743 人次參加；開設客家醃漬、捏塑、編織及絹版印刷等產業人才培訓課程 4 班，計 139 人次參加。

(2)開設客家好樂研習計畫：開設客家音樂及舞蹈等課程共 5 班，吸引約 120 人次參加。

(3)傳習客家傳統技藝

A.108 年度於仁德國小、大灣國小、億載國小、新東國小、文和國小及仁德國中等 6 校推展客家獅傳習計畫，向下培育客家傳統技藝人才，安排參與各項藝文活動演出，展現傳習成果。

B.108 年度繼續委託東區復興國小辦理「布馬進府城」計畫，進階培育客家布馬陣傳統技藝人才。

(4)輔助民間團體創新育成

A.臺南市客家文化協會於 108 年 9 月至 11 月舉辦「108 年府城客家日系列活動」，推展本市客家語言文化活動，促進客家鄉親、市民朋友互相觀摩及學習，吸引逾 5,000 人次參與。

B.臺南市客家教育協會於 108 年 10 月至 12 月辦理「客家八音樂團演奏研習班」，約 350 人次研習客家傳統音樂。

(5)傳揚客家藝術文化、活化客家會館

A.動態活動

a.108 年 9 月 6 日(星期五)下午 6 時至 9 時舉辦「月光華華—柚見 HAKKA」中秋節音樂晚會，吸引約 500 位民眾參與。

b.108 年 10 月 10 日辦理「南客之星」客家歌唱比賽，比賽分為幼少組及一般組，共有臺南市各不同族群的 42 位大、小朋友參賽，並吸引 500 人到場為選手加油。

c.108 年 11 月 2 日、3 日、16 日、17 日舉辦客家兒童劇團展演，邀請蘋果兒童劇團及小茶壺兒童劇團演出，共計 1,200 位民眾參與。

d.108 年 12 月 1 日舉辦「還福、食福、分伯公請」活動，共計 600 位民眾參與。

B.靜態活動：

a.108 年 10 月 4 日至 11 月 3 日辦理「歲月藝航」，邀請長榮大學美術系黃銘祝教授與 4 位校友梁香、黃逸稜、王麗香、陳雅惠共同展出，其作品演繹歲月藝術與人生戲碼等精神。

b.108 年 11 月 16 日至 12 月 29 日辦理「傳·轉客籍藝術家—七人美展」，邀請來自臺北、苗栗、臺中、高雄 7 位三個藝術世家的傑出客籍藝術家，謝孝德、曾文忠、陳俊光、謝宇威、林麗華、陳倩儀及曾詠晴，展出近 50 件總價值超過千萬的精彩之作。

c.109 年 3 月 6 日至 4 月 5 日辦理「台南市悠遊畫會會員聯展」，邀請以推廣戶外寫生為宗旨的悠遊畫會，展出油畫、水彩、粉彩及電腦創作等客庄人文風景、臺南市名勝古蹟的寫生等作品。

(6)推展伯公照護站

A.108 年度「伯公照護站」聯合揭牌活動於 12 月 1 日上午由客家委員會副主任委員范佐銘、本府民族事務委員會主任委員尤天鳴、立法

委員郭國文、市議員周奕齊、楠西、東山、車仔寮、文南伯公照護站等協會理事長及各客屬協會理事長，為臺南市楠西、東山、車仔寮、文南等 4 座伯公站，共同宣誓開啟對臺南市客家長者最妥善的關懷與照護服務，計 600 人參與。

B.本市文南伯公照護站於 12 月 6 日舉辦客家健康飲食講座及客家美食體驗活動，透過客家飲食文化分享客家人的生活智慧與文化價值，品味客家美食、體驗客家文化魅力，計 34 人參加。

C.本市車仔寮伯公照護站於 12 月 7 日舉辦客家飲食文化講座活動，以及各位長者客家藝文成果展演，讓客家音、客家情、客家歌充實身心靈，計 51 人參加。

D.本市高原伯公照護站於 12 月 13 日整合環境教育與在地產業的連結，舉辦客家文化活動—椏柑環保清潔劑製作推廣，發揚客家人勤儉環保的精神，計 67 人參加。

E.本市文南伯公照護站於 3 月 20 日、27 日舉辦客家花布口罩套 DIY，選用代表客家意象的油桐花布製作口罩套，在推廣客家文化之餘與長者共同防疫，計 30 人參加。

2.推廣客家語言

(1)108 年客語薪傳師培訓計畫：108 年 8 月 4 日開辦「客骨明心的故事~淺談客家現代故事創作」1 場研習。

(2)108 年 11 月 9 日於臺南市客家文化會館，辦理「幼兒客家童謠律動觀摩賽」，共計大灣附幼、五甲附幼、長興附幼、陽明附幼、關廟附幼、松安幼兒園、吉兒堡幼兒園等 7 園所參與，展現客語學習成果。

(3)108 年 11 月 16 日於臺南市客家文化會館辦理「108 年度臺南市幼兒客家語言文化推廣研習」，提供本市教保人員及客語支援教師增能研習課程，分享客語教學成果及模式，共計 46 人參與。

(4)108 年 12 月出版「語言竇肚樂線行」客家兒童繪本，邀集幼童教育、客家語言文化等專家學者及本市客語教師，透過本市客家文化會館常設展品導覽的編輯方式，將客語文字化、輔以插圖及客家語詞彙編而成，共計 30 頁，作為本市客語扎根教育推廣的輔助教材。

(5)109 年「幼兒客家語言文化推廣計畫」，委託本市 11 所幼兒園開辦 23 班計 584 名幼兒參與。

(6)109 年擴大「公事客語無障礙」服務範圍，招募客語服務人員於本府民治市政中心、財政稅務局、本市社會福利綜合大樓、中西戶政事務所、臺南地政事務所、永康地政事務所及郭綜合醫院提供客語諮詢服務，提供洽公民眾、客家鄉親引導及提供客家藝文展演資訊等服務。

(三)綜合規劃業務：

1.族群主流化教育推廣：108年度族群主流化工作坊課程，於108年10月2日、28及29日邀請高雄醫學大學性別研究所林津如所長、總統府阮俊達編審與文化部民俗類文化資產審議委員邱彥貴老師，分別講授「原住民文化與多元性別」、「一次就搞懂族群主流化」(2場次)，以及「客家民間信仰與歲時節慶」等議題，4場次課程累計共242名本府同仁參與。

2.強化施政行銷，優化行政服務：

(1)108年度第3季及第4季「民族風情電子報」分別於108年10月及109年1月發行，包含MATA原視界、西拉雅魅力、客家采風、部落大學、主題專欄等共17篇，以及訊息快報等各族群藝文活動與各項福利報導。

(2)每週定期傳送最新活動訊息予南都、建國、新營、勝利及原住民 Alian 廣播電台等之公益頻道，免費託播行銷各項施政政策作為，共托播240則以上訊息。每月定期於「臺南藝文」月刊刊出西拉雅、原住民、客家等各場館展覽與活動訊息。

(3)整合建置本府民族事務委員會官網、各會館粉絲專頁、電台行銷及本府民族事務委員會 LINE@生活圈等相關平台，同步及時提供各項文化活動及訊息與服務，共上傳250則以上之活動訊息。

3.推動本府第二官方語言計畫及其他計畫：

(1)為凝聚英語學習共識，每月辦理「英語共學」，共辦理4場次。

(2)108年10月26日辦理性別平等園遊會，宣導性別平等暨展售原住民族、客家及西拉雅女性之傳統美食，彰顯女性主導權，推廣原民及客家文化外，可加強女性經濟力、家庭協助之成效。

(3)108年12月25日召開本府民族事務委員會108年度性別平等工作小組會議，以落實各項性別平等業務目標之達成。

(四)西拉雅業務：

1.推動西拉雅正名：

(1)西拉雅原住民身分行政訴訟：臺北高等行政法院就發回更審業於108年12月25日召開第五次準備程序庭；本府業於109年2月27日、3月13日分別提呈言詞辯論意旨狀與釋憲聲請書予臺北高等行政法院，惟言詞辯論庭期未訂，尚待該院通知。

(2)西拉雅正名：108年10月17日市長偕同本市西拉雅族親拜會行政院李孟諺秘書長，促請立法院儘速通過《原住民身分法》修正草案。108年12月31日立法院第9屆第8會期結束，該法修正草案仍未完成修法；因屆期不連續，須待下一會期重新送審。

(3)辦理原轉會意見徵詢會議：108年10月8日至11月10日協助平埔族群南區代表萬淑娟委員，於臺南、高雄及屏東等縣市分別辦理11場會議，彙整族親意見送予原住民族委員會參考。

- (4)「熟」註記：配合本府民政局辦理「熟」註記事宜，截至 109 年 3 月 4 日，共計 2,802 人。
- 2.西拉雅原住民學生獎助學金：「107 學年度第二學期臺南市西拉雅原住民學生獎助學金」頒給人數計 77 人，核發金額計 18 萬元。
- 3.西拉雅語復育工作：
- (1)西拉雅語教材：協助出版《西拉雅語第一階》教材，以及完成西拉雅族語教材採購及印製，提供《來學西拉雅語發音與書寫第二版》、《簡易西拉雅語繪小書 10 冊》及《西拉雅語第二冊》等 3 套教材發送至本市 23 所教授西拉雅族語學校。
- (2)原住民族委員會平埔族群語言復振計畫：
- A.108 年度計畫，業於 109 年 1 月 16 日向原住民族委員會申請結案。
- B.109 年度計畫，本市計有九層嶺、公館、北頭洋、口埤、吉貝耍、菜寮等 6 聚落提出申請，獲該會經費核定補助 169 萬 5,780 元。
- 4.展現在地西拉雅魅力：
- (1)108 年 11 月至 12 月辦理第八屆臺南市西拉雅文化節 - 「MakitilakiririmakiSiraya 手牽西拉雅」，以「西拉雅我的家」學童繪圖競賽、文化之旅、文化體驗學堂及文化音樂主題日等系列活動，吸引約 1,500 人次參與。
- (2)委託辦理「西拉雅族北頭洋聚落重要文化資產—荷蘭井調查研究計畫」，國立成功大學團隊業於 109 年 1 月 20 日提送期中報告書，本府並於 2 月 25 日召開期中報告審查會議完竣。
- 5.部落傳承與永續發展：
- (1)重建 KUVA 活絡聚落計畫：
- A.訪視輔導工作：協助隙仔口聚落申請夜祭活動經費補助、完成協助蔴荳與險潭成立西拉雅人民團體、輔導番仔田與頭社聚落夜祭活動，協助平埔活力計畫期末評鑑工作。
- B.完成 109 年度培力課程開課需求調查、建置聚落資源申請補助網頁。
- (2)平埔族群聚落活力計畫：
- A.108 年度計畫評鑑結果，本市頭社、口埤及六重溪等 3 聚落獲得優等佳績；九層嶺、菜寮及番仔田等 3 聚落亦獲甲等肯定。
- B.109 年度計畫，本市計有頭社、口埤、九層嶺、六重溪、菜寮、番仔田等 6 聚落提出申請，並獲得原住民族委員會經費核定補助計 740 萬 2,312 元。
- (3)傳承傳統祭儀及推展相關文化活動：108 年度共協助本市 10 個西拉雅人民團體辦理 12 場西拉雅文化相關活動，補助總金額 102 萬 9,000 元。

(4)北頭洋飛番文化園區建置案：

- A.108 年度園區施作補助佳里區公所續予辦理，該園區工程委託監造設計業於 108 年 9 月 12 日決標，目前已完成細部設計。
- B.109 年度園區施作細部工作，已於 109 年 2 月 26 日與佳里區公所、當地協會召開工作協調會議，並於 3 月 9 日由該公所辦理現場會勘，續由公所辦理後續規劃事宜。
- C.業於 108 年 11 月 7 日辦理延平段 220 地號土地取得協調會議完竣，刻正委託專業單位估價，提請評議，奉准後辦理土地價購等事宜。

(5)本市西拉雅族人與中興大學新化林場土地爭訟案：

- A.為保存本市西拉雅族有形、無形文化資產及傳承其語言文化，本府於 108 年 7 月 11 日函請該校同意提供該管新化林場部分土地予本府使用，並請其就「臺南市新化區國有林地使用行政契約」草案妥適性表示意見。
- B.該校於 108 年 11 月 11 日函復，經報請土地主管機關教育部及該部函請財政部國有財產署釋疑，依據相關法規均未限制國有公用被占用土地不得依法出租，惟依收益原則規定應訂定「租約」而非「行政契約」。
- C.經綜合本府各相關單位意見，並依據「國有公用不動產收益原則」規定，擬改採用租賃契約方式向該校承租土地，以執行前述營造計畫，積極推展西拉雅事務。

七、勞工局

(一)勞動條件業務：

1.建立符合法制規範之勞動職場：

輔導僱用 30 人以上事業單位針對工資、工時、休假、津貼、獎金、考勤、獎懲、升遷、受雇、解雇、資遣、退休、職災、撫恤、福利等計 3,734 家事業單位訂定工作規則，有效建立勞資間合法之管理規範，促使權利義務明確化。

2.外籍移工管理與服務：

- (1)辦理移工查察，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針對聘僱移工之雇主進行實地查察計 11,837 件，依法輔導其合法運用移工避免引發爭議。
- (2)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受理移工諮詢案件計 8,664 件，解答外國人聘僱管理相關疑義。
- (3)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受理調處移工與雇主或仲介之爭議案件共計 1,173 件，有效安定生產秩序。
- (4)與專勤隊、市警局辦理聯合稽查，對指派所聘僱之外國人從事許可以外工作與聘僱未經許可之外國人工作或僱用違法失聯移工等違反就業服務法案件，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依法裁罰有 202 件。

(二)勞動檢查業務：

1.保障勞工基本工作條件，建構勞工權益防護網

- (1)勞動條件檢查：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受理勞工申訴案計 1,103 件。實施勞動條件檢查計 1,549 次，透過勞動檢查對事業單位相關疑義輔導改善。針對違法部份依勞動基準法等相關規定依法裁處計 457 件，裁罰金額為新臺幣 13,540,000 元。
- (2)法令宣導及訪視輔導：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辦理勞動基準法等相關法令之宣導，總計辦理 4 場次。辦理「108 年度勞動條件落實法遵實施計畫」，針對小型及微型企業執行法遵訪視 1,033 場次。

2.促進職場安全衛生，營造優質勞動環境

- (1)職業安全衛生檢查：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受理勞工申訴案計 37 件。實施職業安全衛生檢查計 2,259 次。
針對違法部份依職業安全衛生法等相關規定依法裁處計 22 件。
- (2)法令宣導及輔導：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辦理職業安全衛生法等相關法令之宣導，總計辦理 6 場次。辦理專案輔導 26 場次。

(三)就業促進業務：

1.建構公平安全之就業環境，辦理資遣通報業務，掌握勞工被資遣狀況，俾推介再就業；消弭就業歧視及求職詐騙，保障勞工就業機會平等：

- (1)受理申訴有關性別工作平等案件，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召

開就業歧視評議委員會 5 場次。

- (2)表揚本市性別友善績優企業，辦理 108 年度臺南市五”心”職場認證，共選出五家優良事業單位：臺南市立安南醫院委託中國醫藥大學經營、岱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大成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森霸電力股份有限公司及啟耀光電股份有限公司等，並於 9 月 28 日辦理公開表揚。109 年度臺南市五”心”職場認證活動已於 109 年 3 月 12 日召開記者會公開徵選受理轄內優良企業報名。
 - (3)為協助本市非自願性離職員工，辦理「資遣通報與就業保險法非自願離職名冊比對實施計畫」，將被資遣員工名冊轉知本府勞工局職訓就服中心，主動提供就業服務、職業訓練相關訊息予被資遣員工。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受理資遣通報計 3,885 家次、6,127 人次；並為防止冒領失業給付情事，勾稽比對資遣通報系統，108 年 9 月至 109 年 3 月共計受理 2,568 筆。
- 2.促進身心障礙者就業，落實照顧弱勢族群之政策：
- (1)協助身心障礙者就業媒合及提供個別化職業重建服務，另就近提供 18 個職重窗口駐點服務，促進其就業。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計提供就業諮詢 851 人次，提供就業輔導及媒合 403 人次。
 - (2)身心障礙者庇護性就業服務：協助本市 5 家庇護工場產品推廣，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辦理記者會及推廣 1 場次，結合本市各區農會及全家超商推展，締造年節期間喜憨兒台南庇護工場年菜銷售業績翻倍成長，5 家庇護工場年節銷售金額逾 1 千萬元。並聘請專家進場輔導辦理 5 場，並完成「108 年度庇護工場業務評鑑」，以強化營運人員經營行銷及顧客管理專業職能，增進民眾購買意願。
 - (3)身心障礙者職業訓練：108 年度共辦理身心障礙者職業訓練 13 班，提供 222 名身心障礙者參訓。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止共辦理 2 班次，受訓人數 37 人，平均就業率為 70%，部份班別尚在就業輔導期。
 - (4)身心障礙者職務再設計：為協助身心障礙者排除工作障礙，增進其工作效能，積極開拓身心障者就業機會，以落實身心障礙者就業服務工作，經由職務再設計使身心障礙者更穩定就業，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止計核定補助 37 件，核定金額 110 萬 7,701 元。
 - (5)辦理身心障礙者定額進用：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止核發 108 年度上半年及下半年超額進用身心障礙者獎勵金，合計 804 人次(上半年度 433 人次、下半年度 371 人次)，共計發放 402 萬元。
 - (6)辦理視障按摩院設備更新及行銷推廣活動：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協助新設按摩據點 2 處，並補助 8 處視障按摩據點設施設備更

新。109 年預計補助 5 家按摩據點設施設備更新，至 109 年 3 月 31 日共收 5 件申請書，預計 5 月開始實地訪視。於轄區人潮聚集處辦理視障按摩宣導活動，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共辦理 24 場次，參與民眾共 2,311 人次。108 年度共辦理 49 場次，參與民眾共 4,787 人次。109 年度共預計辦理 43 場次，刻正辦理招標作業中。

(7)辦理視覺功能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計畫服務:透過視障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評估，並連結及運用各項職業重建資源，提供視障者個別化職業重建服務，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計服務 231 人次，開案 18 人。

(8)補助身心障礙者從事國家考試補習及身心障礙者參加汽車駕照考照:協助有意擔任公務人員之身心障礙者考取國家考試補助補習學費二分之一，面授課程最高補助 1 萬 5,000 元，函授課程最高補助 7,500 元，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共補助 15 人，補助金額 13 萬 9,454 元。並為增加其就業技能，補助參加汽車駕駛訓練並取得汽車駕照者，實際學費二分之一，最高補助 7,000 元，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共補助 3 人，補助金額 1 萬 3,000 元。

3.辦理弱勢勞工團體及社會服務團體培力計畫:

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期間，安排專業委員進場輔導協助 4 單位提案申請勞動部「多元就業開發方案」及「培力就業計畫」。共輔導本市獲核定通過執行 109 年多元就業開發方案計畫之團體，共計有 26 個團體(其中有 8 個身心障礙團體及 2 個原住民團體)、核定 101 人力(其中身心障礙團體核定 22 人力、原住民團體核定 10 人力)、爭取中央核定通過總經費達 4,500 萬 2,219 元；核定執行培力就業計畫之團體共計 4 案，上工人數 23 人，爭取獲中央補助執行總經費共 1,615 萬 1,493 元。

4.推動晴天亮麗人生，身心障礙暨特定對象產品行銷計劃:

(1)協助身心障礙者、原住民、新住民及其他特定對象婦女等於網路虛擬平台及實體店舖展售手創藝品，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增加其額外收入逾 500 萬元。

(2)開拓實體展售據點與各觀光景點、廟宇以及企業洽談合作辦理活動，自 108 年 9 月至 109 年 3 月 31 日共舉辦 195 場次擺攤活動，並新增 2 處常設實體展售據點，總數已達 33 處。

(3)為深化專業職能，自 108 年起針對身心障礙者及特定對象創業個案輔導，採一對一專業輔導方式透過個別化服務改善夥伴不同創業狀態與提升職能，共完成 15 案。

(四)勞資關係業務：

1.落實勞工團結權，健全工會組織：

(1)對於具有籌組工會意願的勞工，主動積極予以輔導。目前本市市級總工會計5家、產業工會15家、企業工會53家、職業工會338家，產職企業工會會員人數計236,876人。

(2)依法輔導各工會會務發展，凡各基層工會召開會員(代表)大會均派員列席輔導，自108年9月1日至109年3月31日止計召開169次會員(代表)大會。

2.推動工會教育訓練，倡導勞工終身學習：

(1)鼓勵勞工終身學習，強化就業能力，培養優質勞動力，編列勞工教育經費補助本市各職業工會辦理勞工教育訓練。

(2)108年9月1日至109年3月31日止共計輔導本市工會辦理勞工教育訓練，計40場次且共計有4,717人次報名參與課程。

3.確保勞工權益，妥處勞資爭議：

108年9月1日至109年3月31日止計受理954件勞資爭議案件，經調處後勞資雙方達成共識之比率為73.68%(調處成立703件、調處不成立251件)。

4.輔導成立勞資會議，強化溝通協商平台：

本府勞工局依法輔導事業單位選任勞資會議勞方代表，並推派資方代表組成勞資會議，建立事業單位內部溝通平台，108年9月1日至109年3月31日止新增800家，有鑒於勞資會議其基本精神，在增進企業內勞資雙方的溝通，減少對立衝突，使雙方凝聚共識，進而匯集眾人的智慧與潛能，以提昇生產力、保障勞工權益，創造出勞資互利雙贏之局面。

5.辦理「108年度績優工會、卓越工會領袖會務人員暨績優訓練單位表揚活動」

「108年度績優工會、卓越工會領袖會務人員暨績優訓練單位表揚活動」於108年11月28日假善化區文康育樂中心辦理，現場表揚295個績優工會、9名卓越工會領袖、6名卓越會務人員、14個績優訓練單位、2個身心障礙績優訓練單位、4個身心障礙者支持性就業服務機構、2個身心障礙者職業輔導評量機構，也併同表揚協助「住安心、享溫馨」弱勢勞工房屋修繕、溫情義剪的志工。

(五)勞安福利業務：

建構安全的工作環境，以防止職業災害，善用勞工志願服務人力強化服務品質，加強辦理各項休閒育樂中活動及輔導辦理職工福利事業，以確保勞工身心健康，促進勞資和諧；活化勞工育樂中心之經營管理，以提昇勞工福祉；結合社會資源、協助職災勞工朋友重建就業信心。

1.推動工安自主管理、建構安全工作環境：

為持續降低職業災害，有效改善地方產業工作場所安全衛生環境，達成

職場減災之目標，針對轄區高風險事業實施工安宣導、教育訓練及輔導改善等減災策略，將職業安全觀念與意識向下擴展至基層，以建構職災防護功能，108年9月1日至109年3月31日防災訪視輔導1,296廠、教育訓練722班20,502人次、勞工健檢238家15,337人次。

2.結合社會資源、協助職災勞工重建就業信心：

加強推動「職業災害勞工個案主動服務計畫」，藉以整合勞工福利、勞工保險、社會福利、就業服務、職業訓練、職業輔導評量、職務再設計、創業輔導等相關社會資源，提供專業諮詢及資源連結服務，協助職災勞工重建就業信心重新返回職場，順利度過生涯困境，108年9月1日至109年3月31日提供個管服務153人、諮詢服務2,558人次、主動關懷3,717人次。

3.加強照顧職災勞工及家屬，體現人文關懷：

(1)加強職災勞工及家屬之照顧，凡因職災死亡、失能或受傷者，發給慰問金，以減輕職災勞工家庭生活之經濟壓力，108年9月1日至109年3月31日發送死亡慰問金22件，計599.5萬元；職災失能慰問金30件，計180萬元；職災受傷住院慰問金283件，計101萬元。

(2)職災勞工參加工作強化中心交通費：

108年9月1日至109年3月31日共計補助434人次，合計金額4萬3,400元。

4.積極推動勞工福利事項提昇勞工福祉：

(1)加強輔導與經營關子嶺及南門勞工育樂中心，活化育樂中心之服務功能，提供回饋及優惠，用以造福本市勞工朋友，108年9月1日至109年3月31日關子嶺勞工育樂中心營業收入計5,552萬元，108年9月1日至109年3月31日南門勞工育樂中心營業收入1,100萬元。

(2)輔導工廠、或其他企業組織提撥職工福利金，辦理職工福利事業，促進勞資和諧，設立共1,723家，108年9月1日至109年3月31日輔導設立福委會計38家，輔導主委改(補)選計106家。

(3)提倡勞工正當休閒活動，辦理勞工健走活動、勞工音樂欣賞、勞工盃羽毛球賽等勞工休閒活動，充實勞工生活品質，以提升勞工工作效率，108年9月1日至109年3月31日共辦理休閒育樂活動16場，約有2,350位勞工朋友參與。

5.善用勞工志願服務人力，強化勞工行政服務品質：

(1)規劃志工輪值服務、支援大型活動及職災罹難者家屬之訪視慰問等志願服務工作，讓志工功能得以充分發揮，目前共有志工438人、108年9月1日至109年3月31日輪值時數5,015.5小時、職災訪視慰問及郵寄關懷問卷計2,051人次。

- (2)加強勞工服務中心功能，提供免費法律諮詢服務，嘉惠勞工朋友，108年9月1日至109年3月31日計服務中心諮詢10,264件、法律諮詢207件。
- (3)結合專業志工人力資源，協助弱勢職災家庭進行住宅改善，於108年9月1日至109年3月31日動員了大台南總工會、社團法人臺南市勞工志願服務協會及本市木工、泥水、電氣、油漆、金屬建築結構、鋁製品製造裝配、餐飲業產業等工會共計273位、約742人次的志工共同投入協助完成107戶房屋修繕，目前有1戶將進行修繕中(官田區)。
- (4)108年9月1日至109年3月31日「有情有疼心、義剪亮容顏」共動員了臺南市新娘秘書產業工會、大台南婚禮設計服務人員、台南市理燙髮美容業、文化創意美學、男子理髮、大台南市理燙髮美容業、台南市美髮美容技術指導員、台南市美姿禮儀造型、台南市美容業職業工會等9個工會共計服務21場次、約198位、268人次的志工共同投入服務1,134位弱勢者義剪工作。

(六)就業服務與職業訓練業務：

1.為提升市民就業率，積極開發、爭取工作機會，辦理各項徵才活動：

(1)辦理大型就業博覽會：

自108年9月1日至109年3月31日止，共辦理2場次「台南過生活 台南呷頭路」大型就業博覽會，共有211家廠商提供7,672個職缺，求職者參加人數近2,800名，初步媒合率為48.23%。

(2)中型、小型、單一徵才活動：

自108年9月1日至109年3月31日止，總計辦理161場次，參加人數5,999人次，初步媒合率50.92%。

(3)駐廠媒合，深耕雇主服務：

提供雇主服務，主動進駐廠商廠區，積極協助廠商徵才，解決缺工問題：本府所轄就服台專業就服員進駐東陽實業、能元科技、奇美食品等計3家廠商廠區協助媒合就業，自108年9月1日至109年3月31日止共辦理45場徵才活動。

(4)就業媒合績效：

A.在求職服務方面：

自108年9月1日至109年3月31日止，一般求職及特定對象服務人數總計共30,879人次；其中受理求職登記總計4,672人；求職推介就業成功人數總計2,920人。

B.在求才服務方面：

自108年9月1日至109年3月31日止，受理1,665家廠商登記，總計17,974個職缺數。

(5)暑期工讀活動

於108年7月1日至8月31日舉辦「大專青年學生公部門暑期工讀計畫」由市府共16個局處機關，提供具有學習性及參與性之暑期工讀機會，參加甄試學生人數逾300人，錄用80名在學大專或技職院校學生，分24組組成「創意團隊」方式擬定業務創意計畫，進行為期2個月的工讀，計畫結束前更舉辦成果競賽發表會，內容有活動規劃、文創設計、人物專訪、網頁架設及導覽解說等等，內容相當精彩，並對表現優良之工讀生予以獎勵。該計畫結束對用人單位及工讀生施以問卷調查對活動整體滿意度，結果工讀生滿意度高達90.48%，用人單位滿意度達90.50%。109年預計於5月~6月份辦理暑期工讀招募，計有97個職缺。

2.建構行動裝置求職求才 APP，擴大就業服務網路：

為全面服務各類族群求職者，創新建置手機就服台-「台南工作好找APP」，兼具「職缺銀行」(民眾求職)、「人力銀行」(企業求才)、「直接投履歷」、「職缺定位導航地圖」、「職缺周邊生活資訊」以及職訓人才與各類就業、職訓資訊等多元功能。

台南工作好找 APP 自102年12月上線起至109年3月31日，共有87,366下載次數，並有19,185人次求職及求才。

3.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進用約聘(僱、用)、臨時人員甄試作業落實公平、公正、公開之機制，以用人唯才：

自108年9月1日至109年3月31日止，於本市善化區大成國小共辦理1場次本府約聘(僱、用)、臨時人員統一招考，共釋出28個職缺，吸引了203名求職者投遞報名表，共182名求職者通過初步資格審核得以參加甄試。經統計應到考生為182人，實際到考人數為142人，到考率78.02%，計錄取22名，平均錄取率為15.49%。

4.為協助就業弱勢族群，降低進入就業市場門檻，自108年9月1日至109年3月31日止，共辦理2場次促進特定對象及就業弱勢者就業講座，以協助其順利進入職場中就業，共計207人參與。

5.求職者轉介深度就業諮詢：

為加強協助尋職能力薄弱之特定對象及就業弱勢之一般求職者，辦理「職業適性診斷計畫」，經就服員評估後協助轉介深度就業諮詢或安排 CPAS 測驗，由心理諮商或生涯規劃專業人員提供個別化專業深度就業諮商服務，以協助求職者尋找職涯方向，解決就業困難或障礙，或經由職業性向診斷工具瞭解個人職涯方向；108年9月1日至109年3月31日共受理27人次求職者申請諮詢，CPAS 共施測56件。

6.職訓品質領頭羊，提供市民優質職業訓練：

(1)為提升承訓單位辦訓品質，分別於108年11月7日辦理「108年照顧

服務員專班訓練期末檢討會」及12月04日辦理「108年度失業者職業訓練期末檢討會」各1場次，針對辦訓注意事項、就業輔導等事項加以說明。

- (2)為使訓練業務順利推展，於108年11月7日辦理「109年度照顧服務員專班訓練提案說明會」及109年1月13日辦理「109年度失業者職業訓練招標說明會」各1場次，針對提班或招標的注意事項加以說明。

7.積極辦理職業訓練，縮短職能落差，培育人力資本：

- (1)依據產業需求、問卷調查等管道辦理多元化職業訓練，並協助職訓學員結訓後就業。108年度共辦理美容美髮類「男女快剪設計實務班」等9班次、電腦資訊類「EXCEL數據分析及文書應用實務班」等8班次、餐飲服務類「烘焙食品訓練班」等7班次、專業服務類「清潔服務技術培訓班」等9班次、專業設計類「3D列印暨文創商品設計培訓班」等9班次，共計42班，1062人參訓，944人結訓，經統計22班次訓後就業率為83.9%，餘20班次尚在就業輔導期。109年預計開辦35班次失業者職業訓練班，其中「芳療保健養生實務班」已於109年3月31日開班，計26人參訓。

- (2)為培育照顧服務員人力，108年辦理照顧服務員專班訓練職前30班、在職5班共計35班，共計開辦職前30班、在職5班，1,169人參訓，1,157人結訓，訓後就業率為89.27%。108年開辦照顧服務員自訓自用訓練班共計2班次，17人參訓，17人結訓。109年預計辦理照顧服務員專班訓練職前30班、在職5班共計35班，截至109年3月31日止共計開辦職前5班，計170人參訓，80人結訓，餘90人仍在訓中，目前結訓2班次仍在訓後就業輔導期間。

8.為展現職業訓練多元成果，於108年11月10日假臺南市永華體育場辦理「108年職訓成果展公益義賣活動」，展現多元訓練課程訓後成果及公益回饋社會。

9.提升在職勞工管理職能開辦「勞工領袖大學」，規劃初階班、進階班、高階班、生活美語班、菁英班，讓勞工管理幹部完整性學習：

- (1)「2019勞工領袖大學高階班」：

自108年10月17日至11月26日，總計35小時，於10月17日辦理開訓典禮，計有51位學員參訓。本班內容包含：就業勞動權益須知、行銷策略與公關經營、人際困擾與情緒困擾、職能導向課程概念與實務、行銷個案研討等課程。

- (2)「2019勞工領袖大學結訓典禮」：

於108年12月7日辦理「2019勞工領袖大學結訓典禮」百位勞工領袖齊聚一堂，分別身穿學士服、碩士服及博士服站在國立成功大學的校園一圓方帽夢。

八、社會局

(一)人民團體：

1. 社區發展：

- (1)輔導本市 684 個社區發展協會會務運作。
- (2)補助社區發展協會辦理社會福利活動及社區活動中心設備修繕案，自 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止，共計 362 件，期透過社區在地力量照顧社區民眾，提升社區第一線預防之功能。
- (3)辦理各類社區培力方案，透過分級方式安排課程，協助社區幹部提升會務推動、財務管理及如何撰寫計畫，自 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止，共計 237 人參加。
- (4)為鼓勵社區發展協會健全組織，推動社區福利服務，選拔服務績效良好或貢獻卓著之社區發展協會予以表揚，經遴選由善化區溪美社區發展協會等 5 個社區代表本市參加衛生福利部社區工作發展選拔，善化區溪美社區榮獲卓越獎、關廟區東勢社區榮獲優等獎、北區東興社區、歸仁大潭社區及鹽水區埤頭港社區榮獲甲等獎，並於 108 年 11 月 18 日代表本市至中油大樓國光會議廳參加衛生福利部舉辦之「108 年度全國社區發展金卓越社區表揚典禮」接受表揚。
- (5)推動福利社區化工作，109 年計有 29 個社區提案參與，辦理代間共融、兒少權益、性別平等、身障權益、社區經濟、老人福利、婦女福利等多元福利服務方案；另計有北區、學甲及西港等 3 個區公所研提旗艦攜手方案，透過區公所結合 3 個以上社區發展協會組成旗艦小組，辦理在地化福利服務方案。

2. 人民團體：

- (1)輔導本市或居住於本市之市民依法籌組人民團體，輔導本市工商、自由職業、社會團體按時召開各項會議，依規定改選理事、監事，以發揮團體組織功能。
- (2)至 109 年 3 月 31 日止，本市計工商團體 172 個，自由職業團體 192 個、社會團體 2,396 個，合計 2,760 個團體。
- (3)定期清查 11 個、解散社會團體 17 個。
- (4)補助團體辦理社會福利活動計 17 件。

3. 合作行政：

- (1)輔導本市各級員生消費合作社，按時召開各項法定會議，選舉理監事及辦理合作社變更登記及報送年度業務報告書。
- (2)本市農業類合作社共 109 社場(含合作農場)；工業類合作社計 11 社，消費類合作社計 130 社(含機關、學校消費社)，其他類合作社共 12 社及本市儲蓄互助社 26 社，共計 288 社。

- (3)至 109 年 3 月 31 日止，輔導本市合作社成立 2 社、命令解散 2 社、經營不善輔導自行經社員大會決議解散者 4 社。
- (4)會同專業會計師稽查中西區合作社等 20 單位，就社務、業務、財務面進行輔導，將發現之缺失，促其確實檢討改進。
- (5)配合內政部專案委託專業會計師稽查儲蓄互助社 4 單位，就其缺失，請中華民國儲戶協會監督輔導改進。

4. 志願服務：

- (1)本市截至 109 年 3 月 31 日止，共有志願服務隊計 1,433 隊，共 58,448 名志工(含社會福利、教育、環保、衛生保健、民政、勞工、農業、文化、觀光、地政、消防警察、稅務等類)，總服務時數為 5,947,087 小時。
- (2)運用本市志願服務推廣中心即時更新本市志願服務網，提供各類志願服務資訊，進行供需媒合服務：網站累計瀏覽人次計 1,677,032 人次。
- (3)為加強與各局處間有關志工業務的推展與溝通，已於 3 月 13 日辦理辦理今年度第 1 場的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聯繫會報。
- (4)截至 109 年 3 月 31 日「樂活高齡、雙手展愛」長青志工團之志工小隊，計有 28 個志工小隊、志工人數 756 人。

5. 公益勸募：

- (1)公益勸募許可共計 6 案。
- (2)違反公益勸募條例裁處計 4 案。
- (3)委託會計師辦理公益勸募稽查計 9 案。
- (4)宣導公益勸募計 1 場次 90 人。

(二)財團法人臺南市私立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管理業務：

1. 輔導本市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依財團法人法相關規定，定期召開董事會，辦理董事改選、捐助章程修正等法人變更登記作業。截至 109 年 3 月 31 日，本市立案基金會計 81 家。
2. 109 年將完成「本市社福財團法人會計處理及財務報告處理準則」之訂定。

(三)家庭福利服務：

1. 本市轄區設置 11 處社會福利服務中心，含新營區、北門區、善化區、新豐區、永康區、安平區、玉井區、安南區、東區、麻豆區及南區等。
2. 整合社會福利資源，提供「以家庭為中心，社區為基礎」的福利服務：以福利服務方案及個案管理方式，提供脆弱家庭服務、弱勢家庭服務、家庭諮詢服務、社會福利諮詢、各式宣導、社區預防服務方案等，使弱勢家庭感受到本府的貼心關懷，就近提供在地化、立即性及完整性的福利服務，連結社區資源，協助解決問題。
3. 為營造積極預防的整合性家庭服務體系，針對本市玉井區、北門區、新

營區、安南區、永康區、麻豆區社會福利服務中心之原有空間進行修繕，並增設適合家庭互動的友善空間及相關休閒設施，以利日後可供開辦各式創新家庭活動方案，拉近社區民眾的距離，落實提升家庭功能的預防性服務。

4. 108年9月1日至109年3月31日服務成果：總服務量24,702人次，服務對象包含兒童及少年、老人、身心障礙與其他社區弱勢民眾等。
5. 多元性家庭支持活動：108年9月1日至109年3月31日共辦理38場，計632人次參加。
6. 運用在地志願服務人力，於各區社會福利服務中心成立幸福志工隊：現有志工人數計107名。計服務8,908人次，服務時數7,364時。

(四)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工作：

1. 強化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網絡功能，發展多元專業服務模式：強化公私部門網絡合作效能，主動召集司法、警政、衛政、民間團體等單位，結合網絡資源，擴展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工作，本市於108年9月至109年3月已召開家庭暴力事件服務處司法網絡聯繫會議、家庭暴力性侵害騷擾及兒少性剝削防治委員會議及高危機個案網絡會議共計24場次。另有關強化兒少保護處遇與防治功能，本期間召開安置兒少返家評估會議、監護兒少出養評估會議、兒少保護個案提訟評估會議共計13場次；有關性侵害防治網絡部分，每半年一次的性侵害案件減少被害人重複陳述暨一站式服務網絡檢討會議，第1次檢討會議業於109年2月20日辦理完竣，第2次檢討會議預計於8月召開；並於109年2、5、8、11月召開性侵害加害人社區處遇網絡聯繫會議，邀請專家學者共商本市性侵害防治策略，109年第1次會議預計於2月26日召開。
2. 強化推展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宣導工作，並建立社區防治體系：透過社政、警政、衛政、教育針對各不同族群來進行宣導，以強化民眾對保護業務的意識及提高通報率，進而降低重大案件發生機會，達到福利互助社會的期待，108年9月至109年3月共辦166場次，受益10,212人次。
3. 持續推動家庭暴力及性侵害被害人服務方案：
 - (1) 持續提供24小時保護服務求助窗口，由本市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即時提供民眾諮詢、求助、通報及庇護等危機處理服務。108年9月至109年3月共接案服務6,514件。(含家庭暴力案件4,124件、性侵害案件406件，兒童少年保護案件1,384件，性騷擾案件562件，及兒少性剝削案件38件)。
 - (2) 辦理保護扶助措施，提供相關福利資源。
 - A. 提供法律服務及陪同性侵害及受家暴被害人報案及出庭，108年9

月至 109 年 3 月共提供 519 人次陪同服務及 250 人次法律扶助服務。

B. 提供性侵害、家暴被害人及兒童少年保護個案心理諮商輔導，以協助其心理創傷、情緒支持與輔導，並協助其心理復原與對社會的再適應，108 年 9 月至 109 年 3 月共提供 211 人次心理輔導服務。

C. 提供 24 小時緊急救援服務，108 年 9 月至 109 年 3 月共提供 15 人次庇護安置服務。

D. 提供諮詢協談、驗傷診療、經濟扶助、就業服務、就學或轉學服務、子女問題協助、通譯服務或其他資源轉介等扶助措施，共提供 35,832 人次。

(五)毒品防制業務：推動本市毒品成癮者家庭支持服務方案。

1. 個案管理服務：針對戒癮者及其家屬之需求擬定服務計畫，提供家庭支持性服務，連結其所需之社會資源以提升家庭功能服務，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計服務 10 人。

2. 監所銜接輔導：與本市毒防中心、本府勞工局共同辦理，每月定期至臺南看守所與臺南監獄進行社會福利、輔導就業、毒品防制等宣導，讓即將出監所的更生保護人獲知相關資源及資訊，並妥善運用，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共計宣導 252 人次。

3. 辦理「愛從家庭出發」多元社區處遇計畫：與本市毒防中心、本府勞工局以及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雲嘉南分署共同辦理，透過定期至社區駐點服務，協助提供藥癮個案及其家屬社會福利諮詢、就業輔導、資源連結、毒品防制宣導... 等服務，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共計辦理 6 場，受益計 252 人次。

4. 辦理「愛從家庭出發-藥癮者家屬支持暨自助團體」計畫：透過專業心理師運用團體形式，讓成員在團體中分享相似的問題，協助家屬建立支持網絡，提供藥癮者家人情緒支持、分享陪伴戒治與社會適應之經驗，進而發展家屬支持系統，以促進家庭之穩定與和諧，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共辦理 6 場次，共計 27 人次參加。

5. 辦理「愛從家庭出發-親子成長課程」家庭維繫及支持服務活動計畫：藉由多元團體內容之辦理，鼓勵藥癮者及其家庭成員共同參與，增進家人間之互動，協助藥癮者家庭建立支持網絡並修復家庭間之緊張關係，重建個人與家庭之完整狀態，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共辦理 7 場次，共計 107 人次參加。

6. 辦理「藝起迎新年-親子成長課程」家庭維繫及支持性服務活動計畫：與臺南二監合作辦理，藉由年節懇親日活動結合親子成長課程，由專業心理師帶領藝術治療課程，透過數字油畫繪畫過程，促進藥癮受刑人與家

屬、孩童互動，引導正向思考能力，並提升家庭支持之功能，108年9月1日至109年3月31日共辦理2場次，共計57人次參加。

(六)臺南市實物愛心銀行及愛心惜食平台：

1. 已建立2處實體店面，第3處實體店面於109年2月17日試營運：
 - (1)佳里區：設置於佳里區失智照護據點，已於9月11日辦理揭牌儀式正式營運。108共服務613人次。截至109年3月31日止，共服務1,152人次。
 - (2)溪南區：設置於中西區天后里活動中心，已於11月21日辦理揭牌儀式正式營運。108年共服務659人次。截至109年3月31日止，共服務2,414人次。
 - (3)溪北區：設置於新營區南瀛綠都心公園地下室，於109年2月17日試營運。截至109年3月31日止，共服務322人次。
2. 截至108年9月1日至109年3月31日收到約705萬7,626元的物資捐贈，透過本府社會局社工評估，提供本市弱勢家庭/民眾所需物資，計24,630人次受益。
3. 與清祿集團合作於寒暑假期間，提供弱勢家庭的國中小學童面額60元的愛心餐券，讓孩子們可到全市四大超商(統一、全家、萊爾富及OK)兌換食物。
 - (1)108年度暑假共發3萬8,916張幸福餐券，受益計897人。
 - (2)108學年度寒假共發放1萬3,467張幸福餐券，受益計902人。為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本次寒假延長至109年2月29日止，另經社工評估幸福餐券再加發7,018張。
4. 愛心惜食平臺：本府社會局已完成建置7處，分別為中西區東菜市場、學甲區學甲市場、六甲區六甲市場、官田區隆田市場、新營區第一市場、佳里區中山市場及主婦聯盟生活消費合作社臺南分社。累積各平臺自開辦至109年3月底止共捐贈約3,615公斤。

(七)低收入戶生活扶助工作：

1. 低收入戶社會救助調查，截至109年3月31日，計一款低收入戶280戶、286人，二款低收入戶3,083戶、3,857人，三款低收入戶6,191戶、1萬4,122人，合9,554戶、18,265人，依款別提供各項扶助。
2. 核發低收入戶生活扶助：
 - (1)核發低收入戶家庭生活補助，一款低收入戶家庭生活補助108年每月每人1萬618元，109年調增為每月每人1萬1,040元；二款低收入戶108年每戶每月6,115元，109年調增為每月每人6,358元。108年9月1日至109年3月31日計核發1億2,574萬7,430元。
 - (2)核發15歲以下兒童生活補助費，108年每人每月2,695元，109年調

增為每人每月 2,802 元。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計核發 6,637 萬 3,682 元。

(3)核發高中以上在學學生生活補助費，108 年每人每月 6,115 元，109 年調增為每人每月 6,358 元。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計核發 1 億 3,258 萬 6,745 元。

3. 辦理低收入戶以工代賑：依社會救助法第 15 條之規定，扶持具工作能力者以工作換取賑濟，截至 109 年 3 月 31 日計僱用低收入戶 20 人、中低收入戶 16 人，合計 36 人。

4. 弱勢家庭住宅改善方案：自 103 年 12 月 26 日開辦至 109 年 3 月 31 日共核定 253 戶，補助計 2,530 萬 3,755 元。

5. 弱勢家庭居家環境改善方案：自 104 年 5 月 25 日開辦至 109 年 3 月 31 日共核定 786 戶，補助計 3,385 萬 7,343 元。

(八)傷病醫療補助：

1. 補助低收、中低收入戶傷病醫療費用，以減輕弱勢之傷病患者自行負擔之醫療費用，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計補助 274 人次、398 萬 3,685 元。

(1)提供低收入戶自付費用扣除不補助項目後全額補助。

(2)提供中低收入戶自付費用扣除不補助項目後補助 80%。

(3)家庭總收入平均未達當年度本市每人每月最低生活費標準之 1.5 倍，且家庭財產未逾本市當年度公告中低收入戶標準之 1.2 倍者，自付費用扣除不補助項目後補助 70%。

2. 補助低收入戶傷病住院看護費用：為協助本市低收入戶市民，因患傷病住院治療並需專人看護，獲得妥適照料及減輕其家庭負擔，提供住院看護費用補助，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計補助 845 人次、1,309 萬 4,731 元。

(九)天然災害救助工作：

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1 月 31 日對於民眾因災害遭受損害生活陷入困境時，能適時予以救助，使其在災害期間生活無所顧慮，零星災害救助-死亡救助 9 人，核發救助金 180 萬元；安遷救助 34 人，核發救助金 68 萬元，支出總金額 248 萬元。

(十)急難救助工作：

1. 對於本市遭遇特殊急難事故必須救助者提供急難救助金，適時協助解決一時之生活困難，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2 月 29 日計核發市急難救助金 984 萬 4,435 元，受益 1,521 人次。

2. 提供行旅川資救助，對於流落本市無川資返鄉者提供車資及餐費協助其順利返鄉，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2 月 29 日計補助 39 人次，核發 1

萬 1,150 元。

(十一)街友安置輔導：

1. 截至 109 年 2 月 29 日止，列冊街友 174 人，其中街頭輔導 143 人、安置臨時處所 12 人、於醫療院所住院治療 3 人、輔導租屋 11 人、暫住朋友家或經輔導就業後暫住公司宿舍者 5 人。
2. 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2 月 29 日社工人員對無固定住所、流落於本市街頭，或於公園、車站及地下道等公共場所露宿且需要安置輔導者，提供關懷服務 2,736 人次、協助返家 4 人次、協助住院醫療 855 人次、安置服務 560 人次、結合資源輔導租屋 15 人次、轉介就業服務或職業訓練 551 人次、行動沐浴車服務 894 人次、轉介福利服務 60 人次。
3. 108 年及 109 年委託財團法人高雄市慈聯社會福利基金會辦理街友外展暨生活重建服務方案，針對街友提供餐食服務、短期及長期安置、盥洗沐浴服務、協助返鄉、就業媒合、陪同就醫、證件補發、申辦社會福利服務、節慶活動、低溫關懷訪視、職業技能訓練服務(包括園藝種植訓練課程、農耕課程、手工藝技能訓練課程等)、輔導租屋、輔導儲蓄、社區服務、益智遊戲等團康活動等服務。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2 月 29 日受益共計 15,551 人次。
4. 辦理活動：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2 月 29 日，共辦理 2 場年節歡慶活動，共計 134 人次參加。

(十二)兒童福利：

1. 打造兒少友善環境：

(1)各項育兒福利措施：

- A. 持續辦理 0-2 歲育兒支持及托育津貼補助等福利措施，配合中央政策於 109 年 1 月 1 日實施 2 歲至 3 歲托育費用補助，補足托育津貼只補助至兒童滿 2 歲止及托嬰中心幼兒轉銜進入幼兒園之空窗期，托育費用補助款銜接至未滿 3 歲或入學幼兒園前，發放每名兒童每月 6,000 元補助款，期能舒緩家庭照顧壓力，補充弱勢危機家庭托育費用，維護幼兒成長權益。
- B. 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育兒津貼受補助計 134,844 人次；托育補助共計 20,618 人次；有 65 家托嬰中心及 1,684 位居家托育人員參加準公共化政策。辦理 2-3 歲托育補助，補助 1,156 人次。

(2)打造社區托育公共家園：

- A. 目前已設置完成並營運的有安南區、關廟區、柳營區、官田區、麻豆區、新市區，共 6 家。
- B. 進行設置中的有善化區、佳里區、東區(2 處)、永康區(2 處)、安平區及下營區，共 8 處。

C. 109 年預計設置七股區 1 處。

(3) 佈建托育資源中心：

A. 托育媒合轉介、社區宣導及外展服務，辦理各項專業訓練、親職講座及親子活動。

B. 已向中央申請 108 及 109 年前瞻基礎建設計畫「少子化友善育兒空間建設計畫」以及「公益彩券回饋金補助計畫」在案。

C. 區域規劃：

a. 目前已營運有安平區、新市區、佳里區、仁德區、新營區、東區、麻豆區、善化區及歸仁區，共計 9 處。

b. 進行設置中的有南區 1 處。

c. 109 年預計於七股區、鹽水區及中西區再設置 3 處。

(4) 設置 3 間公共非營利托嬰中心

進行設置中的有北區光武非營利托嬰中心(暫)、中西區建國非營利托嬰中心(暫)及南區新興非營利托嬰中心(暫)，共 3 處。

(5) 2 間綜合社會福利館：

A. 南瀛親子館：本市於溪南地區永華市政中心旁及溪北地區原新營代表會各設置 1 座親子館，提供托育服務諮詢、幼兒照顧諮詢、托育資源媒合、親子活動、專業教育訓練、親職教育及社區宣導、臨托服務、空間館施服務等。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入館為 21,517 人次。

B. 臺南市社會綜合福利大樓：於 107 年度爭取前瞻計畫預算核定 1,049 萬元，依據婦女、青少年、兒童等族群需求設計修繕各空間，已於 108 年 3 月 8 日重新開館對外營運，推動各項社會福利服務及活動。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入館為 13,641 人次，兒童館入館人次為 15,378 人次。

2. 結合保母及業者打造智慧托育地圖

(1) 本府社會局已建置社會福利地圖的網站及 APP。

(2) 另本府社會局網頁有刊登合格私立托嬰中心及其相關資訊；在托育人員(保母)登記管理資訊網亦可查詢合格保母。

3. 兒童及少年經濟扶助

(1) 辦理經濟弱勢家庭兒童及少年生活扶助：

A. 家庭總收入未超過最低生活費 1.5 倍者(1 萬 8,582 元)，108 年每月扶助 1,969 元，109 年每月扶助 2,047 元。

B. 家庭總收入達最低生活費標準 1.5 倍-2.5 倍者(1 萬 8,582 元-3 萬 970 元)，每月扶助 800 元。

C. 兩項 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共計補助 68,168 人次。

- (2)辦理弱勢家庭兒童及少年緊急生活扶助，每人每月補助 3,000 元，補助 6 個月為限。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計補助 1,373 人次。
- (3)辦理特殊境遇家庭子女生活扶助，每 1 名子女或孫子女每月補助當年度最低工資之十分之一，109 年補助金額為 2,380 元，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計補助 5,684 人次，共計補助 1,326 萬 3,220 元。
- (4)辦理弱勢兒少醫療費用補助，依法令規範實際情形補助，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共計補助 110 人次。

4. 發展遲緩兒童早期療育服務：

(1)辦理早期療育補助：

- A. 一般戶每人每月最高補助金額為 3,000 元。(交通費每次補助 200 元，療育費每次最高補助 675 元)
- B. 本市列冊低收入戶每人每月最高補助金額為 5,000 元。每人每月最高補助 3,000 元。
- C. 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共計補助 96,534 人次。

- (2)委託民間團體辦理兒童早期發展服務管理中心之通報、轉介、個案管理服務。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新通報 942 人，個案管理人數 3,354 人，總服務量共 16,558 人次。

(十三)兒童與少年未來教育及發展帳戶：

針對列冊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之兒童及少年(限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以後出生)，由兒少之法定代理人(監護人)提出申請，設立帳戶及約定每月存款金額(500 元、1,000 元、1,250 元擇一)；並由中央以一比一方式提撥，每人每年最高提撥上限為 1 萬 5,000 元。兒少於年滿 18 歲可申請領回款項用於接受高等教育、職業訓練或就業、創業等。截至 109 年 3 月 31 日止，本市申請人數共 821 人。

(十四)培植婦女能量，促進女性權益：

1. 強化婦女服務中心

(1)促進婦女成長與培力

- A. 藉由婦女學苑方式，規劃婦女性別議題及生活學習等多元課程，提供婦女學習成長。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共計辦理 38 堂，共計服務 875 人次。
- B. 培訓電影種子師資，本期共培訓 3 場次，共計服務 517 人次。

(2)建立婦女權益與福利之資訊交流平台

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於網站專區、中心粉絲頁、各合作團體網頁共計發佈 25 則訊息，觸及人數達 27,498 人次。

- 2. 結合婦女團體推展福利服務方案：將相關婦女服務帶到本市各區，提供在地化、可近性之方案活動與課程講座，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共計辦理 18 場次，共計服務 3,468 人次。

(十五)老人福利服務

1. 經濟扶助：

- (1)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108 年 9 月至 109 年 3 月計補助 86,427 人次，合計 6 億 261 萬 3,109 元。
- (2)中低收入老人特別照顧津貼，108 年 9 月至 109 年 3 月計補助 537 人次，268 萬 5,000 元。

2. 福利項目：

- (1)免費乘坐市區公車：凡設籍本市年滿 65 歲以上老人或年滿 55 歲以上原住民，持本市社福卡可享有免費乘坐公車福利。
 - (2)老人機構收容照顧服務：補助列冊低收入戶老人及中低收入戶重度失能老人、領有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未達最低生活費一點五倍之重度失能老人入住機構費用，截至 108 年 9 月至 109 年 3 月補助收容計 7,681 人次。
 - (3)預防走失手鍊：為防止 60 歲以上有認知障礙之民眾與 55 歲以上原住民及領有身心障礙手冊(障礙類別為智能障礙、精神障礙、自閉症或失智症且 ICD 診斷不得為「9-植物人」)之民眾走失後流落街頭，本府社會局提供預防走失~愛心手鍊以供民眾走失能藉由確認身分而找到回家的路。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共計 348 人受益。
 - (4)獨居老人服務：至 109 年 3 月底本市獨居老人，排除與子女、外勞同住者，計有 2,278 人，服務內容有關懷訪視、電話問安、健康促進活動、其他社會福利資源轉介(如送餐服務、居家服務、緊急救援系統、預防走失手鍊等福利服務)、特殊個案轉介相關單位提供後續服務。
 - (5)老人在宅緊急救援連線服務：108 年 9 月至 109 年 3 月服務計 1,593 人次。
- ##### 3. 老人安養/養護機構服務提供情形：公私立老人長照機構(安養、養護、失智及長期照護型)計有 115 家，可供進住 6,009 床，實際入住數 4,886 人；其中長照機構中設有安養床有 4 家，可供進住 195 床，實際入住數 140 人，養護、失智及長期照護床有 111 家，可供進住 5,814 床，實際入住數 4,746 人。(統計至 109 年 2 月)。
- ##### 4. 老人保護：
- 長者遭直系卑親屬或契約照顧者疏忽、虐待、遺棄與因無人扶養，致生命、身體、健康或自由之危難，本府予以適當短期保護及安置，108 年 9 月至 109 年 3 月計通報 386 案次，緊急安置 58 個案。

(十六)長期照顧服務：

1. 長期照顧服務：落實在地化、可近性及多元化長期照顧服務，109 年 2

月底長照服務 18,837 人，108 年 9 月至 109 年 2 月各項長照服務計 3,019,596 人次。

- (1)長照 2.0 社區整體照顧服務模式目前共有 45 個 A 級單位分佈於 37 個行政區，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2 月 28 日累計個案管理 94,230 人次。至 109 年 2 月底止共 154 個 C 級單位，累計服務個案 353,174 人次。
- (2)針對失智服務與成大醫院、新樓醫院、奇美醫院、柳營奇美醫院、台南市立醫院、嘉南療養院等 6 家醫療院所合作辦理 6 處失智症共同照護中心，個管服務 4,422 人，109 年 2 月底止服務 23,792 人次；108 年全市 37 區成立 38 個失智社區服務據點(每行政區至少 1 據點)，109 年增至 40 點，服務 1,809 人，109 年 2 月底止計 99,273 人次。
- (3)預防及延緩失能照護計畫 108 年 9 月至 109 年 2 月審查通過 154 個據點，總計已開班 83 期，受惠 1,088 人，服務 13,056 人次。

2. 社區照顧關懷據點：已經設立 368 個據點。結合志工人力，提供老人關懷照顧服務：關懷訪視、電話問安、健康促進及餐飲服務，108 年 9 月至 109 年 2 月合計服務 1,912,723 人次。至 109 年 2 月推動本市 144 處提升社區照顧關懷據點服務質能，發展社區日間托老服務模式。

(十七)賡續辦理國民年金所得未達一定標準保費補助：

1. 108 年 4 月至 108 年 9 月補助低收入戶：計 28,761 人次，補助金額計 4,450 萬 4,335 元。
2. 108 年 4 月至 108 年 9 月補助輕度身障：計 48,929 人次，補助金額計 837 萬 2,470 元。
3. 108 年 4 月至 108 年 9 月補助所得未達最低生活費 1.5 倍：計 68,653 人次，補助金額計 3,822 萬 4,649 元。
4. 108 年 4 月至 108 年 9 月補助所得達最低生活費 1.5 倍，未達 2 倍：計 33,501 人次，補助金額計 1,527 萬 7,342 元。

(十八)身心障礙福利服務：

1. 本市身心障礙者人口：截至 109 年 3 月底止，共計 98,695 人。
2. 身心障礙者通報、個別化、生涯轉銜服務：
 - (1)108 年本府社會局委託財團法人伊甸社會福利基金會(永華區及溪北區)、財團法人天主教臺南市私立蘆葦啟智中心(溪南區)辦理身心障礙者生涯轉銜個案管理服務中心，針對疑似身心障礙者建立通報處理機制、針對不同生涯階段之個案設計個別化的轉銜服務、或運用個案管理方法安排或轉介至相關專業單位進行診斷評估，並依據評估結果設計、執行並監督整體服務計畫。
 - (2)108 年 1 月至 109 年 3 月底止，身心障礙者通報、個別化、生涯轉銜服務：設置單一通報及服務窗口，期間受理通報 536 人，提供轉銜 107

人，個案管理服務 418 人；電訪、家訪及外展等服務，總計服務 15,065 人次。

3. 經濟扶助：

(1) 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

A. 列冊低收入戶者，每人每月發給 5,065 元至 8,836 元。

B. 列冊中低收入戶者及未達最低生活費 2.5 倍者，每人每月發給 3,772 元至 5,065 元。

C. 108 年 9 月至 109 年 2 月底止，總計 34,069 人受益，總計補助金額為 10 億 2,078 萬 621 元。

(2) 日間及住宿式照顧服務費：依身心障礙者障礙類別、等級及經濟狀況核定補助金額，本年度簽約機構總計 83 家；108 年 9 月至 109 年 3 月底止，總計 15,949 人受益，總計補助金額為 2 億 6,800 萬 4,663 元。

(3) 身心障礙者生活輔具 108 年 9 月至 109 年 3 月底止補助 2,904 人，補助金額 2,703 萬 2,857 元整。

(4) 房屋租金補助與購屋貸款利息補助：

A. 房屋租金補助：補助低收入戶身心障礙者及其同住扶養者租賃房屋租金，108 年 9 月至 109 年 3 月底止，補助身心障礙者家戶總計 214 戶(含家屬計為 514 人)，總計補助金額為 226 萬 1,400 元。

B. 購屋貸款利息補助：針對符合申請資格之身心障礙者，補助其原購屋承貸銀行貸款利率與國民住宅貸款優惠利率之差額，108 年 9 月至 109 年 3 月底止，受益戶數為 12 戶。

(5) 65 歲以上輕度、中度身心障礙者健保費自付額補助：為加強照顧本市 65 歲以上領有中度或輕度身心障礙手冊者，確保其獲得醫療保健服務，補助其參加全民健康保險所需自付之保險費。108 年 9 月至 109 年 3 月底止，平均每月受益為 24,688 人，總計補助金額 5,589 萬 8,225 元。

(6) 身心障礙者及必要陪伴者一人，搭乘國內大眾捷運半價優待：

A. 108 年 9 月至 109 年 2 月底止，補助身心障礙者及必要陪伴者搭乘臺北捷運，計補助 42,247 人次，計補助金額為 56 萬 8,880 元。

B. 108 年 9 月至 109 年 2 月底止，補助身心障礙者及必要陪伴者搭乘高雄捷運，計補助 24,028 人次，計補助金額為 30 萬 8,937 元。

C. 108 年 9 月至 109 年 2 月底止，補助身心障礙者及必要陪伴者搭乘桃園捷運，計補助 6,473 人次，計補助金額為 11 萬 2,148 元。

D. 108 年 9 月至 109 年 2 月底止，補助身心障礙者及必要陪伴者搭乘新北捷運，計補助 235 人次，計補助金額為 2,226 元。

E. 上述 4 項服務，自 108 年 9 月至 109 年 2 月底止，補助身心障礙者

及必要陪伴者搭乘國內大眾捷運，總計補助 72,983 人次，總計補助金額為 99 萬 2,191 元。

4. 身心障礙者照顧服務：

- (1) 身心障礙者長期照顧日間照顧服務：為協助失能身心障礙者，減輕家庭照顧者負擔，提供身心障礙者日間照顧服務，並依失能程度核予補助，108 年 9 月至 109 年 2 月底止，總計服務 3,106 人次，總計補助金額為 353 萬 1,034 元。
- (2) 臨時及短期照顧服務：為紓解家庭照顧者長期照顧之壓力，增加照顧者與其他家庭成員互動或參與社會活動之機會，提昇被照顧者生活素質提供身心障礙者臨時性或短期性之照顧服務，108 年 9 月至 109 年 3 月底止，總計 185 人次受益，提供服務時數為 336 小時，108 年 9 月至 109 年 3 月底止總計補助金額為 5 萬 8,679 元。
- (3) 送餐服務：結合公所及民間團體辦理身心障礙者營養餐飲服務，促進身心障礙者飲食衛生與身體健康，並透過送餐服務，隨時關心身心障礙者的生活狀況並適時提供諮詢或轉介服務。108 年 9 月至 109 年 3 月底止，總計服務 287,096 人次，總計補助金額為 1,855 萬 8,430 元。
- (4) 社區日間作業設施：已設置 28 個作業所，提供作業及文康休閒娛樂等多元的日間活動，讓身心障礙者學習人際互動、作業能力與態度，為身心障礙者建立自信心，學習生活自我照顧能力，以減輕家人照顧負擔，108 年 9 月至 109 年 3 月底止，受益為 448 人、110,395 人次，總計補助金額為 3,976 萬餘元。
- (5) 生活重建服務：委託財團法人伊甸社會福利基金會辦理視覺障礙者生活重建服務，108 年 9 月至 109 年 3 月底止，提供視覺障礙者定向行動訓練、生活技能、盲用電腦、社會暨心理評估、家庭支持服務及休閒活動課程等，總計服務 110 人、639 人次。
- (6) 自立生活支持服務：由個人助理員作為身障者手腳的延伸，輔助其生活，並由同儕支持員同為身障者，分享自身生活經驗、技藝、技能以提高使用者自信、自立生活。108 年 9 月至 109 年 3 月底止，總計服務 51 人、790 人次。

5. 社會參與：

- (1) 輔具服務：本市目前已設置 3 處輔具資源中心(東區、官田區、佳里區)，5 處輔具服務據點(新營區、白河區、玉井區、善化區、東山區)，提供身心障礙者申請輔具評估、二手輔具回收、租借、媒合、維修及宣導等服務，108 年 9 月至 109 年 2 月底止，共服務 22,154 人次，參訪及宣導活動共 122 場，計 2,369 人次；二手輔具回收 1,912 件次、提供租借 2,667 件次、媒合 545 件次，使輔具資源獲得有效運用。

- (2)復康巴士：目前本市有小型復康巴士 146 輛及中型復康巴士 1 輛，藉以提供身心障礙民眾、短暫性行動不便(需乘坐輪椅者)之市民及重度以上視覺障礙者，往返住家及醫療院所間之交通接送服務。108 年 9 月至 109 年 3 月底止，服務計 170,200 人次(不含陪伴者)。
- (3)手語翻譯服務：設置手語翻譯之服務窗口，提供聽、語障礙者參與社會所需手語翻譯服務。108 年 9 月至 109 年 3 月底止，總計服務聽覺障礙者總計 2,559 人次，總計服務時數為 613 小時。
6. 保護措施：18 歲以上，未滿 65 歲之身心障礙者，遭受家庭成員以外之人員有虐待、疏忽、遺棄或不適任監護時，社政主管機關依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第七章保護專章規定提供積極介入服務：108 年 9 月至 109 年 3 月底止，身心障礙者保護服務通報件數，總計 5 件；108 年 9 月至 109 年 3 月底止，經法院裁定由本府或本府社會局擔任監護人、輔助人之個案數，總計 93 人。
7. 機構管理：本市機構共 25 家，包括住宿型機構 18 家(含衛福部轄管機構 3 家)、日間型機構 4 家、住宿兼日間型機構 3 家(含衛福部轄管機構 1 家)，總核定服務人數計 3,274 人，截至 109 年 3 月底止已服務計 2,599 人。

(十九)社會工作專業制度：

1. 至 109 年 3 月止本市領有社會工作師執業執照計 596 人，含男性 95 人，女性 501 人；其中本府社會局暨所屬二級機關領有社會工作師執業執照者計 159 人，佔本府社會局全體在職社工人數之 56.79%。
2. 社會工作師開業為未來社會工作專業發展的趨勢，本市現有 3 所社會工作師事務所，事務所除提供個人諮詢服務、連結社會資源等並可承接個人或機關(構)的委託方案或計畫，所提供之服務範圍更為廣泛且專精。

(二十)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防疫及因應措施：

1. 為全面照顧武漢肺炎居家隔離與檢疫者，自 109 年 2 月 25 日起由所屬家庭福利服務中心成立 12 個居家隔離/檢疫關懷點，透過 12 名督導及 73 名專責社工對轄區內居家隔離及檢疫者適時給予必要之支持及關懷；截至 2020 年 3 月底，因應照顧居家隔離及檢疫者生活需求，對獨居或無法自理生活者，專人提供送餐服務，共計 149 人次。
2. 媒合民間資源，對居家檢疫者提供防疫關懷包：截至 4 月 6 日止發放防疫關懷包計 3,659 份，所發放之物資亦會隨不同捐贈者略有不同。內容物有市長關懷信、安心卡、五穀粉、靜思穀糧、靜思語小本單冊、香積飯、保健品、愛心關懷吊飾、祝福卡片、米果、素香鬆果仁、口罩 14 片、測量體溫計、漂白水及中華電信防疫關懷包、MagV 快訊免費一個月體驗線上新聞雜誌等，其中中華電信防疫關懷包、MagV 快訊新聞雜誌因僅捐

- 贈 3,000 份。
3. 配合中央政策，辦理針對居家隔離/檢疫及照顧生活不能自理之受隔離或檢疫者防疫補償(每人按日發給新臺幣 1,000 元)。本市截至 109 年 4 月 6 日止，線上申辦 1,091 件，臨櫃申辦 377，共計 1,468 件。
 4. 另針對所轄兒少福利機構及托嬰中心，及老福機構訪客管理、工作人員及住民健康管理、環境清潔及消毒等相關防疫措施落實進行實地查核，截至 109 年 3 月底止，針對所轄兒少福利機構實地訪查 3 家、托嬰中心 79 家、早療機構 6 家、老福機構 135 家次之查核，總查核家數 223 家。並於 109 年 3 月 26 日辦理住宿型社福機構防疫示範演練，並提供演練影片，協助機構內化相關應變措施及落實整備工作。
 5. 針對社福單位發放防疫物資(含口罩、酒精)，提升工作人員防護：
 - (1) 關懷據點：109 年 2 月 19 日針對有額溫槍需求 146 處承辦單位協助訂購，3 月底廠商陸續出貨中。
 - (2) 居家式及社區式長照機構：每 1 工作人員 1 天 1 口罩計算發放口罩，目前已發放 35 天份口罩，及 75%酒精共 44,000ml。
 - (3) 住宿型社福機構：截至 109 年 3 月 24 日止，已發放 11 梯次，共計 34 萬 5,349 片口罩，及 75%酒精共 120,000ml。
 6. 彈性調整社區關懷據點中午共餐服務：讓長輩打菜帶回家食用；關懷訪視以高關懷個案為主要訪視對象，餘人員採電話問安。
 7. 為降低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傳染風險，自 109 年 4 月 9 日搭乘起復康巴士民眾全程須配戴口罩並量測體溫及紀錄，搭乘及陪同者均採實名制登記；另駕駛於每日出勤前車內、外全面執行清潔消毒工作，駕駛並於每日出勤前應量測體溫，自主健康管理並作成紀錄。

九、民政局

(一) 自治行政業務：

1. 推動環境綠美化空地管理維護，打造花園城市：

為解決本市空地產生之髒亂問題，改善市容環境，配合「優雅新都大臺南」施政願景，持續督導各區推動空地認養，截至 109 年 3 月 31 日止，各區認養空地計 869 塊(面積 144.48 公頃)，設置綠美化 649 塊、停車場 168 塊、運動場 24 塊、其他公益性場地 28 塊；其中認養面積大於 1 公頃者計有 21 塊(面積 48.37 公頃)，綠美化 15 塊、停車場 1 塊、運動場 3 塊、其他公益性場地 2 塊。

2. 強化調解功能，疏減訟源，化解紛爭：

- (1) 建置「臺南市各區調解案件聲請平台」以網路代替走路，民眾只需上網，不管是聲請調解、相關法令及所需準備的證件資料等，一次滿足民眾調解的需求，不用再到公所聲請，省時又省力，截至 109 年 3 月 31 日止一般案件聲請計 1,623 筆，車禍案件聲請計 5,177 筆，合計 6,800 筆。
- (2) 本市各區公所設有調解委員會，委員均由地方上具法律專業知識及信譽素孚之公正人士擔任，免費為民眾調解糾紛案件；本市第 3 屆調解委員人數截至 109 年 3 月底為 414 名。
- (3) 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本市調解案件達 8,579 件，其中調解成立件數 7,061 件，調解成立率 82.3%，有效疏減訟源，促進地方和諧。
- (4) 本府民政局分別於永華市政中心(1F 聯合服務中心)及各區區公所提供免費法律諮詢服務，聘請法律扶助顧問律師 50 人，解答民眾法律疑義。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本市法律諮詢服務案件計 3,449 件。

3. 里活動中心活化再利用：

- (1) 為系統化整合本市里社區活動中心相關資源，建置入口網站平台以統整分散在各區大大小小的活動中心，讓完整訊息能迅速被使用者瀏覽與搜索，藉以充分達成資源共享及多元利用的目地，自網站建置至今已累積 1,213,732 瀏覽人次。
- (2) 辦理「臺南市市民學苑」以活化本市活動中心提昇使用率，並培育國際多元觀點學習及社區文化深耕再造風華，達到全民處處學習的效果，相關課程由各里辦公處承辦，含國際語言學習課程及在地特色二大類課程，本年度市民學苑課程預計將於冠狀病毒疫情穩定明朗後再行研議是否辦理。
- (3) 為充分活絡本市里(社區)活動中心，透過多元藝文活動發揮現有空間，

補助各區於活動中心辦理「臺南市里社區活動中心藝術季」，基礎型計畫每場次補助上限 2 萬元，進階型計畫每場次補助上限 4 萬元，本年度藝術季活動預計將於冠狀病毒疫情穩定明朗後再行研議是否辦理。

4. 為改善民眾生活環境並落實各區基層建設，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止補助各區改善小型工程案(含道路、辦公廳舍修繕、里內廣播系統設置、運動公園或運動場地設施及內政部核定補助)計 179 件，補助經費 7,072 萬 8,464；里活動中心興建、修繕及設備案(含內政部核定補助)計 204 件，補助經費 2,544 萬 2,507 元。

(二) 區里行政業務：

1. 提升公所行政效能：

- (1)108 年 9 月 2 日至 9 月 18 日辦理 1 場次 37 區地方發展經費期中訪視
- (2)108 年 9 月 2 日至 9 月 18 日辦理 1 場次區公所區里業務考核，本次考評共分甲、乙、丙三組考評。
- (3)108 年 10 月 4 日在永華市政中心第 2 多媒體教室辦理市容查報教育訓練 2 場次，本次參加研習人數計 58 名。

2. 加強地方建設溝通：

- (1)賡續辦理區長會議，由各區公所於會中提出各項待解決之問題及建議，傳達各局處需區公所配合宣導事項，並邀集本府各相關機關(單位)共同會商，讓問題能快速有效解決，使 37 區公所區政及市政推行順暢以提高施政效率。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止，計辦理 3 場次。
- (2)各里為蒐集民情反映民意並解決里內重大問題，得視需要召開里民大會或基層座談會。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止計召開里民大會或基層座談會 4 場次。
- (3)督導 37 區區公所每上、下半年各辦理 1 場次里長業務聯繫會報，期透過與各里里長業務聯繫反應輿情並傾聽地方民意，由本府各業務單位直接與里長面對面溝通以解決問題，同時強化本府與里長間之互動、交流，俾利市政業務之推動執行。
- (4)建立各區公所與里鄰長聯繫 Line 群組，即時將市府重要資訊(例如：防災或防疫之狀況、作為等訊息)傳達週知。

3. 辦理各項里長及鄰長福利事項：

- (1)辦理里鄰長死亡慰問金發放事宜，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止，計 58 件。
- (2)辦理里長福利互助金補助事宜，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止，計 74 件。
- (3)辦理鄰長團體保險案，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止，意外傷

害申請案 54 件，意外死亡申請 0 件，計 45 件。

(4)辦理本市鄰長團體意外險招標案，保險內容如下：意外死亡或全殘給付 100 萬元、意外傷害醫療住院給付日額 1,000 元(最高 90 天為限)、每次實支實付傷害醫療自付額部份最高 2 萬元、意外殘廢依殘廢等級給付。契約自 108 年 12 月 25 日凌晨 0 時起至 109 年 12 月 24 日午夜 12 時止。

(5)辦理特優里長、績優民政人員及資深里(鄰)長表揚：

108 年 10 月 3 日於台南大員皇冠假日酒店辦理本市特優里長、績優民政人員及資深里(鄰)長表揚：本次表揚大會共表揚 64 位特優里長、服務滿 20 年的資深里長 31 人、服務滿 60 年資深鄰長 2 人、服務滿 50 年資深鄰長 5 人以及 52 位績優民政人員，合計 154 人。另由公所轉發獎狀予 30 年資深鄰長 71 人、40 年資深鄰長 37 人，合計 108 人。

4. 推動防災業務：

109 年 3 月 3 日起至 4 月 23 日止，協助災害防救辦公室辦理 109 年度區公所災害防救業務考核。

(三) 宗教禮俗業務：

1. 推動宗教活動優質化：

積極輔導寺廟配合廟會活動優質化政策，事先申請路權並召開協調會，於活動當天成立稽查小組監控活動進行，以降低對民眾生活的影響，109 年 3 月 31 日止計辦理 197 場。

2. 辦理本市禮俗活動：

(1)於新營區體育場 228 紀念公園舉辦本市各界紀念「228 事件」73 週年和平追思會活動，透過溫馨的樂聲及學童追思朗誦來悼念當年死難的先賢，撫慰受難者家屬的心靈，參與人數近 500 人。

(2)本市遙祭革命先烈暨陣亡將士祭典，於 109 年 3 月 27 日假南區忠烈祠、新化忠烈祠分別辦理。為減少群聚，春祭簡化由民政局派員祭拜，南區忠烈祠由局長顏振標親臨主祭，公祭眾烈士英雄；新化區忠烈祠由陳仲杰主任秘書主祭，典禮簡單隆重。

(3)本市「做 16 歲成年禮活動」將與去年模式不同，透過台江社區大學協助，規劃行走山海圳綠道，讓學生一步一腳印不僅挑戰體力，也認識台南的人文史地，預計於 109 年 7 月至 8 月暑假期間舉辦(由 120 名學生參加)；另輔導關帝殿、開隆宮等寺廟團體依各特色辦理做 16 歲祈福活動。

3. 輔導宗教團體辦理宗教文化、公益慈善暨社會教化活動：

(1)輔導正統鹿耳門聖母廟於 109 年 2 月 8 日舉辦迎春牛嘉年華會活動。

(2)輔導鹽水武廟於 109 年 2 月 7、8 日辦理鹽水蜂炮活動。

(四) 生命事業(殯葬)業務：

1. 公墓遷葬暨公園綠美化：

- (1) 完成白河區第 8、9、10 公墓、關廟區第 1 公墓第 1~3 期遷葬及綠美化，持續辦理關廟第 1 公墓第 4 期、仁德第 9 公墓、新營區第 4 公墓、七股區第 1 公墓、歸仁區第 13 公墓、安南區第 7 公墓、南區南山公墓、南區鹽埕段五筆土地及南山殯葬專區遷葬工作。
- (2) 推動公墓造林綠美化：與林務局共同研辦已遷葬閒置公墓用地造林計畫，計有歸仁區第 2、18 公墓等 3 座公墓約 8000 m²撫育造林。
- (3) 生活綠籬：已執行六甲區第 1 公墓、下營區第 2 示範公墓、歸仁區第 17 公墓、白河區汴頭里 28 公墓、安南區青草崙第 1 示範公墓福壽路四段灑葬區、南區中華南路及歸仁區第 5 公墓等種植綠籬或設置彩繪棧板，以提供視覺阻隔並綠美化環境。

2. 辦理臺南市平民安葬事項：

- (1) 依據「臺南市政府民政局平民安葬專戶使用管理要點」設置平民安葬專戶以協助本市生活貧困市民辦理殮葬事宜。
- (2) 本專戶款項至 108 年 9 月 1 日起至 109 年 3 月 31 日止共協助本市生活貧困市民辦理殮葬事宜約 1,490 人/次(核撥 2,235 萬 5,000 元)。
- (3) 截至 109 年 3 月 31 日止，目前專戶存款餘額約 1,556 萬元。

3. 辦理本市公立殯葬設施回饋地方：

- (1) 鑑於殯葬設施為鄰避性之嫌惡設施，對設施所在地當地居民環境安寧、交通秩序、公共利益、市容景觀、意識觀感等影響甚鉅，為國人所普遍厭惡不能接受。
- (2) 108 年度依據「臺南市公立殯葬設施回饋地方實施辦法」共計核撥 1,505 萬元回饋金予殯葬設施所在地區公所。

4. 推動新殯葬文化：

為有效推廣環保自然葬，於大內生命紀念園區設置植存專區擴建第二期並於 108 年 10 月 1 日啟用，截至 109 年 3 月 31 日止參與植存先人合計為 2,729 位。

5. 持續提升本市殯葬設施品質：

- (1) 執行南區殯儀館及火化場、新營福園、柳營祿園、鹽水壽園殯葬專區內各項殯葬設施及周邊環境修繕，白河區、關廟區、將軍區、麻豆區、西港區、永康區、後壁區、七股區、六甲區等殯葬設施納骨櫃、神主牌增設、櫃位修復及周邊環境改善，提供市民良好治喪環境。
- (2) 於 108 年 5 月 28 日啟用南區殯儀館景行廳臨時丙級禮廳，並於 8 月 1 日全面完成各專區守靈室電子輓額建置。

6. 為革新殯葬制度之宣導與推動，每兩年辦理「公私立殯葬設施與殯葬禮

儀服務業查核評鑑及獎勵計畫」，落實殯葬設施及殯葬服務業之管理，辦理相關評鑑及獎勵。

7. 於 108 年 10 月 28 日辦理殯葬研習活動，參訓對象為本市殯葬業者、公所殯葬業務同仁，邀請國內專家學者分享殯葬實務經驗、政策及法規討論及面對死亡議題之討論，倡導新殯葬文化之核心價值並加強參訓者專業知能及提升殯葬服務品質。
8. 於 108 年 12 月 20 日與台灣環保自然葬協會一同辦理「永恆的愛-傾聽大家心聲」活動，宣導環保自然葬並鼓勵以自然、環保、節地、簡約和可永續的方式來處理身後事。

(五) 戶政業務：

1. 為獎勵市民生育並感謝慰勞新生兒母親生育之辛勞，訂定「臺南市生育獎勵金發放作業要點」規範發放程序、對象及金額。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計發放 4,964 件；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受理申辦寶貝卡 3,136 張。
2. 本市各戶政事務所受理外籍配偶(人士)歸化測試 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止計辦理 23 件(隨到隨辦 9 件、到府測試 3 件、預約測試 11 件)；考前輔導 12 件。
3. 為擴大為民服務俾利上班人士洽公，本市東區、南區、北區、中西區、安平區、安南區、永康區、新營區、佳里區、歸仁區及仁德區等 11 個區域戶政辦公處實施週六上午(8 時至 12 時)戶政延長服務，受理民眾申辦案件，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止，計受理 16,704 件。
4. 本市各戶政事務所辦理健保卡跨機關通報申請自 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止計通報 2,558 件。
5. 市府為擴大為民服務，成立「永華聯合服務中心」，戶所駐點服務內容為：受理民眾申請戶籍謄本、戶口名簿換補發及戶政法令諮詢等項目，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止，計受理 800 件。
6. 凡戶所轄區民眾因老弱行動不便，無法親至戶所辦理身分證補發、拍照或辦理印鑑登記等，提供到府服務，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止，計受理 378 件。
7. 推動戶政行動化服務，依內政部配發本市各行政區域戶所 37 套行動化服務設備(筆記型電腦及印表機各 1 台)，自 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止，行動化服務案件數共計 134 件。
8. 為照顧弱勢族群，本市老人、身心障礙者、低收入戶、特殊境遇家庭申請社會福利救助用途之戶籍謄本免收規費，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計受理 2,974 件，減免費用總計 70,165 元。
9. 為方便年滿 14 歲之學生辦理初領國民身分證，各戶政事務所配合學校期

程派員到校受理，108年9月1日至109年3月31日，到校服務初領國民身分證計632件。

10. 為推動「護照親辦」，本市各戶政事務所皆參與「護照親辦人別辨識作業」，自108年9月1日至109年3月31日止，計服務14,106件。
11. 志工自108年9月1日至109年3月31日止，計服務民眾206,865人次。
12. 本府民政局於108年11月2日假臺南奇美博物館以「編織幸福，鍾愛臺南」為主題舉辦臺南市108年聯合婚禮活動，共吸引70對新人參加，並在市長黃偉哲的見證下完成婚禮。

(六) 兵役徵集業務：

配合政府重大政策募兵制的實施及修改兵役法相關條文，已將常備兵區分增列軍事訓練一項，並自102年1月1日起實施，將83年次以後出生役男役期縮短為4個月軍事訓練，至82年以前出生役男役期仍為1年。107年1月1日起凡82年次以前尚未徵集入營常備兵役男，全部改徵服替代役，此為近年來役政重大變革。本府因應前述變革，恪遵法令修正規定，配合網路科技創新運用，積極規劃修正各項便民措施，茲將本府目前各項役政便民作為成果資料臚列如下：

1. 兵籍調查：自103年起試辦並已全面利用網路填報兵籍資料，109年本市90年次及齡男子計有10,015名役男使用網路完成兵籍調查，使用率已達100%。
2. 徵兵檢查：針對本市轄內領有「身心障礙手冊或重大傷病證明」符合免役體位判等規定役男，主動洽社政單位勾稽，免參加徵兵檢查作業，免除役男或家長親臨公所洽辦之不便。另本府亦函請內政部役政署協助於線上兵籍調查系統增列身障調查欄位(目前系統已修建完成)，以利本府全面勾稽領有「身心障礙手冊或重大傷病證明」之役男俾免疏漏，以達真正便民，計250人符合免役體位之標準。自108年9月1日至109年3月31日止徵兵檢查人數計8,690人，申請複檢計140人。
3. 役男抽籤：83年次以後役男受4個月軍事訓練並自107年起新增海軍艦艇兵，配合役男專長專用原則，辦理分類抽籤及配賦。108年起航空類(含國外大學)新增10個科系所，增加役男施展專長機會。將區公所抽籤日期公告於本府民政局網頁，供國軍招募優秀人才投入軍旅壯大國防。自108年9月1日至109年3月31日止各區共辦理82場抽籤，共有5,259人抽籤。
4. 徵集入營：將常備兵徵集相關政策訊息置本府民政局網站首頁，加強宣導成效，108年配合中央政策辦理申請延緩入營方案，計輔導申請該項入營役男計有1,183人。本市自108年9月1日至109年3月31日止，共徵集29梯次，入營役男計4,448人。

5. 自 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止常備役體位因家庭因素申請服補充兵役共計受理核准 170 人。
6. 在學緩徵：配合內政部役政署建置在學緩徵資訊系統，系統建置完成後不僅減輕各區公所業務承辦人負擔，也減少高中職以上各級學校公文往返，已於 108 年 8 月正式上線。
7. 因案緩徵、禁役：積極參與內政部役政署修正免役禁役緩徵緩召實施辦法，將原申請因案緩徵、禁役所需之文件簡化，併增訂本人或其戶長未申請者得由戶籍地區公所依職權檢附刑事記錄證明提出申請，減輕民眾往返奔波。
8. 役男出境：
 - (1) 全國首創創新簡政便民作為，為免本市役男舟車勞頓往返核章，便利役男辦理出境手續，本府擴大服務，業經核准出境役男可至本府民政局及跨區本市各區公所兵役單位加蓋出境章戳註記。
 - (2) 充分運用網路作業，役男或家長不必再親臨公所洽辦役男短期出境申請，本府及本市所屬各區公所皆於機關網頁完成役男短期出境線上申請作業（可超連結至內政部役政署戶役政資訊系統建置「役男短期出境線上申請作業系統」），役男經系統查核無兵役管制情形者，即通知核准出境。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止，計受理尚未履行兵役義務役男短期觀光出境(4 個月) 5,504 人。
 - (3) 配合修正調整放寬尚未履行兵役義務役男出境至國外、香港、澳門或大陸地區之就學年齡，由原 19 歲徵兵及齡之年 12 月 31 日前，進一步放寬 20 歲以後取得學校入學許可(刪除入學許可須經驗證之規定)者、出境後返國停留期間及申請再出境等相關限制條件。
 - (4) 積極參與研商修正「役男出境處理辦法」部分條文修正案，調整放寬尚未履行兵役義務役男出境經申請核准出境就學者，即可多次出境之規定及配合取消未役役男護照加蓋兵役管制章戳，刪除護照加(補)蓋尚未履行兵役義務戳記規定，業於 108 年 4 月 29 日生效實施，以達行政革新簡政便民及簡化行政作業流程。
9. 動員會報業務：
 - (1) 臺南市 108 年下半年動員、戰綜、災防三合一會報會議於 108 年 9 月 5 日假本府 10 樓禮堂召開。
 - (2) 108 年全民防衛動員暨災害防救(民安 5 號)演習兵棋推演、綜合實作及軍民聯合防空(萬安 42 號)演習等三項成績，本府均獲評定為「特優」縣市政府，業於 108 年 12 月 9 日假行政院召開行政院動員會報 108 年度會議中，由行政院副院長陳其邁頒贈獎牌，本府王副市長出席受獎。
 - (3) 支援空軍第一戰術戰鬥機聯隊辦理 108 年「國防知性之旅-營區開放」

活動，於 108 年 10 月 19 日假臺南機場辦理營區開放參觀活動，現場超過 18 萬人次蒞臨參觀。

(4)因應瞬息萬變的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發展，配合執行各項防疫工作需要，有關本市 109 年「動員、戰綜、災防」三合一會報第 1 次定期會議，經報行政院動員會報核備暫停召開。

(5)109 年 3 月 23 日由臺南市動員會報率市府各局處（民政局、教育局、衛生局、經濟發展局、工務局、社會局、農業局）及臺南、麻豆監理站等 9 個機關（單位），假臺南市後備指揮部辦理 110 年先期分配，完成轄內部隊軍需物資暨軍事運輸徵購徵用作業。

(6)109 年 3 月 31 日假高雄市燕巢鳳雄營區，由臺南市動員會報率市府各局處（衛生局、經濟發展局、工務局）及臺南、麻豆監理站等 5 個機關（單位）共同完成 109 年度供需跨區簽證作業，滿足國軍戰訓所需物資，支援平時及戰時任務遂行。

(七) 兵役後勤業務：

1. 辦理在營軍人(替代役)家屬生活扶助：

(1)為讓役男安心服役，本府民政局主動辦理家況調查，對於家境貧困或家庭發生變故者，按其收支百分比區分為甲、乙、丙三個等級，核列後發給一次安家費及三節生活扶助金。

(2)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止計發放服兵役役男家屬一次安家費 127 萬 7,900 元(51 戶)；生活扶助金 48 萬 6,450 元(29 戶)。

2. 傷殘軍人處理慰問暨生活協助照護：

(1)為照顧服役期間不幸因公負傷之退伍傷殘軍人，本府民政局每年三節前協同內政部役政署、公所派員慰問，並將部長、市長慰問金及生活安養津貼匯入其郵政帳戶。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止發放部長慰問金計 179 萬 2,000 元；市長慰問金及生活安養金貼計 362 萬 4,964 元，合計 541 萬 6,964 元。

(2)為照顧因公退伍傷殘軍人，本府民政局遴選表現優異替代役役男至傷殘軍人家中提供生活服務以減輕家屬負擔。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止，服務傷殘軍人計 4 人，服務人次計 172 次，服務時數計 385 小時。

3. 役男家屬各項補助費用：

為使役男安心服役，經本府民政局核定列級之在營軍人(替代役)家屬提供健保、醫療、生育、喪葬等各項補助費用(健保費僅補助列甲級之役男家屬，其餘費用甲乙丙級均有補助)，自 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止，計補助健保補助費 1 萬 5,778 元、醫療補助費 5 萬 3,560 元及喪葬生育補助費 6 萬元。

4. 常備兵(替代役)入營暨體檢輸送：

為服務本市役男於徵集入營、體檢、返鄉服役當日能有舒適、便利的交通工具，輸送期間以專車接駁解決交通問題之苦；108年9月1日至109年3月31日止，辦理常備兵入營輸送計5,519人，調派輸送專車計192輛；替代役役男入營暨家因返回本市服役車輛輸送計346人，調派輸送專車計20輛。

5. 替代役徵集、停役與回役作業：

(1)辦理替代役役男徵集入營作業108年9月1日至109年3月31日止，計徵集替代役8個梯次，入營人數327人。

(2)辦理替代役停役與回役作業，108年9月1日至109年3月31日止因病停役計2名，依替代役實施條例第10、11條規定核定免予回役；因案停役計3名，依替代役實施條例第10、11條規定辦理應予回役。

6. 家庭因素申請服替代役：

為照顧社會弱勢族群，役男可申請家庭因素服替代役，入營後分發回戶籍地附近服役、返家住宿，俾能照顧家庭生活，自108年9月1日至109年3月31日止，核定家庭因素替代役役男計154名。

7. 辦理慰勞國軍官兵暨探視役男活動：

慰勉國軍官兵協助本府在各項災害發生時(如颱風、地震、禽流感疫情等)，於第一時間協助救災之辛勞暨探視本市應徵入營役男關心服役現況，補助軍人服務站辦理108年9月至109年3月敬軍活動，共慰勞空軍防空暨飛彈指揮部、陸軍第203旅等17個單位。

8. 有效活用替代役人力資源參與公益服務：

(1)響應替代役役男捐血活動以彰顯替代役服務社會、熱心公益的情操，展現服務弱勢的大愛精神，計有替代役役男67人次參加，共捐血26,750cc。

(2)運用替代役役男人力及其專長，協助弱勢家庭學童在寒暑假期間持續學習，讓學童們擁有充實且歡樂的假期生活；另關懷陪伴社區獨居長者居家生活情況及環境清掃，展現役男關懷弱勢、熱心公益之情操。計派出替代役150人次，服務弱勢學童202人、獨居長者121人。

(3)推動「替代役參與區里營造」計畫，甄選具有建築、景觀、設計及醫學等專長役男，發揮所長投入協助區里營造與長照工作。108年9月1日至109年3月31日有8個公所及2個府內單位尚在執行計畫中，共投入替代役人力33人。

(八) 一般行政業務：

推動臺南市市民卡(以下稱市民卡)：

1. 「臺南市市民卡」107年至109年之合作廠商為「一卡通票證公司」，為

一卡通「記名式」電子智慧票卡，可用於繳納行政規費、停車費、搭乘大眾運輸、租賃公共自行車及小額支付之消費。並可作為圖書借閱證件、進入古蹟場館共通證件，讓市民日常生活朝向「電子支付」的新里程碑邁進。

2. 「市民卡」分為「寶貝卡」、「一般卡(含臺南認同卡)」、「學生卡」(數位學生證)、「社福卡」4大類別，均為記名式卡片，統計至109年3月底止，共發行市民卡計76萬7,233張。

(九) 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防疫及因應措施：

1. 執行居家檢疫工作：

- (1) 防疫追蹤系統每日派案後，區公所防疫人員每日上網先確認個案之姓名、手機號碼、居家檢疫地址，並進行電話關懷14天，每日電話詢問居家檢疫者健康狀況並記錄，直到入境日第15日凌晨解除列管。截至3月31日止，累計居家檢疫人數5,839人。
- (2) 如居家檢疫者確實違反居家檢疫措施，防疫人員會偕同警察人員前往訪視後，檢具訪視調查表、居家檢疫通知書等相關事證，函送衛生局進行裁罰。截至109年3月29日止，共裁罰32人(裁罰1萬元14人、裁罰10萬元15人、裁罰15萬元2人、裁罰20萬元1人)。
- (3) 提供防疫口罩供第一線防疫人員優先使用並利用各項宣導管道宣導防疫衛教及正確防疫觀念如：本府民政局所轄LED電子看板或字幕機、里鄰廣播系統站、廟宇祈福息災法會、宗教團體政令小型宣導座談會、並透過局內各類LINE群組轉傳分享多媒體、海報、廣播、圖字卡等宣導素材。

2. 區公所防疫人員津貼：

針對特殊傳染性肺炎 COVID-19 區公所防疫人員津貼已簽奉市長核准，後續將以市預算發給區公所第一線防疫人員假日關懷津貼每小時 200 元及加班費，上述津貼從接獲第一例疫情開始起算，以確實嘉勉基層人員之辛勞，屆時與中央政策同步辦理。

3. 訂定「配合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 COVID-19) 防疫政策獎勵經費」計畫：為配合中央政策，鼓勵各區里於防疫期間積極協助推動防疫，特予訂定「配合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 COVID-19) 防疫政策獎勵經費」計畫，上開計畫係於疫情緩和後，針對防疫有功里辦公處(如積極協助居家檢疫工作者、協助資助或發放防疫物資者、配合環境衛生整理者與其他提供有助於防疫工作者)給予一案 25,000 元，共計 100 案之獎勵。

4. 延期辦理「里鄰長文康暨訓練活動」：

因 COVID-19(武漢肺炎)國際疫情持續升溫，區公所為維護基層里鄰長權益及健康，經各區研議，除永康區及安南區有 2 梯次「里鄰長文康暨

訓練活動」已辦理外；其餘 35 區公所亦將延期辦理活動，後續視 COVID-19(武漢肺炎)疫情，再擇適當時間舉行，以保障里鄰長權益。

5. 輔導宗教團體辦理防疫措施：

輔導本市中西區台灣首廟天壇與永康區凌霄寶殿於 109 年 2 月 22 日、23 日辦理消災祈福法會，並積極與本市宗教團體溝通協調，截至 3 月 31 日止，已有約 600 間宗教團體取消或延期近期內遶境、平安宴等活動，並於 2 月 25 日向本市東區、南區、永康區宗教團體辦理第 1 場宣導座談會，並將持續分區辦理。

6. 辦理徵兵處理防疫措施：

為防疫需要防疫期間採購 37 支額溫槍、口罩撥交公所，辦理役男徵兵檢查、軍種抽籤、役男徵集輸送入營等相關徵兵業務，均請役男配戴口罩、填寫關懷聲明卡(調查出入境紀錄、旅遊史及接觸史)，測量體溫是否超過攝氏 37 度者(額溫)，並詢問是否有感冒現象如流鼻水、咳嗽、拉肚子或其他新冠病毒感染類似狀況，若有以上感染疑慮，請役男勿進入體檢場、抽籤場或入營專車。

7. 殯葬業務防疫措施：

(1) 為因應清明掃墓祭祀人潮避免群聚感染，於 109 年 3 月 5 日邀集市府相關機關及殯葬設施管理區公所召開清明便民及防疫研商會議，並於 3 月 6 日對外發布採取清明防疫因應措施，並請本市 6 家私立納骨塔業者與宗教寺廟府屬納骨塔配合辦理：

- A. 清明連假納骨塔室內不開放進入。
- B. 停止辦理祭祀法會。
- C. 宣導市民提早或延後祭祖時間分散連假人潮。
- D. 清明期間不提供接駁車服務。
- E. 呼籲有呼吸道感染及發燒症狀者應多休息不外出祭祖。

(2) 因應歐美日韓疫情急遽升溫，國人返台確診個案與日俱增，於 3 月 11 日再請各公私納骨塔依實際防疫需求增加管制措施：

- A. 非清明連假得依依室內空間進行管制進塔人數與停留時間或禁止進入。
- B. 非管制時段進入室內量體及手部溫酒精消毒與配戴口罩。
- C. 供桌加大距離及擺設小香爐避免近距離接觸。
- D. 加強公廁清潔及消毒頻率。

(3) 於 109 年 3 月 25 日上午 10 時邀請本市轄內各公私立納骨塔管理機關與業者在南區崇孝塔進行清明防疫措施示範演練，宣導殯葬工作人員正確防疫措施。

(4) 本市殯葬管理所於 109 年 3 月制定「新型冠狀病毒 (COVID-19) 遺體

處理流程 SOP」，並與市府衛生局建立聯絡窗口管制確診大體處理流程。

- (5) 為強化本市殯葬管理所同仁及殯葬從業人員防疫與防護觀念，分別於 109 年 3 月 12 日及 3 月 27 日在南區殯儀館及柳營祿園殯葬專區辦理 2 場次「COVID-19(武漢肺炎)遺體運送及處理 SOP」教育訓練及實地演練，共有 146 人參加。

8. 各戶政事務所防疫及因應措施：

- (1) 訂定「民眾進入戶所量測體溫 SOP」：請各戶所安排人員於出入口為洽公民眾量測體溫。
- (2) 設立櫃台透明防護隔板：為保障戶所同仁及民眾洽公安全，各戶政事務所陸續於服務櫃台設置透明防護隔板。
- (3) 「人力運用及辦公場所」人力應變措施：各戶所配合人事處規範，訂有「人力運用及辦公場所」應變措施。
- (4) 新住民活動防疫宣導：請戶所辦理新住民相關活動，須先至衛福部疾管署網站下載多國語言防疫文宣並多加利用。

貳、財經部門

一、財政稅務局

(一)創新加值便民服務：

1.成立「稅務宅配通」服務群：

對居住於本市納稅義務人，提供專人到府稅務宅配通服務，符合 65 歲以上長者、持有身心障礙手冊或行動不便者、遭逢重大變故或家有重症親屬需陪侍在側致不便出門者、產婦(產後兩個月內)之情形之一者，提供電話、傳真或網路申請到府服務，解決外出申辦之不便，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計服務 20 件。

2.運用程式勾稽檔案，針對全國單一自住房屋，主動寄發「地價稅自用住宅用地節稅通知書」輔導申請，讓民眾合法節稅，108 年寄出輔導件數計 10,908 件，寄回申請件數計 4,471 件，申請比率 40.99%。

3.為照顧身心障礙者，將身心障礙者所有且供本人使用之車輛，每人以 1 輛為限，由電腦勾稽註記為免稅，並將核定情形通知該身心障礙者，免再由身心障礙者提出申請，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計辦理 1,615 件。

4.國地稅合署辦公—再利用＋省錢＋便民：

為提供國稅、地方稅一處服務，南區國稅局安南稽徵所、新營分局及佳里稽徵所已進駐本府財政稅務局安南分局、新營分局及佳里分局合署辦公，服務在地鄉親洽辦國稅、地方稅一處 OK。

5.提供本市與高雄市雙都 46 項跨域服務：

包括房屋稅使用情形變更申請、地價稅自用住宅及土地增值稅申報書等代收代轉及核發地價稅課稅明細、房屋稅籍證明、補發繳款書等現場發證計 46 項服務，自 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止計服務 3,771 件。

6.多點・跨區・全功能稅務櫃臺服務：

於本市地政事務所(永康、東南、玉井、白河、歸仁、安南、麻豆)，監理站(臺南、麻豆、新營)，善化區公所設置 11 處多點・跨區・全功能稅務櫃臺，合計提供信用卡、行動支付繳稅等 31 項服務，加上本府財政稅務局 5 分局，本市轄內共有 16 個服務據點，提供民眾在地、就近辦理稅務業務，縮短民眾洽辦時程，免奔波之苦，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計服務 78,882 件；另於 106 年 6 月及 107 年 11 月分別增設鹽水地政及官田區公所「遠距視訊櫃臺」，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計服務 112 件。

7.提供信用卡、行動支付臨櫃繳稅服務：

106 年 8 月起提供臨櫃信用卡繳稅服務，107 年 1 月 5 日起增加近端行動

支付繳稅，民眾只需「嗶一下」即可完成繳稅，108年9月1日至109年3月31日信用卡及行動支付臨櫃繳稅合計21,474件。搭配原有之「電子票證臨櫃繳退稅服務」，使用本市市民卡、一卡通等亦可繳稅，108年9月1日至109年3月31日一卡通繳稅計300件。

8. 建立納稅者權利保護制度：

納稅者權利保護法實施後，本府財政稅務局設置納稅者權利保護官2位，協助納稅者進行稅捐爭議之溝通協調、受理其申訴或陳情，並於其依法尋求救濟時提供必要諮詢與協助，以落實保障納稅者權利，108年9月1日至109年3月31日計辦理納稅者權利保護案件46件。

9. 提升課稅處罰品質：

為保障納稅義務人權利，本府財政稅務局於核課稅捐或裁罰處分前，給予納稅義務人陳述意見之機會，以落實正當法律程序，提升課稅及裁罰之品質，減少稅捐爭議；另因土地稅法第39條第2項免徵土地增值稅規定，經司法院釋字第779號解釋宣告違憲限期檢討修正，修法完成前，為維納稅人權益，乃加強輔導納稅人依稅捐徵法申請復查，俟修法完成後，再為適法處分。108年9月1日至109年3月31日受理復查案件計223件。

10. 輔導直撥退稅：

持續推動直撥退稅，減少寄送退稅支票之不便，108年9月1日至109年3月31日直撥退稅比率為98.91%，達到直撥退稅比率95%以上之目標。

11. 持續推動e化作業，優化支付服務：

實施各機關學校應付款項集中支付電子化及各項稅費e化代繳，簡化代辦工程款項直撥入帳並提供支付查帳網站方便受款人線上查詢入帳情形。統計108年支付357,791筆受款人，電匯比率99.88%，縮短付款時效1-7天，線上查帳77,869人次，簡政便民及提升支付效率。

(二) 歲入預算執行及公共債務情形：

1. 歲入預算執行情形：

本市108年度總預算歲入預算為862億5,874萬4,000元，截至108年12月底(含整帳期)，累計實收數為809億9,962萬8,437元，實收率為93.90%。

2. 公共債務情形：

(1) 108年地方財政輔導方案考核作業總成績獲全國(包含六都)第1名，其中債務管理獲得優等佳績。

(2) 截至109年3月底，本府公共債務未償餘額計621億1,346萬3,139元，長、短期債務均符合公共債務法規定，未逾法定債限。

3. 自償性債務情形：

截至 109 年 3 月底，本市平均地權基金、產業園區開發基金對外舉借之長期自償性債務計 24 億 7,457 萬 3,966 元。

(三)公產管理：

1.積極推動促參業務：

100 年至 109 年 3 月 31 日止，與民間機構簽約案件包括中西區建興段商四(1)國有土地合作開發案等 26 件，簽約金額約 354 億 295 萬元，共獲得行政院提列獎勵金計 2 億 1,088 萬餘元，目前正推動的促參(含設定地上權、標租)案計有 20 案。

2.賡續辦理市有閒置土地及建物媒合活化：

100 年至 109 年 3 月 31 日止，計媒合西港區老人文康活動中心 2 樓供社會局作為日間照顧中心使用等共 153 處，提供各機關執行業務所需場所，活化市有閒置房地及節省市庫支出，共可節省購置辦公用地及廳舍支出約 72 億 1,545 萬餘元。

(四)菸酒管理：

1.菸酒績效考核及查緝績效：

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期間接受財政部辦理 108 年第二次不定期及 109 年春節菸酒專案查緝考核，考核成績計獲全國第 1 名 2 次及第 3 名 1 次，查獲涉嫌私劣菸品計 36 萬 1,554 包，私劣酒品 15,890.25 公升，對違法菸酒業者裁處計 126 件，金額計 71 萬元；抽驗市售酒品安全衛生檢驗計 32 次；對本市菸酒業者輔導及稽查管理共計 466 家次，對遏止不法菸酒品流通市面，維護市民健康有極大助益。

2.輔導本市基層金融機構強化營運體質、監督管理落實內部控制：

積極輔導及監督管理本轄臺南市第三信用合作社拓展業務，增加營收，強化營運體質，防止舞弊事件，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對臺南市第三信用合作社共辦理 2 次變現性資產查核，並要求該社確實執行一般性及專案查核等內部控制作為，改進稽核時所發現之缺失，以穩健其發展運作。

(五)稅捐稽徵業務：

1.地方稅課收入預算執行情形：

(1)截至 109 年 3 月 31 日止，108 年期地價稅查定數為 55 億 7,341 萬 3,279 元，徵起數為 54 億 7,736 萬 5,922 元，徵起率為 98.28%。房屋稅查定數為 75 億 8,460 萬 6,235 元，徵起數為 75 億 6,170 萬 8,898 元，徵起率為 99.70%。108 年使用牌照稅查定數為 50 億 6,171 萬 4,494 元，徵起數為 50 億 40 萬 8,096 元，徵起率為 98.79%。

(2)108 年度地方稅課收入實徵淨額為 269 億 2,241 萬 8,000 元，與全年預算數 255 億 6,295 萬 6,000 元比較，執行率為 105.32%，較上年度實徵

淨額 261 億 7,896 萬 3,000 元增加 7 億 4,345 萬 5,000 元，成長 2.84%。109 年度截至 3 月底地方稅課收入實徵淨額為 29 億 8,385 萬 7,000 元，與全年預算數 241 億 9,983 萬 1,000 元比較執行率為 12.33%，較上年度同期(截至 3 月底)實徵淨額 26 億 5,404 萬 6,000 元增加 3 億 2,981 萬 1,000 元，增加 12.43%。

2. 稅捐清查總計增加稅額 2 億 2,701 萬 7,486 元：

- (1) 實施地價稅使用情形及營繕資料、通報資料清查，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計清查 24,928 件、改課 20,192 件、增加稅額 8,388 萬 8,614 元。
- (2) 執行房屋稅稅籍及使用情形清查，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計清查 122,896 件、改課 45,203 件、增加稅額 1 億 1,844 萬 6,665 元。
- (3) 使用牌照稅身心障礙者免稅車輛清查，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計清查 3,059 件、恢復課稅 2,419 件、補徵稅額 1,080 萬 7,150 元。
- (4) 執行使用牌照稅車輛檢查作業，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計查獲違章 5,203 輛、補徵稅額 613 萬 5,941 元、裁罰金額 1,781 萬 2,437 元。
- (5) 辦理娛樂稅稅籍清查，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計輔導新設立者 138 家、增加稅額者 131 家、共增加稅額 68 萬 3,563 元。
- (6) 辦理印花稅檢查，108 年 9 至 11 月實際查核家數 377 家，補繳稅額 705 萬 5,553 元。

3. 稅捐稽徵服務：

- (1) 主動修訂本府財政稅務局娛樂稅查定課徵標準表內電動搖搖車(馬)備註內容，按實際營業狀況降低營業成數課徵娛樂稅，以因應社會少子化等現象。
- (2) 106 年 5 月起推行印花稅票使用減量，輔導網路申報或開立大額繳款書，可節省購買印花稅票、貼花及銷花的時間，與支付代售印花稅票手續費。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銷售印花稅票金額 2,499 萬 4,773 元，較上年度同期 2,856 萬 8,796 元，減少 357 萬 4,023 元，約節省手續費 9 萬元。
- (3) 使用牌照稅收回自行徵收，稅務人員派駐臺南、新營與麻豆監理站辦理自徵作業與多點·跨區·全功能稅務櫃臺服務，並提供信用卡繳稅服務，民眾免奔波往返稅務與監理機關，洽辦稅務一處完成，109 年 3 月 31 日計辦理 16,190 件。
- (4) 網站設置「房屋稅標準價格調整專區」，提供民眾以「房屋稅籍編號+身分證號碼」、「健保卡」、「自然人憑證」等方式線上查詢 109 年期房屋稅應納稅額，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止，計 2,406 運用人次。

(5)開辦土地增值稅受理簡易申報案件，經審核無誤者，自收件後 1 小時內即核發免稅證明書，以節省當事人往返時間，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計服務 225 件。

(6)受理房屋移轉契稅申報，並主動輔導申辦房屋使用情形變更及地價稅自用住宅用地優惠稅率，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計 670 件。

4. 欠稅清理與執行：

(1)108 年徵起以前年度欠稅計 67,919 件，金額 5 億 5,298 萬元。109 年截至 3 月底徵起以前年度欠稅計 23,745 件，金額 7 億 386 萬 8,000 元。

(2)積極辦理欠稅移送強制執行及執行憑證清理，108 年辦理移送執行件數 71,679 件，金額 4 億 3,244 萬 3,584 元。109 年截至 3 月底辦理移送執行計 13,242 件，金額 7,381 萬 7,078 元。

5. 稅捐業務考核成績卓著：

財政部辦理「108 年度地方稅網路申報作業執行成果績優機關」榮獲甲組第 3 名。

(六)加強為民服務辦理情形：

1. 利用媒體廣宣稅訊並辦理租稅宣導活動設置諮詢服務站，解答稅務疑難問題，維護民眾權益，順利稅政推動。

(1)藉由臉書粉絲專頁「臺南市政府財政稅務局-稅樂園•好康報」直播熱門議題、開徵資訊等與民眾互動，自 106 年 8 月開辦至 109 年 3 月 31 日止計辦理 32 場。

(2)行動宣導、租稅輕鬆學：結合社會資源運用各機關團體辦理活動之機會宣導重要新稅令、節稅方法及便民服務措施，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計辦理 187 場次。

(3)由本府財政稅務局主管及同仁接受地方有線電視台節目及新聞專訪，讓資訊普及社會各階層，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計受訪 17 次。

(4)主管及同仁主動出擊，利用廣播電台節目專訪，讓稅訊透過空中交流，擴大宣導層面，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計 13 次。

(5)善用 Facebook、Line 等網路 E 化科技工具、高鐵站、臺鐵及重要交通要道路口設置宣導看板，宣導新稅政及便民服務措施。

2. 設置全功能服務櫃檯提供 156 項快速便捷服務，搭配表單數位化及電子簽名，申請書上傳至系統，節省書寫轉文時間，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全功能服務櫃檯計服務 239,721 件，電子簽名件數 44,760 件。

(七)推動稅務自動化作業辦理情形：

1. 108 年均如期如質完成各項地方稅開徵資訊作業，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已完成使用牌照稅(下期)及地價稅定期開徵，合計查定件數 704,091 件。

2. 積極推廣民眾使用地方稅網路申報系統，提供 24 小時不打烊的網路收件服務，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計受理申報 159,933 件。

3. 每日辦理稅款銷號及每週辦理退稅資訊作業，減少稅款重溢繳及加速退稅效率，108年9月1日至109年3月31日計銷號919,953件，退稅24,631件。
4. 建置SOC(Security Operation Center)資安監控中心，108年9月1日至109年3月31日通報案件共計400筆，全部處理完成，藉由監控過程，即時掌控病毒疫情、弱點及入侵行為等資安資訊，提升資安處置作業效率及品質。
5. 建置綠能機房，透過主機虛擬化、冷熱通道分離、機櫃式空調機及機櫃式模組化不斷電系統，PUE值由原2.95降為1.5，節省用電，減少資源的浪費，並結合環境監控系統，智能監控，服務不中斷。
6. 因應資通安全管理法施行，完成資通安全維護計畫、資訊安全等級評估表、資產與風險評鑑、資訊安全文件修改、資訊安全管理制度量測及各系統主機帳號權限清查作業，並通過資安複評，維持資安證書有效性。
7. 導入「N-Report LOG 管理系統」，針對內外網防火牆、核心交換器及各主機產生之syslog提供儲存、稽核、查詢功能，對於異常行為可即時趨勢分析，並定期產製各式報表寄送供管理人員檢視，有效管理防火牆、交換器及各主機。
8. 建置「虛擬主機異地備援中心」，避免因天災事變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造成本地機房設備毀損，資料滅失，無法正常運作作業，並將現行虛擬主機，分隔成內外網，保護資料安全。
9. 積極推動落實資安防護措施，戮力提升整體資安防護能量，汰換超過年限(高風險)資訊設備，並完成GCB政府組態基準導入，全面強化機關資安防護，降低資安事件發生的頻率與衝擊。

(八)端正財稅風紀工作：

1. 加強員工教育訓練，108年9月1日至109年3月31日辦理各項廉政宣導及公務機密、安全維護宣導計17件；另結合租稅宣導活動與社會資源辦理社會參與反貪倡廉宣導活動1件。
2. 落實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事件登錄作業，108年9月1日至109年3月31日受理請託關說登錄案件6件、飲宴應酬登錄案件2件，共計8件。
3. 108年9月10日辦理本府財政稅務局108年第2次廉政會報，會中邀請臺南地方檢察署謝檢察官欣如針對「圖利與便民及行政裁量之區辨」進行講授，參加人員共計25人。
4. 108年11月1日辦理「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新法修正說明會」，邀請本府地政局政風室莊主任麗檬就新修正之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暨施行細則相關規定、財產申報相關規定及實務上裁罰案例進行說明，參加人數共計47人。

二、主計處

(一)公務預算工作：

1.籌編本市 109 年度總預算案：

依據「一百零九年度中央及地方政府預算籌編原則」、「一百零九年度直轄市及縣(市)總預算編製要點」及參照「109 年度臺南市預算共同性費用編列基準」等規定籌編本市 109 年度總預算案，於 108 年 9 月 16 日送請貴會審議，並經貴會於 108 年 12 月 23 日以南議財經字第 1080011490 號函復提經第 3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決議「修正通過」，及 109 年 1 月 14 日以南議財經字第 1090000363 號函復提經第 3 屆第 4 次臨時會提請覆議重新審查結果，歲入預算數為 946 億 8,043 萬 5,000 元，歲出預算數為 1,005 億 7,583 萬 5,000 元，收入、支出刪減差額 460 萬元，為使收支平衡，本府調整刪減債務舉借數 460 萬元。

2.辦理 109 年度單位預算分配表之核定：

本府於 109 年 1 月 20 日以府主預字第 1090125385 號函擬訂 109 年度分配預算原則，各機關於 109 年 1 月 30 日前依據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規定，編造歲入歲出分配預算，歲入預算應就所管全年度預算數，考量可能收起之時間，依歲入來源別各級科目，編造「歲入預算分配表」，歲出預算除第一預備金及專案核准動支各款外，其餘均由各計畫承辦單位依法定預算數額，配合計畫預定進度，妥為規劃分配，並編製「歲出預算分配表」送交市府核定，本府業於 109 年 2 月初核定完竣。

3.彙編 108 年度總預算第二預備金動支數額表：

本市 108 年度總預算第二預備金共編列 4 億元，作為因應計畫經費不敷及政事臨時需要時動支，年度進行中本府依據預算法第 70 條及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第 32 點規定審核動支，經執行結果核准動支 3 億 9,997 萬 9,000 元，節餘 2 萬 1,000 元，列入決算作為賸餘處理，彙總編成 108 年度總預算第二預備金動支數額表，業於 109 年 3 月 2 日以府主預字第 1090271810 號函送請貴會審議。

(二)基金預算工作：

1.籌編 109 年度本市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

依據「一百零九年度中央及地方政府預算籌編原則」及中央訂頒之直轄市及縣(市)總預算附屬單位預算編製要點及共同項目編列作業規範等規定，籌編本市 109 年度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於 108 年 9 月 16 日併同總預算案送請貴會審議，並經貴會於 108 年 12 月 23 日以南議財經字第 1080011490 號函復提經第 3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決議「修正通過」，其中營業基金營業總收入 2 億 2,486 萬 1,000 元，營業支出 1 億 8,623 萬 9,000 元，所得稅費用 772 萬 4,000 元，收支相抵稅後盈餘 3,089 萬 8,000

元；作業基金業務總收入 168 億 578 萬 6,000 元，業務總支出 112 億 7,212 萬 9,000 元，收支相抵賸餘 55 億 3,365 萬 7,000 元；特別收入基金基金來源 311 億 5,350 萬 2,000 元，基金用途 316 億 7,883 萬 8,000 元，收支相抵短絀 5 億 2,533 萬 6,000 元。

2.轉頒中央訂頒之附屬單位預算執行要點及其各類書表：

將中央訂頒之附屬單位預算執行要點，函轉各基金主管機關據以執行 109 年度附屬單位預算；對於中央所定執行要點各類書表，審酌業務需要，增列必要資訊，作為各基金附屬單位預算執行用書表。

(三)會計工作：

1.發揮內部審核功能，以增進財務效能：

加強內部審核之實施，兼採書面審核與定期或不定期實地抽查方式，辦理業務計畫及預算執行與控制之審核，各項業務收支數字之勾稽與查核，工程、財物、勞務之採購程序及處分財物程序之審核，憑證、報表、簿籍及有關會計事務處理程序之審核，對於不合法之會計程序或會計文書使其適時更正。

2.本府第一預備金執行情形：

本府各單位執行歲出分配預算，其原有經費發生不足時，得專案敘明原預算該項經費編列情形與不足原因，報請動支本府第一預備金。108 年度本府單位預算第一預備金編列 850 萬元，截至 108 年底業經核定動支計 496 萬元；109 年度本府單位預算第一預備金編列 850 萬元，截至 109 年 3 月底業經核定動支計 63 萬 5,000 元，尚可動支申請數 786 萬 5,000 元。

3.轉頒中央訂頒之總決算附屬單位決算編製要點及其書表格式：

為籌編 108 年度本市總決算附屬單位決算及綜計表，函轉各基金主管機關中央訂頒之總決算附屬單位決算編製要點及其書表格式，據以辦理 108 年度之附屬單位決算編製事宜。

4.研訂政府會計制度，強化政府會計管理：

(1)為提升政府會計之品質，增進管理決策之功能，參照中央政府普通基金普通公務會計制度及各項特種公務會計制度等配合直轄市政府之業務特性，持續推動本市新會計制度（含基金）及本市相關會計作業規定之研修及釋示。

(2)因應會計法第 29 條等條文於 108 年 11 月 20 日公布修正，行政院主計總處針對政府會計觀念公報及準則公報進行檢修，有關「臺南市總會計制度」、「臺南市普通公務單位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及相關會計制度，本府將配合修正，惟本府為配合資訊系統及本市相關會計制度之修正，預計於 110 年 1 月 1 日實施。

(四)決算工作：

1.辦理 108 年度總決算籌編作業：

- (1)為編製 108 年度本市總決算，轉知行政院訂頒之總決算編製要點及書表格式，並研擬 108 年度歲出保留審查原則及申請書表，轉頒所屬機關學校，據以辦理 108 年度之決算編製及保留申請核定事宜。
- (2)召開保留審查會議、陸續核定各機關歲出預算保留申請案件，審核各機關編送之單位決算，據以彙編 108 年度總決算。

2.審核各機關會計報告，督導考核各機關之會計業務：

為瞭解並督導市屬各級機關學校會計事務處理及執行，俾加強財務管理，增進會計管理功能，特訂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機關學校 108 年度會計業務查核實施計畫，於 108 年 10 月 2 日至 12 月 31 日止，抽查本府主管一、二級機關、單位及區公所，並由主管機關抽查所屬二級機關之會計業務。期間共計完成財政稅務局(本府出納業務部分)、秘書處、工務局、民政局、觀光旅遊局、後壁區公所、官田區公所等 16 個 1 級機關單位及區公所之會計業務查核，並督導一級機關完成抽查 89 家所屬機關及國中小學之會計業務查核，合計查核 105 個機關單位及學校。

(五)統計工作：

1.公務統計：

- (1)推行本府公務統計方案執行與管理：輔導辦理公務統計方案之增刪修訂作業，108 年 9 月至 109 年 3 月所屬機關配合中央部會辦理增刪修訂 87 表；因應業務需求自行檢討增刪修訂 24 表。
- (2)辦理公務統計報表之編報、審核及管理：本府單位計編製 36 種表、所屬機關計編製 546 種表，均皆如期編報。
- (3)統計資料之提供、發布及書刊編印：由本府主計處直(間)接蒐集、整理各項公務統計資料及其他施政資料，除供有關單位索取應用外，並據以分別彙編完成 107 年臺南市統計年報、107 年臺南市性別圖像及統計月報等書刊。
- (4)辦理職務上應用之統計分析，以落實統計業務之推展及增進統計應用效能，108 年 9 月至 109 年 3 月完成研編 7 篇統計分析「107 年臺南市無被害者犯罪概況」、「107 學年度臺南市幼兒教育概況分析」、「107 年臺南市環境保護概況分析」、「107 年臺南市家庭收支調查分析報告」、「107 年臺南市家庭消費概況」、「105 年臺南市工業及服務業普查綜合報告」及「108 年臺南市下半年失業率報告」，與 3 篇統計通報「臺南市耕地使用及稻作生產概況」、「打造優質健康城市~臺南市醫療院所概況」及「臺南市呼吸道疾病死亡概況暨與空氣品質及吸菸人口之關聯」，利用圖表及簡明文字剖析之，公告於本府主計處網頁提供各界參考應用。

(5)為增進公務統計制度管理及統計資訊化靈活應用，亦將家庭收支調查報告、普查結果查詢系統、預告統計資料發布時間表及重要統計指標查詢系統上載於本府網站首頁及主計處網站，供各界參用。

2.調查統計：

(1)自辦統計調查：

自辦調查部分：依據「臺南市家庭收支調查實施計畫」辦理 108 年家庭收支訪問調查 1,500 戶；108 年 9 月至 109 年 3 月辦理家庭收支記帳調查工作 588 戶次。

(2)配合中央辦理各項統計調查辦理情形：

A. 按時調查完成各項物價資料，以提供行政院主計總處核編物價指數，108 年 9 月至 109 年 3 月辦理消費者物價調查 14,462 項次，營造工程物價調查 1,379 項次。

B. 辦理本市民間經濟活動調查，108 年 9 月至 109 年 3 月共辦理受僱員工薪資調查 2,527 家次、汽車貨運調查 395 家。

C. 辦理 15-64 歲婦女生活狀況調查 788 戶，1,202 人。

D. 109 年人口及住宅普查第 2 次試驗調查 950 戶，1,057 宅。

(3)基層統計調查作業及管理：

A. 辦理人力資源調查，108 年 9 月至 109 年 3 月訪查 13,516 戶。

B. 按月辦理人力資源連繫會報，對應辦事項明確交代及調查作業上的問題與疑義，提出討論與解決。

參、教育部門

一、教育局

(一)提供優質平價近便的教保資源，持續精進特教服務

1.擴增公共化教保服務量

- (1)公立幼兒園：108 學年度於安平區億載國小附幼及新營區新泰國小附幼各增設 1 班 30 名，計 2 班 60 名。
- (2)非營利幼兒園：108 學年度修繕南區大成國中餘裕教室，委外經營私立水交社非營利幼兒園 4 班 120 名。
- (3)準公共幼兒園：自 108 年 5 月 20 日起受理私立幼兒園申請，108 學年度計有 63 園，核定招收人數計有 5,730 名。

2.幼兒學費補助，減輕家長負擔

- (1)教育部 2 歲至 4 歲公立幼兒園免學費補助(含中低、低收入戶幼兒免繳費用)：本期計請領 4,754 萬元，補助 6,108 名幼兒。
- (2)教育部 5 歲幼兒免學費就學補助：本期計請領 2 億 2,319 萬元，補助 1 萬 3,814 名幼兒。

3.提升教保人員專業素養

- (1)儲備園長培訓：本市委託崑山科技大學等有幼兒教育相關學系之大專院校，開辦園長專業訓練課程，本期共培訓 94 名。
- (2)教保增能研習：本期辦理教保服務人員專業知能研習 35 場次，計 2,230 人次參與。

4.建構安全學習教保環境，維護幼兒學習品質

- (1)幼兒園專業發展輔導計畫：本市 108 學年度計 21 所公私立幼兒園執行，精進教學。
- (2)幼兒園基礎評鑑：本期計有 55 所私立幼兒園通過。
- (3)加強輔導訪視及查察：本期稽查訪視公私立幼兒園 148 園，以確保家長及幼兒權益。
- (4)公共安全聯合稽查：會同監理站及警察局交通大隊實施 59 場次之學生交通車及幼童專用車路邊車輛聯合稽查。

5.特教生鑑定安置專業化

- (1)109 學年度資賦優異學生鑑定：本期辦理提早入小學鑑定，計正取 2 名；國中一般智能優異鑑定，計正取 25 名；國中數理學術性向鑑定，計正取 30 名。
- (2)身心障礙學生重新評估：本期辦理國小六年級重新評估計 471 人、國中三年級重新評估計 511 人，其他類型障礙（含疑似）54 人，賡續提供相關特殊教育服務及支援。

6.特教課程教學素養化

- (1)十二年課綱特教領綱培訓：本期辦理研習或工作坊 23 場次，5,463 人次參與，經費 32 萬元。
- (2)辦理特教知能研習：本期辦理國中小學前特教研習計 14 場次，914 人次參與，經費 40 萬元。
- (3)改善特教教學設備：本期計補助 129 校(含資優與身障)相關特教教學設備經費計 590 萬元。
- (4)精進特教教學品質：配合教師課稅方案，本期補助 148 所國中小調整特教教師授課節數及導師費約 1,055 萬元，以及 28 校學前特殊教育導師費差額及教學輔導費約 30 萬元。

7.特教資源整合化

- (1)寒暑假及課後身障學生照顧專班：本期計開辦 101 班，補助經費 709 萬元。
- (2)有效分配師資資源，致力調降師生比：本期調配學甲國中等 23 所國中小，跨校支援師生比較高之將軍國中等 24 校。
- (3)落實增加教師人力：本期國中小及學前身障類特教班計增 1 班 1 師。
- (4)落實學前特教巡迴輔導：本期計輔導約 1,480 名幼生。

8.資優教育精緻化

- (1)辦理國小創造能力資優教育方案：於本市善化、安順、新泰、樹林、永康區復興等國小，對通過國小創造能力資優鑑定學生規劃課程，辦理創造能力資優方案之模組套用推廣，計服務 102 位創造力資優學生。
- (2)辦理區域資優教育方案：本期辦理「科學金頭腦，自動好！」等 19 案，參與人次約 677 人次。

(二)扎根學生基礎學力，落實學習品質管理

1.推動友善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入學制度

- (1)完成免試及特招分發：臺南區高級中等學校 109 學年度免試入學簡章已於 109 年 1 月 15 日公告，將於 109 年 7 月 8 日完成分發。
- (2)調整比序項目：
 - A.多元發展項目增加語言認證(含英語、本土語)5分；調增社團活動計分由10分提高為15分；多元發展6項滿分提高為70分，只要得50分就算滿分。身心障礙、有重大傷病、體弱等學生，基本分由現行4分提高為6分(滿分10分)，以落實弱勢照顧與避免劣勢懲罰。
 - B.國中教育會考積分採計方面：增加教育會考總積點的項目，將各科的三等級四標示，換算為總積點，並將寫作測驗納入計分(最高1分)，總積點由30分增加為36個積點，以避免粗略的三等級區分，引發不公平比序的爭議。
 - C.同分超額比序方面：去除多元發展項目(體適能、社團參與、獎勵紀錄、

服務學習、競賽成績)、寫作測驗等單項的同分比序，並減輕體適能與寫作測驗單項比序產生的壓力。簡化同分比序的項目(由原本的11項，減為7項)，讓比序更為簡明易懂。

(3)多元宣導管道：109 學年度入學高級中等學校學生適用之比序規定，並透過 line 推播、電台、電視台、到校宣導等方式，使學生及家長安心。

2.掌握學生學習落點，實施課中、課後學習扶助

(1)辦理國小五年級學生學習能力檢測：實施科目國語文、數學及英語，採普測進行，108 年計 651 班，14,828 人受測。

(2)提供測後分析及教學建議：由臺南大學及本市國教輔導團國語文、英語及數學領域工作小組輔導員等組成測後分析團隊，提供測後試題統計分析及教學建議，有效回饋教學現場，增進學生學習成效。

(3)針對低收入戶、身心障礙及原住民學生或家庭突遭逢變故、天災、經濟弱勢、單親家庭等特殊情況學生，於課外時間，提供生活照顧及作業輔導。108 學年度開辦校次為 316 校、1,332 班次，參加學生計 1 萬 8,260 人次。

(4)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本市各國中小申請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學習扶助實施方案，計 273 校，共開辦 1,085 班。

(5)推動「教師適性教學素養與輔助平臺-因材網」，已於 108 年 10 月辦理 4 場研習，輔助教師調整教學方式及策略。

3.奠定閱讀素養，建置 K-12 閱讀理解平台

(1)推動校校閱讀磐石：本市參加 108 年教育部閱讀磐石獎，永仁高中、東區復興國小、東區崇學國小、將軍區將軍國小等 4 校獲獎。109 年 1 月完成閱讀磐石市級評選，本市由文賢國中、後甲國中、佳里區子龍國小、學甲區宅港國小、佳里區延平國小、南化區玉山國小等 6 校代表參加 109 年教育部閱讀磐石獎。

(2)辦理圖書館閱讀推動教師計畫：透過申辦本計畫整合學校閱讀資源，發展有效閱讀教學活動，提升學生閱讀素養，並逐步建立各校閱讀教師運作模式。109 年 3 月計 45 校申請。

(3)建置 K-12 閱讀理解平台：109 年 3 月驗收平台建置。後續將建入題庫，透過追蹤閱讀履歷、檢測成果、蒐集數據，提供教學現場及規劃政策參考。

4.協力同行、專業培力，積極落實新課綱

(1)推動新課綱策略聯盟工作圈計畫，8 區的策略聯盟工作圈(國中 14 圈，國小 44 圈)由各圈召集學校引領，完成每月預定工作。並由各區核心學校於 108 年 9 月至 109 年 1 月召開 2 次分區檢核會議，共計 18 場次，落實各校協力同行共進願景。

(2)辦理課程領導人課程設計及課程評鑑研習共計4場次，參與人次318人次。協助課程領導人熟悉學校課程評鑑規劃與設計。

(3)印製臺南市新課綱特刊發送本市小一、國一及高一的新生，讓學生及家長對新課綱更安心。於108年11月至109年1月，攜手本市四個家長團體，共同辦理8場次新課綱總綱家長宣導活動，參與人次超過千人。

5.促進教育多元發展，鼓勵教育創新與實驗

(1)本市共計7所實驗教育小學，108學年度計1,077名學童就讀。各校依其特定教育理念規劃課程，讓學生適性展能。

(2)為保障家長教育選擇權及學生學習權，本市辦理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至109年3月計有249件個人案、12個團體及3所機構，109年3月已辦理個人定期集中式訪談、團體及機構訪視共計14場次。

6.倡導適性多元，強化生涯及技職教育

(1)本市108年度國小教師體驗技職教育活動：108年10月14、17及23日於後甲國中、六甲國中及安順國中之職業試探與體驗示範中心，合作辦理3場次，參與教師達176人。

(2)108年11月19、21及22日假新東國中等3校，辦理本學年度國中生志願選填試探與輔導知能研習，針對學校輔導室行政人員、九年級老師等，提升其對於升學制度和志願選填之了解，以及適性輔導實務分享，合計191人次參加。

(3)108年12月17日舉辦「技藝點金石教育新藍海」記者會，結合環保局、六甲區公所及在地產業，並與環保局簽署備忘錄，跨界異業結合，發展職業試探與體驗示範中心另一面向。

(4)108學年度國中技藝教育競賽：109年1月20日至22日及1月30日至31日合作辦理9大職群16項競賽主題，參賽學生數達711人、得獎學生數達207人。

(三)前瞻學生全球溝通力

1.營造沉浸式英語教學環境，提升英語溝通力

(1)營造沉浸式英語環境：

A.國際英語村(博愛村)：採主題式一日遊學方式，服務五年級學生，體驗診所、超市、餐廳、旅館、交通中心、科學世界等生活化主題課程。108學年度第1學期總計服務49校、183班、4,770名學生。

B.行動英語村(車)：由新進國小、學甲國小及博愛國小分三區進行巡迴教學，服務四年級學生，體驗在地文化、童話故事、節慶、棒球、食育、防災等課程。108學年度第1學期總計服務198校、454班、7,538位學生。

(2)推動雙語教育：

- A.鼓勵英語教學向下延伸至國小一年級：107學年度試辦英語教學向下延伸至國小一年級，每週1節。108學年度鼓勵各校國小一年級每週融入2節英語。
- B.補助國小課後英語班：109年3月核定補助計122校，以提升學生聽說能力。
- C.試辦領域雙語教育計畫：將英語融入各學科領域教學，營造學生跨領域英語學習情境，108學年度新增新東國中、大成國中和沙崙國中等3校參與試辦，總計16所國中小試辦。

2.深耕本土教育，運用在地資源

- (1)開設本土語言課程：本市 108 學年第 1 學期全市國小開設本土語言開班率為 100%。為復振西拉雅語言及文化，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計 21 所國小開設 49 班及 2 所國中開設 2 班西拉雅語課程。
- (2)辦理本土教師研習：108 年辦理閩南語教師教學增能研習、閩南語教學人員教學精進工作坊、客語教師教學增能研習、原住民族語教學精進工作坊、原住民族語教學支援人員認證培訓班等研習，總計辦理 30 場次。
- (3)研發創新教材：108 學年上學期出版《台語拍通關》市本教材第二冊及布農族語進階、鄒族語市本教材，落實教學現場。
- (4)辦理文化教育推廣：
 - A.108年4月辦理閩南語戲劇閱讀巡迴列車，共計6校，1,200人參加。
 - B.108年4月及11月客家文化巡迴列車計畫，共計25校，3,500人參加。
- (5)推動語言沉浸式學習：
 - A.推動「108學年度國民中小學閩南語沉浸式教學試辦計畫」，計東原國中、善化國中、民德國中等6國中，口埤實小、新化國小、新橋國小等11國小辦理，共計17校參與試辦。
 - B.忠孝國中附幼、市立幼兒園、仁德國小等3校聯合申辦客家委員會108學年度「客語沉浸式教學試辦專案計畫」，為全國唯一跨幼小中階段申辦的縣市。
 - C.108年7月至8月辦理108年原民小子 Palakwan 夏令沉浸式族語文化體驗教育營，共120名原住民學生參加。

3.提升新住民子女說母語成效

- (1)開設新住民語課程：108 學年度新課綱將新住民語納入語文課程學習領域，由國小一年級、國中一年級新生開始實施。108 學年度國中小開班 55 班(國中 9 班、國小 46 班)、計 286 人選習。
- (2)持續培育師資人才：目前本市新住民教學支援人員共 179 人(越南 136 人、印尼 22 人、泰國 4 人、柬埔寨 4 人、菲律賓 11 人、馬來西亞 2 人)。108 年 11 月辦理進階班，19 人通過認證(36 小時研習時數及試教)，充

實新住民師資。

(四)深耕智慧科技力，推廣天文科普教育

1.扎實資訊基礎環境，前瞻未來數位學習

- (1)108-109 年完成建置 50 校示範性的創新智慧學習教室，導入 AI 人工智慧、物聯網、穿戴式設備與創客設備等新興科技，應用科技偵測與提升學生專注力、應用數據分析與悅趣化平台於適性化補救教學、導入智慧型機器人進行人機共學與 AI 跨域學習的智慧教室。
- (2)教育部 108 年度縣市資訊教育評比本市再度榮獲特優獎，累計連續 6 年得到縣市資訊教育推動成果評比特優獎。
- (3)教育部中小學行動學習推動計畫優良學校選拔，本市南化國小、崇明國中、崇學國小獲獎，在全國 204 所行動學習推動計畫學校中脫穎而出，獲獎校數居全國之冠。
- (4)因應 108 課綱實施，鼓勵學校發展校本特色課程，本市 6 所學校教學團隊結合跨領域與科技應用設計課程，獲選教育部 109 年度數位學習深耕計畫學校，錄取校數全國最多。
- (5)本市與可成教育基金會合作推動「運算思維扎根計畫」，提供偏鄉學校程式教育師資每學期到校開設 36 節程式課程，108 學年度第一學期已完成 14 所偏鄉學校服務。另辦理本市 108 年 scratch 競賽計有國小 325 隊與國中 184 隊、程式控制創意作品中小學 27 件，參賽校數與學生數較往年成長近 50%，增設國小扎根組，計有百人以下學校學生報名參加 37 隊。

2.豐富天文科普學習，普及天文科普教育

- (1)開發天文特色課程，研製各式教材教具：為讓天文課程能在學校教育紮根，創全國各縣市之先，主動研發本市天文特色課程及教材教具。本市已完成國小一至六年級全部 36 套天文課程教具教材，108 學年度本市計有 15 所國小正式實施，共有 6,693 名學生體驗本市天文課程。
- (2)推動學校晨光天文，扎根校園天文學習：培訓學校家長志工成為天文種子教師，利用小學晨間自習時間，進行天文活動單元，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計 18 所學校參與，班級數計約 144 班，約 3,583 名學生受惠。
- (3)辦理天文遊俠巡迴，增進學生天文興趣：讓天文知識走出天文館，主動前進校園，於每一學期規劃「天文遊俠」到校推廣天文，以課程、遊戲、體驗及團康活動等多元方式，將天文知識進行傳遞與推廣，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共完成巡迴 17 所國民中小學，計 1,700 名師生參與體驗。
- (4)舉辦到校天文研習，提升教師專業知能：特別規劃以「到校辦理研習」形式，由本館講師深入校園，提供天文知識講授、天文教具演練、實務觀測操作三種主題課程，增進國中小專任教師教學所需專業知能，擴充

學校相關課程的豐度與深度，同時使本館資源得以充份共享運用，提供學校作為安排戶外教育之參考。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計有 11 所學校，約有 320 名教師參與。

3. 推廣大眾天文觀測，啟發市民觀星風氣

- (1) 辦理特殊星象觀測，每週六夜間天文觀測館固定開放望遠鏡觀星體驗、搭配專人星空導覽；近期特殊天象觀測活動已辦理 108 年 12 月 26 日全市日偏食聯合觀測活動，本市計約 10 萬學子共同觀測；1 月 4 日象限儀座流星雨觀測活動，千餘民眾參與流星雨觀測活動。
- (2) 舉辦路邊天文活動，推動大眾天文觀測：將天文觀測儀器帶入人群，並把天文知識融入民眾生活，推廣大眾天文觀測，分別於 108 年 9 月 12 日、9 月 21 日、11 月 2 日、11 月 10 日及 109 年 2 月 8 日在本市花園夜市、虎頭埤風景區、市立體育場、司法博物館及鹽水月津港舉辦路邊天文活動，讓民眾透過望遠鏡觀測天體、天文教具與團康體驗，拉進民眾與天文科學的距離，提升民眾對天文之興趣，進而達到推廣天文科普教育之目地，總計約 8,000 人次參與活動。
- (3) 自製星象導覽節目，提供模擬星空饗宴：南瀛天文館於 108 年 10 月 10 日起上映球幕 3D 新片「星際先鋒 Explore」，搭配本館自製星象導覽節目「生命起源」共同播映。「星際先鋒 Explore」介紹科學發展演進史，現代所有科技都來自於過去無數科學家的努力及犧牲。「生命起源」探究生命存在的要素，並在浩瀚的宇宙中尋找生命可能存在之處。

4. 舉辦天文科普活動，豐富科教學習管道

- (1) 辦理玩轉天文星動時課天文特色課程博覽會：於 108 年 12 月 1 日假本市忠義國小辦理玩轉天文-星動時課課程博覽會，現場包含「南瀛藏星閣」、「鬥天機-天文達人擂台賽」、「戲說天文」、「星光遊樂園」、「奧林帕斯競技場」、「阿緹米絲的異想世界」、「黑洞之密室脫逃」及「大天文小教室」等 8 大項活動。當日有中央大學、全臺天文學(協)會代表、媒體記者、本市學校代表及民眾逾 6,000 人共同參與活動。
- (2) 辦理日偏食全市聯合觀測活動：12 月 26 日全臺灣可見「日偏食」特殊天象，本館提供本市各國中小登記索取專用太陽觀測眼鏡，搭配教學活動進行日食觀測。並於當日擇定於本市億載國小、佳里國小、新營國小及南瀛天文館四地辦理「日偏食全市聯合觀測活動」同步觀測並透過視訊平台聯合直播，當日四地視訊聯播現場包括學校師生與一般民眾約有 4,000 人參與，全市中小學約有近 10 萬人參與觀測。
- (3) 推出親子科普活動，提供多元科教學習：南瀛天文館及兒童科學館辦理各類推廣活動，包括聽故事學科學、假日親子共學、夜宿天文館、天文及科學主題冬令營、食物的祕密、科學古玩具等活動，共計辦理 27 場

活動 976 人次參與。

5. 提升館設營運行銷，多元經營強化知名度

- (1) 建置望遠鏡博物館，豐富民眾天文體驗：南瀛天文館以建置全臺第一座「望遠鏡博物館」為目標，天文觀測館常設展示區 108 年已完成「望遠鏡發展史區、太空望遠鏡區、復古觀測室及觀測館迎賓望遠鏡意象」陳列 8 座望遠鏡復刻模型、多媒體影片、望遠鏡光路互動裝置，介紹天文觀測史上重要里程碑，於 109 年 1 月 1 日起開放，並結合戶外「日月星辰天文鐘」、「阿雷西博觀夕平台」等天文科技與人文景觀，使民眾能深度體驗天文之美。
- (2) 辦理天文及科學主題特展，提供寓教於樂的科普學習：為感謝在人類前往太空前，許多為太空事業貢獻的動物們，於南瀛天文館辦理「太空動物飛月歷險互動特展」，本次展覽以可愛的太空動物為主角，結合時下流行且大小朋友超愛的刺激互動展項，一起搭乘太空梭航向月球冒險！；於兒童科學館建置「科學魔法森林-益智動能遊戲區」，涵蓋了益智解謎及動能等科學知識，以互動方式設計，把科學原理立體化，民眾可動手操作，打造適合親子的科學益智體驗場域。
- (3) 善用多元媒體管道，行銷南瀛天文館及兒童科學館：運用各種報章雜誌、廣播、電子、網路及平面媒體等管道，並藉由臉書和 google 數位平臺之普及性，以及本館單一簽入資訊服務等，提供最新天文資訊與活動之訊息推播，多元行銷南瀛天文館及兒童科學館。

(五) 培養問題解決能力，啟發學生創造與思維邏輯

1. 科技創新教學，落實探究與實作

(1) 接軌 108 新課綱科技領域：

- A. 師資：108 學年度教師甄選 12 名生活科技教師，另增核配 16 名巡迴教師員額予科技中心學校，以支援各校之科技領域師資需求。另亦薦送現職教師參加第二專長學分班及增能班，以強化該領域師資素養。
- B. 課程：已成立 8 所自造教育及科技中心，透過研發 DIY 自製、創意與創客程，配合開放原始碼理念，推廣科技教育教案。
- C. 設備：108 學年度補足所屬 62 所國中建置生活科技教室以及資訊科技教室。

(2) 辦理科技教師增能、創新科技教師教學能力：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辦理科技教師增能計 30 場次。

(3) 辦理科技教育相關競賽：108 學年第 1 學期已辦理校際創意機器人迷宮競賽、日本加賀機器 RoboRAVE 競賽臺南市選拔賽、Powertech 仿生機器人科技創作競賽、SCRATCH 程式設計競賽、生活科技動手做成果展示等，提升學生運算思維及邏輯推理能力。

2.培養跨領域整合性人才，普及運算思維能力

- (1)深化學生科學素養：透過跨科概念與社會性科學議題，讓學生經由探究、專題製作等培養科學素養。108 學年第 1 學期已辦理 8 場，參加人數 340 人。
- (2)促進教師專業發展：以精進科學教學知能為策略，108 學年第 1 學期辦理 8 場研習，參加人數 247 人。
- (3)營造科學學習環境：為實踐創客教育的學習及動手做的教學，激發創造力，108 學年第 1 學期辦理 2 場次創客教育教學營隊，參加人數 60 人。
- (4)培養創客未來人才：以辦理科技競賽為策略，108 學年第 1 學期辦理 4 場競賽如國民中小學仿生機器人科技創作競賽、手擲機創作設計競賽、校際創意機器人迷宮競賽等，參加人數 993 人。

(六)創發創思美學力，成立創思與教學研發中心

1.辦理藝文競賽活動，落實美感教育

(1)辦理多項藝文競賽：

A.108年度傳統藝術比賽於108年11月16日舉行，共9個項目，包括創意藝陣、廣東獅、臺灣獅、武術、跳鼓陣等，參加學校有166校234個團隊，參賽人員達5,266人。

B.本市 108 學年度學生舞蹈比賽團體賽 59 隊共 873 人參賽，個人賽共 243 人參賽。

C.本市 108 學年度學生音樂比賽團體賽共 1 萬 3,042 人參賽，個人賽共 1,050 人參賽。

D.參加全國藝文競賽表現優異：108學年度全國學生美術比賽，本市514件，獲得特優8件、優等3件、甲等4件、佳作126件。

(2)產官學合作：與廣達文教基金會合作辦理《廣達游於藝》「家鄉的永恆對話—台展三少年」同盟學校巡迴展。108 年 8 月舉辦教師增能工作坊、9 月於國立臺灣歷史博物館辦理藝術小尖兵培訓 276 名學生，108 年 9 月 6 日起至 109 年 6 月 30 日依序於本市 14 所同盟學校進行為期一年的校園巡迴展出。

(3)108 學年度特殊教育學生才藝比賽：參與人數共計 571 人，提供身心障礙學生平等參與活動的管道及展現才華的機會。

(4)鼓勵藝術才能班學生透過校際聯合展演：

A.「好樂」共賞～音韻飄揚：108 學年度音樂班五校聯合音樂會 108 年 12 月 4 日假臺南文化中心演藝廳演出，參與人次共計 1,200 人。

B.「肆藝共舞」：108 學年度國民中小學舞蹈藝術才能班聯合成果發表會 109 年 1 月 18 日假臺南文化中心演藝廳演出，參與人次共計 1,800 人。

- (5)特教親子藝術營隊：本期辦理 4 梯次，計 240 人次參與，增進特教家庭親子互動，提升對美感生活的覺察力與感受力。
- (6)教育部藝術教育貢獻獎：本市將軍國小榮獲績優學校獎，月津國小楊淑敏校長榮獲活動奉獻獎。
- 2.創設臺南市創思與教學研發中心，推動教師研發與有效教學工作：「臺南市創思與教學研發中心設置要點」業於 109 年 2 月 19 日頒布，未來亦將研發有效教學策略、促進教師專業發展與省思、研發學生有效學習策略、方法，以提升學習品質為主要運作方向。
- 3.推動教師專業社群，落實教師增能：推動精進國中小教師教學專業及課程品質方案，達成「教學領導校本進修(校內專業社群)」等六大方案目標。
- (1)國教輔導團辦理及規劃各校課程設計、教學策略增能工作坊，透過分區到校服務方式，協助各校課程與教學領導人及各校教師進行素養導向課程設計之增能。自 108 年 9 月至 109 年 1 月止，全市 271 所國中小共計實施 120 場次，參與教師超過 3,600 人次。
- (2)辦理初任課程領導人實務增能研習，協助初任課程領導人(初任教務主任、教導主任及教學組長、教導組長)了解課程及教學領導相關工作，參與人次共計 118 人。
- (3)臺南市教專中心為培力教師專業職能，以落實課綱規範教師應具備之教學專業回饋能力，本期計辦理教師專業發展類研習 24 場次，參與人次共計 1,200 人次。
- (4)臺南市偏遠暨非山非市學校資源中心於 109 年 1 月 9 日由市長揭牌，於 108 年 12 月建立數位學習融入課中教學模式，辦理 160 所偏非及非山非市類型學校說明會，持續辦理數位學習教師增能。
- (5)協助國中小辦理教師專業社群發展工作，全市 269 所國中小，108 學年度總計有 1,279 個社群，參與教師超過 3,000 位。
- (6)輔導團分區到校協助，深化各校全面進行共同備觀議課，推動課綱規範之校長及教師每學年，皆須進行一次公開授課與專業回饋。為因應疫情發展，協助學校教師熟悉線上學習平台操作。
- (7)申辦教育部國教署推動活化教學與多元學習計畫，108 學年度共計 76 校獲得補助，總補助經費 1,710 萬元，提供一般學校教師專業發展，偏鄉學校教師專業發展及學生多元試探。
- 4.建立校長與教師專業支持系統
- (1)校長專業支持系統：
- A.規劃經驗分享機制：分成國小 7 區，國中 3 區，自 108 年 10 月起，依區域及任務小組定期每 2 個月辦理會議，進行學校行政實務之研討，經驗分享、交流互動並針對現場的教育問題，即時解答疑惑。

B.即時專案行政支持：協助各校察覺及解決校務運作之問題，如有學校於實務現場遭遇困境時，由該區執行長及副執行長召集相關任務專長人員(必要時請顧問團隊協助)，組成行政支持團隊主動介入、積極了解，以提供相關支持、協助或服務。

C.建立專案諮詢模式：鼓勵並協助各校爭取專案型計畫補助，平時不定期由顧問團隊會同該區執行長諮詢、評估後，隨即組成行政支持團隊，以專案方式及時、適時地協助當事學校因應與解決問題。

(2)教師專業支持系統：

A.推動各校教學研究會與學年會議以社群方式運作，提供老師進行專業對話，並協助老師進行專業成長。

B.推動新課綱輔導團運作，提供各校進行教學專業發展支持人力系統，每個策略聯盟工作圈提供 6-8 名新課綱輔導團員，進行入校陪伴，並且協助各校教師進行專業成長，給予教師支持系統。

(七)擴大弱勢照顧，落實教育均等

1.擴大照顧弱勢家庭

(1)辦理社區生活營校園輔導活動：針對需高關懷學生，辦理「小團體諮商活動、個別諮商輔導活動、陽光青少年活動、築夢少年課業輔導活動」等四大方案，108 年度總執行經費 566 萬元(地檢署緩起訴金補助款 291 萬元，市配合款 275 萬元)，計核定 101 校 109 案，參加人數 1,359 人次。109 年度總執行經費 525 萬元(地檢署緩起訴金補助款 260 萬元，市配合款 265 萬元)，已於 2 月 13 日審查各校提出之計畫，計核定 93 校 104 案，參加人數 1,229 人次。

(2)辦理夜光天使點燈專案：針對低收入戶、單親、失親、隔代教養等弱勢家庭學童，於週一至週五課後時間提供多元課程及照顧。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共補助 17 校 17 班，參加人數 203 人次。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共補助 17 校 18 班，參加人數 224 人次。

(3)辦理新住民學習中心業務：新住民學習中心以「資源分享」與「策略聯盟」理念，統籌並連結其他學校及機構資源，拓展新住民及其子女交流平台，共辦理 63 場次學習課程與活動，約計 1,854 人次參與。

(4)辦理教育優先區計畫：教育部國教署於 109 年 3 月核定補助本市 265 校辦理推展親職教育活動、補助學校發展教育特色、充實學校基本教學設備、發展原住民教育文化特色及充實設備器材、補助交通不便地區學校交通車、整修學校社區化活動場所等 6 項，計補助 2,354 萬元。

2.安心就學方案

(1)低、中低收入戶學生學雜費補助：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計補助就讀私立國中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學生計 58 人，13 萬元；4 所市立高中於註

冊時逕予減免。

- (2)無力繳交代收代辦費(含書籍費)：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計補助無力繳交代收代辦費 1 萬 532 人，698 萬元。
- (3)弱勢學生教科書費補助：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計補助低、中低收入戶、身心障礙、原住民族等弱勢學生教科書費 412 萬元(補足代收代辦費定額補助教科書費國小 500 元、國中 600 元之差額)，計補助 1 萬 1,172 人。
- (4)經濟弱勢學生午餐費補助：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補助 4,125 萬元，計補助 1 萬 3,074 人次。
- (5)百人以下學校教科書費及午餐費補助：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補助百人以下學校教科書費 376 萬元，計補助 5,547 人；午餐費 2,149 萬元，計補助 6,570 人。
- (6)清寒優秀學生獎學金：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計補助國中 315 人，每人 2,000 元；高中 80 人，每人 3,000 元；大專 114 人，每人 5,000 元，共計補助 509 人，合計 144 萬元。
- (7)原住民學生補助：
 - A.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國民中小學原住民籍學生學用費補助計 1,190 名學生，補助金額計 59 萬元。
 - B.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高中及國中小原住民住宿伙食費計補助 62 人次，補助金額 75 萬元。
 - C.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本市完全中學助學金補助計 15 名學生，補助金額計 16 萬元。
 - D.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原住民學生學業優秀獎學金，共有 58 人受獎，補助金額計 13 萬元。
 - E.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國民中小學原住民籍學生學用費計補助 1,203 名學生，補助金額計 60 萬元。
 - F.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高中及國中小原住民學生住宿伙食費計補助 61 人次，補助金額計 74 萬元。
 - G.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本市完全中學原住民學生助學金計補助 15 名學生，補助金額計 16 萬元。
 - H.108 學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原住民學生清寒補助獎學金計補助 239 名學生，補助金額計 64 萬元。

3.幼兒教育補助

- (1)2 歲至 4 歲中低收入戶幼兒補助(私立幼兒園)：本期經費 106 萬元，計補助 176 名幼兒。
- (2)2 至 4 歲幼兒就讀教保服務機構弱勢加額補助：本期經費 299 萬元，計

補助 444 名幼兒，。

(3)2 至 4 歲育兒津貼：108 年 8 月至 109 年 2 月共計補助 25 萬 5,135 人次，補助經費 6 億 5,832 萬元。

(4)公立幼兒園課後留園服務：本期計 1,403 名幼兒參加，補助 668 名弱勢幼兒，補助經費 525 萬元。

4.特教生教育補助

(1)學前身障教育補助：本期計補助 667 人次，補助經費 500 萬元。

(2)在家教育代金補助：本期計補助 36 校 44 人次，補助經費 89 萬元。

(3)身障學生及身障人士子女就讀私立國中小學雜費補助：本期計補助 187 人次，補助經費 56 萬元。

(4)交通費補助：本期計補助 216 校 1,546 人次，補助經費 404 萬元。

(5)特教學生助理人員補助：本期計補助 2,646 萬元。

(6)視障用書(大字書、點字書)、學障有聲書補助：本期計補助 120 人次，補助經費 76 萬元。

(八)推動全民終身學習，拓展多元學習管道

1.終身教育全民學習

(1)社區大學：本市設置新營、曾文、北門、新化、南關、永康、臺南等 7 所社區大學，108 年秋季班共開設 777 門課程、選課人次達 1 萬 3,780 人次；109 年春季班目前共開設 738 門課程、選課人次達 1 萬 2,326 人次，另辦理相關公民素養課程、講座及活動。

(2)樂齡學習中心：教育部核定本市 37 行政區設置 38 所樂齡學習中心，為第一個完成各區皆有設置樂齡中心之直轄市。108 年 9 月至 12 月共開課 2,497 場次，計 6 萬 3,361 人次參與；109 年 1 月至 3 月共開課 102 場次，計 3,039 人次參與。

(3)全民學區數位學習班：108 年開辦一般民眾免費多元資訊課程計 100 班，參加人數達 1,881 人次；109 年預計開辦一般民眾免費資訊課程計 91 班。

(4)數位機會中心：108 年 12 所數位機會中心旨在提升民眾資訊素養，108 年 9 月至 109 年 3 月開辦 24 班相關課程，並開放資訊設備供民眾使用計約 5,555 人次受益。

(5)志願服務推廣：108 年輔導安慶國小、賢北國小、新營國小、文元國小及億載國小，辦理 5 場次，約 474 人。

(6)成人基本教育：辦理成人基本教育班，提供本市失學、高齡民眾與新住民識字學習的管道，108 年度共計開辦成人基本教育班(含新住民教育班)57 班計 116 期，服務計約 1,856 人次。

(7)終身楷模表揚：108 年 11 月 3 日舉辦「108 年度終身學習楷模表揚大

會」，表揚「終身學習楷模」共 248 人及「推動終身學習教育有功學校」共 37 所學校。

2. 提升樂齡學習中心功能

- (1) 持續推動樂齡拓點：本市於 37 行政區設置 38 所樂齡學習中心、279 個拓點分班，縮短高齡者學習距離，提升學習動機。
- (2) 促進樂齡教師專業發展：108 年度首度辦理樂齡教學創意方案甄選及樂齡神攝手徵選，透過活動激發樂齡講師教學創意以及提供各樂齡中心長者、教師展現才華的平臺。
- (3) 強化樂齡志工專業知能：樂齡學員於中心學習後增能、改變進而擔任志工服務貢獻，108 年度共 321 人參訓。

3. 強化數位機會中心(簡稱 DOC)服務功能

- (1) 持續推動 22 班行動 DOC 課程，將資訊課程開設在社區活動中心等，讓老人家或偏遠地區的民眾可以就近享有數位體驗。
- (2) 爭取前瞻計畫 DOC 行動近用計畫，除增加行動 DOC 數位課程，亦提供平板電腦借用服務，108 年 9 月至 109 年 3 月達 805 人次借用。

4. 加強補習班、課後照顧中心管理稽查及公安考核

- (1) 短期補習班：108 年 9 月至 109 年 3 月已進行公共安全聯合稽查 210 家，並於 108 年 8 月至 9 月辦理 7 場次消費保護、消防應變及公共安全研習。
- (2) 課後照顧中心：108 年 9 月至 109 年 3 月已進行公共安全聯合稽查 39 家，並於 108 年 11 月辦理 3 場次公共安全研習。

5. 營造友善家庭學校，落實家庭教育

- (1) 辦理家庭教育系列活動：結合政府機關、學校、社區及民間資源，辦理親職教育、婚姻教育、性別教育與社區婦女教育、倫理教育等家庭教育系列活動，並鼓勵市民踴躍參與，以利提升家庭教育相關知能及增進家人關係，共辦理 670 場次、3 萬 3,052 人次參加。另家庭教育宣導活動辦理 10 場次，計宣導 410 人次。
- (2) 輔導學校(含幼兒園)推展家庭教育：為落實家庭教育法第 13 條規定，本市「家庭教育輔導團」協助中小家庭教育理念與活動推廣，及規劃本市所轄學校之教師家庭教育專業知能。108 年推動學校家庭教育相關活動共辦理 23 場次，約計 1,435 人次參與；109 年將持續輔導學校(含幼兒園)推展家庭教育，包含各級學校推展家庭教育工作種子教師培訓、學校家庭教育考核評鑑、家庭教育輔導團到校宣講、學校家庭教育主題創作徵選及教案徵選等活動。
- (3) 培訓專業志工及提供諮詢輔導服務：辦理諮詢輔導及活動推廣志工在職進修課程，計 79 場次、1,159 人次參與，以增進其專業知能；提供個別化親職教育，計服務 29 個案，訪視 287 次(含校訪 78 次、家訪 129 次)

及電訪 80 次)。

- (4)提供 412-8185(幫一幫我)家庭教育諮詢專線服務: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 412-8185 臺南市家庭教育諮詢專線接線量共 627 件次; 108、109 年持續承辦「全國 412-8185 家庭教育諮詢專線話務系統維運計畫」,已完成全國 22 縣市話務主機更新作業,並於 108 年 12 月完成話務主機抽驗,109 年 2 月完成全國 22 縣市話務主機及系統安裝驗收作業、第一期維運驗收作業。

(九)營造友善校園,促進學生身心健康

1.防制校園霸凌及毒品

- (1)每年 4 月及 10 月推動校園生活問卷線上普測,本市所屬 271 校皆落實施測與輔導,108 年下半年計約 7 萬 2,600 名學生受測,以發覺潛藏之學生偏差行為,或疑似被霸凌個案,並由學校列冊追蹤輔導。
- (2)各校自行辦理防制藥物濫用宣導計 1,463 場,及結合本市校外會辦理校園反毒宣講計 154 場次(教育人員 22 場、學生家長 26 場、學生 106 場)。
- (3)依「防制學生藥物濫用」實施計畫,每月線上調查各校特定人員分布情形,並持續進行協助、輔導,另透過結合教育部臺南市聯絡處辦理「防制學生藥物濫用諮詢服務團」,深入校園進行反毒宣導。

2.打造友善校園,推動正向管教

- (1)108 年 9 月 6 日辦理「師生協力同行,攜手共創美好友善校園」宣誓活動,期盼透過友善校園週的系列宣導活動,將反黑·反毒·反霸凌·關懷身障生·尊重性別平等的觀念落實於生活中,打造安全友善校園。
- (2)成立性平·體罰·霸凌「校園聽我說」關懷專線(2959023)及性平事件關懷信箱(help580@tn.edu.tw),亦請各校成立學校端專線,讓民眾更便捷的反應不當管教或違法處罰相關事件,以增進處理時效性。

(3)推動正向管教

- A.108年10月18日、11月15日、11月22日辦理教師正向管教追蹤輔導小團體研習,透過情境模擬、經驗交流與分享,提供曾涉違法處罰教師實務演練正向輔導管教機會,以習得正向管教專業技能。
- B.108年12月10日函頒「臺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學校辦理疑似不當管教或違法處罰事件注意要點」。
- C.108年12月23日至109年1月6日進行108學年度上學期「校園生活問卷-體罰調查」,共計抽測30校、2,950人。

(4)推動性別平等教育

- A.每年召開4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就各局處推動性別平等教育活動或性平事件之處理進行追蹤與督導。
- B.辦理性別平等研習與校園宣導活動如下:

- a. 108 年度辦理「性別平等教育『校安黃綠紅：網路素養與認知』宣導活動」共 32 場，擴及 6,594 人。
- b. 108 年度辦理「多元家庭、性別特質及性霸凌防治家長宣導活動」共 10 場，計 480 人參加。
- c. 108 年 11 月 14-15 日辦理「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法院判決案例研討會」，共 274 人參加。
- d. 109 年 2 月 7 日辦理校園安全防護網系統訓練暨校安通報知能研習，共 243 人參與。

(5)推動品德教育

- A.辦理教育部國教署品德教育推廣與深耕學校計畫，108學年度計18校辦理，教育部國教署核定本市經費補助計84萬元。
- B.本市賢北國小、裕文國小、喜樹國小及慈濟高中等4校獲教育部評選表揚108年教育部品德教育特色學校。
- C.辦理本市108年度品德教育具體作法範例徵選，並於108年11月25日假新南國小辦理「校園正向管教範例暨品德教育具體作法觀摩研討暨表揚大會」。
- D.補助學校辦理108年「品德教育教師研習工作坊」，計8校辦理，參與教師達368人次。

3.整合資源，建構綿密輔導網絡系統

- (1)推動校園修復式正義：經由修復式正義推行於校園霸凌事件及各種人際衝突，得以營造「凡事有商量，復和有方法」的校園氛圍，進而有效處理校園學生衝突與霸凌事件，達成建構零暴力、霸凌彌平化的友善校園工作目標。本期辦理成果如下：
 - A.種子人員初階培訓研習3場次，參與人數約65人。
 - B.種子人員進階培訓研習3場次，參與人數約45人。
 - C.修復小組專業培育工作坊6場次，參與人數164人。
 - D.修復式正義工作小組會議10場次，參與人數233人。
- (2)提升輔導人員專業知能：已辦理專輔人員專業督導計 30 場次，二、三級輔導人員在職進修課程 4 場次，專兼任輔導教師分區專業督導 121 場次。
- (3)協處校園三級個案暨危機事件：本期提供本市國中小學校轉介三級個案 188 件；協助校園危機事件處理共 68 件。
- (4)為推動本市適性輔導工作，本期辦理教師研習暨學生職涯體驗與講座：
 - A.生涯研習：針對教師、導師、輔導教師辦理1場次志願選填焦點座談及6場不同類型(含產業參訪及阿德勒工作坊之主題)的研習，共計480人次。

B.青少年探索班：108年針對未就學未就業青少年舉辦生涯培力及工作體驗，共計20位學員參與。

C.生涯抉擇講座：108年各行業職場達人到校分享生涯抉擇經驗，辦理20場，參與人數約3,608人。

D.趣玩 MAKER：108年行動3D 列印體驗巡迴服務計6場，95人參與。

E.「社區師傅」職場生活體驗教育：108年共計服務28案，492節。109年1至3月共服務9案，42節。

(5)108年11月7日至8日辦理108年全國學生輔導諮商中心第2次業務推動觀摩暨上半年業務聯繫會議會議，參與人數約127人。

(6)109年1月9日至16日期間辦理109年度校園性平事件入班宣導種子教師師資培訓研習，國中小共4場，幼兒園共6場，合計參加人數約為：國中148人，國小272人，幼兒園335人。

4.推動「強健學生體適能及健康飲食計畫」

(1)為培養本市各級學校學生良好體適能和規律運動，將整合SH150(推動每週在校運動150分鐘策略)、普及化運動及健康促進學校等計畫，透過學校的規劃與執行，養成每個學生規律運動的習慣。

(2)健康飲食計畫：

A.依據本市健康飲食計畫，落實校園營養與生活飲食教育推動，辦理教師研習、工作坊計8場次，共360名教師參與。

B.辦理飲食教育相關融入課程及宣導活動：計有校園營養師到校辦理健康飲食營養教育宣導、鼓勵學校利用校園空地設置經營自給農園、推動學校午餐使用在地食材、補助國中小自辦午餐學校午餐食用在地有機蔬菜、推動學校午餐採用國產可追溯生鮮食材及與董氏基金會共同合作推動健康飲食教育活動(如：健康吃、快樂動)等。

5.推動午餐新三心

(1)源頭把關有信心：

A.三章一Q推動：配合中央補助地方政府推動學校午餐採用國產可追溯生鮮食材獎勵金支用要點辦理，108年度獎勵金申請校數為100%。

B.校園登錄平臺：108年8月至109年3月國中小逐日平均上線率達99.9%，開學期間每日持續追蹤各校上線情形。

C.營養教育：深化學校午餐教育功能，結合政府、民間團體等資源，透過健體領域課程或餐前5分鐘飲食教育我的餐盤校本課程等，以多元方式推動校園健康飲食教育。

(2)行政整合最貼心：

A.中央廚房規劃：目前計43校為中央廚房，供應他校數為88校。108年增設3校為中央廚房(學甲國中、新民國小、新進國小)，並增加供應6

校(北門國中、善糖國小、南梓實小、新嘉國小、仁光國小、湖東分校)、109年增設1校為中央廚房(東原國中)，並增加供應1校(青山國小)。

B.學校午餐平台建置：配合成功大學向國教署申請「新學校午餐創新推動計畫」試辦，優先納入菜單建置系統，並建置本市午餐菜單資料庫。

(3)綠能永續最有心：

A.汰換燃油鍋爐：核定補助32校汰換57座鍋爐，已於108年12月底前汰換完畢。

B.廚餘減量：加強宣導教職員工生愛物惜食及廚餘減量，計算午餐食份量，避免剩食，並建立正確飲食態度及環保機制，將均衡飲食及愛惜食物等營養教育融入課程，結合家庭教育，讓家長瞭解剩食議題，參與學校之剩食處理規劃，並培養學生惜食態度，建立廚餘再利用機制(如：果皮堆肥或再利用製作手工香皂)。

6.促進學生健康衛生

(1)推動健康促進學校計畫，評估學生衛生與健康促進需求，透過健康教育與活動及健康服務之實施，增進學生健康知能，營造健康校園，辦理健康促進學校議題增能活動計 20 場次。

(2)辦理校園防疫增能研習及相關宣導活動計 3 場次。

7.落實環境教育，打造低碳校園

(1)低碳校園標章認證：108 學年度頒發 79 項標章，自 102 年起辦理迄今，共頒發標章計 273 校、669 項標章，榮獲本市低碳示範校園共計 34 校。

(2)校園資源分享媒合(59410)平台運作：為提供學校進行網路資源交換的媒合平台，讓學校提出閒置資源，提供有需求學校獲取資源，從 103 年 3 月份至 109 年 3 月底止，本市共提出 1,360 筆交易資料，接收成功筆數共計 533 筆。

(3)校園農園：108 年度共補助本市 70 所學校(每校 1 萬元)，鼓勵學校利用校園空地設置經營自給農園，結合「飲食教育」，建立在地食材低碳飲食的生活觀。

(4)因地制宜-校園節約能源教育與推廣計畫：從家長、教師到學生公民行動實踐，落實校園節約能源教育，包括能源志工到校戲劇演出計 15 場；辦理智慧插座、發電腳踏車融入教學教師研習計 11 場次；配發全市各校智慧插座 600 組、腳踏車發電模組 120 組；公民行動教師教案暨學生海報徵選比賽 1 場。

8.維護校園永續發展，提供科技、人性化的教育環境

(1)改善無障礙環境：108 年 9 月核定 15 校，經費 498 萬元，已全數完工。另亦持續爭取教育部 109 年度之補助，並於 108 年 12 月 2 日提報 23 校，

經費 1,804 萬元，目前教育部審核中。

- (2)屋頂防水隔熱設置：分別於 108 年 11 月 26 日及 12 月 12 日核定共 29 校 29 棟，經費計 4,393 萬元，5 棟施工中、2 棟工程招標中、22 棟規劃設計中。
- (3)廁所改善工程：108 年 11 月 11 日核定 43 校，187 間廁所，經費 1 億 1,110 萬 1,000 元，其中 16 校施工中、13 校招標中、14 校規劃設計中。
- (4)學校歷史建築整建修復：核定 3 校，經費 4,005 萬元，其中已完工 1 校、施工中 2 校。
- (5)豐富圖書資源：108 年 11 月 18 日核定 271 校，經費 2,801 萬元。
- (6)推展創意遊戲場及更新幼兒園設施設備：
 - A.推展創意遊戲場及檢驗：
 - a.108年核定本市所轄學校，經費1,530萬元，完成遊戲場檢驗，並同時拆除不合格兒童遊戲場。另核定龍崗國小等45校經費2,604萬元，推展創意遊戲場。
 - b.109年度創意遊戲場計畫，於109年3月3日公告，請有需求之國小提出申請，預計於109年5月8日核定各校計畫。
 - B.更新幼兒園設施設備：爭取教育部補助53園次，經費4,114萬元，其中已完工48園，餘5園施工中。109年度教育部補助改善計畫部分計有124園申請，於109年3月上旬函送計畫至教育部複審。
- (7)充實運動設施及優質運動環境：教育部體育署「設置半戶外球場計畫」108 年 10 月 3 日核定補助中洲國小等 16 校 1 億 4,750 萬元，其中 13 校規劃設計中，3 校工程上網招標中。
- (8)「108 年度所屬學校及市管公有房舍設置太陽光電發電系統標租案」已於 108 年 5 月 31 日完成簽約，得標廠商預計於 3 年內完成 66 校太陽光電設置。

9.強化校舍結構安全，新設學校及新建校園工程

- (1)109 年 1 月 16 日核定辦理「國民中小學老舊校舍整建計畫(109-111 年度)」，計 15 校(16 棟，包含以前年度案件—永福國小)，經費 10 億 7,854 萬元整。
- (2)109 年 2 月 5 日核定辦理「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舍耐震能力改善計畫(109-111 年度)」，計 84 校 125 棟，經費 7 億 1,091 萬元。幼兒園部分，核定 3 園 4 棟總核定經費計 1320 萬元。
- (3)教育部「公立國中小校舍耐震能力及設施設備改善計畫(106-108 年度)」：
 - A.拆除重建：核定30校45棟，經費21億8,871萬元，其中已完工16校、施工中14校。
 - B.耐震補強：核定100校161棟，經費9億5,214萬元，採一次核定經費，

分年補助。108年度進行補強工程共50棟，已全數完工。

(4)一般性補助款辦理國民中小學老舊危險校舍重建：廣續辦理國民中小學老舊危險校舍重建工程(105-107年度)，永福國小等4校(5案)，其中已完工3校，施工中2校。

(5)新設學校及新建校園工程：

A.鹽行國中新設校工程：總經費3億3,832萬元，107年11月22日開工，工期620日曆天，預定110年2月18日完工，110學年度招生。

B.小新國小校園新建工程：總經費3億4,028萬元，108年1月25日開工，工期570日曆天，預定109年11月29日完工，110學年度使用。

C.九份子國中小新設校工程：總經費6億257萬元，108年8月30日開工，工期720日曆天，預定110年9月5日完工，110學年度招生。

10.配合中央前瞻基礎建設—爭取校園空間活化，擴大社區服務

(1)友善育兒空間：運用學校現有空間辦理公共化幼兒園，教育部核定南新國中等5校25班，設立非營利幼兒園，經費2億6,464萬元，5校皆施工中。

(2)擴建教室提供各類服務：活化校園空間與建構社區共學平台，教育部核定新市國小等3校5間，經費1,966萬元，皆施工中。

(3)風雨球場及球場之夜間照明及安全設施：推動社區體育運動發展，提升社區民眾夜間使用率及安全性，教育部核定永康區復興國小等12校(106-107年度5校、108年度5校、109年度2校)，新建及改善風雨球場及球場之夜間照明及安全設施，經費3,060萬元。109年度PU跑道整建工程2校，目前規劃設計中。

(4)設置學校社區共讀站：改善學校現有圖書館(室)或新設圖書館(室)，教育部核定安南區海東國小等6校(107年度2校、108年度4校)，經費1,431萬元，皆已完工。109年度核定永康復興國小1校，經費230萬元，目前已規劃設計完成。

11.落實防災教育，提升災害應變能力

(1)督導各校於防災教育週(108年9月9日至9月13日)辦理地震及人為災害事件模擬演練，並由本市防災教育輔導團到校輔導25所高國中小及15所幼兒園，評選復興國中等7校為績優學校(園)。

(2)108年9月18日於東區復興國小舉行國家防災日校園災害防救示範演練觀摩會，120人參與，並結合鄰近派出所、消防分隊、區公所等單位，辦理外人入侵事件、強震引發火災避難掩護及災民收容等演練。

(3)108年11月6日於善化國中舉行108年度國家防災日地震避難掩護演練績優學校評選，計有學甲國小等6校獲選績優學校。

12.強化校園安全，完善校園安全設備及人力

- (1)督導各校落實執行「強化校園安全防護機制實施計畫」，依「維護校園安全支援約定書」與轄區警方合作，處理突發事件。
 - (2)指導各校定期完成校園環境安全自主檢核調查，待改善項目於每年4月及11月進行追蹤管考，並列入駐區督學視導事項。
 - (3)請各校加強校園門禁安全管制，結合保全系統、社區巡守隊、區里志工、學校志工團執行巡邏，確保即時通報校方與警政單位。
 - (4)每校1名校園臨時駐衛警或保全人力，協助校園安全及維護工作。
- (十)推展全民運動，培訓體育專才
- 1.推廣學校體育，增進運動技能
 - (1)增進競技運動技能：補助學校體育團隊109年度1月31日組隊至外縣市參加全國性體育競賽參賽經費計393萬元，補助出國比賽交流經費計22萬元。
 - (2)本期至3月底辦理校際運動競賽25場，受新冠肺炎疫情影響共計3場賽事延期，8場賽事停辦。
 - (3)推動體適能提升計畫，增進學生體能發展：推動十二年國教體適能檢測活動，鼓勵學校重視體能及身心健康情形，本市目前共設置22個體適能檢測站，設站為全國最高。108學年度體適能檢測活動已於109年2月8日辦理完畢，本學年度合計辦理70梯次。
 - (4)補助學校實施游泳教學，提升學生游泳與自救能力：
 - A.108年共計190校申請游泳教學，教育部體育署核定補助1,953萬元，本市配合款編列713萬元，總計2,667萬元，補助本市學校游泳教學經費，108學年度上學期受益人數2萬4,799人。
 - B.本市推動游泳教學計畫以「教學品保、弱勢優先」雙主軸概念，以1：15之師生比進行協同游泳教學，另針對偏鄉地區如左鎮、南化、楠西、龍崎區及常發生水域安全事件之柳營、玉井區，提高比例補助。
 - C.持續補助學校辦理「水域體驗營」，帶領學生習得海洋活動技能，鼓勵學生從事游泳與水域活動。
 - (5)成立體育班，培育學生運動競技人才：108學年度計有高中2校、國中28校、國小3校，計33校成立體育班。
 - (6)執行教育部體育署基層選手訓練站計畫經費計1,461萬元，共補助計15項目106分站。各項目(舉重除外)國小、國中、高中均設分站，串連三級培育體系。
 - (7)108年深耕基層棒球扎根計畫，設立全市三級學校棒球基層訓練站共22站(高中3校、國中7校、國小12校)，由教育部體育署補助各校組隊培訓費用計645萬元，本府配合棒球重點培訓補助1,569萬元。109年深耕基層棒球扎根計畫，設立全市三級學校棒球基層訓練站共22站(高

中 3 校、國中 7 校、國小 12 校)，由教育部體育署補助 640 萬元、本府配合補助 280 萬元，總計補助 920 萬元。

2.發展優勢體育種類，提高競技運動成績：108 年優勢項目為划船、帆船、舉重、羽球、桌球、射箭、田徑、體操、跆拳道、網球、滑輪溜冰及現代五項等 12 項；108 年選手 148 人、教練 20 人，本案目前為配合國際各單項奧運會選拔期程，預計於選拔結束後邀請專家學者進行通盤性計畫檢討，未來本計畫將以全國運動會前三名之本市獲獎選手為對象，使補助項目更為全面。

3.提升市民運動風氣，打造國際運動城市：

(1)舉辦大型體育賽事：

A.2019 亞洲大學足球錦標賽：本賽事於 108 年 9 月 18 日至 9 月 26 日於臺南市立足球場及田徑場辦理。共計 11 組亞洲各大學參賽隊伍共計 489 位隊職員。賽程共計 20 場次，中華台北-A 最終獲得第四名，為歷年最佳成績。現場觀賽人數累計約 1 萬 111 人；網路觀賽人數約有 4 萬 4,230 人次。

B.2019 第 36 屆曾文水庫馬拉松：本賽事於 108 年 12 月 8 日辦理，總計吸引超過 3,600 人、13 國選手報名參加，是全國歷史最悠久的馬拉松賽事。

(2)執行教育部體育署運動 i 臺灣，辦理「運動文化扎根專案」、「運動知識擴增專案」、「運動種子傳遞專案」及「運動城市推展專案」等 4 大專案。體育署 109 年核定活動數 171 項，經費總計 2,535 萬元。

(3)規劃辦理地方全民運動，推展宣導運動觀念：

A.補助社團法人臺南市體育總會及其所屬單項委員會、本市各民間體育組織團體辦理計 156 場次體育賽事活動，總經費計 869 萬元。

B.辦理 108 年全國第 40 屆華宗盃排球錦標賽：本屆賽事於 108 年 11 月 2 日至 5 日於學甲區辦理，共計全國各縣市 325 隊、5,351 名隊職員參加。

C.補助 109 年各區特色體育競賽活動經費：共計核定 26 個區公所辦理 41 項活動，經費總計 134 萬元。

4.建立國際棒球城市，扎根三級棒球：

(1)興建「亞太棒球訓練中心」：預計興建包含 1 座可容納 25,000 名觀眾之國際規格標準棒球場、1 座副球場、2 座符合少棒比賽規格之標準場地、室內訓練中心之複合式棒球訓練中心。由工務局辦理本案勞務委託設計技術服務案及工程招標，現已完成「第一階段環境影響評估委託服務工作」、「委託專案管理(含監造)技術服務案」、「先期規劃(含國際競圖技術服務)」及建築師遴選。一期工程於 108 年 WBSC 賽事完成後交回工務局，並於 108 年 8 月 29 日邀集學者專家現勘球場整體優化改善方案，刻正進行優化改善工程中。二期工程於 107 年 12 月 19 日已獲體育署核

定補助 3 億 5,000 萬元。二期統包工程已於 108 年 11 月 15 日完成簽約，廠商於 109 年 2 月 7 日提送基本設計，工務局審查中，全案預計 113 年 12 月完工。

(2)甲組棒球隊運作：本市甲組棒球隊於 108 年 9 月 16 日至 9 月 23 日參加 108 年度海峽兩岸棒球隊抗賽獲第三名佳績，並於 108 年 11 月 2 日至 109 年 1 月 6 日參加 108 年度爆米花棒球聯盟獲第六名佳績。

(3)社區棒球推動成果：

A.本市已發展社區棒球隊者為永康社區學齡棒球聯盟、麻豆柚城社區棒球隊、南區一級棒球隊、安南土城社區棒球隊、安平億載社區聯盟、大員社區棒球隊、玉井社區棒球等，約 20 隊。

B.本市訂定社區棒球人員運動能力計畫，精進人員能力，培養專業素養。

5.改善運動環境設施管理各公立運動場館：

(1)辦理所轄 24 處運動場館修繕：爭取「前瞻基礎建設—城鄉建設營造休閒運動環境計畫」獲教育部體育署核定文高 11 運動設施遷建工程、2019 亞洲大學足球錦標賽—臺南市立田徑場整修工程、嘉南大圳水上運動訓練中心(艇庫)設置工程及平實營區排球場新建工程等共計 24 案，核定補助經費為 11 億 3,019 萬元。截至 109 年 3 月止，規劃設計中計有 9 案、施工中計有 6 案、已完工計有 9 案。

(2)辦理所轄 38 處運動場館維護及管理業務：目前委外經營管理計有永華國民運動中心、棒球場及游泳池等 9 處；場館認養計有足球場、溜冰場及自由車場等共 9 處；自行管理計有田徑場、極限運動場及籃球場 6 處；學校代管計有小北棒球園區等 14 處。

二、文化局

(一)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防疫及因應措施：

1. 防疫作為：配合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及本府一級指揮中心規定辦理，針對遊客全面測量額溫、宣導戴口罩、實名制並進行總量管制等。
2. 藝文因應措施：積極協助藝文團體向中央申請「減輕營運困難補助」及「因應提升補助」，亦可貸款利息補貼等紓困機制，並規劃短期紓困措施包括減輕營運衝擊；本府所屬文化場館租金 2020 年 3 月至 5 月租金減半，針對本市藝文團體「秋季補助計畫」給予支持，實質協助文創經營者，另透過「傑出團隊扶植」計畫甄選具技藝傳承、創作研發，給予最高 35 萬元補助。

(二)藝術發展：

1. 321 巷藝術聚落藝術進駐計畫：321 巷藝術聚落第三期進駐計畫於 108 年結束，為因應 321 巷藝術聚落古蹟園區整修工程，本府文化局暫時停止進行第四期計畫，目前園區仍有第三期五個進駐單位與二個臨時進駐單位維護園區運作，分別為 27 號—稻草人劇團、31 號—阿民創作設計工作室、33 號—聚作聯合工作室、35 號—萬屋砌室、37 號—版條線花園、40 號—水色工作坊、199 號—臺南人劇團，除各單位規劃室內外工作坊活動外，亦於暑假及春節期間辦理夏日藝遊 321 及春遊 321 等活動，為 321 巷藝術聚落帶來新視野。
2. 營造街頭藝術環境：
 - (1)為鼓勵民眾參與街頭藝術，並提供合法展演管道，107 年 3 月 7 日公告修正「臺南市街頭藝人從事藝文活動許可實施要點」，將街頭藝人審議制修正為街頭藝人登記申請制度。申請者完成展演許可申請程序，並全程參與「臺南市街頭藝人展演工作坊」者，由本府文化局核發展演許可證。109 年度工作坊預計於 8 月 8、9 日辦理，並將於 109 年 6 月開放申請者報名，待報名者全程參與工作坊後將核發展演許可證。108 年度持有本市街頭藝人證期滿換證者共 76 位，受理外縣市街頭藝人證照換取本市證照共 43 位。
 - (2)為回應本市在地街頭創作者的需要，本府於 106 年公布實施「臺南市塗鴉專區設置管理要點」，現已開放南區體育公園的青少年極限運動場、中華北路二段堤岸邊（文賢路至北安路段區間）、東區四維地下道等 3 處地點供民眾自由揮灑，本府文化局亦不定時做專區清除，以供更多創作者揮灑空間，期盼藉此促進本市街頭藝術的發展，讓更多優秀作品繽紛臺南街頭。
 - (3)辦理 2019 臺南街頭藝術節，以「鬧熱的沙卡里巴」為主題，於海安路、中正路及友愛街一帶展開「國際進擊場」、「世界共享站」、「街頭藝人

平台」、「培訓工作坊」共四個活動單元，齊聚來自 9 個國家、近 40 組國內外團隊，演出共 128 場次優質街頭藝術作品，展演內容包括馬戲、雜技、操偶、肢體、默劇等，搭配共 15 場次講座、工作坊等現地創作、大眾參與及推廣活動，以臺南街頭為匯聚點，共享源自街頭的多元想像與創造力，3 日活動期間總計 16 萬 3,000 人次造訪。

3. 吳園公會堂營運管理：108 年 9 月至 109 年 3 月，吳園藝文中心臺南公會堂表演廳暨展覽室及戶外廣場共辦理台語月系列活動、吳三連基金會音樂會、南管戲曲演唱、臺南 sing 文學歌唱大賽、g0v 第 37 次全臺首學黑客松、懷念老歌演唱、貴人散步音樂會、金華府寒冬送暖慈善會、家庭共學日-台南社大教與學博覽會、我愛台南-侯文欽油畫個展、蕭琇琴/許正雄油畫聯展、愛情搗搗風~洪國輝、陳淑珠繪畫聯展、吳園實境角色扮演導覽活動、台銀藝術祭攝影展等 58 檔展演活動，吸引 5 萬 9,151 人次參觀。

4. 藝文團體扶植培育：

(1) 108 年 9 月至 109 年 3 月，共 34 個團隊申請變更換證，10 團隊新申請立案。

(2) 108 年扶植傑出演藝團隊，辦理 1 場傑出團隊交流分享會，專案計畫補助 9 個團隊，藝術躍進計畫補助 5 個團隊，國外演出補助 3 個團隊。

(3) 補助表演藝術 71 個團隊。

5. 辦理臺南藝術節

(1) 2019 臺南藝術節邁入第 8 屆，首度邀請策展人規劃 5 大類別、共 23 檔國內外創新演出節目，於 108 年 10 月 9 日至 11 月 10 日間，讓臺南的山、海、巷弄都化為舞臺，以藝術為地圖，重新探索這座古老的城市，發現前所未見的臺南樣貌。

(2) 2019 臺南藝術節 23 檔節目之中包含 10 檔全新委託創作節目、4 檔國際共創節目、3 檔臺南自造節目、5 檔音樂節目、1 場在地參與工作坊。藝術家及團隊來自臺灣、印尼、澳門、丹麥、烏茲別克及加拿大等共 9 個國家，總計演出 94 場，以現地創作、國際交流、在地參與展開藝術創作的多元面貌。

(3) 與 2019 藝術節同步辦理「望南藝評 2019」，規劃 5 場主題論壇、3 場創作對談、2 場作品討論會，邀請專業評論人、策展人、駐節評論人及觀眾共同參與藝術的交流與對話，並培養新一代評論種子。

6. 藝文教育扎根：本市連續 8 年獲文化部補助，推動藝陣文化傳承與發展，深受各界肯定。107 年度以「出陣·交陪」為主題，借西港刈香藝陣出陣必經的「入館」、「開館」、「探館」、「謝館」四階段為行動方案，108 年度擴展為跨年度計畫，刪繁撮要，以校園為基地，串聯庄廟與社區，規劃

系統性的學習、表演、交流與紀錄，彰顯藝陣之都的文化價值，各階段成果如下：

- (1)入館：以本府文化局開發的《拚陣頭》桌遊為教具，辦理藝陣教案研習會，鼓勵教師自行設計及推行藝陣題材教案；108年9月22日、23日於臺南文創園區辦理藝陣教案設計工作坊，共計60人次參與；10月辦理藝陣教案設計徵件比賽，共計10件投稿，評選前3名供後續推廣運用。另與教育局合作，鼓勵各級學校組織藝陣社團，媒合藝生擔任教練，共計補助58校62團（國中11所、國小47所，部分學校發展2個以上藝團）。
 - (2)開館：開放長期提案補助庄廟、社區及職業藝陣，並選定重點團隊主力扶植，共計13團（其中，元和宮白龍庵如意增壽堂已執行完畢，包括「藝陣團練」：108年6月17日至8月2日共計團練12次、486人次參與；「參與香科」：元和宮108年五福大帝聖誕宴王大典，約2,000人次觀演；「文化傳承」：在立人國小、民德國中推廣藝陣臉譜繪畫教學，共計67人次參與）。
 - (3)探館：「牛犁歌陣X歌仔戲」七股竹橋慶善宮牛犁歌陣與秀琴歌劇團交流共生《阿牛弄牛犁》，108年8月30日至9月1日於台江文化中心演出，共計約1,200人次觀演。「牛犁歌陣X流行歌曲」西港東竹林保安宮牛犁歌陣、七股竹橋慶善宮牛犁歌陣與創作歌手蕭閔仁交會共創《團圓》音樂專輯，採數位發行，於各大音樂串流平臺皆可收聽，另委託設計師黃宇謙精美包裝呈現牛犁、團圓意象，限量製作500份實體專輯作為禮品。「八家將X休閒食品」八家將元素與知名品牌「乖乖」交融，推出文創點心，預計6月底前上市。「臺南藝陣X各地藝陣」全國藝陣跨縣市交互探館，108年8月至10月共計舉辦9場交流座談、參訪與觀摩展演等，共計約561人次參與，所有參與陣頭並於11月23日在台江埕公開交流匯演。
 - (4)謝館：由於臺南藝陣以宋江系統武陣（宋江陣、金獅陣、白鶴陣）為大宗（226陣），之前陸續進行普查紀錄，108年度執行臺南市民俗藝陣—宋江系統之武陣複查計畫，自108年8月9日至109年2月11日共計完成75陣複查；獎助藝陣主題學術論文1篇。
- (三)文化建設：
1. 歷史街區振興計畫：
 - (1)老屋保存與再生：
 - A. 私有老屋：108年度全力推動「文化部辦理私有老建築保存再生補助計畫」，自5月起，分別於5月15日、7月15日、9月15日、11月15日及109年2月15日、4月15日階段性受理；另分別於108

年3月5日、5月10日、5月31日、8月12日、9月20日、11月22日及109年3月6日協助辦理初審建物整修類23案、文化經營類11案及修復技術、再生推廣類1案，共計35案，頃經文化部於108年4月19日、6月14日、8月19日、10月14日、12月6日及109年3月6日辦理複審，預計可爭取核定補助經費達約6,000萬元。

B. 公有老屋：

a. 原白金町日式宿舍群修復工程，截至109年3月底工程實際進度16.2%。

b. 歷史建築原竹園町臺南州職員宿舍修復工程，截至109年3月31日，工程實際進度92.31%。

(2) 歷史街區(含老屋立面)改造：

A. 歷史街區「新美(米)街及周邊巷弄街區」改造工程109年3月10日決標。

B. 萬福庵周邊巷弄街區改造工程，細部設計進行中。

C. 107年度本市核心大街歷史老屋立面整修工程，整修13戶(跨鹽水區、麻豆區、新化區及府城區共4區)老屋立面，109年2月12日開工。

(3) 歷史街區計畫擬定：「麻豆歷史街區計畫」已完成公告並自109年1月9日起生效；「府城歷史街區(緩衝區)計畫」亦已完成行政程序並於109年2月10日公告生效。

2. 新營美術園區：「『中正路至大同路南岸』及『大同路至民治東路南北岸』水圳景觀改造工程」107年獲前瞻計畫競爭型工程款補助，截至109年3月底，實際進度85.44%。

3. 萊寮化石文化園區：第一期工程已於108年3月14日竣工，並於108年5月12日開幕啟用。第二期工程因多次流標採分標方式辦理，第一標光榮國小東側操場及後棟教室修繕工程於108年7月22日開工，截至109年3月底實際進度69.33%；第二標典藏研究中心工程於109年2月10日開工，截至109年3月底實際進度1.172%。

4. 赤崁文化園區：於地下室連續壁前置整地作業時，陸續於工程開挖範圍內發現大湖文化現象、清代與日治時期遺構，並陸續進行清整、記錄、保存、遷移與工程變更設計事宜。惟近期於109年1月仍有新發現遺構及文化層，已依文化資產保存法相關規定通報主管機關(本市文化資產管理處)，經現勘決議部分範圍需擴大清整，已委由臺南考古中心進行清整及記錄工作(預計109年7月24日完成階段清整)，清整後將再通知主管機關勘查，並依其意見辦理遺構整理及工程相關作業，另位於成功國小

校舍區之遺構，經主管機關現勘，因屬零星遺構及現象，可予以清整及記錄後拆解移置，目前除已委託臺南考古中心進行遺構清整作業外，並以校舍工程先行施工為目標，積極辦理分區分期施工之變更設計，預計109年7月24日完成遺構清整及工程變更等作業。

5. 原南一中宿舍整修：已於108年9月竣工。
6. 原岸內糖廠辦公樓、砂糖倉庫(4棟)修復計畫：109年3月10日核定期末設計報告，預計109年4月底上網公告本案工程招標。
7. 臺南市立圖書館新總館：截至109年3月31日，實際進度74.687%。

(四)文化資源：

1. 規劃辦理月津港燈節：

- (1)109年度燈節以「海市蜃樓」為主題，展區範圍包含月津港水域、橋南老街、永成戲院、鹽水觀光美食城、中山路、中正路老屋立面、一銀巷、王爺廟巷、魚鱗巷、連成巷等，展期自1月18日至2月16日止共計30天。
- (2)燈區再突破，水域巷弄相互輝映：除了在巷弄以「月光之城秋季展」先暖身，水域、巷弄相互輝映成為一季的展期，燈區作品更多達51組！
- (3)展覽再擴大，串聯規模歷屆最大：首度結合國道新營服務區，於南北兩站設置3組典藏作品，並串聯結合鹽水區公所在中山路與修德拜亭的綵燈區和南臺科技大學與地方合作的八角樓竹編展，周邊合作規模為歷屆最大。
- (4)作品再創新，多媒體作品歷屆最多：首度結合擴增實境(AR)開發多項結合藝術的拍照濾鏡，讓民眾體驗作品結合虛實的科幻效果，巷弄、水域展區近10組多媒體作品也是歷屆最多。

2. 2019月之美術館秋季展：

- (1)為擴大延續「月津港燈節」累積近10年能量，108年市府正式啟動「月之美術館」計畫，以更深化、更全面的樣貌，開啟藝術與不同領域之間的永續對話，使燈節品牌效益延伸至全年，期能為地方帶來更長久深遠的效益。
- (2)本展覽以月光為主題策劃，於鹽水歷史街區，包括中正路老屋立面、中山路月津故事館、一銀巷、連成巷、王爺廟巷及魚鱗巷等地點，邀請5組藝術團隊進駐巷弄進行在地藝術創作共計6件作品，展期自108年11月23日至109年2月16日止。
- (3)展覽期間透過工作坊、講座、社區營造等方式凝聚地方共識，進而奠定藝術小鎮品牌，帶動藝文漫遊行旅、提升在地產業觀光能量，達到地方創生之目標，朝向「優質化、常態化、廣域化、藝術化」永續經營，讓鹽水邁向小而美的歷史藝術城鎮。

3. 規劃辦理龍崎光節-空山祭：

- (1) 首屆「龍崎光節-空山祭」於 108 年 12 月 21 日至 109 年 2 月 9 日期間舉行，以龍崎區虎形山公園為基地邀請青年藝術家團隊與居民共創，以竹產業為媒材進行光藝術環境營造，共同產出 1 個動畫故事《空空的山》及 9 件大型藝術裝置作品。
- (2) 本展覽融入地方創生與社區營造概念，並結合藝術、環境、生態及旅遊，打造絕美光景、揭開山城秘密，透過藝術擾動地方，形塑南關線獨特文化觀光品牌，以此復振本市深受高齡化影響的人口最少區-龍崎區的發展，策展主題定為「看見生命」，更展現出重視環境議題及與自然共生的價值。
- (3) 整體活動包括 6 場藝術家創作座談、5 場虎形山自然生態導覽、6 場手作創意工作坊、2 場草地音樂會，並延續 107 年臺南市「設計翻轉 地方創生-崎聚崎頂老街創意計畫」能量，邀請「崎老闆」及臺南市竹會等組成具在地特色之「崎聚市集」，於每週六、日及農曆初二至初五期間營運。
- (4) 本府文化局積極推動跨局處單位、區公所、農會、學校、在地行動團體等通力合作，並經營新聞露出、社群媒體營運、在地人文地產景及週邊行旅推廣介紹等，累積近 20 萬人次參觀，並獲得 FB、IG 等平台 16,300 則以上打卡次數，有效提高藝術光節營運效益，成功打造「最美山林燈節」口碑。

4. 博物館與地方文化館：

- (1) 本府文化局推動本市博物館與地方文化館業務，積極爭取文化部「前瞻基礎建設計畫-博物館及地方文化館升級計畫」旗艦型補助計畫，108-109 年度共獲補助 7,950 萬元，另 109 年度「博物館及地方文化館升級計畫」獲補助 318 萬元，以「專業」及「永續」為目標，輔導並協助本市館舍，透過經費挹注充實軟硬體設備，提升館舍專業功能，優化管理服務品質，並在文化生活圈的基礎之上，爬梳在地文化內涵、紮根地方知識學，落實文化平權。
- (2) 本市目前共有 57 間博物館與地方文化館，主題類型囊括人文歷史、文學藝術到自然科學等，透過分流輔導策略，以大館帶小館共享資源、相互陪伴學習，讓館舍作為地方藝文核心，紮根在地知識、媒合跨域合作，深化本市文化內涵及豐沛的博物館能量。

5. 社區總體營造：

- (1) 建立社造輔導機制，依行政區域及補助類型進行分組，各組由社造領域之專家學者陪伴社區，推展「家族式」的陪伴與學習制度。108 年核定補助 101 個社造點(含 30 個公所及 71 個社區團體)。

- (2)108年1月22日召開第四屆第二次「社區總體營造推動委員會議」；6月14日、10月7日分別召開2次社區總體營造工作小組會議，橫向整合各局處社造事務及議案，首次就「社區小旅行」議題進行專題報告，第二次會議則邀請本市109-110年提報教育部高教深耕(USR)計畫之大專院校進行交流。
 - (3)本府文化局於藍晒圖文創園區創立「社區自造-社區產業小舖」增進社區產業推廣行銷，至109年1月累計協助20個單位拓展社區產業通路，完成144項社區產業商品上架展售。
 - (4)108年與「南都汽車股份有限公司」合作辦理108年度引動第二部門共同參與社造工作計畫「環保心、文化情~攜手重現眷村之美」計畫，業於9月1日辦理完成，以水交社眷村文化園區為基地，活動囊括植樹美化、水交社文化導覽及環保親子DIY等三大主題，共串連企業、各級機關學校、社區團體等9個在地組織，超過600人熱烈參與。
 - (5)108年共辦理40場次動、靜態成果展演，結合多元創新議題如公民投票、古蹟戲劇導覽、循環經濟、公益市集、義賣等展現地方活力及特色，計3萬5,453以上人次參與。
6. 鄭成功文物館經營管理：
- (1)為保存臺南市歷史及常民文化，108年9月1日至109年2月28日，辦理「成功典藏-鄭成功文物館常設展」、「臺南孔廟御匾特展」、「府城蔣公子建設顧臺灣-臺灣知府蔣元樞紀念特展」，共計超過3萬7,000人參觀。
 - (2)規劃特展系列講座、互動遊戲，從文物、歷史、建築以及藝術不同主題認識臺南文化，共計17場次，計超過5,500人次參與。
7. 噶吧哖事件紀念園區經營管理：
- (1)108年9月1日至109年2月28日期間，共計超過2萬人參觀。
 - (2)上述期間規劃辦理「藝文研習班」、「學生彩繪燈籠」、「玩轉新春迎金鼠」等活動，總計超過2,000人次參與。
- (五)古蹟營運：
1. 自營古蹟績效：
 - (1)古蹟管理維護，打造優質參觀環境：辦理各經管古蹟之日常修繕管理維護，包括赤崁樓外牆粉刷、五妃廟中脊抽換及四草砲台加設排水設施及其他各項設備設施修繕維護管理。
 - (2)行銷古蹟景點，提升參觀人數，增加市庫收入：赤崁樓、安平古堡、億載金城、安平樹屋、延平郡王祠、1661臺灣船園區及山上花園水道博物館等七大古蹟景點之108年參觀人數共計257萬4,338人、古蹟營運收入共計1億5,728萬3,512元。另統計108年9月至109年3

月期間之總參觀人次為 162 萬 4,279 人、營運收入為 7,617 萬 7,075 元。另外為提升古蹟景點票房，推出「古蹟漫遊券」票務行銷活動，108 年 9 月至 109 年 3 月之累積銷售量為 3 萬 9,397 張，銷售金額達 590 萬 9,550 元。

- (3)協助辦理古蹟參訪戶外教學、影視拍攝與活動辦理申請，以協助推廣古蹟歷史文化之教育功能：108 年 9 月至 109 年 3 月，共協助至古蹟區影視拍攝 32 場，借用場地辦理活動暨參訪 79 場，學校辦理戶外教學 56 場。
- (4)辦理各項藝術文化展演活動，吸引遊客參觀，推廣活絡古蹟觀光：108 年舉辦古蹟音樂沙龍、樹屋音樂會、街藝幻想曲等藝文表演活動共計 398 場。另於 108 年 9 月至 109 年 3 月間，舉辦古蹟音樂沙龍活動 185 場及「茶沏走詩 到案說茗 洪國華-茶席玩藝創作展」、「第八屆紀念朱玖瑩全國書法比賽」、「1661 臺灣船 x Skyline Film 月光影展」、「一平方公尺的宇宙·樹屋有蛙—大型阿生青蛙攝影展」等多項活動展覽。109 年 1 月因應農曆春節連假辦理「新春大道藝/臺南」活動，邀請含日本、韓國、泰國及迦納等 5 組知名外國街藝團隊及 15 組國內專業街藝團隊一同於臺南古蹟景點大展身手，吸引眾多民眾前往參觀，共襄盛舉。
- (5)為紀念朱玖瑩老師推廣書法藝術及發揚傳統文化，108 年 11 月舉辦第八屆紀念朱玖瑩全國書法比賽，共計 1,049 件作品參賽，各組別前三名及優選得獎作品於朱玖瑩故居二樓展示。
- (6)國定古蹟原臺南水道之水源地區由本府文化局整合規劃為「臺南山上花園水道博物館」，於 108 年 10 月 10 日正式對外營運，成為臺南兼具歷史文化、觀光旅遊與科學教育等多元功能的古蹟新亮點。開園四天連假期間，進場遊客突破十二萬人次，其中 10 月 11 日開幕儀式活動，在黃偉哲市長及眾多長官貴賓的共襄盛舉，及國內知名藝術表演團體—優人神鼓的演出助陣下，入園參觀人數更是超過四萬人，躍居大臺南地區最熱門的觀光旅遊景點。山上花園水道博物館自 108 年 10 月 10 日開幕，截至 109 年 3 月 31 日止已累積逾 44 萬參觀人次、營運收入計 2,001 萬 2,308 元。
- (7)提高古蹟景點二次消費，增加營運收入：
 - A. 108 年紀念品部收入為 4,770 萬 5,478 元，較 107 年增加 918 萬 2,113 元，成長近 20%。
 - B. 古蹟紀念商品徵選：為提升古蹟紀念商品及伴手禮多樣性，引進特產伴手禮，透過公開募集各項優秀商品於古蹟區進行販售。紀念商品評選每半年舉辦一次，108 年共計 28 件優質商品入選，有助提高

遊客購買率。

C. 自行開發古蹟區特色文創商品：為提升古蹟二次消費及民眾購買意願，陸續邀請鄭成功、孔子等歷史名人當代言人，108 年延續開發成功洋芋片芒果口味、成功啤酒荔枝口味、至聖點心麵辣味以及天后豌豆酥等臺南古蹟限定商品，透過兼具創意趣味文化元素及結合休閒食品的跨界合作方式來行銷推廣古蹟景點。並配合 1661 臺灣船園區及臺南山上花園水道博物館兩個園區開幕，開發景點限定商品如紀念茶、資料夾、明信片等，提高觀光民眾消費意願。

(8) 提供古蹟區深度導覽解說，辦理古蹟導覽員徵選及培訓：108 年徵選出新一屆中文導覽解說員 20 名，並於 12 月 24 日、25 日辦理職前訓練，以增加導覽解說員對於臺南之知識，且於赤崁樓、安平古堡、億載金城、安平樹屋及 1661 臺灣船五大景點區辦理中文專人定時導覽服務。另於赤崁樓、安平古堡、安平樹屋每星期日下午辦理英文導覽解說。因應科技化時代，除於古蹟區建置有中英日文導覽解說 APP 外，為推廣「英語友善古蹟」環境，只要在臺南 5 大古蹟景點掃描 QR Code 即能享有英語線上導覽服務，提供外國遊客更貼心服務。

2. 委外古蹟績效：

(1) 引進民間資源及活力，辦理古蹟景點委外經營，降低政府財政及人力負擔，創造古蹟活化再利用：108 年共計 28 處委外點，包含原臺灣總督府專賣局臺南支局安平分室、原臺南運河安平海關、安平古堡停車場、藝術光廊、東興洋行北側原臺鹽日式宿舍、臺灣鹽樂活村、吳園柳屋、安平樹屋餐飲中心、原臺南縣知事官邸、傳統民居楊宅、仁德糖廠(製糖工廠)、原臺南州立農事試驗場宿舍群(丁種官舍)、德陽艦、盧經堂厝、原林百貨店、安平原台鹽日式宿舍、新化日式宿舍群 1. 3. 5. 7、新化日式宿舍群 19. 21. 23. 25、原鶯料理部分空間、原臺南州立農事試驗場宿舍群丙種官舍 B 棟及 A 棟、原臺灣總督府專賣局臺南支局、橡欣樓、平實營區中央公園內環境藝術策展空間、東興洋行、臺南水道送出唧筒室部分空間及附屬空間、海山館。108 年古蹟景點委外累積收入為 1,021 萬 2,819 元。

(2) 108 年新增之委外招商景點及營運開放景點：

A. 委外招商景點：東興洋行、原臺南州立農事試驗場宿舍群丙種官舍 A 棟。

B. 營運開放景點：

a. 臺南水道送出唧筒室部分空間及附屬空間：配合臺南山上花園水道博物館開放營運，於館內附屬空間規劃四個販售區，以提供入園遊客享用到豐富美食與文創飲品。

b. 海山館：打造全新且活潑之展示內容並定期舉辦主題講座、影片欣賞、手作活動，藉此帶動周圍社區、學校機構對文化資產歷史之喜愛。

C. 108 年新增原林百貨重新開幕引進在地文創產業進駐：林百貨 108 年共約 101 萬 103 人次參觀，創造約 1 億 3,431 萬 5,712 元營業額。

(六)文化研究：

1. 文學研究發展與保存推廣：

- (1) 第 9 屆臺南文學獎：108 年 11 月 15 日假臺南大億麗緻酒店辦理，與會文學家及貴賓近 200 人。徵文類別包括臺語詩、臺語短篇小說、華語短篇小說、華語詩、古典詩、劇本、兒童文學、青少年新詩、青少年散文及呷臺南等 10 類，進入初審的作品有 519 件，有 55 件作品勝出。得獎作品集結出版「第九屆臺南文學獎得獎作品集」。
- (2) 第 8 屆臺南文化獎：108 年 10 月 19 日假臺南大億麗緻酒店辦理頒獎典禮，得獎人為傅朝卿先生，計約有 180 位各界貴賓蒞臨參與。
- (3) 文學叢書編印出版：108 年 9 月至 109 年 3 月出版鹽分地帶文學雙月刊第 82-85 期；《臺江臺語文學》季刊第 32-33 期。108 年 11 月出版《臺南作家作品集》第八輯共 7 本；108 年 12 月采錄出版《臺南市民間文學集》24-25 集共 2 本；108 年 12 月出版漢詩集《榮安堂詩草》1 本。
- (4) 營運管理葉石濤文學紀念館：108 年 9 月至 109 年 3 月共辦理 23 場文學推廣活動，計館內定時導覽 8 場、葉老校外教學 3 場、文學地景踏查 4 場、天坊葉譚工作坊 3 場及七週年館慶「籟籟葉語」系列活動 4 場、1 場「有福同享文學福袋」活動、總計約 534 人次參加。
- (5) 營運管理王育德紀念館：108 年 9 月至 109 年 3 月共辦理 23 場推廣活動，計王育德府城地景踏查活動 3 場、認識王育德口述紀錄片《回鄉》2 場放映會及 2 場映後座談、定時導覽 8 場、暗時來讀冊 1 場、二二八和平紀念日戲劇演出 2 場、解密 Ong Lok-tek 3 場、臺灣青年返校日 2 場，總計約 513 人次參加。
- (6) 「南寧文學·家」駐市計畫：108 年 9 月至 109 年 3 月計畫型(含專案型進駐)進駐計 9 位；臨時型進駐計 3 位。
- (7) 2019 臺南文學季：以「南風帶鹹—土地文學味」為主軸，自 108 年 9 月 27 日起至 12 月 1 日止，特邀連俞涵擔任文學大使。計辦理 5 場文學沙龍講座、4 場作家地圖走讀、5 場南寧文學·家成果發表、5 場校園推廣講座、1 場「鹽分之嗣·拾穗文學」臺南文學營、1 場臺南 Sing 時代之歌，總計約 2,000 人次參加。

2. 史蹟源流研究推廣：

- (1)108年9月至109年3月補助4個文史團體辦理文史推廣工作。
- (2)臺南學研究相關計畫：
 - A. 臺南學電子報摘錄歷年文化局出版文化叢書文摘，109年3月發行至252期。
 - B. 臺灣文化大學：108年9月至12月辦理週末文化講座2場次：「許石歌謠的文學世界」、「德記洋行和你想的不一樣！」，共計約71人次參加。
- (3)廣續辦理獎助臺南研究出版計畫及臺南學博碩士論文研究獎
 - A. 獎助臺南研究相關書籍出版：108年9月遴選同意獎助許瑋婷《劇場發展與文化政策：臺南現代劇場發展史(1987-2000)》。12月獎助出版沈聰傑《甜味的流轉…從「場」到「所」—日治臺灣糖業研究機構與人員之變遷》。
 - B. 臺南研究博碩士論文研究獎：108年度共有15位申請者(博士生5名、碩士生10名)，選出2名博士生得獎者及5名碩士生得獎者。得獎名單博士生為NURUL DWI PURWANTI(普莞笛)、黃意文，碩士生為：朱怡臻、鄭羽伶、徐翊倩、蔡樽賢、呂韻如。於108年10月20日於愛國婦人館舉辦頒獎典禮。
- (4)保存、推廣臺南文化研究，史料文獻叢書出版：
 - A. 108年12月出版《臺南文獻》第16輯。
 - B. 108年9月出版「大臺南文化叢書第7輯—生命禮俗專輯」6本，108年9月18日假葉石濤文學紀念館舉行新書發表會。
 - C. 108年10月7日出版《雋藝風華—藝術拓荒者林智信回憶錄》，新書發表會與會貴賓計約220位。
 - D. 編印許石百年紀念專輯，108年9月出版《百年追想曲：歌謠大王許石與他的時代》；108年11月出版《歌謠交響：許石創作與採編歌謠曲譜集》。
- (5)老照片徵集計畫：108年8月遴選392張照片，入選120張；捐贈照片入選80張，合計200張照片與詮釋資料於108年12月置入國家文化記憶庫。
- (6)臺南人權歷史場址調查：獲國家人權博物館補助辦理，108年12月完成不義遺址調查計畫，109年2月完成臺南人權歷史場址手冊，包含中西區、南區、東區、北區、麻豆、新營、官田、玉井、白河區等27處。
- (7)歷史名人紀念調查與保存：本市列入認定的歷史名人至109年3月已達216位，其中藝術類26位、文學類41位、學術教育類31位、政治類57位、醫療類16位、經濟類23位、宗教類18位、技術類4位。
- (8)歷史場域研究調查計畫：108年12月完成設置永康洲仔尾鄭氏父子陵

墓舊址解說牌。

(9)保存大臺南特有傳統節日禮儀：

- A. 2019 孔廟文化節以「銅鼎禮羹」為主題，於 108 年 9 月 28 日至 9 月 29 日辦理「啟蒙大典-硃砂啟智」儀式、文殿巡禮、「孔學聖祭·典傳六藝」、DIY 體驗活動等，總計約有 2,000 人次參與。
- B. 庚子年迎春禮民俗活動暨踩街嘉年華：於 109 年 2 月 8 日假臺南東門城及延平郡王祠辦理，約有 980 人參與。
- C. 2020 年鹽水蜂炮組裝體驗營暨探訪老街文化之旅，委託臺南市南瀛文化資產保護協會於 109 年 2 月 8 日辦理，計有 108 名國內外學員參與。

(10)左鎮化石園區營運管理，辦理特展及相關文史講座；建置臺南左鎮化石園區五大主題展示館暨教育推廣活動：

- A. 臺南左鎮化石園區「時空交錯—恐龍與象的相遇」特展及相關活動，於 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總計吸引約 22 萬 2,082 人次參觀。
- B. 化石園區行銷推廣：
 - a. 吉祥物 KIKIKOKO 鬧耶誕，108 年 12 月 21 日辦理 1 場次，計 500 人參加。
 - b. 侏儸紀泡泡派對：109 年 1 月 25 日至 109 年 1 月 29 日，辦理 5 場次，計 3,200 人參加。
- C. 化石研習活動：
 - a. 足下寶藏：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辦理 6 場次，計 230 人次參加。
 - b. 奇幻學堂：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辦理 3 場次，計 187 人次參加。
 - c. 自然生態探索宿營：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辦理 3 場次，計 102 人次參加。

(七)文創發展：

1. 文創 plus-臺南創意中心

- (1)自營運以來，致力成為臺南文創交流平臺，並將營運目標定位為「分享·激盪·成長」，運用實體場域（含辦公室、展場、展售區、交流區等）與虛擬平臺（含線上資料庫、線上諮詢、活動刊登等），持續辦理各式講座、論壇、說明會、工作坊、展覽、補助與徵件等活動，積極串連在地及國內外創新資源。
- (2)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共辦理 8 檔展覽，5 場講座、13 場工作坊與文化創意行旅，完成 2 案徵件活動，補助 4 件，進行 1 場次

國際交流活動，基礎諮詢 35 案及 2 案進階諮詢輔導及 1 場次城市交流活動、46 個文創單位訪視交流，持續提升本平臺之中介、串聯、行銷、發表與輔導功能，以及讓「文創 PLUS」成為本市創意與設計媒合、文化資源整合的核心區域。

2. 藍晒圖文化園區：

- (1)108 年完成第三次微型工作室招商，計有 9 家全新品牌進駐，11 月 1 日簽約，11 月 30 日正式開幕，現劃分 16 個微型工作室品牌、7 處旗艦區、1 處營運管理中心等 24 個承租單位，合計 27 個文創品牌進駐。
- (2)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至 3 月 31 日辦理「夏日頑張創意祭」、「秋冬設計 魅力藍晒圖」、「耶誕遊行音樂會」、「2020 藍白大對抗」、「藍晒圖鼠來瘋」等主題活動，受理 36 件藝文活動場地申請，舉辦 63 場次以上之音樂、市集、街頭表演活動，辦理「農人季—尋覓稻香」越光米主題展、小農市集、趣活「臺南創造」設計週主題展、目目文創「Sound Museum」、凹凸植制所「[蕊]—GP Photo lab 花事攝影展」、吾鏡手作眼鏡坊「臺南眼鏡展」、愚魚玩具「台南ソフビ決起集會」等 13 檔文創相關展覽，22 則媒體露出，估計入園人次達 52 萬人。

3. 臺南設計週暨設計獎

- (1)臺南設計週：第二屆臺南設計週自 108 年 11 月 30 日至 12 月 8 日舉辦，藉由設計的力量串連整個城市生活，展現城市的設計風貌。主展區位於藍晒圖文創園區，並結合臺南設計獎頒獎與展覽，及辦理設計師之夜、跨域整合展覽、文化論壇、設計講座、國際大師講堂與街區社會設計等相關活動，整體活動吸引約 8 萬人參與。
 - (2)臺南設計獎：臺南市十大創意商品自 2011 年首度舉辦，迄今共辦理八屆徵選活動，總計 792 件商品參賽。為提升徵選素質、帶動文創業者逐步茁壯，2019 年轉型為「臺南設計獎」徵選活動，並配合 2019 臺南設計週主題—轉變的力量，以臺南的「在地產業、技藝、材質」為創作核心，期以透過設計力深化產業，徵求專屬臺南的獨特創意作品。11 月 30 配合設計週頒獎及展出。計 116 件作品參賽，評選出 12 件得獎作品，包括：REBIKE、月光系列、半聲熟-老店新聲活、烏魚子手工皂、府城疊緣榻榻米系列口金包、新力印章主題展—臺南踩印-老城文化隨步印記、致謝圖-圍裙手套組、臺南銅話典藏明信片、環圓皿、輪胎皮帶、憶-沙包及暖煦等作品。
4. 南方影展：108 年 11 月 8 日至 11 月 17 日舉辦，影片放映超過 117 場次，108 年特別辦理主視覺徵件活動，共收到 144 件投稿。另外，南方獎今年總投件數高達 516 部作品，其中不乏來自兩岸三地、更有來自澳門、日本、韓國、馬來西亞、新加坡的創作，甚至美加地區、英國、匈牙利、

波蘭皆有華人導演或以華人議題之精彩創作，共計 49 部作品入選，7 部作品獲獎。

5. 推動臺南影視產業

(1)南門電影書院：由本府文化局與國立臺南藝術大學合作經營，為目前臺灣各大城市電影館中少見由直轄市政府與藝術大學，以官學結盟之形式合作經營之電影機構。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共策劃每月影展 77 場次，舉辦特展及常設展 12 場，累計參觀人次近 2,000 人。

(2)影視支援中心

A. 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止，共計協拍 28 部影片。

B. 「臺南市政府影視委員會」，審核補助與臺南相關之影視產業，108 年拍攝補助 4 部影片、住宿補助 4 部影片。109 年之影視補助將於 4 月 8 日召開影視委員會。

C. 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1 月 31 日止，共協助 3 部國片辦理特映會等相關活動。109 年因武漢肺炎疫情，暫停協助國片辦理特映會。

6. 臺灣三部曲歷史文化園區計畫興建暨營運移轉案：已於 108 年 11 月 1 日完成簽約。

7. 臺南市安南區舊中央廣播電臺臺南分臺促參案：持續尋找潛在投資廠商，並針對招商內容進行檢討修正。

8. 岸內糖廠影視基地

(1)補助公視大戲《傀儡花》搭景拍片，已於 109 年 1 月完成拍攝作業。

(2)糖廠建築再利用部分已完成修復設計。

(3)公共空間環境改善工程，細部設計中。

(4)二期工程統包案 109 年 3 月 23 日辦理評選。

9. 東區舉重館委外經營管理案：109 年 3 月 11 日決標，因松柏育樂中心修繕工程借用本案地，爰俟松柏育樂中心工程完竣後，再行辦理本案進駐等事宜。

(八)文化園區管理

1. 蕭壠文化園區：

(1)109 年農曆春節活動：規劃「2020 蕭壠文化園區-紙風車陪你歡樂過新年」新春活動，邀請國內知名兒童劇團紙風車劇團於 109 年 1 月 26 日至 28 日(農曆初二至初四)帶來最經典的三齣劇碼《武松打虎》、《雞城故事》及《三國奇遇》，並搭配 16 場精彩的展覽暨戶外藝術裝置、街頭藝人、迎春市集、新春電影院及好禮抽獎等活動，吸引大批出遊民眾蒞臨園區欣賞，109 年農曆春節期間(1/26-1/29，農曆初二至初五)參觀人數累計逾 10 萬人次。

(2) 蕭壠兒童美術館群：

- A. 常設展「幻影阿哥拉」(Phantoms Agora)裝置藝術展，邀請日本藝術家鈴木悠哉 (Yuya Suzuki) 駐地創作，以獨特觀察角度將臺灣各城市的景象幻化繪製成圖畫，再利用不同媒材將圖畫實體化呈現，打造展場成為串聯作品及觀者的半公共場域，歡迎民眾參與於藝術作品之中，自 108 年 10 月底開幕以來已吸引近 2 萬人參觀。
- B. 特展「家庭五金電影院」，由藝術家許岑竹策劃電影史前史的展覽，以現代的家庭五金用品作為材料，創作出「新復古」的電影裝置，除了向前人科學與藝術傑作致敬之外，同時期盼具有承先啟後的教育功能。展覽期間 107 年 12 月至 108 年 10 月共計吸引 3 萬 8,288 人次參觀。
- C. 特展「再循環自然」紐約藝術家聯展，邀請美國紐約藝術機構 COPE NYC 國際級策展人 Vida Sabbaghi 跨國策展，領銜多國藝術家 Aubrey Roemer、Jacques Jarrige、朴繡梨、Will Kurtz、安允模及布魯克林研究計劃聯合展出。本展覽從首站美國紐約皇后博物館出發巡迴，第 6 站來到臺灣臺南，特別考察臺灣及蕭壠地域特色文化及環境，並以「自然」及「兒童」為主題，作品融入運用日常生活常見的材料，以趣味且重覆堆疊、再循環的手法，為觀眾創造出藝術家眼中奇特的自然樂園，所有作品皆可與兒童互動。自 109 年 1 月 17 日全面開展，至 3 月底止已累計逾 1 萬參觀人次。

(3) 國際藝術家駐村：持續落實本市國際化政策，108 年度蕭壠國際村藝術家進駐計畫共計 354 位國內外藝術家投件申請，於 107 年 9 月徵選入選 11 組來自 8 個國家的國際藝術家，並在 3 月至 12 月陸續進駐創作。國際藝術家成果個展暨戶外大型藝術裝置計 11 檔，至 109 年 3 月底吸引逾 20 萬人參觀，包含英國駐村藝術家：Emily Thomas《變形》(Shapeshifter)、荷蘭駐村藝術家 Caz Egelie《劇場》(Floor Show)、德國藝術家 Samuel Seger《果園裡的一面牆》(Wall in the Orchard)、澳洲雙人藝術家 Jolina《童萌派對》(Very Cutie)、葡萄牙藝術家 Bruno Marques《從遠古開啟未來之門》(The gate of ancient future)、南韓藝術家宋新奎《失根》(The Disconnected Bridge)、瑞典藝術家 Petter Yxell《異鄉人旅館》(Hotel Xenos)、臺灣藝術家趙書榕《榕壠》(Mise en abyme)、李佩芬《台南地產大亨》(Tainan Monology)、吳芊頤《相遇之所》(Meeting Place)、謝佑承《高壓電》(High Voltage)。108 年度駐村藝術家進駐期間亦舉辦多場不同類型的當代藝術親子工作坊，吸引許多家長攜帶小朋友踴躍參與。

(4) 國際藝術機構交流：與美國(紐約、波士頓)、英國、德國、奧地利、

南韓等國家相繼建立藝術機構合作交流平台，相互薦送藝術家進駐創作。

- A. 奧地利薩爾茲堡：薩爾茲堡薦送藝術家 Edward Ratliff & Anja Hitzberger 至臺灣駐村，並辦理成果展《留下什麼？》(What remains?)，展覽期間吸引約 9,215 人次參觀。
- B. 紐約 COPE NYC：薦送義大利藝術家 Michela Martello 及日本藝術家親谷茂至蕭壠共同創作，在 A1 館展出《天地萬物生生相息》(Everything has a Vortex) 成果展，展覽期間共計吸引 1 萬 1,319 人次參觀。
- C. 韓國光州市立美術館：薦送本市攝影藝術家沈昭良赴韓國駐村，駐村期間為 108 年 7 月-9 月。
- D. 美國波士頓當代藝術中心：本府文化局薦送本市當代藝術家林鴻文至波士頓駐村，駐村期間創作大型雕塑及繪畫作品。
- E. 臺南柏林交流計畫：由紐約 COPE NYC 機構策畫並提供住宿及展覽空間，由本府文化局提供駐村藝術家交通及生活創作津貼，薦送本市當代藝術家曾英棟赴柏林進駐，並和來自紐約、柏林等地 9 位藝術家共同於 Kunst-Werke Berlin 藝廊展出《當紐約遇上柏林》聯展。
- F. 英國查恩伍德藝術機構：薦送攝影師凱文·雷恩至蕭壠駐村，辦理《除瘟賜福—「蕭壠香科」攝影展》成果展(109 年 2 月起)。

(5) 國內藝術村交流：與臺北國際藝術村、關渡美術館及竹圍工作室等國內知名藝術村進行藝術交流，108 年度各相互推薦 3 組藝術家短期訪視及進駐，活絡國內藝術駐村環境。

(6) 推廣藝術研習教育：

- A. 文化教育體驗計畫：由藝術家林煌迪策畫，8 位藝術家共同設計教學，運用蕭壠文化園區場域，結合轄內的當代藝術創作者，媒合本市國小、國中、高中及大學等各級學校，著重有感體驗，引導學生對當代藝術的感知與興趣。本計畫分為「文化體驗、場域與空間創作」及「造形藝術的當代」兩個子計畫分項執行：
 - a. 「文化體驗、場域與空間創作」工作坊：本系列課程與國立成功大學建築學系合作，由藝術家帶領進行空間創作，參與學員為 35 人。
 - b. 「造形藝術的當代」工作坊：以不同於學校美術教育中的教學，以自由、而不侷限的方式，鼓勵學童將其無限的創作能量發揮出來。由藝術家們開設多元主題的課程，包含「感受與表達的圖繪」、「自然與人造的動作」、「抽象與感覺的色彩」、「平面與立體的幾何」課程，戮力開展學童所能接觸的藝術創作視野。共進行 4 個

系列 32 場工作坊，參與學校自國小至高中職共計 30 所，參與師生人數近千人次。

- c. 藝術教育座談會：課程結束後積極聽取參與學校回饋，共辦理 3 場中小學教師、藝術家和執行單位的座談會，共計 150 位學校校長主任、策展人藝術家及文化局等代表參與。
 - d. 百位學童打造《請說方言》特展：由策展人林煌迪、藝術家王瑞亨、李承亮、林建志及學童們推出「請說方言」特展，展出上百件孩童參與工作坊完成之作品，展期自 108 年 11 月 8 日至 12 月 8 日止，吸引近 2 萬 4,600 人次參觀。
- B. 蕭壠兒童美術館「家庭五金電影院工作坊」：由藝術家許岑竹與張淑滿共同策劃，開設「紙電影」、「逐格生活動畫」、「視覺遊戲」等主題課程，以生活中的物件，帶領小朋友與家長共同創作屬於自己的動態影像、甚至製成動畫，使其能夠在生活中隨時發想、隨時創作，讓藝術創作與生活緊密結合，作品展出於「家庭五金電影院」特展。108 年 4-9 月共辦理 6 場，計 90 組親子參與。

2. 總爺藝文中心：

- (1) 藝文展覽：108 年 9 月至 109 年 1 月共辦理地圖超展開-臺南四百年古地圖特展、生命の甘甜、禮物交換練習、做為一種記憶的樣態、鼠一鼠二在南陶等展覽，參觀人次計 11 萬 3,492 人。
- (2) 表演、節慶活動：108 年 9 月至 109 年 3 月共辦理週末下午茶音樂會、和風文化祭、鼠運亨通賀新春音樂會、柚花藝術節等活動，參與人次計 1 萬 9,588 人。
- (3) 研習教育推廣：
 - A. 108 年辦理「總爺藝文研習班」課程，共開辦 43 班，研習人數計 900 人次。
 - B. 總爺藝文中心及麻荳古港園區 108 年度共計免費導覽 108 場，計 3,924 人參與。

3. 水交社文化園區：

- (1) 藝文展覽：
 - A. 水交社文化園區策畫主題館展覽，包含「眷村主題館」從天空遠望凝視水交社的家鄉記憶，「水交社展演館」帶領觀眾走入那段如夢煙花燦爛的日子，「水交社歷史館」縱橫時空剖析水交社從明清以降的歷史文化，「AIR 臺南館」讓你一窺韓戰以降至越戰後撤退美軍在臺南的光輝歲月，「藝術特展館」讓攝影藝術家重現水交社的四時記事時光流轉於凝結，「飛行親子館」親子互動找回眷村的童年記憶。另設置兩館餐飲空間，有「文學沙龍館—老張串門」在飲食與文學之

間，由眷村文學家筆觸看見繽紛開落的眷村時光，以及「眷村食堂—麵聚場」用眷村記憶麵粉香再創眷村溫情的念想，於108年12月25日盛大開幕，主題館內容豐富有趣，也讓老宅新生續造水交社的新記憶。開幕至109年3月31日止，共計14萬2,161人次參觀。

B. 開幕前試營運期間，108年9月26日起至10月22日辦理展覽《水交社印·象版畫展》200人次參觀，將特有的歷史紋理與自然環境以版「印」做為載體，傳遞出水交社的特殊景「象」。

(2) 表演活動：

A. 開幕前試營運期間，辦理表演活動，戶外地景音樂會3場，表演古典小品、拉丁探戈與風華絕代百樂門音樂，共計1,100人次參加。108年6月戲劇演出社區劇場《那些煙花燦爛的歲月》4場，劇情取材居民在眷村中發生的真實故事，加以藝術性重組改編情戲劇，共計200人次參加；另演出教習劇場108年11月19日至12月10日《眷戀何方》6場，應用教習劇場特性，經由演員和觀眾互動，引發對眷村拆遷與藝術進駐文化園區的觀點討論，共計170人次參加；與眷村電影放映會3場，共計65人次。

B. 水交社開幕至春節期間辦理系列活動，包含辦理國際攝影交流分享會、街頭藝人表演4場、飛機自造廠親子工作坊6場、春節音樂會2場、眷村美食水餃DIY、眷村美食酒釀湯圓DIY、絹印紅包袋等活動，活動精彩熱鬧，其中飛機自造廠親子工作坊利用「瓦楞紙」DIY製作一架飛機可供穿戴遊走更是反應熱烈，共計10萬2,335人次參與。

(九) 永華文化中心管理

1. 表演藝術：

(1) 臺南文化中心演藝廳：為提升劇場能見度及質感，積極邀請優質藝文團隊至臺南文化中心演出，108年9月至109年2月計邀請綠光劇團《再會吧 北投》、故事工廠《一夜新娘》、臺灣獨奏家交響樂團-TSSO 交響詩之夜、2019 當代傳奇劇場《英雄武松》、2019 臺南藝術節《繁花之城：動琴盛開 Music Fabric》匈牙利杰爾愛樂樂團&沈好霖、國立臺灣交響樂團【府城迴響】許石交響音樂會、2019 臺南藝術節《時光之城：流影之聲》Trio Bellissimo 室內樂集、2019 臺南藝術節《輝宏之城：極致樂音》德國慕尼黑室內樂團&英國大提琴家史蒂芬·伊瑟利斯、2019 臺南藝術節《狂歡之城》奧地利古典駭客二人組 X 國立臺南藝術大學音樂系管弦樂團、2019 臺南藝術節-國際知名全才音樂導演阿雍·金 Artyom Kim X 龍山國小 X 臺南民族管絃樂團-閉幕節目《聽海日記》、明華園創團 90 週年劇場壓軸新作《大河彈劍》、【相聲瓦舍】《十五萬

大軍直取西城而來》、尚和歌仔戲劇團--25 周年原創大戲《紅塵觀音-夜琴郎》、故事工廠《七十三變》、2020 府城新年音樂會、臺灣獨奏家交響樂團-2020 新年音樂會、【表演工作坊】《絕不付帳！》等。108 年 9 月至 109 年 3 月共舉辦 58 場演藝活動，觀賞人數 5 萬 1,209 人次，賣座率約 80%。

- (2) 臺南文化中心原生劇場：持續孕育技術人才及推廣藝文扎根計畫，辦理劇場技術人才基礎課程及 2019 舞蹈體驗教育推廣活動，在地舞團(靈龍舞蹈團、大唐民族舞團、風乎舞雩跨領域創作聚團) 持續累積表演創作，拓及嘉義(雯翔舞蹈團) 及高雄(城市芭蕾) 優秀傑出團隊前來巡演。音樂(谷方當代、臺南民族管絃樂團、台南樂集) 及優秀音樂家(郭馥玫低音提琴及謝佩殷小提琴家) 輪番匯演，傳藝布袋戲(清華閣周祐名掌中劇團)、劍獅文學故事、萬花筒劇團及國家兩廳院童話歌劇精彩歡樂的親子劇，增添戲劇多樣風貌，2019 臺南藝術節首度與楊景翔演劇團合作，辦理「尚青計畫」甄選在地素人演員，創作臺南小劇場限地特色節目，窮劇場演譯城市傳說再創紅樓夢經典，臺南自造展現身體的震撼視野，台南人劇團跨國與法國共製詩意新作，108 年 9 月至 109 年 3 月共舉辦 50 場演藝節目，參與觀眾達 8,465 位。
- (3) 歸仁文化中心演藝廳：邀請優質藝文團隊至歸仁文化中心演出，108 年 9 月至 109 年 2 月辦理關廟國中管樂團《年度成果發表會》、教育局《全市音樂舞蹈比賽》、臺南市立民族管絃樂團《百歲許石 石至名歸-臺灣歌巡演》、藝姿舞集《未來密碼就是愛》、飛揚民族舞團《舞團精緻舞蹈創作展》、歸仁國中《舞告天下》等 31 場演藝活動，觀賞人數達 7,591 人次。
- (4) 新化演藝廳：新化演藝廳為教育推廣劇場，以管樂藝文為主要定位，搭配中小型教育綜合推廣展演，結合大目降文化園區共同行銷，打造新化成為臺南市管樂重鎮。為提升新化演藝廳場館設備，於 108 年底開始規劃整建後舞臺空間，擴展及優化演出人員使用空間，目前進行發包作業中，暫停演藝廳活動，惟配合社區節慶安排相關活動。
- (5) 台江文化中心：台江文化中心是民眾由下而上發起建立的文化中心，本館包含一座容納 400 人的劇場、圖書館以及社區大學教室，108 年 4 月 13 日開館後致力於推廣表演藝術，使在地民眾瞭解台江文化中心進一步參與藝術活動，除常態性劇場演出以外，108 年由文化部媒合駐館之藝文團隊：賴翠霜舞創劇場及滯留島舞蹈劇場皆在本館駐點一年，辦理各式工作坊及免費戶外演出活動；109 年文化部媒合駐館團隊增加為三團：除 108 年合作的兩個團隊外，增加安南區在地團隊古都掌中劇團，109 年將持續辦理工作坊及演出活動供民眾欣賞及參與。此外延

續本館開幕大戲《海江湧—咱的日子》，108年及109年皆持續邀請創作團隊進入校園帶領戲劇工作坊，增加接觸藝文活動的面向，並邀請學校帶領孩子進入劇場，由團隊及場館人員為學童進行劇場導覽活動。109年度本館將累積一年的營運經驗繼續優化，增加辦理戶外免費活動之場次，並開始運用展廳空間邀請藝術家辦理展覽，持續增加民眾對文化中心的關注度及參與感。108年9月至109年3月辦理演出活動達36場，參與觀眾達7,450位。

2. 視覺藝術：

- (1) 臺南文化中心文物陳列館及藝廊：108年9月至109年3月在臺南文化中心共舉辦40場展覽，共計3萬1,933人參觀，展出臺南在地藝術團體如「南美會」、「國風書畫會」…等團體藝術創作；另個人展部分則有藝術蔡獻友、陳明德、葉志德…等；而為鼓勵本市大專院校藝術相關科系學生，亦辦理國立臺南大學視覺藝術與設計學系學生畢業展等相關展覽。前述展覽藝術作品面貌豐富，各具特色。其中自行策劃之「臺南美展」；以及拉近城市間、館際間藝術文化交流之「108年國立國父紀念館藝術巡迴展」，深受觀眾好評。
- (2) 歸仁文化中心美術館畫廊：108年9月至109年3月歸仁文化中心共舉辦6場展覽，參觀人共計1萬5,412人次。展出內容包羅萬象，獨樹風格，內容涵蓋各類展出，有繽紛大地——陳春陽油畫創作個展、揹著相機趴趴走——張萬興師生攝影聯展、浩瀚生命——台南市國立臺灣藝術大學校友會、陳瑞瑚——刀彩盛情油畫展，呈現給愛好藝術的朋友，皆驚為一絕，受到各界好評。本府文化局為推廣藝文教育推廣暨深耕，更積極辦理行動美術館走入校園、社區——陳春陽鄉土創作展，於歸仁區文賢國小暨關廟區五甲國小展出，配合展覽鄉土畫內容更辦理藝術體驗活動，內容有鄉土創作導覽、拼圖比賽及鬥蟋蟀等體驗活動，從藝術體驗中讓小朋友了解動物生態習性、週遭環境和時代的變遷，進而去關懷鄉土，重新體現生命的價值和意義。

3. 專案活動：

- (1) 2019 館慶系列活動：臺南文化中心以「敬劇場」為主題策劃一系列活動，除了館內外一連串的精彩展演之外，也在戶外及不同場域安排不同類型活動，串連不同空間藝術氛圍，將館慶的喜悅分享到城市各角落，讓民眾在日常的生活中與藝術相遇，也讓臺南市民能一起回味與臺南文化中心35年來在這座城市的共同成長回憶，為期兩個月的活動計吸引1萬8,000多人參與。主軸活動如下：
 - A. 以「敬劇場」為主題，重啟曾在劇場的感動時刻，集結臺南在地重要表演團體，做一場跨齡的集體記憶，邀請不同年齡的觀眾，一起

走進劇場，搭乘時光機再次感受這 35 年來曾在劇場的每一段時光。同時出版「敬 劇場—臺南文化中心 35 週年特刊」，以中、小學生為目標讀者群，用圖文書的輕鬆方式介紹文化中心工作的角色，為每一個曾在中心工作過的團隊、工作人員及觀眾獻上最高敬意。

- B. 國家交響樂團以「跟著音樂去旅行」為題的講座音樂會、明華園戲劇總團演出「皇上有喜」，兩場次吸引近 3,000 人次欣賞，都成功地為文化中心館慶暖身。
- C. 邀請驪舞劇場以「自由步—一盞燈的景身」為主題，在星光音樂廣場演出。一盞燈、一位舞者，在人來人往節奏快速的都市中，從日落時分舞至夜幕低垂，隨著時間的積累與光線的變化，自由地觀看這幅動態形體時，感受精彩的表演對話。
- D. 劇場節目部分特別劇場節目部分，信誼基金會以臺南安平民宅常見避邪吉祥裝飾「劍獅」為主角，用小巧精緻的舞台打造安平小鎮古風情，透過操偶手的技巧，跟著劍獅經歷驚奇又有趣的尋劍之旅。當代傳奇劇場演出《英雄武松》，熟悉的故事情節融入目眩神迷的街舞與京劇身段、雜技與功夫，帶領大家進入一個華麗的武俠世界。國家兩廳院歌劇工作坊演出《三隻小豬&木偶奇遇記》，透過英文的演唱與表演，讓大小朋友一次欣賞到兩齣經典的童話故事，精彩的演出內容不容錯過。其他包括「動物狂歡節-TASO 互動式親子音樂會」、「巴赫納利亞·臺灣秋季音樂會」、「國立臺灣交響樂團-【府城迴響】許石交響音樂會」、「明華園創團 90 週年代表作《大河彈劍》」、「不靠譜俱樂部-TASO 全互動音樂會」、靈龍舞蹈團「遊戲」、清華閣周祐名掌中劇團「塔蘭姬·艾妮」、風乎舞雩跨領域創作劇團「Identity」等節目，表演節目內容豐富多元。
- E. 配合館慶「敬劇場」主題，也在其他藝文空間特別規劃「劇場事」藝文講座系列，邀請臺南劇場人在不同的書店分享不同劇場事，由影響新劇場團長呂毅新在泥巴球繪本屋主講「進劇場—看見世界·與美相遇～談戲劇創作與應用」；那個劇團楊美英團長在政大書城主講「那些臺灣現代劇場的大師足跡：1990 年代臺南文化中心表演紀事精選讀劇，演講會」；臺南大學戲劇創作與應用學系許瑞芳老師則在艸祭 Book inn 主講「一段府城的記憶《鳳凰花開了》」，以深入淺出、讀劇分享會的方式讓大家了解一齣戲劇的鋪陳內容。
- F. 藝文講座部份，分別邀請窮劇場藝術總監鄭尹真、資深藝評林乃文、歌手周至琮、版畫家蔡宏霖老師、劇場及電影編導鴻鴻老師、臺南大學教授兼博物館館長高實珩教授、高雄師範大學楊明迭副教授等人，分享不同領域的藝文美學。

(2)2019 藝術進區：

- A. 「藝術進區」活動是一個將劇場搬到戶外，將藝術帶到你家，將藝術的種子深耕在每一位市民朋友心中的活動，自 2011 年開辦至今 9 年來，吸引近 20 萬人次觀賞，每年都踏遍大臺南各個行政區，除了獲得文化部的肯定，也獲得市民朋友相當大的迴響，108 年也進行活動優化的設計，以整合資源的形式讓相鄰的 2 區行政區進行表演場與推廣場聯合舉辦，如南化區（表演場）結合楠西區（推廣場）、後壁區（表演場）結合白河區（推廣場），1 區除維持原有的表演場域外，另外 1 區則擴展至社區、校園之中，隔年再交換場次辦理，透過不同區的合作，讓觀賞表演藝術的種子能夠深耕至各所在，將有限資源發揮到最大效益。108 年以「揪厝邊 來看戲」為主題，持續推動與地方文化資源結合，讓藝術觸角更深更廣。
- B. 108 年度藝術進區總共邀請 18 個演出團隊，有知名的「舞鈴劇場」、「FOCA 福爾摩沙馬戲團」、「明華園戲劇總團」、「薪傳歌仔戲劇團」、「故事工廠」、「兩廳院藝術出走計畫」、「陳明章福爾摩沙淡水走唱團」、「偶偶偶劇團」、「大開劇團」、「表演家合作社」、「身聲劇場」、「方式馬戲」、「臺灣豫劇團」、「豆子劇團」等，也有在地優秀團隊「雞屎藤舞蹈劇場」、「王藝明掌中劇團」、「鶯藝歌劇團」、「十鼓擊樂團」等，節目種類豐富多元，囊括傳統與現代，包含音樂、戲劇、打擊及說唱四大類外，更有以馬戲為主要表演元素的節目。共進行 22 區正式演出以及 9 區校園社區推廣，總計 31 場活動，吸引 2 萬 6,159 人次聆賞。

(3)2019 臺南美展：

- A. 收件數超過 400 件：在六大類的徵選項目中，計收到西方媒材類 152 件、東方媒材類 36 件、書法類 99 件、攝影影像類 50 件、傳統工藝類 30 件及立體造型類 34 件，總計 401 件作品。
- B. 得獎者年齡範圍擴大：六大類總計錄取 161 件，約佔總件數之 40.1%，且 108 年得獎者年齡範圍較 107 年擴大，三類第一名及三位臺南獎年齡分布由青年至中生代，而西方媒材類入選的謝靜玟、書法類入選黃小津及西方媒材類入選林字婕，前兩者目前是國中生，後者則為高中生，顯示臺南藝文發展向下扎根之成果斐然，藝術發展之湧動。
- C. 出版得獎作品專輯：採訪三位臺南獎得主並剪輯成影片，而所有得獎作品出版展覽專輯，並自 108 年 9 月 27 日至 10 月 20 日，於臺南文化中心各藝廊同步展出，鼓勵創作者投入創作，提升其作品能見度。頒獎典禮於 108 年 9 月 29 日假「台糖長榮酒店 3 樓嘉賓廳」舉行

，展覽期間計吸引 3,825 人次參觀。

(4)民管 2019 菁音-獨奏家系列：深耕府城藝文教育、培植在地音樂人才的「臺南市民族管絃樂團」，連續 5 年推出不同型態的「菁音」系列音樂會，場場精彩，座無虛席，也因此提升了團員的演奏技術及藝術層次。108 年規劃的場次分別為：9 月 8 日的「擊品—林芝奴·陳柏元吹打聯合音樂會」、9 月 22 日的「情迷探戈·夜爵士—劉于菁·朱亞涵-二胡&大提琴聯合音樂會」和 12 月 21 日的「圈—沈意潔打擊獨奏會」，均由樂團新生代音樂家以獨奏會的方式輪番獻藝。本系列音樂會除展現精湛的演奏技巧外，更由每位老師參與演出內容的構思及策劃。

本系列於臺南文化中心-原生劇場舉辦，觀眾總計近 1000 人次。

(5)終身教育推廣暨藝術教育扎根：歸仁文化中心推廣藝術文化教育，充實民眾休閒生活，定期規劃春、秋兩季研習班等多元課程，108 年研習班共計辦理有 65 班 1,183 人次參加。研習班招生對象從兒童至成人，提供多元豐富的學習內容，課程設計有幼兒美語律動、珠心算、寫作、劍道、烏克麗麗、彩繪拼貼、插花、瑜珈、國際標準舞、肚皮舞、太極導引、電子琴、水墨畫、書法等，聘請地方上藝術家及專業老師擔綱授課老師，提供民眾平時終身學習的機會，並推廣藝術文化學習。

(十)民治文化中心管理

1. 藝文展覽：

(1)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於新營文化中心各展館策辦 25 場展覽，包含策畫「甦醒的日常：九二一地震 20 週年展」、「日常的切分音-2018 南瀛獎得主特展」、「2020 麗島瀛春新春特展」等主題特展；「生活的日常余白—陳芄宇膠彩畫個展」、「Meet Tainan-相約新營 鍾弈華個展」及「我希望是一萬年-蔡宗祐創作個展」等邀請展，另外辦理「念慈草堂篆刻學會己亥年篆刻書法聯展」、「2019 當代藝軌-嘉義市鐵道藝術發展協會會員聯展」、「心瀛 80-李玉明油畫個展」、「台灣銀行藝術祭青年繪畫季特展」等 19 多檔個展、聯展，展覽內容結合在地特色、多元豐富，吸引 10 萬 9,523 人次入館欣賞參觀。

(2)由本府文化局策劃之「2019 臺南傑出藝術家巡迴展—交陪大舞台：陳伯義&吳其錚雙個展」，推介 2 位優秀藝術家至國內五個縣市、六地展出，深受國內藝術界矚目，且讓全國看見臺南藝術家的多元樣貌，認識臺南之藝術發展與成就，共計吸引 2 萬 4,467 人次。

2. 表演藝術：為豐富表演藝術內涵、提升藝文欣賞人口，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於新營文化中心演藝廳、演藝廳大廳及戶外表演空間共計辦理 35 檔次節目，參與人數共計 1 萬 5,512 人。

3. 永成戲院：為保存舊時戲院風貌，展陳戲院珍貴文物，並定期辦理多元

- 藝文活動，活絡地方藝文能量。108 年度策辦「記藝猶新—永成戲院影視音推廣計畫」，包括邀請資深藝人劉福助、方瑞娥等登台獻唱，邀請金曲歌王謝銘祐翻唱台語老歌。「老台新藝」邀請雞屎藤舞蹈劇團、清華閣周祐名掌中劇團及靜謐時光樂團演出，並辦理東南亞系列影展。「阿卡貝拉練工坊」成果展演，並邀請藝人高義泰同台演出。春節期間邀請街頭藝人、布袋戲團演出，並配合月津港燈節安排電影播放。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共辦理相關活動計 23 場，吸引 8,815 人次參與。
4. 三一宅·藝空間：為保存活化利用新營第一座日式宅邸的歷史建築，於 106 年 3 月委外營業，以「博物館方式經營老宅空間」為行銷理念，結合推廣飲茶文化作為特色主軸並規劃微型藝廊，包含定期辦理各類文化講座、規劃「傾聽靜空 蕭風茶碗展」、戲劇表演及音樂演奏會等多元藝文活動，讓在地藝文發展扎根，持續滋潤文化厚度，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吸引 2 萬 1,370 人次參與。
 5. 劉啟祥美術紀念館：為保存名人故居、持續營運維護並策辦常設「期頤之樓·百年之春」特展、且結合地方推廣教育等活動，再現故居風華，營造地方藝文亮點，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共 1 萬 1,443 人次參與。
 6. 閱讀推廣活動：
 - (1) 為提供民眾多樣貌的閱讀視野，讓閱讀文化推廣透過感官與體驗活動結合，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共辦理「圖書館新春推廣活動-樂不思鼠愛閱讀 新春集點送好禮」、「用教養共讀-閱讀禮袋活動」、「袋鼠媽媽志工團 20 週年慶祝大會」等 5 場兒童及一般民眾之閱讀推廣活動，參與人數 898 人；電影欣賞活動 18 場，參與人數 319 人。
 - (2) 說故事活動：為培養兒童閱讀興趣、激發藝文想像及創造力，每月規劃繪本主題，每週定期舉辦袋鼠媽媽說故事活動，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1 月 31 日共辦理 27 場，聽眾人數共 789 人。
 - (3) 主題書展：為提升館藏借閱率及民眾閱讀風氣，規劃辦理多元主題書展，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共辦理「下班後的打氣時光-療癒系書展」、「再貴的禮物比不上手作的溫度-手工藝書展」、「育兒 BOOK 夢」、「花草·慢時光-打造 365 天美學方程式-園藝書展」、「《你我有愛，性別無礙》性別平等教育書展」等 5 場書展，參觀人次達 5 萬 9,610 人。
 7. 研習講座及社教藝文活動：策辦多元性講座活動、社教藝文活動，內容擴及養生之道、藝術人文、兩性議題、在地文化、人生哲理、環保議題、醫療保健、心理健康及政策宣導等，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共計辦理 24 場，參與人數計 1,255 人。

8. 發行臺南藝文月刊，刊登臺南市 40 間以上藝文設施之藝文資訊，提供民眾便捷取得活動資訊之管道。每月印行 19,500 冊，鋪送 348 個藝文點，訂戶達 524 戶。

(十一)文化資產

1. 有形文化資產：

(1)古蹟、歷建之維護、修復：

- A. 完成「開基天后宮屋頂修復工程」、市定古蹟「原臺南州立農事試驗場宿舍群場長宿舍修復工程」、「原水交社宿舍群修復工程」共 3 處古蹟修復工程。
- B. 目前進行中工程計 15 處，計「大臺南文資教育推廣基地(大西倉、小東倉)建置工程」、國定古蹟「原臺南水道水源地區再利用工程」、市定古蹟「水交社宿舍暨景觀」、「西市場暨原臺南州青果同業組合香蕉倉庫」、「原臺南州會修復工程」、「廣安宮修復工程」、「陳世興宅修復工程」、「白河大仙寺大雄寶殿修復工程」、「嘉南大圳渡槽橋修復工程」、「原寶公學校本館修復工程」、「王姓大宗祠門廳暨左右廂房修復工程」及歷史建築「東山牛肉崎警察官吏派出所修復工程」、「鹽水歡雅國小禮堂及時鐘座修復工程」，與 0206 災後復建工程國定古蹟「臺南孔子廟」、歷史建築「鹿陶洋江家宗祠」。
- C. 108 年 6 月至 108 年 12 月依「臺南市文化資產管理處辦理古蹟歷史建築紀念建築及聚落建築群經費補助要點」，共核定補助 15 處古蹟或歷史建築，合計 90 萬元。

- (2)文化資產建材銀行：108 年 7 月起至 109 年 3 月止，共 15 處舊材捐贈個案，18 處申請個案，帶動妥善利用營建工程舊材之風氣，增進文資保存效益，提升文資修復水準，推廣「惜物」、「低碳環保」理念。另為推廣建材相關知識，與北門農工、菁寮國中等學校共同辦理 4 場課程教學，並接受團體預約參訪，另提供舊料借予臺北迪化 207 博物館辦理「燈 照亮老臺灣」特展(108 年 12 月 24 日至 109 年 6 月 28 日)。

2. 無形文化資產：

(1)無形文化資產登錄：

- A. 傳統工藝登錄：截至 109 年 3 月，本市共登錄 25 位保存者，新登錄「細木作-王永源」。
- B. 傳統表演藝術：截至 109 年 1 月，本市共登錄 30 個保存團體。
- C. 民俗：截至 109 年 1 月，本市共登錄 41 項，新登錄「土城蚵寮角宋江白鶴陣」、「八份開基姑媽宮宋江陣」、「西勢仔黃府王爺壇拍面宋江陣」、「保東埤仔頭關帝廟拍面宋江陣」4 項民俗。

(2)無形文化資產推廣與保存：

- A. 「百工造藝—2020 向大師學習」傳統藝術研習及推廣系列活動：3 月 21 日開幕共計超過 200 人參加；至 11 月底將廣續辦理大師搶先看講座，糊紙、太平清歌等 6 項傳統藝術傳習推廣，與 2 場南管音樂演出活動，預計超過 500 人參加。
 - B. 專業保存技術傳習：辦理王保原剪黏工作坊(第八期)，進行專業技術傳習。
 - C. 影音及專書出版：完成「臺南藝陣小戲縱橫談出版」、「茄苳入石柳陳南陽傳統工藝研究調查及撰寫」、「粧佛唐興閣黃德勝傳統工藝研究調查及撰寫」共 3 項專書出版相關項目。並完成「鴿苓製作影音紀錄」、「白龍庵如意增壽堂家將影音紀錄」共 2 項影音成果，同時辦理「臺南市定無形文化資產影音保存系列第二期-傳統工藝保存者影片計畫」，將產製 1 部短片與 6 部長片。
 - D. 調查研究：完成「臺南市民俗類無形文化資產保存維護計畫」、「臺南市表演藝術類文化資產調查及數位典藏計畫系列-牽亡歌陣第二期」、「後壁崁頂射火馬民俗活動調查計畫」，以及進行「荷蘭時期大員(台灣)評議會決議錄整理計畫(1625-1627)」、「荷蘭時期大員(台灣)評議會決議錄整理計畫(1628-1631)」等調查研究案。
 - E. 輔導民間保存維護無形文化資產：108 年度輔導申請文化部「輔導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與民間推動文化資產保存維護計畫」，於傳統表演藝術、傳統工藝、民俗 3 類別，共計核定補助 20 案 457 萬元。
3. 文化資產研究：
- (1)有形文化資產指定或登錄：
 - A. 古蹟指定數量共 142 處(國定古蹟 22 處，直轄市定古蹟 120 處)。
 - B. 歷史建築登錄數量共 77 處，其中 108 年 9 月至 109 年 3 月共新增登錄「原臺南庶民信用組合日式建物」及「臺南市利源巷隘門」2 處。
 - C. 文化景觀登錄數量共 2 處。
 - D. 聚落登錄數量共 1 處，考古遺址指定數量共 9 處。
 - E. 一般古物指定數量共 79 組 648 件。
 - (2)考古遺址教育推廣：
 - A. 104 年至 108 年連續五年辦理遺址環境教育推廣活動，每年度 4 梯次，每梯次學員數 80 至 150 人，透過概念教學、闖關遊戲，促進小朋友對史前文化與考古遺址的了解，培養正確的遺址環境保護觀念。
 - B. 網路推廣：107 年至 109 年委託「故事團隊」撰寫「臺南古 JOB」，總共 12 篇中篇文章、36 篇短篇故事，以活潑的文字，將古物修復

過程介紹予大眾，預計 5 月於各大網路平台(FB、IG 以及故事團隊之網站)推播，推估平均中篇文章觸及人數超過 3 萬人，短篇故事觸及人數近 1 萬人。

- C. 種子教師培訓：108 年 12 月 25 日首次辦理考古遺址種子教師培訓課程，邀請安平區之國小教師與在地大專院校學生，至熱蘭遮城與大員市鎮疑似考古遺址發掘現場，辦理種子教師培訓，參與者共計 67 人。

4. 文物管理及行政：

- (1) 依「臺南市政府文化局文物管理要點」，針對本府文化局葉石濤文學館文物經管單位辦理文物分級與鑑價會議，108 年度共辦理一次，共 707 件，妥善保存維護本府文化局經管文物，確定文物資料及其價值。
- (2) 完成本府文化局典藏文物詮釋資料，針對局內典藏 4,000 筆文物進行詮釋書寫。
- (3) 出版、數位化與教育推廣：108 年 9 月至 108 年 12 月共出版「大臺南文化資產叢書」第 6 輯 6 本、《圳流百年》嘉南大圳的過去與未來、〈文資@聞芝〉季刊 4 期，全數上線供民眾閱覽。並於 108 年 9 月辦理文化資產月活動，吸引約 5,000 人參與。

(十二) 圖書館

1. 國家圖書館南部分館暨聯合典藏中心：108 年 9 月 27 日開標無廠商投標，國家圖書館接續辦理中。
2. 提供親和的閱讀環境和設備，吸引更多人進入圖書館：
 - (1) 為提升公共圖書館服務品質，本市積極爭取「教育部公共圖書館閱讀設備升級計畫」經費，108 年獲補助館計有麻豆區、北門區、山上區、龍崎區、楠西區、七股區、永康區等 7 所區圖書館，皆已完成採購。109 年教育部補助 214 萬元，獲補助館計有安平區、仁德區、新化區、善化區及六甲區等 5 所區圖書館，待墊付案核准後，轉知各館辦理採購作業。
 - (2) 補助各區圖書館進行建築物耐震能力初步評估，計有七股、下營、大內、北門、左鎮、白河、安南、佳里、官田、後壁、柳營、麻豆、新化、新市、新營、楠西、學甲、歸仁、關廟和鹽水區圖書館等 20 所圖書館。
 - (3) 補助南區喜樹圖書館進行老舊電梯汰換，已於 108 年 11 月完成。
 - (4) 108 年 11 月 26 日補助七股區圖書館辦理變更使用執照、室內裝修圖審、室內裝修竣工圖審及消防設備圖說審查等，總經費 30 萬元。
 - (5) 108 年 12 月 20 日補助鹽水區圖書館辦理外牆整修工程，總經費 300 萬元。

(6)109年1月10日補助山上區圖書館辦理變更使用執照補照作業（室內裝修竣工審查、室內裝修合格、消防設備圖說審查、圖書館變更使用竣工及變更使用執照配合工程等相關作業）及電梯合格使用，總經費60萬元。

3. 辦理多元閱讀活動，提升全市閱讀風氣：

(1)閱讀從小扎根，發送新生兒閱讀禮盒：102年6月起推動「0歲閱讀爬爬GO」計畫，為國內第一個自製原創繪本全面贈送新生兒閱讀禮盒的縣市。閱讀禮盒內有本市自編幼兒繪本《這是什麼？》、《早安，午安，晚安！》面具書、父母手冊、推薦書單及公共圖書館資訊，108年9月至109年3月共發送6,924份。

(2)落實書香大臺南政策，製播「非讀BOOK臺南愛讀冊」電視讀書會：市府釋出有線電視第三頻道，由臺南市立圖書館製播「非讀Book臺南愛讀冊電視讀書會」節目，邀請知名人士和作家分享閱讀經驗並推薦好書，同時設有官方網站增進與民眾互動。109年起以新型態節目出發，以「整座城市都是我們的圖書館」為主軸，節目多元豐富，更深入推動城市的閱讀風貌。108年9月至109年3月，節目共製播28集。官網瀏覽人次逾13萬人次，累計瀏覽人次逾192萬人次。

(3)配合節慶、政策相關議題辦理主題性活動：108年9月至109年3月全市公共圖書館共辦理講座、工作坊、研習課程、讀書會、影展、主題書展、書畫展、說故事等活動1,606場，66萬8,613人次參與，各項活動推動情形如下：

A. 百年館慶活動：108年9月7日辦理臺南市立圖書館百年館慶活動，包括「百閱同慶 自助有禮」、「閱讀時空郵件」、「百年慶生會」、「百年喜事呷辦桌」，以及「挑戰百閱 開卷有禮」活動，邀請民眾一起用閱讀支持臺南市立圖書館，共計608人次參與。

B. 許石百歲冥誕系列活動：108年9月7日至12月14日舉辦「許石百歲冥誕」系列活動，包括「許石100曼陀林彈與唱」、「青春翻土音樂祭」、「許石百年紀念專輯新書發表會」、「許石歌謠的文學世界講座」、「許石臺灣歌巡迴音樂會」、「許石歌謠音樂會」、「府城迴響—許石交響音樂會」等，總計辦理12場，3,150人次參與。

C. 臺灣閱讀節活動：以「悅讀派對」為主題，108年12月1日邀請本市閱讀團體、國小、區圖書館共襄盛舉，包括閱讀cosplay踩街、閱讀闖關活動、音樂表演、戲劇演出、紙芝居說故事，以及自助借還書換好禮等，共計1,117人次參與。

D. 兒童閱讀推廣活動：辦理親職教育講座、工作坊、主題書展、說故事等活動，促使親子從多樣的閱讀活動中體驗多元的世界，及早建

- 立親子共讀之習慣。總計辦理 1,178 場，20 萬 436 人次參與。
- E. 本土語言閱讀推廣活動：為保存、活化及推廣本土語言，以活潑有趣的形態，閱讀、探討、賞析本土語言的相關著作，同時辦理講座、工作坊、手作偶戲體驗、主題書展等活動，帶領大家感受本土語言之美，總計辦理 96 場，16 萬 342 人次參與。
 - F. 臺南分區資源中心活動：辦理「什麼都有圖書館」系列活動，包括 Fun Maker 手作坊、主題講座、3D 創意自造工作坊、主題書展，總計辦理 16 場活動和 5 場主題書展，9 萬 9,569 人次參與。
 - G. 新希望健康講座系列活動：邀請醫學、心理專業師資，分享心靈、身體健康知識，發展正向心理，對象包含親子、青少年、樂齡族群，鼓勵各年齡層親近閱讀。總計辦理 8 場，306 人次參與。
 - H. 性別平等活動：邀請專家學者開辦性平講座，舉辦性平影展、書展和說故事活動。總計辦理 34 場活動和 15 場主題書展，10 萬 5,567 人次參與。
 - I. 新住民活動：邀請東南亞裔新住民與熟悉東南亞文化的人士，開辦東南亞各國文化、飲食與體驗的系列講座，並辦理多元文化主題書展。總計辦理 9 場活動和 1 場主題書展，1 萬 3,728 人次參與。
 - J. 樂齡活動：結合閱讀元素，舉辦各式樂齡活動、影展、主題書展、書畫展，吸引中高齡者走進圖書館，邁向身心靈富足與充實的老年生活。總計辦理 86 場，6 萬 982 人次參與。
 - K. 青少年活動：為激發青少年創造力，以不同的活動形式，包括主題講座、工作坊、真人圖書館、主題書展等，鼓勵青少年走入圖書館，善用圖書館資源，總計辦理 70 場，5,444 人次參與。
 - L. 科普活動：為了普及科學知識，鼓勵民眾做中學，輕鬆學習有趣的科技新知，鹽埕圖書館辦理「鹽圖×新興科普自造坊」系列活動，包括「四軸飛行器輕鬆飛」、「IQ Light 組合燈」、「Play Mbot 機器人」、「創意雷切鉛筆盒」等，總計辦理 11 場，243 人次參與。
 - M. 數位資源推廣活動：為鼓勵民眾使用數位資源，培養資訊素養能力，辦理數位資源推廣活動，透過多元、有趣的方式，鼓勵民眾使用圖書館資源，總計辦理 63 場，1 萬 7,121 人次參與。
4. 推行各項創新、便捷措施，提供親和可及的服務：
- (1) 持續辦理「全市通閱」服務：藉由便利的圖書借閱措施，帶動全市閱讀風氣，108 年 9 月至 109 年 3 月借閱冊數共計 457 萬 7,364 冊。108 年人均借閱 4.42 冊，較 107 年的 4.37 冊成長 0.05 冊，顯見臺南市民閱讀風氣的提升。且為舒緩龐大的通閱載運量，108 年 12 月增購 1 輛通閱書車，提升通閱服務效率。

- (2)提供書箱巡迴服務：主動送書到企業、學校及社區，方便企業員工與學子就近閱讀，108年9月至109年3月總計送書4萬7,530冊。
 - (3)本市行動書車共計2部，分別為臺江1號與市圖行動書車，提供書籍借閱、辦證以及數位資源推廣等服務。108年9月至109年3月總服務次數共計320次，借閱人次7,723人次，借閱冊數3萬1,871冊。
5. 充實多元館藏資源，滿足各族群閱讀需求：
- (1)108年9月至109年3月，館藏共增加6萬4,334冊/件，其中，中文圖書新增4萬2,709冊、外文圖書新增3,499冊、中外文兒童書新增1萬1,563冊、非書資料新增6,563件。截至109年3月底，全市公共圖書館總館藏量共計392萬3,366冊/件。
 - (2)利用雲端閱讀趨勢充實數位資源，以提高服務效能與閱讀普及性：109年租賃HyRead凌網線上雜誌20種，並採購臺灣雲端書庫及HyRead凌網計次電子書暨電子雜誌服務，提供本市讀者線上閱讀9萬3,178種電子書與雜誌。108年9月至109年3月使用次數共計6萬302次。

三、新聞及國際關係處

(一)多元化市政宣導：

1. 依據本府重大活動及政策實施，在全國與地方之電子、平面媒體、廣播電台、有線電視台進行廣告委刊，即時周知民眾相關訊息，以落實施政目標。
2. 續編印《悠活臺南》市刊，以季刊型態發行，第 21 期起每期 22,500 本，內容規劃有重大政策、古都風情、歷史人文、藝術文化、人物採訪等，提供民眾認識大臺南，並深化城市印象。每期同步發行旅遊美食別冊，介紹大臺南 37 個行政區的旅遊資訊以及各區獨具特色的景點與小吃美食，有助於推廣大臺南觀光產業。索閱點包括本市各區公所、旅遊服務中心、因應數位科技時代，在本府與本府新聞及國際關係處網站首頁建置《悠活臺南》市刊電子書，提供民眾線上閱讀功能，讓民眾能從多元管道閱讀市刊，提高城市行銷效益。
3. 在 Youtube 市政影音頻道，上傳市長行程及市政宣導等影片，加強宣傳市政。
4. 持續經營臺南市政府官方 Line 帳號，透過手機即時通訊，提供民眾第一手市政、旅遊、重大政策等資訊，截至 109 年 3 月 31 日，訂閱戶約近 119 萬 1 千名。
5. 因應網路科技使用習慣，透過臉書(Facebook)等網路平台，經營市政與臺南市訊息相關粉絲頁，直接行銷市政，與民眾直接交流互動，瞭解市民對於市政建設的反應及意見。
 - (1) 「臺南 TODAY」粉絲團：提供各項最新政策與活動訊息，擴大宣傳效益，提高市民活動參與程度。更以生動活潑的內容分享在臺南的生活資訊、好康和共享生活角落的小故事，以增進與市民的互動性，截至 109 年 3 月 31 日，粉絲人數計有 100,876 位。
 - (2) 「南市第 3 公用頻道」粉絲團：將每週最新的節目資訊以及各局處託播的影片內容張貼於臉書專頁，並為推廣國片，不定時張貼電影特映會資訊，截至 109 年 3 月 31 日，粉絲人數計有 3,597 位。
6. 配合本府推動開放政府政策，辦理「市政會議等重大會議網路直播」，透過資訊公開透明、管道多元等方式，落實公民參與，並宣導及行銷本市重大市政之推展與成果。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止，共計辦理 27 場。
7. 辦理 2020 台南市耶誕跨年系列活動，自 108 年 12 月 1 日開始，周周都有精彩活動，地點遍及全市各區，邀請包括荷蘭美聲 Martin Hurkens、泰國甜美小公主蓋兒、韓國偶像女子團體(G)I-DLE、韓國大勢男子團體 ASTRO 等知名藝人來臺南為本市農特產品、特色景點宣傳，並辦理點亮

府城音樂會、新營文化中心燈區音樂會、蕭壠文化園區親子劇團及耶誕市集、台南好 YOUNG 耶誕演唱會、台南好 YOUNG 跨年演唱會、府城搬戲、2020 未來沙龍等多項活動，吸引全國包括許多外縣市民眾前來參加，除創下 20 餘萬民眾參與紀錄及好評，活動辦理期間媒體宣傳效益極佳，為本市各產業帶來 3 億商機。

(二)新聞發布與聯繫：

1. 針對市政建設、重大活動、各局處重點政策發布新聞訊息與新聞圖片，並進行市政影音資料攝錄製，提供傳播媒體參考，擴大宣導效能，以達施政目標。
2. 每日依首長行程，執行新聞發布及媒體服務，提供媒體了解重大行程主題與重點，加強與媒體聯繫溝通。

(三)輿情分析：

為充分了解市政新聞與即時反應輿情，每日蒐集市政相關報導，即刻處理並反應意見，建立溝通管道。

(四)媒體服務：

協助媒體與各局處新聞聯繫人暢通聯繫，正確傳達本府各項訊息，也主動提供新聞題材，協助採訪順利，建立友好媒體關係。

(五)有效輔導大眾傳播業，維護社會善良風俗：

1. 為維護兒童及青少年身心健康，防範兒童及青少年遭受不良錄影節目帶內容之戕害，定期執行錄影節目帶業之查察及宣導。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查察及宣導錄影節目帶業計 12 家次。
2. 每月剪輯報紙不妥廣告並函請市警局循線查察，如遇警方查獲疑違反社會秩序維護法之案件，立即發函業者停刊並陳述意見憑辦，並要求報社針對委刊之廣告嚴加審查內容及刊登地址以杜絕不法。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移請警方查處之不妥廣告共 22 則。

(六)加強有線廣播電視及公用頻道管理發展，提升服務品質：

1. 強化有線廣播電視系統經營業者之服務品質，並加強查察取締有線廣播電視系統，凡節目、廣告違反規定者均依法核處，以端正視聽。積極保障收視戶的權益，提供收視戶最合理的收視費用與服務品質。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共計處理民眾申訴案件 83 件。
2. 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同步聯播地方新聞、臺南呷水甜、台南向前行、空中美語(含 4U&A+)、HOT TAINAN 哈臺南、成大醫學健康講座、非讀 BOOK 臺南愛讀冊、108 年社區影像人才培訓班成果作品、臺南無影藏-2019 臺南市文化資產影像競賽入圍系列影片以及市議會市政總質詢現場轉播。
3. 輔導轄內有線廣播電視系統業者依法免費提供第 3 公用頻道，並鼓勵學

校機關及民間團體與社區善加利用此頻道，播送具公益性、藝文性及社教性等節目以落實媒體近用權。108年9月1日至109年3月31日，共計受理託播影帶及CF宣導短片55件、跑馬燈259則。

4. 「108年公用頻道影片徵件活動」共有95件投件作品，包含來自社會人士、大專影視科系與影視公司投件，入選計畫書作品10件，於5-6月期間舉辦3場次的創作工作坊，透過徵件活動以鼓勵大臺南影像創作者踴躍於公用頻道發表作品，並於8月後陸續安排於本市第3公用頻道上播放。
5. 為宣導地方文化，並充實公用頻道節目內容並落實媒體近用，辦理「108年社區影像紀錄人才培訓班」，活動計錄取30位學員，自108年6月1日至8月4日於東區開辦73小時的專業課程。學員成果影片共計13部，讓市民分享學員成果，並看見不同地區的感人故事。已於108年10月後陸續安排於本市第3公用頻道上播放。
6. 為了向市民推廣第3公用頻道，規劃舉辦「108年公用頻道推廣暨影像競賽徵件活動」，以「劇焦台南」為主題徵求與臺南有關之原創劇情片，共選出9部入圍影片及5部得獎作品，安排於台南新光影城舉辦3場入圍影片放映，並邀請導演出席映後座談，另舉辦3場影像教育推廣講座，藉以推廣「媒體識讀教育」，同時宣傳公用頻道優質節目內容。
7. 為探掘在地文化及充實公用頻道節目內容，辦理「2020台南畫世代動畫影展」，以臺南為創作主題進行學生徵件，總計20組入圍，於109年5月進行決審；學生得獎作品7支與對外徵求之國、內外優質影片12支，於109年6月至7月進行放映活動，7月底至8月於本市第3公用頻道播放，提供市民精彩的動畫饗宴。
8. 配合本市「第二官方語言為英語」政策，辦理「哈台南」英語節目製作，以推廣外語識讀教育，並充實本市第三公用頻道內容。本年度預計製播12集，每集長度28分鐘，以本市地方文化之美及發展歷程為主題，於第三公用頻道及Youtube和Facebook粉絲團等社群平台上播放。108年2月1日至108年12月15日已製播完成12集。

(七)加強輔導管理電影片映演業：

1. 於108年9月1日至109年3月31日至本市12家電影院行映演廣告片時間之查核共計24次，同時依規定執行電影片分級制及「電影片映演業禁止攜帶外食定型化契約不得記載事項」。
2. 為推廣優質國片，以維繫優質專業人才之培育及發展本土電影藝術文化，自108年9月1日至109年3月31日間辦理「陪你很久很久」、「傻傻愛你. 傻傻愛我」、「為你存在的每一天」，共計3場次電影特映會。

(八)專案宣導：

落實執行防災防震業務宣導，主動撰發新聞稿，以保障民眾生命與財產之安全。108年9月1日至109年3月31日計發布新聞稿62則。

(九)有線電視公用頻道及媒體近用業務宣導：

公用頻道為全民共用的互動交流平臺，為使市民廣為了解頻道內容並多加利用，以促進大臺南各地區人文特色之傳布，於108年11月5日至108年11月7日期間，辦理含「12強賽中華棒球隊應援」之宣導活動在內共7場次，以推廣數位有線電視增值應用服務及宣導公用頻道。

(十)辦理城市外交：

1. 108年9月至109年3月31日期間來訪各國政要、駐臺使節、工商文化團體、國際媒體或藝術家等共計61團，歐盟、日本、韓國、英國、荷蘭、德國、迦納、加拿大、馬來西亞、以色列、斯洛伐克、法國、美國、新加坡等14國合計外賓665人次。
2. 108年10月15-18日，殷世熙參事代表黃偉哲市長出訪馬來西亞檳城，與劉子健議長、魏子森議員等人會面並與當地華僑、台商及留台同學會交流。

(十一)加強與各姊妹市、友誼市及國際城市交流互訪工作：

1. 109年3月因應武漢肺炎疫情，市長親筆致函本市全球各姊妹市及友誼市市長表達台南關心慰問。
2. 本期間計有日本仙台市、日光市、山形市、弘前市、滋賀縣、石川縣、群馬縣水上町，美國亞利桑那州、堪薩斯市等姊妹市暨友誼市來訪。
3. 本期間內與日本栃木縣日光市、山形縣山形市、群馬縣以及熊本縣等國際友好城市合作，於鹽埕圖書館及安平圖書館辦理「友誼交享閱」活動。
4. 本期間內提供臺南的工藝品、書籍及文宣予日本仙台市、秋田市、愛莊町、長濱市、富士宮市、熊本縣和加賀市等地圖書館，以利其於當地辦理「友誼交享閱」臺南特展。
5. 108年12月27日，美國友誼市亞利桑那州共和黨「2020台灣民主觀摩訪問團」蒞府拜會並參訪臺南古蹟安平古堡、赤崁樓、南科考古館以及奇美博物館等臺南景點。
6. 108年12月31日至109年1月3日，邀請日本友誼市山形市棒球隊組團參加巨人盃比賽進行體育交流。
7. 109年1月13日，日本友誼市群馬縣水上町鬼頭春二町長率領町民旅遊團交流，參訪臺南安平圖書館、林百貨、安平古堡等景點並品嚐臺南在地美食及農特產品，行程全以本市對日諮詢顧問阿部真行出版的《台灣、台南還有安平》一書來規劃。

(十二)接待國際媒體參訪臺南，安排市政建設及古蹟景點參訪，以行銷臺南：

1. 109年1月15日，接待日本靜岡縣新聞專訪黃偉哲市長行銷臺南。

2. 109 年 2 月 8 日，接待日本產經新聞社參加鹽水蜂炮及取材。
3. 109 年 3 月 4 日，接待共同通信社等 5 位日本媒體參訪臺灣國際蘭展。
4. 109 年 3 月 6 日，接待法新社等 13 位國際媒體參訪臺灣國際蘭展及臺南口罩工廠並與市長會面。

(十三)加強都市行銷及推動城市外交：

1. 為增進海外各國對臺南之認識與了解，本期間已翻譯 15 則臺南市政相關資訊，上傳臺南市政府全球資訊網英文網站。
2. 108 年 10 月 3-5 日，安排本市親善大使高橋紫微參訪臺南美術館、成大榕園、孔廟與林百貨等景點，藉此行銷臺南。
3. 108 年 10 月 15-18 日，殷世熙參事代表市長出訪馬來西亞檳城行銷臺南觀光以及推廣農特產品。
4. 108 年 10 月 17-20 日與社團法人台南市台日友好交流協會合作至日本九州長崎縣平戶市城秋之祭典交流活動推廣臺南農產。
5. 108 年 11 月 11 日，日本山形農業委員會訪問團至臺南進行農業交流，新聞處協助其參訪蘭花生物科技園區。
6. 108 年 11 月 13 日，於日本山形市市長佐藤孝弘率領市民團蒞府之記者會推廣臺南農特產品。
7. 108 年 11 月 22 日，協助外交部接待 WTO 農業處長參訪赤崁樓、武廟及全美戲院。
8. 108 年 11 月 29 日，協助外交部接待加拿大政經領袖訪問團參訪赤崁樓及德記洋行並品嚐度小月等道地小吃。
9. 108 年 11 月 30 日至 12 月 7 日荷蘭籍歌手馬丁·賀肯斯(Martin Hurkens)擔綱 2020 臺南耶誕跨年演唱嘉賓、參與臺南美術館耶誕點燈活動並安排參訪安平古堡、樹屋等景點行銷臺南。
10. 108 年 12 月 11 日與斯洛伐克經濟文化辦事處博塔文代表夫婦於臺南左鎮圖書館共同舉辦繪本共讀活動，並安排參觀山上花園水道博物館，藉此行銷臺南。
11. 109 年 1 月 13 日，接待日本眾議員岸信夫與山口縣議員團參訪臺南美術館、成大榕園與林百貨。
12. 109 年 1 月 15 日，本市親善大使高橋紫微參加新化年貨大街記者會，參訪安平古堡、鹽水月之美術館以及山上花園水道博物館並行銷臺南「山博行漫遊套票」。

肆、建設部門

一、經濟發展局

(一)工業區開發管理：

1.推動「臺南新吉工業區」開發案：

本工業區，目前辦理進度如下：

(1)截至 109 年 3 月份 1~4 區(附條件買賣)已核准 114 家廠商出售面積 57 公頃，另 5~6 區(設定地上權及只租不售)已核准 15 家出租面積 6.48 公頃。目前 105 家廠商完成土地點交、64 家廠商建廠中及 23 家營運，後續將持續執行土地點交及追蹤廠商建廠進度。

(2)區內公共工程：

目前區內工程(污水處理新建工程、入口意象新建工程、第一期開發區滯洪池、綠地及公園工程暨第二期開發區綠地及公園工程、全區監視系統工程及配水池新建工程等)均已完工，後續依程序辦理驗收及工程決算作業。

2.賡續「七股科技工業區」開發案：

(1)工業區編定：

經濟部 108 年 1 月 28 日函文同意核定編定，本府依法於 108 年 2 月 20 日公告七股科工區編定面積範圍。

(2)土地取得：

七股科技工業區土地所有權已於 108 年 6 月 27 日完成產權移轉。

(3)甄選開發商：

待市長核定甄選文件後，預計 109 年 5 月辦理公告，109 年 6 月辦理資格審查、109 年 7 月召開甄選會議、109 年 8 月簽約後進入實質開發。

3.工業區更新與改善計畫：

(1)100-108 年度總計已投入經費 7.6984 億元(包含前瞻計畫 3.6 億元)。

(2)109 年編列 1,500 萬元辦理本市老舊工業區更新與改善計畫，期能提供更友善的投資環境，增加在地居民就業機會。

4.協助民間報編工業區：

持續追蹤辦理台灣龍盟科技產業園區、歸仁恒耀工業區、臺南金融科技產業園區等民間產業人報編產業園區。

5.因應武漢肺炎疫情持續擴大，工業區防疫作為如下：

(1)透過與廠協會及廠商代表召開座談會方式宣導各項防疫作為及紓困振興方案，協助廠商向中央申請補助，讓廠商及員工能夠安心投入生產行列。

(2)市府管轄的柳科、樹谷、永康科及新吉等工業區服務中心均已設置體溫量測及酒精消毒站，供前往洽公廠商或民眾使用，更透過各工業區、廠

協會群組即時提供最新防疫訊息提醒廠商落實防疫措施，以保障員工健康。

(二)能源管理：

1.陽光電城計畫執行計畫成效：

- (1)本市推動太陽光電系統成績斐然，108年9月1日至109年3月31日期間，取得太陽光電同意備案628件，設置容約406.76百萬瓦。
- (2)100年至109年3月止取得太陽光電同意備案6,592件，設置容量逾1,453.6MW，相當6.8座曾文水力發電廠年發電量。
- (3)獲經濟部能源局再生能源推廣成效績優評比為推動績優縣市，獲補助500萬元整。

2.加油站(氣)及油庫管理：

- (1)本市轄下共有292間加油(氣)站(含4家漁船加油站，3家加氣站)。108年9月1日至109年3月31日止，實際查核104站次。
- (2)自108年9月1日至109年3月31日止加油站申請變更共計85件。
- (3)辦理違法經營油品查察：經營油品巡查部分108年9月1日至109年3月31日共查巡22次/場處，取締30次/場處。

3.液化石油氣分裝場及天然氣事業安全管理：

- (1)依石油管理法19條之1，對經營液化石油氣分裝場及零售業者進行法規宣導並進行查核重量及價格揭示於108年9月1日至109年3月31日止共計查核60家，皆符合規定。
- (2)依天然氣事業法第50條，邀集專家學者對公用天然氣事業(共2家)進行查核符合法規。

4.自來水業務管理：

積極向水利署爭取自來水延管工程補助，108年9月1日至109年3月31日經水利署核定補助6案，總工程經費計6,027萬元，受益戶數98戶。

5.節電計畫：

- (1)107-109年住商節電行動計畫補助總經費為5億1,052萬9,080元，以建構節電氛圍，改變市民用電習慣為目標，108年實際節電量0.54%(0.39億度)，較105年比較基準年節電0.78%(0.57億度)，達成節電0.5%目標。

- (2)設備汰換與智慧用電計畫辦理情形(統計至109年3月31日)：

A.107-109年度總汰換補助經費為3.5億元，住宅汰換補助已於108年11月15日截止受理，總計受理約5萬餘件，核定總金額約1.8億元，服務業部門於109年1月6日截止受理，總計受理2,378案，核定總金額約1.7億元，後續辦理加速審核及撥款作業。

B.節電基礎工作與因地制宜措施計畫，第一期計畫目前辦理結案中，

第二期計畫各局處尚在執行中，經濟部能源局已核定第二期計畫期程展延至109年10月31日止。

6.水電天然氣紓困減價：

針對疫情受災戶，經濟部祭出 67 億元水電費減免，自 3 月開始適用，實施到 9 月 30 日止，減價幅度依營業額衰情形達 15% 者打 9 折，受損超過 50% 業者，更加碼水電費打 7 折，同時採免申請方式辦理減價，由財政部自營業稅申報資料中自動篩選符合減免資格業者，交由國營事業進行減免，最快 5 月水電帳單即可受惠。另外提供全體民眾瓦斯減價部分，自 4 月 2 日起，調降天然氣 5% 及桶裝瓦斯每公斤 5 元，以每桶 20 公斤的桶裝瓦斯計算，現價一桶約 700 元，可降價 100 元變 600 元。藉由水電瓦斯調降，協助企業、國民度過疫情衝擊。

(三)商業發展管理：

1.臺南市商圈輔導服務團

已進行鹽水、灣裡、後壁、善化、佳里及安平及海安等 7 商圈專案輔導計畫，另辦理工商教育訓練 5 場次、協助 7 商圈研提計畫共 7 案次，並於各類活動設置設置商圈主題館及商圈主題行銷攤位共 5 場次、商圈電視行銷 1 場次。

2.臺南購物節(含臺南商展)：

108 年於 10 月 26 日至 12 月 31 日辦理，活動規劃包含臺南商展、全國嫁妝餅創意競賽、百貨賣場及特約店家行銷活動，並結合商圈節慶活動打卡按讚抽好禮，同時導入行動支付無現金市集，以及消費登錄抽大獎。臺南購物節共有 1814 家加入特約店家，總營業額逾 20.8 億元，總消費人潮 50 萬人次以上。

3.臺南金讚•百家好店徵選：

108 年辦理金讚百家好店甄選，提升全市店家服務品質，受理報名店家 302 家，共評選出 101 家百家好店，48 家金讚百家好店，並於 108 年 10 月 25 日假虹韻文創綜合演藝廳辦理頒獎典禮。

4.臺南市商業整合行銷輔導計畫：

108 年總計辦理臺北、臺中、高雄外縣市展售活動計 5 場次，總計 142 店家次參與，營業額逾新臺幣 2,355 萬元整。

5.店家英語友善標章認證輔導：

108 年共有 58 家參與輔導，56 家通過 English Friendly+標章認證，並編印店家優惠地圖 3000 份吸引外籍客到店消費，同時協助認證店家行銷推廣，透過外籍部落客專文報導 5 篇，整體觸及人次超過 5 萬 6 千人次。

6.商業現代化輔導：

(1)108 年與行動支付業者及銀行業者合作，提供店家專案優惠，協助商家

導入行動支付，總計共辦理 3 場說明會、125 店家參與。

(2)108 年共 424 家受理輔導申請，輔導 316 店家導入行動支付，並以孔廟商圈府中街假日市集全面導入行動支付，成為全國第一條假日市集「行動支付一條街」。

7.新化年貨大街：

已於 109 年 1 月 18 至 23 日辦理完成，活動共計 6 日，總計 21 萬人次參與，總營業額達 2,400 萬元。

8.成大商圈萬聖節活動：

於 108 年 10 月 26 日假大學路封街辦理，招商攤位 60 攤，來客數 2.3 萬人次，活動當天營業額 150 萬元。

9.大新營嘉年華：

於 108 年 12 月 7-8 日辦理，計 125 攤吸引 4 萬人次參與，2,000 萬營業額。

10.其他商圈行銷活動

(1)站前商圈：108 年 12 月 22 日假中山路/西華南街辦理聖誕節主題行銷活動-寵愛大聯萌，吸引超過 5 千人次造訪，帶動營業額 300 萬。

(2)鹽水意麵節活動於 108 年 11 月 2 日假鹽水中山路舉辦，攤商 42 家、社區與學校團體 15 個（約 350 人）參與踩街和表演活動，現場人潮超過 3000 人次。

(3)後壁商圈：後壁商圈《樂遊稻後壁》於 108 年 9 月 14 日假後壁火車站辦理，同時輔導商圈店家行動支付及臉書經營。

(4)佳里購物節：於 108 年 11 月 30 日-12 月 1 日結合商圈會員及本市優質店家等計 130 攤店家參與，消費人潮逾 1 萬人，營業額達 500 萬元。

11.臺南市建興段商四(1)開發案：

105 年 10 月 27 日正式動工，108 年 3 月 15 日取得使用執照，108 年 6 月 21 日取得旅館登記，於 108 年 9 月開始營運。

12.為因應武漢肺炎疫情發生，本局積極協助台南商圈及店家促進商機，協助餐飲業上架外送平台免上架費，並向中央建議獲接受相關協助業者方案。另成立專案團隊協助店家爭取中央零售業者導入電商服務補助資源，協助本市商圈向中央申請振興方案補助。

(四)產業發展：

1.輔導產業升級：

(1)臺南市觀光工廠：臺南市共計 22 家觀光工廠，其中 3 家優良觀光工廠、國際亮點觀光工廠 2 家，108 年 9 月起辦理滿額彩活動、2 場教育訓練課程、參與大臺南國際旅展等活動、不定期更新臺南市觀光工廠網站，點閱人數已突破 199 萬人次；為因應武漢肺炎疫情，23 家觀光工廠均

已配合辦理定期消毒、入館人口體溫管制等防疫措施。

(2)「地方產業創新研發推動計畫」(地方型 SBIR)計畫：

A.107年 SBIR(含南科綠能 SBIR)於108年7月結案，合計補助64案，協助業者取得專利數10件，產值4億800萬元，增加就業人數139人，並於108年10月辦理績優廠商頒獎。

B.持續輔導108年地方型 SBIR 計畫68案，9月26日辦理計畫期中說明會，109年1月13日至2月20日辦理實地期中查訪。

(3)產業群聚推動計畫：

A.協助轄內廠商國內外參展共2案，現場成交金額約4,950萬元、後續潛在商機1億2,930萬元。

B.協助4家廠商共20件產品申請 HALAL 認證，通過16件，未來產值約2,500萬元。

C.生技聯合檢測平台完成檢測或技術服務媒合43案。

D.推動產業生態系之國際鏈結1式，2019泰國食品原料展共計6家廠商，攤位15平方米，台灣生技產業聯盟與泰國生物技術產業協會(ThaiBIO)簽署MOU，現場交易金額1,050萬元，預估後續一年內交易金額1億6,500萬元。

(4)臺南中小企業服務團：

A.108年9月起截至目前完成深度訪視及診斷輔導共計21家次，並促進產學合作4案，合作金額456萬元。

B.為協助業者對接中央振興方案，已輔導申請A+企業創新研發淬鍊計畫5家次、CITD協助傳統產業開發計畫16家次、產業升級創新平台計畫4家次及SBIR經濟部小型企業創新研發計畫2家次。

(5)地方創生：108年9月起截至目前國發會通過本市4案(官田、左鎮、鹽水、新營)核定通過總金額10億1,281萬元(中央核定計畫資源2億5,780萬元、地方自籌4,150萬元及企業投資7億1,351萬元)。

2.推動新興產業：

(1)綠能產業：

沙崙智慧綠能科學城：

綠能科技研究中心(C區)及示範場域(D區)建築將陸續於109年初完工啟用；另中研院南部院區預計於109年4月完成公共工程及第1棟建築物；大臺南會展中心預計於110年初完工；另為接軌國際產業未來發展趨勢，科學城內設置2.2公頃自駕車測試場域，於108年2月25日舉辦開幕儀式啟用，至109年1月底計有微軟、成大、工研院等14單位253車次進行測試，未來將提供國內廠商開發綠能智慧自駕車技術完善練兵場域。

(2)生技產業：

本市致力推動生技產業發展，積極提供行銷平台，展示業者優質生產技術，吸引國內外買家注意並增進合作商機。於108年9月27日至9月30日辦理2019「臺南國際生技綠能展」，共計181家廠商展出432格攤位，吸引1.3萬人次參觀，促成現場暨後續衍生商機達1.3億元。

(3)時尚設計：

A. 10月26日於臺南市立美術館2館辦理時尚動態秀及靜態展開展(展期10月26日至12月15)。招募7家臺南在地參展廠商與知名設計師進行共創，利用廠商布料結合臺南在地元素，於動態秀上展示屬於臺南的時尚風格；另已招募15家臺南在地廠商，針對共同主題「埕」進行創作，形塑臺南在地時尚氛圍。

B. 舉辦時尚設計競賽，以「before&after」為主軸，藉此吸引設計及相關領域人才參加，進而媒合至臺南廠商，為傳統產業產品帶來新的風貌，已於10月26日辦理決賽，並於晚間進行頒獎典禮。

(4)發明展得獎作品媒合座談會：

A. 訪視13家次廠商，成功媒合8案，商品化產值約800萬元。

B. 臺南市國發明展得獎作品頒獎典禮1場。

(5)創新創意推動計畫：辦理臺南市創新創意競賽徵選活動，108年共吸引50組團隊報名，遴選15組優秀團隊進行培植輔導，5組成立公司行號，並帶領歷年輔導新創團隊共16組參加2019 InnoVEX新創特展，拓展產品媒合商機，預估本次參展未來一年可創造5,330萬元商機。

(6)贏地創新育成基地計畫：

A. 從107年9月計畫啟動至109年3月27日，已辦理教育訓練課程60場、創業媒合會2場，創新創業工作坊25場、黑客松競賽活動2場以及1場次成果展示會，累積活動參與人數2,893人次。

B. 期間內創業業師諮詢經營診斷新增輔導45家廠商，並協助21家公司行號成立公司，其餘廠商持續輔導中。

C. 參加創業展覽設攤亮點展示1場(2019MeetTaipei)，共協助15家新創團隊參與，後續潛在商機達5,920萬元。

D. 工程案：

a. 108年8月8日開工，預定109年4月完工。

b. 工程期程：已於108年9月底完成拆除工程、12月中完成結構補強、預計109年4月完成室內裝修及傢俱設備、109年4月完工。

c. 工程進度：截至109年3月24日預定進度為65.00%，實際進度65.30%。

(7)清真認證輔導計畫：輔導4家廠商61件產品申請清真認證，36件通過，預估未來1年產值1,100萬元。

(五)投資商務管理：

1.辦理全球投資招商推動工作：

- (1)投資案源開拓或關懷追蹤訪視 11 家，其中 8 家廠商有投資臺南計畫或進行評估中。
- (2)訪視本地外商 6 家。

2.推動全球經貿合作：

- (1)108 年度全球經貿合作拓展計畫選定紡織業成衣及服飾品製造業、金屬製品製造業、汽車及其零件製造業、其他運輸工具及其零件製造業等產業，以共同參展、商機媒合和潛在買家企業參訪三合一方式，帶領本市廠商 12 家至日本東京參加 2019 東京流行產品和配件展(Fashion Goods & Accessories Expo Tokyo 2019)和 12 家廠商到法國巴黎參加參與 2019 年法國國際汽車工業博覽會(EQUIP AUTO 2019)，合計整合 24 家次廠商赴國外參展，共設置 11 攤位，訪客人數 3,834 人次，潛在買主有 628 人，現場商談金額 1 億 7,340 萬元。
- (2)109 年度臺南市全球經貿合作拓展輔導補助計畫，採輔導本市廠商共同參展、商機媒合和潛在買家企業參訪三合一方式，並訂定「臺南市政府經濟發展局獎勵廠商國外參展申請補助要點」，提供補助本市廠商赴國外參展之經費，期可達到鼓勵廠商赴海外拓展貿易之目的。

3.推動「大臺南會展中心興建」：

大臺南會展中心興建案業於 105 年 8 月 3 日獲行政院核定，規劃內容為 600 標準攤位之展場及 1,000 人、800 人等多間會議室，總經費 20.02 億元。業於 107 年 7 月 16 日點交土地，8 月 30 日建照核准，刻正進行工程施工中，截至 109 年 3 月 17 日止工程進度約 34.71%，預計 110 年 1 月竣工，110 年底前開幕營運。

4.協助三井 Outlet Park 興建：

本案三井公司業於 109 年 1 月 14 日取得建照，且於 1 月 20 日辦理動土典禮，目前工程施工中，預計 111 年第一季開幕營運。

5.協助落實碳佐麻里-安平港園區投資案：

與財政部國有財產署辦理南區鹽埕段商八國有土地合作開發案，108 年 7 月 4 日由碳佐麻里有限公司以 2 億 9,600 萬 1,168 元得標，109 年 3 月 31 日完成契約簽訂，未來將打造「碳佐麻里 安平港園區」，總投資金額達 15 億元以上，預計可為當地帶進商業人潮，活絡周邊之商業機能。

6.南科擴編案：

本案南科管理局於 108 年 10 月完成「擴建籌設計畫規劃案可行性評估報告書」，採看西農場擴編方案，109 年 3 月 9 日國發會召開審查會議，國發會原則同意擴建計畫，修正後再送國發會報行政院核定，目前南管局

修正計畫中。後續南科管理局接續辦理環評、用水、用電申請作業及本府配合辦理相關都市計畫變更。預計 112 年可提供廠商同步建廠。

7. 台商回流：

截至 109 年 3 月 31 日止，回流本市之台商計有群創光電、瀚宇彩晶、南茂科技、堤維西交通工業...等 27 案，總投資額 1,279.81 億元，可創造 8,465 個就業機會。

8. 招商成果：

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2 月 29 日底止，本市整體招商件數共 119 件，創造總投資額 219 億元，年產值 191 億元，合計帶動 2,625 個就業機會，整體成績亮麗。

9. 中小企業紓困方案：

因應經濟部資金紓困振興方案，本府除辦理宣傳記者會外，並主動告知有關此方案內容、線上平台申請方式及專人專線資訊等，以及洽詢需求與服務，同時協助廠商送件與進度追蹤，另積極協調中央加速審查本市申請案件，並辦理座談會教導本市協助資金紓困振興方案作業流程，辦理內容為紓困方案教育訓練、宣傳記者會、主動聯繫提供資訊、紓困座談會(23 場)、設置專人專線(06-2954293)諮詢服務、建置線上申請平台 <http://invest.tainan.gov.tw/financing/>、申請表暨相關證明文件送件服務、審查進度追蹤列管、輔導服務以及與中央協調等。截至 109 年 4 月 9 日止，共收件 162 件。

(六) 市場管理：

1. 公有市場友善環境建置：

(1) 已完成項目：

- A. 108 年臺南市公有零售市場(新營市一市場、六甲市場及學甲市場)整修工程。
- B. 108 年安平市場冷氣設備汰換更新工程。
- C. 108 年安平市場電梯設備汰換更新工程。
- D. 108 年保安市場環境改善工程。
- E. 108 年下營市場攤位招牌整修工程。
- F. 108 年白河山產市場地坪整修工程。

(2) 109 年正執行項目：

- A. 109 年度預定改善 5 處市場，分別為沙卡里巴市場（外店鋪招牌及帆布更新、廁所整修、老舊鐵捲門油漆及屋頂漏水修繕等）、學甲市場（照明及通風設備改善）、鹽水觀光美食城（屋頂漏水修繕、照明改善）、關廟市場（老舊線路更新、一樓設置貨櫃廁所、屋頂漏水修繕及照明改善）及和順市場（老舊線路更新、地坪及排水溝改善、照

明通風設備改善及新設攤位招牌)。

至109年3月底止，計有2案設計完成、1案委託統包案簽辦中(5處市場)。

- B.臺南市公有零售市場補強暨整修改善工程委託專案管理及監造技術服務至3月底止正簽辦上網招標中，辦理各市場修繕項目統計及排序、各補強案件及學甲市場案件圖說檢核及控管、本年度5處改善市場圖說檢核及監造作業等。
- C.學甲市場辦公室新建工程：已設計完成，正請領建造執照中。109年工程預算730萬元，預計109年5月底上網招標。
- D.臺南市新營市三公有零售市場建築物耐震能力補強工程：已於109年4月6日開工，109年底前結案。
- E.臺南市西港公有零售市場建築物耐震能力補強工程：已於109年2月10日開工，預計109年底前結案。
- F.「臺南市第一小康及麻豆市三公有零售市場建築物耐震能力補強工程」經費共計1,498萬元，已完成設計，工程案預計109年5月上網招標。
- G.臺南市歸仁公有零售市場耐震補強案：經費共計36,698,637元，正簽辦委託設計監造案上網招標，預計109年5月底前上網公告。
- H.西市場周邊街廓整體改建委託設計監造於108年4月23日開始履約，108年6月14日停工，國華街側配置方案於108年11月25日奉市長裁示以一排方式設計，另於109年3月18日召開文資工作會議原則訂定魚漿製麵區及景觀配置方式，後續預計4月底將圖說修正後送文資大會審議。

工程預算分2年編列，109年1,500萬元，110年2,300元。

2.提振傳統市場商機(辦理促銷活動)：

舉辦8場微型促銷活動，為市場帶來逾百萬經濟效益。另於108年8月30日至9月15日辦理聯合大型行銷活動，創造超過6,000萬元的商機。

3.樂活市集認證輔導：

輔導市場報名「經濟部中部辦公室優良市集及樂活名攤評鑑」，108年榮獲3處品牌市集、25處優良市集(含夜市)及587個樂活名攤，總星數達1,276顆星，歷年累積高達2,442顆星。106至108年連續三年獲得經濟部中部辦公室頒發績優服務團隊獎。

4.輔導自治會成立及運作：

59個公有市場已輔導58處市場成立自治會。每半年稽核自治會運作情形、每年亦辦理2次自治會聯合座談會。

5.集合攤販業務之辦理：

依臺南市攤販管理自治條例輔導管理本市集合攤販，108 年 9 月至 109 年 3 月共輔導 1 處夜市取得許可。目前已取得許可夜市共 15 處及攤販集中場 1 處。

6.市場行銷網站架設：

推廣「市場巡禮 Facebook」及「市場行銷網站」，輔導優良市集及名攤於臉書設立粉絲專頁提高曝光度，協助攤商轉型。

7.食安：

108 年配合衛生局登錄巡迴駐點服務，協助攤商登錄食品業者期間從 8 月 12 日至 9 月 27 日完成 59 處市場駐點服務。

12 日至 9 月 27 日完成 59 處市場駐點服務。

8.武漢肺炎防疫作為：

(1)推動宅經濟：

為降低武漢肺炎對市場營業之衝擊，推動計程車外送服務、設置『宅經濟外送服務』行銷平台、電商平台、整合市場及工業區供需，提升透過宅經濟模式購物之營業額。

(2)硬體改善：

A.44 處公有處場及 7 處廣場型夜市出入口增設洗手台。

B.公有市場熟食攤計 133 攤增設遮罩。

(3)軟體作為：

A.每週至少 1 次防疫宣導，並以無人機至公、民有市場及夜市宣導。

B.公佈欄揭露最新防疫資訊。

C.各公有零售市場出入口提供免費酒精消毒液及設置額溫量測站。

D.每週 1 次市場及廣場型夜市環境消毒。

E.配合中辦配售口罩規劃，提供口罩供公民有市場及夜市攤商自購。

F.保安市場架設紅外線體溫偵測儀並實施單一出入口，做為本市示範市場。

(3)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及紓困振興特別預算案：

中央政府補助地方政府辦理傳統市場及夜市設施更新改善，經盤點本局權管公有市場需修繕之設施，已於 109 年 4 月 10 日向中央申請「臺南市公有零售市場振興計畫」經費共 7,490 萬，現中央審查中。

(七)工商管理

1.自 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2 月 29 日止：

(1)商業登記家數共增加 888 家，相較 108 年 8 月底成長率 1.3%，商業登記總家數共 69,078 家。

(2)公司登記家數共增加 507 家，相較 108 年 8 月底成長率 1.3%，公司登記總家數共 38,460 家。

(3)工廠登記家數共減少 133 家，相較 108 年 8 月底成長率-1.4%，工廠登記總家數共 9,286 家，因 108 年工廠校正廢止工廠登記共 120 家，故成長率為負數。

2.未登記工廠稽查管理

(1)本市列管未登記工廠 839 家，為解決未登記工廠問題，輔導補辦臨時工廠登記，第一階段於期限內共核准 968 件，第二階段至 109 年 2 月 29 日止已核准 788 家，目前仍陸續核辦中，輔導期間至 109 年 6 月 2 日止。

(2)自 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2 月 29 日底止，未登記工廠共稽查 62 家，其中非屬工廠管理輔導法所轄範圍 23 家，已完成工廠登記或臨時工廠登記者計 7 家，其餘違規案件經複查為歇業或遷廠者計 6 家，持續列管計 26 家。

(3)未登記工廠稽查管理方面，因應工輔法修正條文 109 年 3 月 20 日起施行，辦理相關輔導納管、改善、特定工廠登記，以及輔導既有臨時登記工廠申請特定工廠登記。

3.辦理各項業務宣導：

自 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2 月 29 日止，商品標示、公平交易、消費者保護等業務宣導，合計場次共 62 場次，宣導人數約計 138,038 人。

4.簡政便民

(1)推動經濟部商工服務線上申辦系統，提供民眾多元管道申辦業務，於 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2 月 29 日止，受理案件共 3,458 件，比例 13.4%。

(2)多元繳納工商登記規費方式，除原使用一卡通、信用卡繳納規費外，自 107 年 10 月 15 日起推動行動支付，繳納工商登記規費，手續便捷又輕鬆。於 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2 月 29 日止多元繳納規費總計有 8,541 筆，金額達 785 萬。

(3)設置工商登記單一窗口，商業登記、公司登記、工廠登記及稅籍登記(國稅局)等合併單一窗口，簡化民眾申請流程，加速案件完成時效，縮短民眾等待時間。

5.武漢肺炎防疫作為：

(1)每日掌握本市 6 家生產醫用級口罩工廠生產量，並協調軍方及慈濟志工協助產線，並協助業者原物料取得問題。

(2)每日掌握本市 2 家防疫酒精工廠生產量，並協調本市民營酒廠撥出產線投入防疫酒精生產行列，目前已協調「全久榮」及「坤展」兩家，並持續協調其他民營酒廠加入生產行列。

二、農業局

(一)農產行銷辦理情形：

1. 輔導農民團體建立農產品共同運銷分級及辦理收購加工計畫：

- (1)輔導農民團體建立農產品共同運銷分級或設備，共輔導 16 件，農委會農糧署核定補助 16 件 10,901 千元，本府農業局核定補助 7 件 1,455 千元。
- (2)農糧署收購加工計畫，輔導農產品加工業者辦理臺南地區文旦柚收購加工，截至 108 年 10 月底實際執行量為 214,586 公斤，核定補助金額為 791,688 元。柑橘類收購加工，截至 109 年 3 月底實際執行量為 932,116 公斤。

2. 辦理農特產國內外行銷展售促銷活動：

- (1)108 年至 9 月 109 年 3 月底辦理 2 場媒合會。
- (2)108 年至 9 月 109 年 3 月底輔導本市農企業參與國際型食品展暨拓展國外通路 6 場。
- (3)國內行銷記者會暨展售促銷活動共 17 場。

3. 因應武漢肺炎紓困振興計畫提案「2020 臺南農產海外拓銷計畫、臺南優良農特產品國內拓銷執行計畫、臺南鳳梨加工收購補助計畫」，合計 4,000 萬元，已向中央申請補助辦理。

(二)農會輔導辦理情形：

1. 農會輔導：

- (1)依法於本(108)年於 6 月前完成本市各級農會 107 年度考核作業。
- (2)依法核定 108 年度本市各級農會用人費用。
- (3)輔導本市各級農會召開各項法定會議。
- (4)輔導本市各級農會辦理年度預決算報告編製，並完成法定程序。
- (5)辦理本市各級農會定期及臨時財務監督。
- (6)輔導本市基層農會辦理農民及農民職業災害保險：
 - A. 截至 109 年 2 月底本市基層農會參加農民健康保險之被保險人合計 125,577 人。
 - B. 農民健康保險本府補助 30%保費(每人 78 元)，108 年度共負擔保費 1 億 1,933 萬元。
 - C. 農民職業災害保險，自 107 年 11 月 1 日開始試辦，本府補助 20%保費(每人 5 元)，108 年度本府共補助 126 萬元。
 - D. 老農津貼改制後本府需負擔每人每月 2,000 元，108 年度共負擔老農(農民部份)津貼費用為 15 億 7,420 萬元。109 年至 2 月底津貼費用為 1 億 2,940 萬元。
- (7)輔導本市基層農會信用部：

- A. 存放款金額：年度結算截至 108 年底止存款總額 1,672 億元，放款總額 981 億元。
- B. 逾放金額比率：108 年底結算，本市基層農會信用部逾放金額為 6.6 億元(逾放比率為 0.7%)，較 99 年底之 65.9 億元(逾放比率為 10.5%)，顯有改善。
- C. 年度盈餘：108 年底本期損益 4.1 億元較 99 年底虧損之 0.02 億元，顯有改善。

2. 休閒農業：

- (1) 輔導休閒農場取得許可登記 8 場，申請籌設共計 3 場。
- (2) 辦理休閒農場年度考核。
- (3) 輔導本市所轄 3 處休閒農業區執行「108 年度臺南市休閒農業區跨域輔導計畫」。
- (4) 因應武漢肺炎紓困振興計畫提案「臺南市休閒農業加值計畫」，已向中央申請 500 萬元補助辦理。

3. 農業產業文化活動：

- (1) 108 年上半年度共補助經費計新臺幣 542 萬元，辦理鳳梨好筍季等 2 場旗艦型產業文化活動及 16 場單區單項產業文化活動。
- (2) 108 年下半年補助 668 萬元，辦理台南好米季等 4 場旗艦型產業文化活動及 8 項單區單項產業文化活動。

4. 新農人業務：

- (1) 持續輔導新農人 1,465 人從事農業，其中年收入達百萬元者有 170 人。
- (2) 建置「社區菜市長」網站平台，並協助拓展市集、上架全聯超市及本市各百貨公司等多元通路，協助小農建立銷售管道。
- (3) 推動農民學堂課程 21 場次，強化小農專業農業知識、農產行銷等知識及能力。

(三) 農務辦理情形：

1. 辦理農業生產輔導

(1) 農情報告及農業調查：

A. 農業天然災害現金救助

a. 0812 豪雨：公告救助品項木瓜、香瓜、西瓜、胡瓜、不結球白菜、絲瓜、改良種芒果(凱特)、羅勒、蔥頭、洋香瓜、大豆、硬質玉米，已核撥 1,390 戶，救助金額 4,392 萬 2,490 元。

b. 12 月靈雨：公告救助品項胡蘿蔔、蘿蔔、馬鈴薯，現階段辦理抽查中。

(2) 稻米生產：

水稻良種繁殖田：原種田設置 3.6 公頃，採種田設置 103.5 公頃。

- (3)發展具競爭優勢農業生產區：6,113 公頃
- A. 「優質品牌米生產區」契作合計生產面積 1,490 公頃。
 - B. 「雜糧生產區」合計面積 3,930 公頃。
 - C. 「水果生產區」合計面積 340 公頃。
 - D. 「蔬菜生產區」合計面積 90 公頃。
 - E. 「火鶴花生產區」合計面積共 20 公頃。
 - F. 「農業經營專區」合計面積 243 公頃。

2. 農業經營與管理

(1)推動小地主大專業農專案輔導：

輔導專業農民 329 人，改善生產設施設備補助核定金額 1,007 萬 1,000 元。

(2)對地綠色環境給付：108 年 2 期作一般農民轉契作與休耕合計 19,075 公頃。

(3)農地利用：

A. 辦理農地容許使用申請案件 438 件。

B. 受理查編與農業經營不可分離土地 1,678 筆，申覆案件 94 筆已全數勘查完成。

3. 有機農業

(1)推廣健康安全綠金農業：

為維護消費者食材安全，持續監測田間與未上市農產品之檢測。目前推廣有機農業面積達 634 公頃，有機農戶 207 戶，友善耕作農業面積 114 公頃，農戶 104 戶。

(2)因應武漢肺炎紓困振興計畫提案「強化產業結構輔導計畫」(其下細分有機農業促進區評估計畫、果樹現代化生產設施(備)補助計畫、農業機械省工計畫、修繕及維護農路工程計畫)，合計 1 億 1,359.5 萬元，已向中央申請補助辦理。

(四)森林及自然保育辦理情形：

1. 林務行政：

辦理林作物之地上物查估、審查工作 3 件及山坡地開發利用回饋金案件 12 件。

2. 環境綠化：

(1)迄 109 年 3 月底止計配撥苗木數量計 91,639 株。

(2)108 年度共計補助 5 社區申請新設點綠美化、2 社區申請撫育養護，總計增加約 2,900 m² 綠地面積。109 年度刻規劃中，俟中央核定後辦理。

3. 執行獎勵輔導造林：

每年度計算今(109)年造林及撫育面積計 373.96 公頃。

4. 珍貴樹木保育：

- (1)本市珍貴樹木累計公告列管 48 種 281 株(編號至 266 號)。
- (2)完成年度健康檢查，並辦理修剪、病蟲害防治、棲地改善、支架設置、鬆土施肥等健康維護管理計 91 件次。
- (3)辦理樹木保護宣導研習，總計 3 場 241 人次。

5. 野生動物保育(含野生動物保護區維護管理)：

- (1)配合保七及海巡查核違反野生動物保育法 3 件。
- (2)108 年度完成捕蜂 3,354 巢，109 年至 3 月底止已完成捕蜂 120 巢。
- (3)處理無主受傷動物約 1,100 隻。
- (4)四草野生動物保護區 A2 區土堤修復第三期工程計修復 542 公尺。
- (5)四草野生動物保護區 A2 區運鹽古運河起點水閘門修護已於 108 年 10 月 28 日開工，109 年 3 月 31 日完工。

6. 生物多樣性及濕地保育：

- (1)棲地持續改善，冬季水雉調查首破千隻(1,741 隻)。
- (2)辦理濕地保育環境教育宣導課程及講座計 35 場 4,465 人次。
- (3)辦理二仁溪口濕地檢核作業、雙春侵蝕海岸暨地層下陷區背景環境生物及生態保育背景分析、學甲濕地生態環境教育等。

7. 自然地景：

- (1)龍崎工業區指定自然地景案生態調查已完成成果報告，並已將該報告函送聚禾工程顧問有限公司綜合評估。
- (2)聚禾工程顧問有限公司已於 109 年 1 月 22 日函送期中報告，將擇期召開期中報告審查會。
- (3)評估報告完成後送臺南市自然地景及自然紀念物審議會審議。

(五)漁業辦理情形：

1. 養殖漁業行政管理：

(1)推動健康安全漁業：

輔導水產品產銷履歷通過驗證補助計 173 戶、累計取得溯源及標示制度 278 戶、辦理水產飼料抽驗 93 件、執行未上市養殖水產品抽檢 312 件檢驗。建構安全體系，保障消費者食漁安全。

(2)補助機關(團體)推廣養殖水產行銷活動計 16 場：

臺灣國際漁業展臺南館行銷推廣、第 14 屆廈門漁業博覽會、臺南虱 FOOD 行銷推廣、2019 臺南虱目魚文化季等。

(3)創造漁電共生新契機：

- A. 室內屋頂型案場：輔導完成學甲及東山區 2 場建置，養殖面積計 2.65 公頃，投資經費計 4.85 億元，總發電容量 3.35MW；後續尚有 5 廠投入經費計 11.54 億元建置，預計 109 年陸續完工。

B. 室外地面型案場：現有 11 處專區劃設建議書提請審查，其中 6 處建議書業經市府「專案計畫審查委員會」審查，並有 5 案評估可推動，送農委會審查核定中。

2. 改善養殖漁業公共設施：

(1) 養殖生產區內公共設施改善：

- A. 執行漁業署補助「海埔養殖區 5 號水路排水改善工程」(633.3 萬)，持續辦理中，109 年 2 月 17 日第二次驗收。
- B. 執行漁業署補助「保安養殖區排水溝堤改善工程」(1580.6 萬)，持續辦理中，109 年 2 月 13 日開工。

(2) 執行養殖生產區外養殖排水路及道路修繕工程：

- A. 108 年度委由區公所執行修繕工程共計完成 53 件，金額約 2,315 萬 9,000 元，改善長度約 1 萬 6,500 公尺；109 年度編列 2,500 萬元，截至 3 月底計核定 40 件、金額 1,842 萬 9,085 元，請相關公所儘速執行。
- B. 執行水利局委辦「學甲區營後排水支流改善工程」(450 萬)，持續辦理中，109 年 2 月 18 日開標。學甲區營後排水支流改善工程因需管線遷移 109 年 3 月 18 日開工即停工。

(3) 水產加工廠設置推動

- A. 補助南縣區漁會整建學甲水產加工廠(佔地 2,584.64 m²)，年處理量約 1,600 噸，經費 3,514 萬元(漁業署 1/2、市府及漁會各 1/4)，硬體已建置完成，取得工廠登記後啟用。
- B. 將軍水產加工及冷凍物流中心，108 年 4 月完成可行性評估，確認有設置需求，經漁業署審查支持本案推動，109 年 3 月底完成整體規劃作業，後續分期編列經費建置。

(4) 因應武漢肺炎紓困振興計畫提案「漁業結構改善及行銷推廣計畫」(其下細分穩定養殖環境計畫、生產區外養殖漁塭環境改善計畫、補助漁民購買漁機計畫、臺南漁產國內行銷推廣計畫)，合計 1 億元，已向中央申請補助辦理。

(六) 畜產發展管理

1. 獸醫師(佐)登記管理：

辦理獸醫師(佐)開業執照、執業執照核發及獸醫師(佐)執業執照歇業申請，變更執業處所申請，自 108 年 9 月至 109 年 3 月核發執業執照 10 件、開業執照 4 件、辦理獸醫師跨區執業核備 41 件、執業執照歇業 8 件及執照異動 4 件。

2. 飼料登記管理：

抽查飼料受體素 21 件、磺胺劑及奎諾酮類 48 件、其他藥物 64 件、黃麴毒素 24 件、三聚氰胺 5 件、農藥 5 件、限量重金屬 30 件、有害重金屬

10 件、動物性蛋白質檢測（反芻動物飼料）11 件、過氧化價檢測(飼料用油脂) 2 件、戴奧辛 3 件、蘇丹紅 3 件，總計 226 件。

3. 畜牧場登記管理及查核工作：

- (1)受理畜牧場農業用地容許作畜牧設施案件之申請及審查核發同意文件，108.7.01~109.03.31 完成容許使用申請案件 80 件、容許變更 45 件、容許使用展延 36 件，總計 161 件。
- (2)受理畜牧場申設畜牧場登記案件申請及審查核發畜牧場登記證書，108.06.30~109.03.31 核發畜牧場登記證 30 件、變更登記 60 件、停復業 9 件、歇業 12 件、補發 1 件，總計 112 件。
- (3)受理畜牧場畜禽飼養登記證書之展延申請及變更、歇業核發作業，108.7.01~109.03.31 變更 5 件、展延 28 件、歇業 4 件、補發 1 件，總計 38 件。
- (4)受理畜牧場農業用地作畜牧設施附屬綠能設施容許案件之申請及審查核發同意文件，108.7.01~109.03.31 核發 31 件。

4. 輔導家畜保險業務：

持續輔導轄內家畜保險承保農會 26 家辦理豬隻運輸死亡保險、乳牛死亡保險及豬隻死亡保險業務。

5. 家畜生產輔導業務：

(1)養牛產業結構調整計畫-肉牛：

108 年 11 月 25 日舉辦「食在臺南·國產牛肉好實在-2019 國產牛肉行活動」行前記者會，現場準備 8 道國產牛肉創意料理各 30 份提供媒體品嚐，以及拍照報導，創造美食議題。

108 年 11 月 30 日舉辦「食在臺南·國產牛肉好實在-2019 國產牛肉行活動」行銷會，現場備有臺南在地知名主廚牛肉湯料理、票選湯頭競選活動、攤商市集等活動，借以宣導國產牛肉。

(2)養豬輔導：

持續輔導本市養豬產銷班 11 個班組織運作，另輔導 3 個養豬生產合作社與養豬協進會進行養豬產業之產銷推廣及政策宣導。補助本市計臺南地區農會、關廟區、龍崎區、善化區、新化區農會共輔導 6 班毛豬產銷班舉行班會、政令宣導、教育講習會等共計 7 場次。

6. 臺南市肉品市場安南場遷併善化場屠宰線集相關設施設備增、改建案：

至 109 年 3 月 31 日止，預定進度 49.622%，實際進度 49.07%，進度落後 0.552%，工期累積 747 天(未含展延及不計工期)；展延工期 319 天、不計工期 129 天。

7. 畜牧場斃死畜禽查核工作：

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辦理畜牧場死廢畜禽處理方式及紀錄

查核，共計 1,152 件(牛 70 件、豬 506 件、家禽 513 件及其他 63 場)，化製 823 場、焚化掩埋有 37 場、停養 292 場，無違法之情事。

8. 違法屠宰查緝工作：

108 年 6 月 30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查緝 12 次，目前查獲 2 次共計 2 件違法屠宰案、查緝件數計 72 件。

9. 老牛的家營運管理業務：

辦理參觀民眾導覽解說及環境整理與照護收養之老牛。

10. 辦理國產畜禽產品等宣導行銷：

- (1) 為推廣本市在地優質鮮乳，輔導柳營區公所辦理 2019 柳營牛奶節活動推廣在地鮮乳。
- (2) 為持續推動本市國產雞肉，輔導臺南市養雞協會辦理作伙來呷國產雞肉料理推廣活動 1 場次。
- (3) 為推廣本市優質雞蛋，與台灣首府大學產學合作辦理臺南好蛋雞蛋行銷，推廣本市優質雞蛋。
- (4) 輔導區域特色家禽產業，輔導西港區公所辦理西港麻油雞品嚐行銷推廣活動 1 場次

11. 辦理市售 CAS、有機畜產品、家畜產銷履歷產品查核：

為確保市售 CAS、有機及產銷履歷驗證產品品質安全，配合中央分配抽驗數量完成有機畜產品抽檢 2 件數、CAS 產品 15 件數及家畜產銷履歷產品 23 件數，品質均符合規定。

12. 輔導改善畜牧廢水排放水質及輔導廢水施灌農地業務：

- (1) 自 108 年 9 月至 109 年 3 月共 31 場畜牧場申請沼液沼渣農地肥分使用計畫，施灌面積共計 38.06 公頃，施灌水量 45,946 公噸。
- (2) 自 108 年 9 月至 109 年 3 月共 6 場畜牧場申請畜牧糞尿水個案再利用施灌農作，施灌面積共計 13.64 公頃，每年施灌水量共計 19,522 公噸。

13. 已擬定「臺南市新設置畜牧場管理自治條例」草案，在 109 年 1 月 3 日舉辦座談會綜合本府各相關業務機關（單位）之意見。

14. 輔導智慧機器科技導入畜牧場：

為推廣自動化省工設備之引進畜牧場，已舉辦「黃偉哲鼓勵農業引進自動化省工設備智慧擠乳機器人吸引酪農業者目光」記者會 1 場次。

15. 因應武漢肺炎紓困振興計畫提案「畜牧產業升級計畫」（其下細分家畜飼養產能及行銷提升計畫、家禽飼養產能及行銷提升計畫、畜牧污染防治提升計畫、畜牧場生物安全檢診設備提升計畫），合計 3,047 萬元，已向中央申請補助辦理。

(七) 農地管理工程辦理情形：

1. 農地改良及農業用地核定興建農舍：

農地改良 23 件，農業用地核定興建農舍 7 件。

2. 颱風災後復建農路工程：

災後復建工程共核定 179 件，工程經費 3 億 5,623.3 萬元，完工 127 件、註銷 4 件、24 件為施工階段、24 件為設計階段。

3. 農路改善工程：

109 年度農路修繕至 3 月底止，核定農路改善工程計有 87 件，總核定經費計新臺幣 6,180 萬 5,000 元，改善農路總長度計 20.33 公里。

4. 新化果菜市場遷建工程於 108 年 2 月 22 日開工，預計 110 年 1 月底完工，截至 109 年 3 月 31 日進度為 27.31%，目前工項為屋頂落地區撐牆組模、交易場區原土回填。

5. 推動農村再生計畫：

(1)截至 109 年 3 月 31 日止，累計通過農村再生計畫共計 88 個社區，六都第一。

(2)臺南市農村再生年度執行計畫 108 年度共計核定 43 件，補助經費 2,494 萬 7,000 元，累計獲補助經費 14 億 3,743 萬元。

6. 因應武漢肺炎紓困振興計畫提案「2020 臺灣國際蘭展延辦紓困計畫」，計 4,236.55 萬元，已向中央申請補助辦理。

(八)漁港及近海管理辦理情形：

1. 漁業證照及漁船管理：

(1)核發漁業執照 121 件(漁船 29 件、漁筏 92 件)、船員手冊 333 件。

(2)辦理漁筏定期(含特別)檢查 226 件，確保漁筏航行安全。

(3)核發漁船筏購油手冊 94 本，以辦理漁業用油管理。

(4)檢查及核發 20 艘兼營娛樂漁筏漁業執照，以落實娛樂漁筏管理。

(5)落實簡政便民「隨到隨辦」核發漁業執照及漁船證照，計 71 件。

(6)完成改善本市所有漁筏 1,116 艘新式編號標識作業(防水貼紙及加強防偽)。

(7)辦理漁業用汽油補助，計補助漁船筏 937 艘，補助油量 1,791,704 公升，補助金額 1,720 萬 416 元，減少漁民漁業經營成本。

2. 近海漁業輔導及漁業資源保育：

(1)109 年 1 月 17 日公告廢止「臺南市未滿 20 噸漁船及漁筏安裝主機馬力限制標準表」。

(2)漁業署補助 1,830 萬元刺網漁船筏轉型輔導金，完成補助 120 艘刺網漁船筏轉型(主營刺網漁船 4 艘、兼營刺網漁船 116 艘)。

(3)辦理淺海牡蠣養殖蚵棚清理工作，委託廠商至各蚵棚回收 9,222 棚，回收率 99%，開口契約清理費用 965 萬元，清理量約 1,681.46 公噸。

(4)辦理保麗龍清理工作，委託廠商清理計回收 9,108 塊，清理費用 98.27

萬元，清理量約 15.85 噸，達到減少保麗龍污染海岸效益。

- (5)辦理漁業署 108 年度漁船漁筏收購及處理計畫，完成收購漁筏 1 艘，收購經費 58 萬 2,400 元，銷毀解體處理總經費 8 萬 10 元。
- (6)辦理漁業署 108 年度獎勵漁船筏休漁計畫，促進海洋漁業資源培育，輔導漁船筏 923 艘辦理，計核發獎勵金額 2,015 萬 3,500 元。
- (7)配合海巡署 108 年度執行取締非法捕魚工作，共查獲違規案件 11 件，送各主管機關依法核處。
- (8)輔導民間辦理沿近海漁業魚苗放流及保育工作活動計核准 15 場，放流魚種包括烏魚、黑鯛、布氏鯧鰺及黃鰭鯛等，總計放流 79 萬尾魚苗，投入總經費達 405 萬元，增益漁業資源。
- (9)配合推動綠色港口及成立「環保艦隊」，已有 300 艘漁船筏領取「海上垃圾桶」，響應垃圾不落海，辦理廢棄漁網回收兌換活動，計回收 217.8 公斤，以維護海洋生態及港區環境。

3. 漁港管理：

- (1)辦理 108 年度將軍漁港清潔維護工作，總經費 250 萬元，履約期限自 108 年 8 月 1 日至 109 年 7 月 31 日止。
- (2)辦理 109 年度臺南市安平漁港港區環境清潔維護工作，總經費 317 萬 4,000 元，履約期限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
- (3)安平漁港組成聯合稽查小組取締勸導漁港區販賣爆竹及碼頭區域禁止施放鞭炮煙火，計開立 40 張勸導單，極力維護港區及船筏主財產安全。
- (4)為維護安平漁港與支航道航行安全及秩序，巡查違法養殖牡蠣及漁網具，108 年查獲違法養殖牡蠣 7 件及漁網具 9 件。
- (5)辦理安平區漁港段 975 等 4 筆用地申請標租及核發土地使用權同意書，業經議會審核通過後，已函送行政院核定，俟核定後即辦理公開標租。

4. 漁港設施工程及維護：

- (1)完成安平漁港魚市場出入道路瀝青路面刨鋪工程，總經費 41 萬 3,765 元。
- (2)辦理 108 年度鹿耳門溪出海口航道疏浚清淤工程，總經費 346 萬 4,210 元。
- (3)辦理 107 年 8 月豪雨將軍區青山漁港北碼頭、魚市場突堤南碼頭及中碼頭災後復建工程，總經費 2,517 萬 1,954 元。
- (4)辦理 108 年度 8 月白鹿颱風將軍區青山漁港南側轉角堤岸災後復建工程，總經費 604 萬元。

5. 因應武漢肺炎紓困振興計畫提案「臺南市漁港環境改善工程」(其下細分臺南市漁港環境優質化改善計畫(不含安平漁港)、漁港環境優質化改善計畫(安平漁港)，合計 8,251.5 萬元，已向中央申請補助辦理。

(九)動物防疫及保護辦理情形：

1. 持續提升動物防疫，守護動物健康及產業安全：

- (1)因應國際非洲豬瘟疫情持續延燒，以及我國已進入停止施打口蹄疫疫苗階段，本府農業局持續積極輔導養畜場加強環境消毒及提升生物安全相關措施，本期計辦理養畜場疫情訪視及輔導202場次、協助畜牧場及周邊消毒801場次，以及辦理17場宣導講習會，提升業者防疫觀念；另透過血清學抗體監測、肉品市場消毒輔導以及強制豬隻運輸車輛加裝 GPS 等多項作為，防堵疫情發生。
- (2)為減少禽流感造成養雞產業之損失，持續辦理採樣監測、臨床訪視調查，以及輔導養禽場落實場內消毒及查核生物安全防護情形，以減少禽流感疫情發生，本期計採樣監測3,512件次、輔導訪視703場次，以及辦理13場防疫宣導講習。108年度全國確診高病原性禽流感及撲殺養禽場計83例，本市發生2例，皆已依標準程序完成處置，將持續強化後續各項防疫措施，以防範疫情發生。
- (3)為幫助養畜禽業者及水產養殖業者得以藉由疾病診斷找出正確病因，以利正確用藥，早期治療降低損失，本期提供家畜禽及水產動物疾病檢驗服務計677場次1,591件。

2. 積極落實源頭管理，提升動物保護觀念：

- (1)持續執行多元源頭管理措施，藉由強化稽查、於其他機關活動擺攤提供免費寵物登記等，本期寵物登記新增8,286隻，配合查核寵物業者，提升畜主與業者飼養責任，防止棄犬產生；另辦理偏鄉三合一絕育活動，以及補助民間動保團體執行 TNVR(捕捉、絕育、施打疫苗、回置)，減少流浪犬貓產生。
- (2)為使保護動物觀念普及，本期計辦理動物保護教育及宣導432場次，以及「汪喵星人愛臺南」及「2019汪星人奔 Fun 吧！」等2場大型動保活動，並配合校園宣導，將動物保護觀念透過教育向下伸根，提升本市動物福利，與減少傷害動物案件的發生。

3. 動物管制及收容認養

- (1)動物管制方面，持續管制及捕捉追咬人車犬隻，以維護民眾安全，本期計捕捉1,805隻。
- (2)積極推動流浪犬貓認養工作，藉由「毛小孩職訓及就業輔導中心」強化犬隻訓練，並透過 LINE 推播認養訊息、異業結合辦理認養會、與寵物業合作設置認養小站等多元行銷，提升動物認養率。本期計媒合認養流浪犬貓共1,127隻，替毛小孩找到一輩子家人。
- (3)持續規劃新設立本市動物保護教育園區，提升本市動物保護教育及增加流浪犬貓之收容空間。

三、衛生局

(一)落實疾病管制及監測：

1. 結核病防治：

- (1) 積極將具傳染性個案納入都治計畫內，痰陽個案之都治涵蓋率為 94.8%。
- (2) 為處理診斷、治療疑義或困難不合作個案，共辦理 14 場結核病診療諮詢小組病例討論會，審查 117 人次。
- (3) 辦理結核病防治衛教宣導活動 153 場次，11,412 人參加。
- (4) 為強化管理效能，共辦理 7 場都治檢討會。
- (5) 為降低本市接觸者發病率，針對傳染性個案之符合相關要件接觸者，積極轉介潛伏結核感染(LTBI)合作醫師評估，執行潛伏感染治療且加入都治(DOPT)人數達 419 人。

2. 愛滋病及性病防治：

- (1) 辦理監所收容人愛滋病及性病衛教宣導 10 場次，503 人次參加。
- (2) 推動「藥癮愛滋減害-清潔針具計畫」，迄今共設置 70 處衛教諮詢服務站、32 台針具販賣機、43 處回收點及全家便利超商 29 處。
- (3) 設置 176 處清潔針具服務執行點，發出空針 17 萬 1,183 支，回收 16 萬 983 支，平均回收率為 94.04%，較同期(90.37%)進步。

3. 腸病毒防治：

- (1) 腸病毒就診人次共 2 萬 1,820 人次，腸病毒感染併發重症確診人數共 6 人。
- (2) 衛生稽核：針對本市 220 家國小、220 家公立幼兒園、332 家私立幼兒園、73 家托嬰中心、13 家醫療院所、6 家產後護理之家、34 家次親子遊樂設施、36 家課後照顧中心及 319 家補習班(安親班)進行衛生稽核，108 年全數查核 2 次。

4. 流感防治：

- (1) 通報流感併發重症病例共 202 例，確診陽性 106 例；新型 A 型流感通報 15 例，皆為陰性。
- (2) 因應流感併發重症疫情，公費流感抗病毒藥劑合約院所(含衛生所)329 家，公費克流感藥劑使用人次為 2,123 人次，共 1 萬 8,062 顆；公費瑞樂沙使用人次為 3,015 人次，共 3,015 盒；公費易剋冒使用人次為 2 萬 9,761 人次，共 24 萬 7003 顆。

5. COVID-19(武漢肺炎)(更新至 3/31)：

- (1) 疫情概況：本國累計通報 31,800 名個案，含 322 名確診、28,057 名已排除、其餘隔離檢驗中。
- (2) 因應疫情應變整備策略：

- A. 每周召開跨局處會議：原為二級指揮中心，共商跨局處分工事項，自 109 年 1 月 27 日召開第 1 次會議，共召開 7 次會議，自 109 年 3 月 9 日起轉為跨局處會議，共召開 4 次，共列管 36 件(含原二級指列管事項)。
- B. 成立一級指揮中心：自 109 年 2 月 27 日正式成立，每周召開會議，共商分工事項，自 109 年 3 月 3 日召開第 1 次會議，共召開 4 次會議，共列管 14 件。
- C. 自 109 年 3 月 30 日起召開 COVID-19(武漢肺炎)疫情一級開設因應整備會議，預計每周召開。
- D. 強化疫情監測及風險評估：透過法定傳染病監測通報系統了解疫情通報狀況，並透過 24 小時防疫專線即時處理疫情及協調病床安排。
- E. 提升邊境檢疫：具流行疫區旅遊史者，入境後即由檢疫人員開立「旅客入境健康聲明暨居家檢疫通知書」並返回居所執行居家檢疫不得外出，由里長或里幹事進行追蹤關懷 14 天。
- F. 完備醫療體系：持續執行本市重點醫院感染管制無預警查核。
- G. 管理本市防疫物資：每日統計防疫物資儲備情形。
- H. 強化檢驗診斷量能：疑似通報個案採檢檢體，由本市成大醫院及奇美醫院體系進行檢驗。
- I. 持續風險溝通：依防疫需要持續發布新聞稿、局網設置疫情專區。
- J. 流行病學調查：接獲疑似個案通報後進行疫情調查，並即時提供疾管署以利後續病例研判及治療。

6. 登革熱防治：

(1) 整合市府團隊，落實各項防治作為：

- A. 跨局處會議：辦理「台南防疫 全民參與」防疫會議共 1 場次(109 年 1 月 16 日)，針對登革熱防治工作成果進行檢討報告；每月召開「臺南市登革熱防治跨局處工作小組會議」，共辦理 7 場次，分析登革熱疫情並協調各局處、區公所及里長需配合事項。
- B. 共參與 4 場次行政院重要蚊媒傳染病防治會議，由本市、高雄市及屏東縣等高風險縣市與行政院各部會共同與會，確認重要蚊媒傳染病疫情現況與孳生源清除執行情形，共同解決執行所遭遇之困難。

(2) 疫情監測：

- A. 108 年本市本土確診病例數 31 例，境外移入確診病例 35 例(以個案發病日計)；109 年截至 3 月 31 日本土確診病例數 0 例，境

外移入確診病例 5 例(以個案發病日計)。

		108 年	109 年截至 3/31
全國	總病例數	640	49
	本土確診病例數	100	0
	境外移入確診病例數	540	49
臺南市	總病例數	66	5
	本土確診病例數	31	0
	境外移入確診病例數	35	5

- B. 為因應登革熱疫情，108 年度採購 5,617 劑 NS1 快篩試劑，尚餘 1,350 劑，將於 109 年持續發放至本市各區衛生所及各醫療院所，提供新入境外籍移工及不明原因發燒患者篩檢，以早期偵測，預防疫情蔓延。

(3) 教育訓練及宣導活動：

- A. 辦理登革熱防治衛生教育宣導共 1 萬 3,770 場次，33 萬 1,091 人次參加(含社區、記者會、校園、工地、志工及外籍移工等)，監測人員繼續教育訓練 4 場次。
- B. 社區防疫志工隊：108 年共成立 404 隊，109 年新增 1 隊，本期共動員 15,184 場次，動員人數 12 萬 3,195 人次，共調查 76 萬 9,120 家戶。
- C. 於公共頻道電視台跑馬燈託播及臺南市政府 LINE 託播登革熱疫情週報，以宣導登革熱防治現況、重要性及民眾衛教。
- D. 本期共辦理 14 場記者會。

(4) 降低病媒蚊密度指數：

- A. 衛生局及衛生所進行病媒蚊孳生源清除與密度調查，共調查 6,501 里次，33 萬 2,195 家戶，查獲積水容器 7 萬 5,701 個，陽性容器 1,994 個，其中布氏指數 0 級里數 5,241 里次，布氏指數 1 級里數 1,119 里次，布氏指數 2 級里數 116 里次，布氏指數 3 級以上里數 25 里次。
- B. 針對登革熱高風險區放置誘卵桶，嚴密監測病媒蚊密度，109 年共 271 里(新增新營及歸仁區 13 里)3,252 點，平均陽性率 10.54%。本期共監測並收回 59 萬 3,550 個病媒蚊卵粒。
- C. 當里內誘卵桶陽性率大於 40%或總卵數大於 250 粒時，立即通知區公所動員進行孳生源清除，本期共動員 4,589 人次，孳清 1,318 里次，共 8 萬 1,379 家戶，清除 1,521 個陽性容器；當誘卵桶陽性率大於 60%或總卵數大於 500 粒，隔週陽性率大於 60%且總卵數大於 500 粒時，區公所應於該里高風險處插立宣導孳清旗，

宣導孳清旗插立以陽性點附近 50 公尺為主，每里至少 3 支。孳清旗共插立 45 旗次；當誘卵桶陽性率大於 60%或總卵數大於 500 粒，隔週陽性率大於 60%且總卵數大於 500 粒時，委請環保局進行預防性噴藥，已請環保局協助執行 5 場預防性化學防治。

D. 衛生局、教育局及超過 200 所學校共同合作，共辦理 4,890 場次容器減量活動，參與人數為 1,092,764 人，清除 61,696 個積水容器。並藉由防疫小尖兵(在學學生)將容器減量行為概念帶回家中，推展至全家及社區能主動清除孳生源。

E. 每月辦理跨局處聯合稽查工作，針對轄區市場、空屋空地、公園等髒亂積水場址展開會勘並要求環境改善，本期共稽查 56 場次。

7. 營業場所衛生管理：

辦理列管營業場所之衛生稽查及輔導共 1,704 次，游泳業及浴室業(含溫泉)水質抽驗共 390 件，均已輔導改善合格。

8. 實施本市 65 歲以上老人肺炎鏈球菌多醣體疫苗接種計畫：

每年秋冬與中央流感疫苗同步接種，108 年提供肺炎鏈球菌多醣體疫苗 8,300 劑供 65 歲以上長者施打，受益人數共 8,300 人。另針對計畫接種對象持續透過廣播媒體、社區活動、門診、電訪、家訪與催注信件等方式，結合里(鄰)長及區公所深入社區強化衛教宣導，以提升疫苗接種率。

(二)推動國民健康業務：

1. 癌症及慢性病防治：

辦理四癌及慢性病篩檢：結合各醫療院所及衛生所提供乳癌、子宮頸癌、大腸直腸癌及口腔癌篩檢服務，乳房 X 光攝影檢查 3 萬 6,421 人次、子宮頸抹片檢查 8 萬 5,128 人次、大腸直腸癌篩檢 6 萬 7,599 人次、口腔黏膜檢查 2 萬 3,936 人次、血脂及血糖等慢性病篩檢共服務 5,385 人次。

(1) 異常個案經轉介後，共確診乳癌 162 人、子宮頸癌 67 人、大腸直腸癌 175 人及口腔癌 53 人。

(2) 積極結合醫療院所加入篩檢行列，並輔導醫療院所加入癌症篩檢品質精進計畫，本市共 17 家醫院加入。

(3) 利用子宮頸抹片巡迴車及乳房 X 光攝影巡迴車於社區設站巡迴篩檢，辦理乳癌篩檢 636 場、子宮頸癌篩檢 570 場、大腸直腸癌篩檢 669 場及口腔黏膜篩檢 43 場。

2. 行動醫院-全民健檢：本期共辦理 22 場次，共 5,385 人參與。

3. 推動 65 歲以上長者及 55 歲以上原住民免費裝置假牙計畫：108 年共申請 4,885 件，完成裝置 4,464 件；109 年共申請 1,313 件，完成裝置 220

件。

4. 營造婦女親善及哺乳環境：

- (1) 鼓勵醫療機構參加母嬰親善醫院認證，本市現有 11 家母嬰親善醫療院所，提供孕產婦及新生兒母乳哺育之親善環境。
- (2) 提供精神復健機構、康復之家、日間留院學員性教育課程，含兩性關係、安全性行為、防性騷擾及性侵害及安全用藥，預防不必要懷孕。針對 30-44 歲已婚育齡者，加強安全用藥與優生保健知識。
- (3) 將「全民健康保險中醫提升孕產照護品質計畫」及轄內 33 家合約中醫醫療院所名單掛本府衛生局網站周知民眾。
- (4) 108 年 12 月發送本市 53 家產檢及接生院所 4,850 個印有臺南市政府衛生局婦幼網站資訊之鑰匙圈，請院所提供孕婦及產婦掃 QR code 閱讀婦幼健康照護相關資訊。
- (5) 提供產後憂鬱婦女心理諮商服務，包括育兒家庭親子溝通問題提供心理諮商服務(可線上預約)，共服務 53 人次。

5. 營造無菸健康環境：

- (1) 為落實菸害防制法規定，稽查法定禁菸場所(室內公共場所、三人以上工作場所等)16,678 家次及菸品販賣場所 3,738 家次。其中查獲 370 件違規案件，均依菸害防制法進行裁處。
- (2) 結合社區、校園及職場辦理菸害防制衛教宣導 206 場次，共 18,882 人次參加。

6. 兒童早期療育服務：

- (1) 辦理 3 歲以下幼兒發展檢測 12,487 人次，發現疑似異常個案 291 人，已通報轉介 119 人。
- (2) 衛生所辦理 108 場社區早療及兒童預防保健宣導，共 5,486 人次參加。
- (3) 轄內健保特約醫事機構進行兒童預防保健服務，共轉介 8 位疑似發展異常個案。

7. 推動低碳健康飲食：

- (1) 本市現有 140 家餐廳通過低碳健康飲食行動標章認證。
- (2) 響應每週擇一日為蔬食日，本府各級機關蔬食 2,216 場次、2 萬 8,726 人次，民間及事業蔬食場次 804 場次、4 萬 0,635 人次，低碳行動餐廳 131 家，來客 160 萬 4,015 人次，共減碳 1305.2 公噸。

8. 中石化社區健康照護：

- (1) 提供內科、家醫科、婦科、眼科等 8 科別門診共服務 1,872 人次。另提供重大傷病、殘障居民及行動不便長者需轉介至各大醫療院所就診之交通協助 241 人次。

(2) 居民各項醫療及健保費自付額，共補助 1,042 萬 1,823 元。

9. 新住民醫療保健：

- (1) 提供新住民一般性健康指導、生育保健指導與諮詢，完成 56 位結婚登記入境及轉入新住民婦女健康管理及建卡。
- (2) 持續辦理外籍配偶納入全民健保宣導，協助申請未納健保前之產前檢查 427 案次。
- (3) 完成家中有 6 歲以下幼兒的新住民等弱勢族群居家安全環境檢核 200 戶次，針對不合格且可立即改善項目當場協助改善，以提升居家安全。

10. 失智症照護

- (1) 結合「行動醫院-全民健檢」進行極早期失智症篩檢，共計篩檢 5,385 人，篩檢異常個案進行轉介追蹤，共轉介就醫 11 人，確診 4 人(舊案)。
- (2) 辦理失智症宣導 170 場、共 12,570 人次參加。
- (3) 辦理臺南市政府員工失智友善教育訓練，共 5 場、284 人參加。
- (4) 營造失智友善社區，招募失智友善守護天使共 1 萬 1,718 人、386 個失智友善組織。

(三) 提升醫療網絡服務品質及緊急救護效能：

1. 因應 COVID-19(武漢肺炎)疫情，本府衛生局針對轄內醫療及護理機構，進行整備現況查核，109 年截至 2 月 27 日已查核 36 家醫院、79 家一般護理之家、20 家產後護理之家、3 家精神護理之家及 15 家精神復健機構，後續持續查核輔導。

	醫院	一般護理之家	產後護理之家	精神護理之家	精神復健機構	總計
總家數	36	79	20	3	15	153
已完成查核家數	36	79	20	3	15	153
查核比率	100%	100%	100%	100%	100%	

2. 醫院督考、評鑑及診所輔導訪查：

- (1) 108 已完成 36 家醫院督考及評鑑(督考 31 家及評鑑 5 家)，1,913 家診所輔導訪查。
- (2) 109 年因應 COVID-19(武漢肺炎)，衛生福利部業於 109 年 2 月 7 日衛部醫字第 1091660739 號公告 109 年醫院評鑑作業順延 1 年，本府衛生局視疫情變化辦理後續醫院督考作業。109 年預計辦理 1,920 家診所輔導訪查。

3. 加強護理機構稽核工作：108 已完成 74 家一般護理之家督考及評鑑(督考 46 家及評鑑 28 家)。109 年本市立案一般護理之家共 79 家，預計督

考 71 家及評鑑 8 家。

4. 提升緊急醫療品質：

- (1) 108 年已完成 13 家急救責任醫院實地督導評核訪查，配合中央「提升急診暨轉診品質計畫」完成轉診資訊網絡會議 4 次。109 年因應 COVID-19（武漢肺炎）疫情第 1 季會議暫停，視疫情變化辦理後續相關事宜。
- (2) 救護車普查：108 年完成普查救護車營業機構、矯正機關、醫療機構共 56 輛救護車；消防局共 88 輛救護車；另不定點稽查 17 場次，共 29 輛救護車。109 年俟 COVID-19（武漢肺炎）疫情趨緩後辦理救護車普查。
- (3) 災害應變演習：108 年動員轄區醫院、救護人員及救護車等醫療系統災害應變能力演習 2 場次（萬安及民安演習），共 5,637 人參與演練。109 年因應 COVID-19（武漢肺炎）疫情，原訂臺南市 109 年 4 月 17 日災害防救演習暫緩辦理俟行政院評估後再決定是否辦理。
- (4) 輔導通過 AED 安心場所：共 274 家，本市已建置 AED 台數共 1,259 台，達每 10 萬人口數有 66.96 台 AED。

5. 辦理行動醫院-醫療巡迴服務共 9 區、13 里，合計巡迴 95 場次，服務 999 人次。

6. 辦理身心障礙者醫療輔具補助費用，共 236 人申請核銷，支付 240 萬 3,509 元。

7. 推動新制身心障礙鑑定：

- (1) 本市 37 區共辦理 4 場宣導，以提升民眾對新制身心障礙鑑定了解。
- (2) 身心障礙鑑定申請件數：共申請 11,407 件。

8. 推動遠距健康照護服務計畫：

結合 4G 智慧寬頻應用城市補助計畫-「智慧健康社區」辦理遠距健康照護服務及建置家屬關懷 APP 應用，運用雲端智慧健康服務系統，健康社區服務據點 320 站持續維運，智慧健康社區服務推廣 4 萬 90 人，結合本市 13 家醫院及長照機構、65 家診所，針對高血壓相關疾病之族群提供照護服務，建構雲端服務網。

9. 109 年臺南市偏區常駐醫療據點：

計畫名稱	服務內容	據點數量	服務地區（包括合作單位）
行動醫院-醫療巡迴	協調轄區衛生所，提供免費及無過健保卡方式，至偏鄉執行醫療服務。	9 區 13 里	左鎮、學甲、北門、楠西、玉井、柳營、南化、後壁、白河

計畫名稱	服務內容	據點數量	服務地區（包括合作單位）
行動醫院-精神醫療巡迴	精神科門診	4區4里	大內、關廟、七股、下營
行動醫院-口腔巡迴	全口檢查及齲齒初步治療、牙周病緊急處理、洗牙、口腔黏膜檢查、兒童口腔塗氟、窩溝封填	4區9里	七股、左鎮、南化、山上
行動醫院-C肝特別門診及巡迴	輔導醫療院所在本市C肝發生率較高區域設立C肝特別門診或於醫療巡迴時一併提供服務，以可近性醫療服務提昇C肝治療率。	6區	官田區衛生所-柳營奇美醫院(108.02-108.12) 下營區衛生所-柳營奇美醫院(107.07-108.12) 六甲區衛生所-臺南市立醫院(107.05-108.12) 歸仁區衛生所-臺南市立醫院(108.09迄今) 大內區巡迴-柳營奇美醫院(108.06-108.12) 將軍區巡迴-麻豆新樓醫院(108.04-108.12)
公共服務據點整備之整建長照衛福據點計畫	提供長照民眾醫療相關服務：如門診、長者衰弱篩檢、失智篩檢、長者健康促進、預防失能、延緩失能惡化服務、失智症預防、居家醫療。	5區衛生所	5區衛生所(官田、玉井、六甲、關廟、北門)整建工程目前刻正辦理驗收相關事宜，預計109年5月加入長照相關服務。
		10區衛生所	10區衛生所(將軍、東山、仁德、左鎮、南化、安定、麻豆、龍崎、新營、柳營)於109年1月開始整建，預計109年12月加入長照相關服務。

10. 新設立醫院進度：

本府衛生局已於109年3月27日於政府採購網公告「台南○○市立醫院選址預評估暨可行性評估作業」委託勞務採購案(案號：1090003057)，預計4月7日截止投標，4月8日開標。

(四) 觀光醫療推廣行銷：

1. 海外參(訪)展行銷及國際交流活動：

108年11月21~23日於泰國曼谷第51屆亞太公共衛生年會利用海報展示期間行銷本市觀光醫療。

2. 醫療觀光產值：

- (1) 本市醫療服務交流係提供高階健檢、美容醫學、牙科服務及生殖醫學。服務對象涵括中國大陸、英國、越南、法國、緬甸等國家。
- (2) 本期接受醫療服務總人次247人次，含高階健檢193人次、醫美29人次、牙科25人次，產值約461萬元。

(五)強化心理衛生與精神照護體系：

1. 心理健康促進、心理諮商及轉介關懷服務：

- (1) 設置社區心理諮詢駐點服務：目前共設置40個心理諮商據點，提供民眾免費心理諮商服務，共服務349人，合計387人次。
- (2) 建構長者自殺防治社區：成立嘔鬱卒長者社區及辦理社區長者健康講座，並建立關懷長者志工隊，針對社區長者做憂鬱症篩檢，提供獨居及合併罹患慢性或重大疾病問題者關懷服務，已累計219里(社區)加入。

2. 高風險個案的追蹤服務：共轉介1,014名個案，由本府衛生局心理衛生中心以電話聯繫關懷，提供諮詢與危機處理及追蹤服務，視個案狀況連結至精神疾病及自殺企圖關懷通報系統。

3. 自殺通報個案關懷服務：共通報1,763人次，其中88%來自於醫療院所，12%來自警察局、消防局及社會局等網絡單位。

4. 精神病人緊急送醫服務：

(1) 提供偏遠地區精神醫療資源：

- A. 本市大內區、關廟區、七股區及下營區等衛生所辦理社區精神醫療巡迴，共服務2,067人次。
- B. 本市指定精神醫療機構社區精神病人緊急護送就醫服務523人次。

(2) 社區精神病人追蹤照護服務：追蹤照護精神病患共1萬0,219人(其中一級照護對象1,730人、二級照護對象1,630人、三級照護對象2,295人、四級照護對象4,556人、五級照護對象8人。)

5. 藥癮個案管理及毒品危害防制：

- (1) 藥癮個案追蹤輔導：109年共計1,876人，轉警協尋31人次，就業輔導轉介29人次，社會資源轉介117人次。
- (2) 藥癮戒治機構管理：109年本市藥癮戒治機構為12家(含奇美醫療財團法人奇美醫院樹林院區共13個服務地點)，替代治療衛星給藥點8個據點，每年進行藥癮戒治機構督導考核，以維護品質。

(3) 藥癮替代治療補助(年度累計計算)：

A. 非愛滋藥癮者替代治療累計補助：108 年共補助 765 人次(109 年度改為「衛生福利部 109 年度藥癮治療費用補助方案」)。

B. 衛生福利部 109 年度藥癮治療費用補助方案：109 年截至 3 月 31 日止，補助鴉片類 650 人次及非鴉片類 376 人次。

6. 家暴及性侵害個案管理及酒癮個案轉介：

(1) 列管性侵害加害人應執行處遇人數 211 人，包含處遇中 162 人及因故未執行人數共 49 人(入監 13 人、移送 10 人、轉外縣市處遇 22 人、強制治療 4 人)；109 年截至 3 月 31 日經評估小組決議後予已結案 19 人。性侵害加害人評估小組會議 109 年截至 3 月 31 日已評估 84 人次(晤談評估 10 人、成效評估 74 人)。

(2) 依性侵害犯罪防治法規定，未按時接受處遇者，皆依法函送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裁罰並限期履行處遇計畫，109 年目前移送 1 人次。

(3) 列管家暴加害人應執行處遇人數 137 人，包含處遇中 127 人及未執行人數共 10 人(入監 3 人、轉外縣市 7 人)；109 年截至 3 月 31 日已結案 23 人(完成處遇 13 人、移送 4 人、撤銷 3 人、死亡 1 人、因轉戶籍地結案 2 人)。

(4) 109 年起經法院裁定家庭暴力加害人處遇治療類別為認知教育輔導 27 人次(認知教育 25 人次、戒酒教育 2 人次)、精神治療 3 人次、親職教育 1 人次及心理輔導 2 人次、戒酒藥癮 2 人次(戒酒癮 1 人次、戒藥癮 1 人次)。

(5) 委託轄內醫療機構辦理酒癮戒治處遇服務方案：共服務 95 人。依轉介來源分類：自行至衛生局求助 11 人、社福中心轉介 2 人、監理站轉介 10 人、衛生所轉介 16 人、醫院轉介 56 人。

7. 口腔保健：

(1) 身心障礙者牙科醫療服務網絡：計 4 家醫院及 98 家牙醫診所提供身心障礙牙科門診。

(2) 辦理臺南市 109 年度「口腔衛生暨照顧者心理健康促進」訓練課程：計於 7、8 月針對臺南市養護機構、福利機構、護理之家等，辦理 3 場口腔照護教育訓練。

(3) 行動醫院-口腔巡迴：共巡迴 163 場次(社區 77 場、校園 86 場)，服務 2,192 人次。

(六) 加強食品藥物安全及衛生管理：

1. 強化校園午餐衛生安全：

(1) 查核轄內供應學校午餐之團膳業者作業環境安全衛生管理並抽驗半

- 成品及成品(每家每學期至少稽查及抽驗 2 次)。
- A. 108 年共稽查抽驗 13 家，2 家稽查不合格並已裁處完畢。
 - B. 109 年截至 3 月 31 日共稽查抽驗 5 家，稽查結果合格 4 家、限期改善 1 家。尚在檢驗中。
- (2) 查核轄內國中、小學自設廚房作業環境安全衛生管理並抽驗半成品及成品。
- A. 108 年共稽查抽驗 173 家，全數合格。
 - B. 109 年截至 3 月 31 日共稽查抽驗 40 家，稽查合格 8 家、輔導改善 32 家。檢驗結果 24 件合格、16 件尚在檢驗中。
2. 輔導業者建立食材源頭管制：辦理食品業者食品安全管制系統準則(HACCP)查核工作，共查核 6 家(4 家餐盒食品工廠、1 家水產加工食品製造業、1 家一般餐廳業者)，全數合格。
3. 輔導餐飲業符合食品良好衛生規範準則(GHP)：
- (1) 辦理餐飲從業人員、持證廚師衛生講習 22 場，1,468 人參加。
 - (2) 稽查餐飲業者食品良好衛生規範準則(GHP) 1,721 家次，合格 1,713 家次、不合格 1 家次、停業 1 家、歇業 6 家。
 - (3) 配合食品安全衛生抽驗計畫，積極辦理市售各類食品及年節食品與其他重點專案之抽驗 1,941 件，不合格 75 件。
4. 加水站業者衛生管理：加水站共 641 家，抽驗 12 件均合格。109 年執行不定期抽驗 10%(64 家)。(108 年 5 月 13 日公告加水站衛生管理自治條例修正內容，本府衛生局已函請業者依法規規定自行檢驗及加水站維護紀錄並張貼於加水站上，供消費者直接查閱，且不定期抽驗各加水站水品。
5. 肉品食材安全管理：針對市售肉品包含餐廳及販賣業、傳統市場等共抽驗 174 件肉品，檢驗動物用藥殘留，皆符合規定。
6. 食品安全衛生源頭管理：針對本市食品工廠及製造業者之作業環境進行稽查，共 429 稽查家次，合格 408 家次、不合格 0 家次、停業 1 家、歇業 7 家、13 家次限期改善中。
7. 監控違規廣告及查核非法管道賣藥：
- (1) 監控電視媒體、電臺、購物頻道違規廣告共 1,281 小時，查處違規藥品、食品、化粧品、醫療器材廣告共 657 件，罰鍰金額 1,665 萬元。
 - (2) 針對地攤、夜市、廟口、市場、情趣用品店及藥局(房)等場所稽查 330 次，查獲偽禁藥 8 件，已移送地檢署或警調單位後續辦理。
8. 加強用藥安全宣導：
- (1) 居家藥事照護養成正確的用藥習慣，教導健康自我照護觀念，共服

務 1,190 人次。

- (2) 藥師自家藥局用藥安全：整合社區藥事資源，協助民眾安全有效用藥，協助病患做用藥整理，提供正確用藥觀念，共服務 29,749 人次。
- (3) 用藥安全諮詢站：提供教導正確用藥及用藥諮詢服務，共服務 22 場次。

(七) 例行性稽查業務：

1. 執行食品衛生管理例行性稽查業務：確保消費者購買產品之訊息及安全性，查核市售食品標示 26,502 件。
2. 辦理藥事機構管理例行性稽查業務：
 - (1) 執行醫、藥事機構、管制藥品查核，共稽查 1,917 家次。
 - (2) 為保障民眾用藥權益，進行檳榔攤、小吃店、網咖等場所販售含酒精口服藥液查核 124 家次。
3. 菸害防制稽查業務：共稽查禁菸場所及菸品販賣場所 5,697 家次。
4. 營業衛生管理稽查業務：共稽查美容、美髮業等營業場所 1,045 家次。
5. 辦理 5 場衛生稽查人員實務教育訓練，提升稽查人員專業素養。

(八) 強化公共衛生檢驗量能：

1. 擴充檢驗中心服務範圍：

- (1) 局處檢驗合作—檢驗中心成立後積極加強與本府各局處之檢驗合作，本期協助本府財政稅務局製酒原料之殘留農藥及重金屬檢驗，共計執行 6 件；協助教育局之校園飲水機水質大腸桿菌群等檢驗，共計執行 1,840 件；協助登革熱防治中心登革熱 NS1、IgG&IgM 抗體及病原體分生檢驗，共計執行 873 件；協助警察局濫用藥物尿液檢驗，共計執行 2,362 件，共同為本市食品及公共衛生安全把關。
- (2) 委託檢驗服務—不斷增加委託檢驗項目，並擴大檢驗服務對象，舉凡本市食品廠商、農民、機關學校及公益法人等皆可申請委託檢驗，本期受理之案件數共計 167 件。

2. 加強食品化學、微生物類、傳染病及濫用藥物尿液等跨領域檢驗：

(1) 中央委辦計畫—

- A. 承辦中央 TFDA 108 年及 109 年化粧品及中藥材之後市場監測計畫檢驗，本期化粧品中甲醛、防腐劑及微生物檢驗無受理案件；中藥材中二氧化硫、農藥及重金屬共檢驗 26 件，經檢驗後全數與規定相符。
- B. 承辦中央 TFDA 109 年強化市售高風險蔬果農產品農藥殘留檢驗計畫，本期共檢驗 194 件，不合格 16 件，不合格者均移請各送驗縣市依法續處。

(2) 聯合分工—本期殘留農藥、水產品重金屬、動物用藥及飲水中溴酸

鹽等檢測：殘留農藥共檢驗 137 件、水產品重金屬共檢驗 22 件、動物用藥共檢驗 165 件、飲水中溴酸鹽共檢驗 85 件，其中殘留農藥不合格 7 件，不合格者已依法處辦。

(3) 食品添加物及微生物檢驗：食品添加物共檢驗 2,339 件，不合格 23 件；食品及包裝飲用水微生物共檢驗 556 件，不合格 45 件；食品中毒微生物共檢驗 24 件，檢出食品中毒微生物污染 5 件，不合格者均依法處辦。

(4) 水質檢驗：

A. 本期加水站水質進行重金屬及溴酸鹽檢驗，共檢驗 82 件，包括重金屬檢驗 42 件、溴酸鹽檢驗 40 件，經檢驗後不合格 2 件。

B. 本期營業衛生水質微生物檢驗：共檢驗 373 件，包括初驗 390 件，複驗 23 件(初驗不合格者須執行複驗)，經複驗後仍有 5 件不合格，已將名單公告於本府衛生局網站，以維護消費者權益。

C. 本期校園飲水機水質大腸桿菌群檢驗，共檢驗 1,840 件，不合格 11 件，不合格者已通知該校進行飲水機維護保養，經複驗後全數合格。

(5) 公共衛生傳染病醫事檢驗：本期共檢驗 9,550 件，陽性件數 70 件，不合格率 0.7%，針對梅毒陽性個案登入傳染病通報系統通報，並持續追蹤篩檢 HIV 及轉介醫療院所治療；針對愛滋病陽性個案則登入通報傳染病通報系統通報，每 3 個月定期追蹤訪視及轉介人類免疫缺乏病毒指定醫院定期就醫。

(6) 登革熱防疫：本期登革熱檢驗共檢驗 873 件，陽性件數 10 件(本土病例 4 件，境外移入病例 6 件)，陽性率 1.1%，檢驗結果皆即時至傳染病通報系統登錄，落實防疫管控。

(7) 濫用藥物尿液檢驗：檢驗項目包括安非他命類、MDMA、鴉片類(可待因及嗎啡)、大麻、愷他命類、4-甲基甲基卡西酮、4-甲基麻黃鹼、胺基硝西洋及胺基硝甲西洋等 9 類 13 項次，本期共檢驗 2,362 件，不合格 1,684 件，檢驗結果已函文警察機關依法處辦。

3. 擴增檢驗項目及增購檢驗儀器：

(1) 新增檢驗項目：共新增 8 大項，包括化妝品中甲醛之鑑別及含量測定、化妝品中甲基異噻唑啉酮及甲基氯異噻唑啉酮之鑑別及含量測定、食品中著色劑(49 項)、食品中甲基汞、食品中磷酸鹽及新興濫用藥物及其代謝物(4 項)尿液等檢驗，保障民眾食的安全及健康。

(2) 增加實驗室儀器設備：新購檢驗儀器設備共 6 項，提升檢驗能力，提供更精確之檢驗數據與更完善之檢驗服務。

4. 推動、落實優良實驗室規範(GLP)：賡續並不斷新增實驗室認證項目，

本期共通過全國認證基金會(TAF)5 大項、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TFDA)25 大項、疾病管制署(CDC)3 大項及環檢所 1 大項之檢驗項目認證，強化實驗室品質管理系統，使檢驗結果更具公信力。

5. 辦理「臺南市政府生物資料庫」：

(1) 本期共有 2 件申請運用案執行中。

(2) 本期辦理 1 場生物資料庫倫理委員會會議，監督資料庫運作事宜。

四、環境保護局

(一)綜合規劃：

1. 工商登記環保許可：

- (1)受理廠商申請工廠登記及菸酒製造業設立許可等配合環保法規審查案件共 443 件。
- (2)會辦本府各單位會勘、申請、註銷及裁處案件(不含農業設施)共 628 件。
- (3)會辦本府各單位農業設施會勘、核准及註銷案件、核准及註銷工廠商業登記案件等共 3,312 件。

2. 受理環保未違規處分證明書申請共 108 件。

3. 加強違規者環境保護觀念,分別於 108 年 9 月至 109 年 3 月份辦理 5 場次環境講習,通知環境講習 454 人,到課率達 100%。

4. 落實全民環保生活教育暨優質環境：

(1)環境教育宣導：

- A. 辦理「臺南市 108 年補助民間團體及學校辦理環境教育公開徵求計畫」,補助 3 個單位辦理環境教育活動,經費計 34 萬 6,609 元,計 1,051 人次參加。
- B. 臺南市 109 年補(捐)助民間團體及學校辦理環境教育公開徵求計畫,補助 11 個民間團體及學校辦理環境教育活動,經費計 100 萬元。
- C. 辦理臺南 Green life 綠色好生活系列活動,引導民眾尊重自然、愛護生態、與大自然和諧共處,並從中學習環境保育概念,成為「綠生活達人」,活動包含綠講座、綠體驗、綠影展、綠飲食、綠科學、綠市集等 6 場次,共計 433 人參加。
- D. 為協助本市環保義工轉型為環保志工,參與環保志願服務,共辦理 2 場次志工培訓研習活動,培訓 225 人取得環保志工認證。

(2)辦理社區環境調查及改造、環保小學堂推廣計畫：

- A. 輔導麻豆區海埔社區、白河區草店社區、柳營區重溪社區、大內區頭社社區、大內區石子瀨社區、六甲區水林社區、楠西區楠西社區發展協會等共 7 個單位申請社區環境調查及改造計畫,共獲行政院環保署核定補助 150 萬元。
- B. 輔導鹽水區橋南社區、南區國宅社區發展協會申請環保小學堂推廣計畫,共獲行政院環保署核定補助 100 萬元。

(3)環保義工輔導：

為鼓勵本市環保義工隊持續推動掃街工作,響應「環境清潔日」活動,並協助環保政策宣導工作,辦理 108 年推廣社區環境教育及掃街實作補助計畫,支援環保義工隊購買環境清潔工具用品及宣導費用等公益

支出，共計補助 526 隊環保義工隊、1,029 萬 735 元。

5. 辦理環境影響評估審查及監督事宜：

- (1) 認定應否實施環境影響評估案件 1,692 件。
- (2) 辦理環境影響評估監督件數 100 件。
- (3) 辦理 1 場環境影響評估審查委員會會議，審查環境影響評估書件 2 案次，均審查通過。

6. 綠色消費宣導：

- (1) 配合本市區里、學校等單位設立綠色消費宣導攤位，傳播綠色消費觀念及知識，提升對綠色消費的認同，共辦理 50 場次綠色消費宣導。
- (2) 本市 108 年度各機關學校指定項目綠色採購比率為 100%。

(二) 空氣及噪音管理：

1. 空氣品質維護改善：

- (1) 空氣品質受到境外及境內污染來源之季節變化、氣象條件、產生量、削減量等因素影響，故市府團隊整合 18 個局處共同制定「亮麗晴空懸浮微粒削減管制計畫」，依據車輛行駛、揚塵、營建工地、工廠、車輛排放、露天燃燒等污染來源，108 年亮麗晴空檢討會議，除了持續滾動式檢討過去執行的成果之外，將管制策略做了許多的改進，新增 7 項管制措施及修正精進 17 項管制措施，重新端出最佳管制方案，統整蛻變為下一階段「亮麗晴空 PLUS」(109~115 年) 8 大面向 45 項行動策略。
- (2) 經統計本市 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止本市藍天日數(AQI ≤ 100)比例為 72.6%，相較去年同期比(66.9%)，上升 5.7%。
- (3) PM_{2.5} 年平均濃度，由 28.8 $\mu\text{g}/\text{m}^3$ 下降至 25.5 $\mu\text{g}/\text{m}^3$ ，改善 11.5%。

2. 固定污染源管制工作：

- (1) 列管工廠必須裝設空氣污染防制設備取得操作許可證後才能製程運作，計收件審核固定污染源許可證 315 製程數，現場查核許可操作狀況 484 製程數。
- (2) 執行污染源檢測 52 點次，其中 PSN(粒狀物、硫氧化物、氮氧化物)檢測 21 根次、異味稽查檢測 9 點次、燃料含硫份抽測 11 家次。戴奧辛檢測 2 根次、重金屬檢測 3 根次、周界粒狀物 6 點次。
- (3) 輔導本市工廠鍋爐改用乾淨燃料共 135 家、198 座及商用鍋爐改用乾淨燃料共完成 50 家、79 座(含停工拆除)。
- (4) 落實污染者付費，審查工廠空污費 1,613 家，為有效查驗業者法規申報正確性，執行原物料含量稽查抽測 8 點。
- (5) 管制加油站油氣回收管理，稽查加油站抽測氣油氣漏比 15 站；管制揮發性有機物，於石化業設備元件抽測 2,200 點次。

(6)針對轄區餐飲業屢遭陳情業者完成輔導 13 家，於輔導後共計 10 家業者未再接獲民眾陳情，整體改善率為 77%。

3. 營建工地管制工作：

辦理營建空污費申報案件 4,719 件，共徵收空污費 1 億 4,282 萬 4,262 元；查核 5,518 處次，符合率 85%。

4. 移動污染源管制：

(1)柴油車目視稽查 17,037 輛，有污染之虞通知 1,762 輛；路邊攔檢攔查 1,112 輛次，檢測 60 輛次，不合格告發 4 輛次。

(2)辦理補助淘汰二行程機車 2,614 輛、補助淘汰二行程並新購電動機車 1,396 輛、補助淘汰二行程並新購電動(補助)自行車 158 輛、補助新購電動機車 9,798 輛、補助新購電動(補助)自行車 377 輛。

5. 街道洗掃街作業：

本府環保局執行道路洗街 36,471 公里，作業全面持續採用合格放流水，另整合本市具洗掃機具之單位、9 處工業區服務中心、65 家民營企業共同進行道路洗、掃作業。

6. 紙錢減量作業：

以功代金計有 470 人次參與響應，共捐款 44 萬 4,014 元；紙錢集中燒申請載運 475 次數，共集中 628 噸紙錢至紙錢專用爐處理。

7. 室內空氣品質改善工作：

完成 6 處第二批公告場所標準稽查檢測作業。

8. 噪音管制工作：

聯合警察局及監理站執行 37 場次機動車輛噪音攔查(檢)及通知到檢。

9. 推動低碳城市工作：

(1)低碳永續家園新增 10 處行政里報名成功、4 行政里取得銅級、2 行政里取得銀級，以及 19 處行政里、3 個行政區經中央查核展延認證評等。

(2)整合式宣導及國際參與活動：

108 年 12 月由本府環保局林淵淙前局長率團前往西班牙馬德里參加聯合國第 25 屆氣候變化綱要公約締約方大會(COP25)，透過韓國館城市與談發表、仁川市雙邊交流、綠區永續城市周邊會議發表以及 JW 生態工法官方周邊會議短講，增加本市與各城市針對氣候行動議題深度的交流、互相學習，共同打造永續城市。

(3)辦理低碳家園暨社區為本調適參與式預算：

因應氣候變遷，以「節能減碳」、「調適」為主題，共完成辦理 5 場次宣導說明會、4 場次模擬提案工作坊及 5 梯次審議式提案工作坊，「低碳家園」共有 17 個社區參與，提出 18 案，經過社區票選出 11 案；「社區為本調適」共有 9 個社區參與提出 9 案，經過社區票選出 3 案，進

入全民網路投票階段，共吸引 23,094 位市民人參與，創國發會 join 平台投票紀錄，依投票結果選出 8 案低碳永續家園提案、1 案社區為本調適提案，皆已獲本府環保局補助並執行完成。

(三)水域及毒物管理：

1. 水污染防治：

(1)針對本市二仁溪、鹽水溪、曾文溪、急水溪、將軍溪及八掌溪等 6 條流域，共稽查 3,117 家次，各事業別處分共開立處分書 127 家次，告發率 4%，累計告發處分罰鍰金額 2,667 萬元。

(2)運作中河川巡守隊共 45 隊，人數達 1,351 人，透過志工隊通報污染案件，本市志工隊環境髒亂通報共 118 件，檢舉污染案件共通報有 29 件，其中完成 2 件裁處。

(3)共辦理 2 場次生活污水減量宣導活動，共 276 人次參加。

2. 加強海洋污染防治：

辦理港口稽查 108 件次、商船稽查 11 件次、漁船稽查 74 件次及漁船加油站稽查 14 件次，無發現違規情形；黑面琵鷺棲息地監測 7 次計 63 點位、一般海域監測計 2 次 32 點次，溶氧濃度符合各類海類水體溶氧濃度標準。

3. 加強飲用水安全管理，抽驗結果皆符合標準，稽查檢測件數如下：

(1)執行自來水直接列管點水質抽驗 510 點位。

(2)公私場所飲用水連續供水固定設備稽查抽驗 100 件。

(3)包裝或盛裝飲用水水源水質抽驗 12 件。

(4)烏山頭、潭頂、南化、曾文淨水場自來水水源水質抽驗 12 件。

(5)楠玉、鏡面、白河淨水場自來水水源水質抽驗 5 件。

(6)林默娘公園 2 座、港濱公園 3 座，本府工務局於 107 年 9 月份簽准報廢並已拆除；赤崁樓 1 座生飲臺本府文化局於 108 年 3 月份簽准報廢並已拆除。上述 6 座生飲臺設備均拆除，並予解除列管。

4. 強化毒性化學物質管理，告發 3 家次，處分金額 27 萬元，稽查件數如下：

(1)邀請專家學者至運作場所進行運作管理與應變輔導 16 家次。

(2)辦理 48 場次毒化物運作場所之緊急應變傳真及電話無預警測試、11 場次現場無預警測試。

(3)配合辦理轄內工業區廠商環保法規宣導會議共 5 場次，計 339 人次與會。

(4)辦理臺南市毒性化學物質災害防救研討會，共 139 人次與會。

(5)執行毒性化學物質運作場所稽查 334 家次，告發 3 家次，處分金額 27 萬元。

(6)辦理毒性化學物質運作場所登記、核可文件審查共核發 472 張。

5. 強化環境用藥查核作業，告發 14 家次，處分金額 28 萬元，稽查件數如下：

- (1)環境用藥廣告查核 220 件。
- (2)市售環境用藥標示查核件數 684 件。
- (3)病媒防治業列管 73 家，共稽查 38 家次。
- (4)製造、販賣業列管 5 家，共稽查 2 家次。
- (5)販賣業列管 19 家，共稽查 10 家次。

(四)一般廢棄物管理：

1. 本市 108 年 9 月至 109 年 3 月資源回收率達 57.95%，每人每日垃圾清運量為 0.46 公斤，廚餘回收率為 7.15%。
2. 資源回收宣導：辦理 17 場地方辦理節慶資源回收相關活動與說明會，共計參與人數達 2,042 人次。
3. 垃圾全分類、資源回收再利用：禁用保麗龍杯具商店稽查 262 家次，有 164 家次符合規定、97 家歇業、1 家為非屬列管，經查後未發現違規之情形。
4. 大型智慧資源回收站：共回收各類廢棄資源共約 71.8 公噸。
5. 廚餘堆肥再利用：
 - (1)推廣家戶(社區)廚餘自主堆肥，新增家戶數達171戶。
 - (2)廚餘堆肥輔導宣導達56次，訪視借桶家戶次數161次。
 - (3)四座廚餘堆肥廠之生廚餘處理量共約2,705公噸。
 - (4)「尚介肥」廚餘堆肥肥料自有品牌，以20公斤及3公斤包裝販售，分別於臺南地區農會、西港區農會、仁德區農會、七股區農會、新化區農會共5個農會及藏金閣販售，銷售金額約26萬元。
6. 巨大廢棄物再利用：
 - (1)藏金閣辦理7場次拍賣活動，共拍賣二手腳踏車58輛及二手傢俱1,726件，拍賣總所得115萬5,583元。
 - (2)藏金閣計有51個團體3,773人次前來參訪學習。
7. 焚化廠營運管理：
 - (1)城西廠收受110,768噸垃圾。期間售電市府收入計4,359萬6,283元，一般事業廢棄物代處理費收入5,383萬8,760元，總計9,743萬5,043元。
 - (2)永康廠收受153,720噸垃圾。期間售電市府收入計3,387萬345元，回饋金收入計571萬7,124元，底灰、飛灰穩定化物掩埋費收入計494萬7,443元，折舊費收入2,572萬7,058元，總計約7,026萬1,970元。
 - (3)城西廠及永康廠共計產出10,762噸飛灰穩定化物，並妥善掩埋。
 - (4)城西廠及永康廠共計產出35,153噸底渣產出量，並依焚化再生粒料管理方式進行底渣再利用處理。

8. 安定區域性垃圾衛生掩埋場處理滲出水 74,143 噸，每月平均放流量為 10,592 噸，其中 COD 去除率約為 98.2% SS 去除率約為 97.8%。

9. 城西滲出水處理廠處理量為 154,109 噸，每月平均進廠處理量為 22,016 噸，每月平均放流量為 8,894 噸。

(五) 事業廢棄物管理：

1. 執行公民營廢棄物清除機構許可審查共 111 家次，通過審查次數為 68 家次(含核准、變更及展延)；另公民營廢棄物處理機構許可審查共 23 家次，通過審查次數為 12 家次(含核准、變更及試運轉)。

2. 執行公民營廢棄物清除處理機構稽查，計稽查 272 家次，告發處分 8 家次，罰鍰共 32 萬 4,000 元。

3. 執行環檢警結盟聯合稽查，共稽查 18 家次。

4. 督導列管事業廢棄物清理計畫書之送審 1,147 家次，全數審核通過。

5. 執行養豬事業之廢棄物稽查專案：

(1) 斃死豬貯存清理及任意棄置稽查，共 140 家次。

(2) 道路攔檢疑似非法載運斃死豬隻車輛，共攔查 7 天 70 車次。

6. 針對列管養豬場事業進行廢棄物清理管制及申報資料勾稽查核計 140 家次，勾稽查核結果無異常。

7. 執行 175 家次事業廢棄物再利用機構稽查，告發處分 14 家次，罰鍰共 8 萬 4,000 元。

8. 執行列管事業稽查，計稽查 1,007 家次，告發處分 183 家次，罰鍰共 126 萬元。

(六) 土壤污染管理：

1. 中石化安順廠整治場址整治工作進度說明：

(1) 場址面積：驗證通過面積約 14.8 公頃，已完成污染移除面積約為 40%。

(2) 污染土處理量：期間污染土處理量 4.5 萬噸；目前總累積污染土處理量 23.9 萬噸。

2. 解除列管土壤及地下水污染場址 6 處，解除面積共約 3.8 公頃。

3. 辦理土壤與地下水污染驗證工作 12 件。

4. 審查並建檔土污法第 8 條及第 9 條指定公告事業所提送之土壤污染檢測資料共 64 件。

5. 完成本市總計 283 家次加油站業者定期申報之加油站地下儲槽系統總量進出紀錄及監測設施、監測紀錄審查。

6. 為使基層民眾更了解非法棄置及土壤地下水污染防治觀念，以落實共同維護環境品質之責任，針對非法棄置案件高風險行政區，辦理防範廢棄物非法棄置民眾導說明會、攤位宣導活動及專業教育訓練，共計 6 場次。

7. 為掌握廢棄物非法棄置列管場址現場情形，完成 83 場次一般棄置場址及

3 場次高潛勢場址巡查作業，共計 86 次；另為有效杜絕非法棄置案件發生，有效運用人力資源與落實行政區全面分級巡查，完成 80 場次分級巡查。

8. 為掌握清理義務人場址清理規劃及完成情形，審查廢棄物清理計畫 7 件。

(七)清淨家園管理：

1. 環境衛生：

(1)執行公廁巡檢稽查計 12,961 座次，列管公廁評比優等級以上比例為 85%。

(2)執行違規張貼廣告物告發處分 156 件、拆除 243,257 件、移請電信單位停話件 336 件。

(3)清除戶外病媒蚊孳生源計 1,228 處，並清除 928 個廢輪胎，容器減量數 79,901 件。道路側溝清理，累計動用 11,339 人次、1,432 車次，清溝污泥達 3,622 公噸。

(4)受理民眾檢舉案件共 1,859 件，告發處分 429 件，罰鍰金額 51 萬 4,800 元；空地空屋髒亂共受理 2,332 件，告發 178 件，罰鍰 23 萬 4,000 元；登革熱處分案件共 181 件，罰鍰 54 萬 9,000 元。

(5)執行戶外確診化學防治噴藥面積計 2,416,600 平方公尺，共 63 場，人力 796 人；預防性化學噴藥 346,400 平方公尺，共 17 場，動用人力 108 人。

(6)環境/防疫清潔日，各區共動員 65,050 人次，倒除積水容器 42,809 個，髒亂點清理 5,210 處，清理屋後溝 1,810 處，宣導人次 68,017 人次。

(7)落實一里一日清，執行 1,842 里次，動員 12,886 人次，倒除積水容器 13,281 個，清除 1,377 處髒亂點。

(8)趕盡殺子計畫共執行 109 案，巡查個案周遭 100 公尺範圍內之戶外高風險場域及孳生源清理，共計查獲陽性孳生源 18 件。

2. 清潔管理：

(1)落實下里服務環境整頓：

計動員人力 10,345 人/日、清掃道路巷弄 2,576 公里、清理 221 處空地、清除 6,538 個積水容器、割草面積達 449,957.5 平方公尺、整理空地面積 70,460 平方公尺，拆除 30,645 張違規小廣告，清除 671 噸垃圾。

(2)流動廁所支援出勤共計 477 輛次，規費收入為 60 萬 9,000 元。

(3)移置占用道路廢棄車輛 701 輛。

(4)申請懸掛羅馬旗幟廣告物設置共 231 件，規費收入為 234 萬 880 元。

(5)執行資源回收物、廚餘變賣，變賣收入為 1,548 萬 7,063 元。

3. 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防疫及因應措施：

- (1)截至 2020 年 3 月底主動去電關懷居家隔離者垃圾收運需求，共計撥打 76 戶，其中有垃圾清運需求為 6 戶，清運 2 家檢疫旅館(28 個房間)、20 戶居家檢疫戶，共計清運垃圾 140 公斤。
- (2)截至 2020 年 3 月底執行交通場站、學校、人潮聚集場所等戶外環境消毒共 471 處，出動 70 車次消毒車、112 台背負式噴藥機，工作人員 407 人。

(八)稽查檢驗：

1. 環境稽查：

- (1)公害陳情案件總共受理 12,856 件，平均處理時效 0.17 天。
- (2)環保犯罪相關案件陳情稽查 29 件，25 人函送地檢署偵辦。
- (3)執行 10 家次異味採樣，檢驗結果 2 家未符合標準。
- (4)針對留有電話之陳情案件，進行滿意度調查共 2,876 件次，民眾滿意(含尚可)約佔 96%。
- (5)執行清(複)查案件及鄰近訪談作業共 8 件次，以利提升民眾滿意度。
- (6)辦理環境稽查相關教育訓練：
 - A. 108 年 10 月 22 日辦理空氣污染防制設備查核教育訓練。
 - B. 109 年 3 月 6 日辦理陳情案件處理技巧探討教育訓練。
 - C. 109 年 3 月 13 日辦理 109 年環保稽查業務交流會議。

2. 案件裁處：

- (1)裁處案件共告發處分 4,662 件，罰鍰總金額 5,961 萬 7,818 元。
 - A. 違反空氣污染防制法裁處案件 1,932 件，裁處金額 1,868 萬 5,700 元。
 - B. 違反水污染防治法裁處案件 121 件，裁處金額 2,446 萬 576 元。
 - C. 違反廢棄物清理法裁處案件 2,202 件，裁處金額 1,264 萬 5,442 元。
 - D. 違反噪音防制法、環境教育法、環境用藥管理法及環境清潔自治條例等其他環保法規案件共 407 件，裁處金額共 382 萬 6,100 元。
- (2)遏止義務人藐視公權力，提昇催繳執行效率，移送強制案件計 3,735 件，移送強制執行金額 1,891 萬 270 元。

3. 環境檢驗：

受理各項檢驗業務共計 2,483 件，分析項次共計 17,285 項。

- (1)檢驗事業廢水總件數共 1,150 件，總項次共 9,010 項。
- (2)檢驗河川水質總件數共 608 件，總項次共 5,432 項。
- (3)檢驗事業廢棄物總件數共 143 件，總項次共 1,258 項。
- (4)檢驗飲用水總件數共 582 件，總項次共 1,585 項。

- (九)中央補助經費：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底，爭取中央補助計畫經費核定 14 項，共計 6 億 1,828 萬 1,000 元。

伍、保安部門

一、警察局

(一)本期治安狀況及績效

1. 全般刑案

本期全般刑案發生 1 萬 3,505 件，破獲 1 萬 3,331 件、破獲率 98.71%；較去年同期發生減少 829 件、破獲增加 697 件、破獲率增加 10.57%。

2. 暴力案件

本期暴力案件發生 47 件，破獲 44 件、破獲率 93.62%，較去年同期發生減少 5 件、破獲減少 4 件、破獲率增加 1.31%。

3. 竊盜案件

本期竊盜案件發生 2,004 件，破獲 1,909 件、破獲率 95.26%，較去年同期發生減少 177 件、破獲增加 285 件、破獲率增加 20.8%。

4. 詐欺案件

本期詐欺案件發生 1,406 件，破獲 1,559 件、破獲率 110.88%，較去年同期發生減少 146 件、破獲增加 405 件、破獲率增加 36.52%。

5. 毒品查緝

本期破獲各級毒品案 2,179 件，查獲毒品 50 萬 687 公克，較去年同期破獲減少 410 件、毒品減少 1 萬 3,989 公克。

6. 檢肅非法槍械與組織幫派

本期查緝各類槍械案 60 件 66 人，查獲各式槍械 71 枝、子彈 1,103 顆，較去年同期減少 10 件，減少 14 人，槍枝減少 6 枝、子彈增加 526 顆，另本期檢肅治平專案目標 12 件 102 人，較去年同期增加 8 件 49 人。

7. 受(處)理婦幼案件

(1)本期通報家庭暴力案件計 2,185 件，其中親密關係實施危險評估 1,346 件(8 分以上高危機 69 件、5-7 分 199 件、4 分以下 1,078 件)。

(2)本期兒少保護通報 242 件、脆弱家庭通報 71 件。

8. 執行「正俗專案」工作

本期取締違反電子遊戲場業管理條例 32 件 425 檯、妨害風化(俗)行為案件 41 件 134 人。另本市列管有照電子遊戲場，已由合併時 518 家減至 355 家。

9. 外事工作

本期查緝人口販運犯罪計 2 件 12 人、行蹤不明外籍移工計 63 人。

(二)本期交通狀況及成效

1. 交通事故發生

(1)本期 A1 類交通事故發生 127 件、死亡 128 人，較去年同期發生增加 39 件、死亡增加 36 人。

(2)本期 A2 類交通事故發生 1 萬 7,167 件、受傷 2 萬 2,995 人，較去年同期發生減少 3,774 件、受傷減少 5,949 人。(統計期間：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2 月底)

2. 交通執法取締件數

(1)本期舉發危險駕駛 394 件、酒後駕駛 3,487 件(移送法辦 2,570 件)、嚴重超速等重大違規 12 萬 7,173 件，較去年同期取締危險駕駛增加 84 件，取締酒後駕駛減少 186 件，取締嚴重超速等重大違規增加 4 萬 2,097 件。

(2)強化取締闖紅燈大執法專案本期舉發 8 萬 2,429 件，其中攔查取締計 4 萬 2,097 件。

3. 交通事故防制成效：

(1)本期執行強化取締闖紅燈大執法期間，傷亡件數每日平均 94.93 件，較去年同期 116.13 件，減少 21.2 件(-18.26%)。(A1+A2 類統計至 109 年 2 月底)。

(2)防制「酒後駕車」發生交通事故，本期傷亡計 645 人，較去年同期減少 175 人、降低 21.34%。

(3)本期傷亡類交通事故發生 1 萬 7,278 件、造成 2 萬 3,153 人傷亡，與去年同期比較，減少 3,742 件、傷亡減少 5,912 人。(A2 類統計至 109 年 2 月底)。

二、強化各項重要工作

(一)行動警政策略

1. 營造有利投資安全環境

(1)查訪建築業、建築工地、營造、土方等業者共 319 家。

(2)目前列管黑道、幫派共有 52 組，除持續監控約制外，對於違法分子積極蒐報相關違法事證，並提報治平專案對象，加強檢肅。

(3)加強各娛樂營業(治安顧慮)場所臨檢查察，以有效杜絕黑道幫派堂口、不良分子等從事圍事牟利或犯罪活動。

2. 建構安居樂業友善環境

(1)強化科學辦案能力

A. 建置「安平護城網」

現有治安監視錄影系統主機 1,594 組、鏡頭 1 萬 6,819 支，本期利用監視錄影系統破獲各類案件 1,678 件 1,991 人，較上期增加 368 件、515 人。

B. 建置影音整合電視牆

各項專案聯合指揮所開設期間，將現場影音、路口監視器畫面、新聞媒體畫面、視訊會議畫面及最新輿情等整合於電視牆螢幕，俾利

指揮官掌握全般資訊狀況。

C. 提升鑑識科學效能

透過嚴密現場採證，運用先進軟、硬體設備，重建犯罪現場。本期執行刑案現場 DNA 鑑定 470 件；指紋鑑定 188 件；另協助詐欺、毒品等案件溯源工作計 180 件。

D. 打造在地化犯罪數據資料庫，「以人追案」、「以案追人」，發揮犯罪偵防成效。

(2) 安居緝毒

A. 貫徹新世代反毒策略精神，因地制宜，策訂本市靖毒三策略：「打藥頭、勤通報、常稽查」。

B. 結合里鄰長、社區發展協會、學校、義警、民防、金融機構及超商等民力，建立友善通報網絡，透過 LINE、臉書、電臺等傳播媒體迅速傳遞最新訊息，共同打擊毒品，阻絕毒品於境外。

C. 為防制特定營業場所淪為毒品犯罪熱點，針對轄區 3 年內曾遭查獲毒品案件之營業場所及容易衍生毒品案件之高風險場所，規劃勤務，加強查察不法，並強化第三方警政，協請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實施行政稽查，必要時斷水斷電。

(3) 打詐策略

打擊詐欺犯罪，保護民眾財產安全，重點工作如下：

A. 建立里、鄰長、超商、金融機構、校園等防制詐騙四道封鎖線。

B. 決戰空中，成立犯罪預防宣導團，將各種詐騙手法，透過臉書粉絲頁、通訊軟體(LINE)，廣播電臺等社群媒體傳達給市民。

C. 攔阻成效：本期攔阻詐騙 551 件，較去年同期增加 119 件，攔阻金額新臺幣(以下同)7,671 萬 1,152 元，較去年同期增加 2,103 萬 2,475 元；其中超商攔阻增加 77 件，42 萬 7,543 元、金融機構攔阻增加 61 件，1,820 萬 9,829 元。

(4) 加強推動社區警政

以「社區治安」為基礎，「在地化、治安化、臺南化」為原則，建構本市「安全維護」體系，打造「社區警政」藍圖，提出二項行動策略，透過與社區緊密連結，共同打擊犯罪。

A. 行動策略一：社區警政落實在臺南。

a. 積極辦理社區治安會議、檢討並訂定「社區治安策略」。

b. 本府警察局社區治安輔導團隊深入社區進行輔導、積極協助社區爭取經費補助等工作。

B. 行動策略二：推動社區警政優化治安具體作法。

透過落實勤區訪查及推動社區警政工作，傾聽社區民眾聲音，強化

社區治安營造力，讓社區民眾對轄區重大治安、交通事故或具社會矚目案件及輿論關注事項等相關情資能適時或機先反映，並獲得妥善處置，達成犯罪預防、為民服務，維護治安之任務。

C. 具體成效：「推動社區治安工作」自 104 年起，連續 4 年榮獲內政部評鑑為特優單位。

(5) 視民如親，關懷弱勢民眾

配合執行急難救助，員警於勤務中發覺民眾有遭逢變故致家庭陷入困境者，立即通報社政單位審核發給急難救助金，本期累計通報 21 件，核定金額 20 萬 8,000 元。

3. 守護優質宮廟文化

(1) 「優質宮廟、文化府城」行動公約簽署

A. 邀集本市 1,268 家宮廟完成行動公約簽署，各參加宮廟代表均表示將全力配合公約六大主軸，「高自主管理、低環保公害、零聚眾鬥毆、交通真順暢、警民共協力、社會好期待」，共同維護優良宮廟文化。

B. 本案經內政部警政署函發各縣市警察局比照辦理。

(2) 持續要求各宮廟辦理相關活動，應事先提出申請，以利防止治安事故發生；另積極協調廟方於活動期間指定專人督陣，負責維護引導，減少交通衝擊，避免脫序行為發生。

(3) 針對曾結黨滋事、聚眾鬥毆等高風險之宮廟、藝陣等 21 處所造冊列管，並指派專人加強蒐報、監控，以防制幫派成員介入操控宮廟活動。

(4) 啟動快速打擊犯罪部隊

(5) 突發性群眾集體鬥毆、黑衣人聚集或重大治安事故，以區域聯防構思，採取快速集結優勢警力等強勢作為，並依新修正刑法第 149 條、150 條聚眾實施強暴脅迫罪偵辦移送，以貫徹公權力。

4. 保護婦幼少年校園安全

(1) 校園安全環境檢測及安全維護

與本市高中、職以下學校計 319 所簽訂「維護校園安全支援約定書」，建立即時通報處理機制，並實施校園安全評估，減少治安死角，本期訪視聯繫 4,466 次；協助各級學校重要活動期間安全維護工作計 541 次。

(2) 易滋事場所查察

針對易衍生少年學生不良行為場所、妨害少年身心健康場所及少年易聚集、逗留地點加強巡查，本期共計臨檢查察 596 場次。

(3) 中輟生查訪

本期中輟生協尋人數 54 人，尋獲 40 人，尋獲率 74%。

(4) 加強查緝少年犯罪

防制少年犯罪以預防少年偏差行為為主，偵處相牽連之犯罪為輔，特重平時勸導、輔導及深切關懷；本期破獲少年涉刑事案件共計 445 人次。

(5)防制毒品入侵校園

結合本府教育局、校外會及各級學校，針對易發生少年學生施用毒品場所地點加強查察，並向上溯源查緝藥頭，以斷絕校園供毒管道。本期共計查獲施用第一級毒品 1 人、販賣、轉讓第二級毒品 1 人，吸食、持有第二級毒品 3 人，販賣、轉讓第三級毒品 9 人，吸食、持有第三級毒品 4 人。

(6)強化婦幼暨兒少安全保護

A. 提升婦幼及兒少自我保護的觀念及能力

本期至各級學校及社區辦理人身安全、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宣導共計 193 場，受宣導人數共計 3 萬 5,358 人；至社區、婦女團體辦理自我防護宣導共計 22 場，受宣導人數共計 2,099 人。

B. 成立「臺南市婦幼少年安全保護中心」以單一窗口服務，統一受理各類保護性事件通報，並跨域橫向聯繫本府各局處，整合資源，發揮最大效益。

(7)防制兒虐、家庭暴力案件的策進作為

A. 家庭暴力案件依分級，採取相對應防治措施，對被害危機程度較高案件，由本府警察局進行複式查訪，以維護被害人人身安全，本期共計查訪 42 件。

B. 加強訪查毒品治安顧慮人口子女(高風險受虐對象)，維護幼童安全。

C. 針對性侵害案件被害人為未滿 12 歲之兒童或心智障礙者，均由本府警察局婦幼警察隊受(處)理及偵辦，以提升專業並兼顧保護。

5. 關懷生命確保交通安全與順暢

統計分析本市轄內 A1、A2 類交通事故，以騎乘機車肇事最多、自小客(貨)車次之、自行車及行人再次之；駕駛人之中以 18 歲至 24 歲發生率偏高。

(1)降低交通事故傷亡

A. 依據交通事故分析結果，透過滾動式檢討，持續推動「加強取締闖紅燈」、「加強取締超速」、「違規停車零容忍」、「加強取締未戴安全帽」、「加強取締轉彎未依規定」、「示範道路強力執法」等交通執法專案，期能逐步導正民眾用路習慣；同時加強「護老—火金姑(安裝腳踏車尾燈)」、「樂齡者交通安全研習營」、「校園機車駕駛安全教育研習營」、推動「平安帽」專案，以維護市民行的安全。

B. 加強違規停車及道路障礙物淨空取締，避免汽、機車爭道或閃避障

礙物變換車道不當而發生交通事故。

C. 善用科技儀器執法，加強取締超速等違規行為，以發揮最大執法能量。

(2) 強化交通疏導作為

A. 上、下班尖峰時段派遣警力執行交通疏導與整理(平常日 117 處、例假日 71 處)。

B. 運用「遠端監控系統」電視牆、「大臺南智慧交通整合資訊平台」、「國道公路匝道影像」、「交通事故即時系統」及「交通壅塞緊急應變執行計畫」派遣機制，全天候守護重要路口，機動處置突發性路況。

C. 成立交通快暢部隊，發生重大交通事故或壅塞時，派員進行交通疏導等作為，即時排除交通壅塞。

D. 建置「廣播、地方有線與警公關 APP 平台」，將即時託播路況及建議替代路線等資訊，上傳 17 家電台群組公告，並與警廣連線，增加路況傳播強度與廣度。

(3) 提升交通安全宣導效能

以多元管道宣導交通安全活動，本期計執行 364 場次、各機關及學校座談及演講 317 場次、發送文宣 23 萬 1,150 張、廣播電臺連線 738 場次。

(4) 不合理交通工程查報與建議

本期提報與建議不合理交通工程，對可增設之設施計 153 處提出改善建議。

(5) 建置各路口現場底圖模板，縮短事故現場圖繪製時間，儘速排除肇事車輛，以利交通順暢。

(二) 基層權益優先保障

1. 員警因公受傷、車禍關懷慰問

本期員警因公受傷共計 58 件，均即時慰問並核發慰問金共計 11 萬 1,000 元；另成立專責小組(24 小時關懷慰問專線)，於員警因公發生交通事故時主動協處，使同仁無後顧之憂。

2. 積極增補基層警力

截至 109 年 3 月 31 日止本府警察局警力 4,326 人，與預算員額相較缺 36 人；規劃今(109)年請增員額數為 110 人，將於 10 月增補。

3. 整建廳舍充實裝備

(1) 整建辦公廳舍改善員警環境

第三分局海南派出所新建工程業於本(109)年 2 月 5 日驗收通過。

(2) 警用車輛汰舊換新

本(109)年預計採購現場勘查車 1 輛、高性能偵防車 2 輛、測速車 2 輛、

地磅車 2 輛、拖吊車 4 輛、小型警備車 3 輛、大型重型機車 4 輛、電動偵防機車 16 輛、電動巡邏機車 30 輛及巡邏機車 243 輛，以提升執勤效能。

4. 汽車增加超額責任險，高達 500 萬元保障額度

為保障員警執勤權益，本(109)年度編列警用車輛保險費 908 萬 3,095 元，預計投保汽車 697 輛(超額責任險達 500 萬保障額度)、機車 2,592 輛。

5. 推動「警心行動」

發揮同袍愛，對於在職亡(病)故同仁，協助照顧遺眷，自 106 年 4 月迄今，共捐助 16 位同仁家屬，金額達 4,643 萬元。

(三)珍愛生命守門人

保護民眾生命安全，警察責無旁貸，並積極防治自殺，搶救生命，本期成功搶救自殺案件計 321 件(321 人)。

(四)防疫大作戰

防疫是目前全國警察首要任務，本府警察局於抗疫期間配合執行「居家隔離」及「居家檢疫」列管對象追蹤管理計 2,499 人次，針對需健康關懷、實施居家檢疫(隔離)對象失聯，計協助尋獲 121 人次；另執行外籍人士居家檢疫關懷計 456 人次。警察與各防疫單位將共同組成防疫抗戰的前線，一起守護市民的健康安全。

二、消防局

(一)防火宣導

1. 108年9月1日至109年3月31日期間執行住宅防火對策，實施居家訪視共計1萬1,796戶。
2. 推廣設置住宅用火災警報器：
 - (1) 108年除立法院三讀通過29萬6,000元(中央補助20萬7,000元，本市自籌8萬9,000元)、本府消防局編列預算100萬元(因申請燃氣熱水器補助經費不足勻支7,000元，餘99萬3,000元)，總經費共128萬9,000元以購置5,115顆住警器，已於108年底裝設完畢。109年則編列預算21萬6,000元(中央補助15萬元，本市自籌6萬6,000元)，預計購置857顆住警器。
 - (2) 補助對象及次序：
 - A. 第1優先：本市低收入戶、獨居長者、提供居家式托育服務之住宅、住宅式宮廟。
 - B. 第2優先：狹小巷弄地區建築物、木造建築物、鐵皮屋、弱勢族群居住場所(身心障礙者)、居家曾發生火災事故者、資源回收用途之住宅、其它經轄區消防大(分)隊認定具火災高危險潛勢住戶者。
 - C. 第3優先：其他符合消防法第六條第五項規定應設置住宅用火災警報器之住宅場所。
3. 辦理體驗活動(108年9月1日至109年3月31日期間)：
 - (1) 防災教育館：共計辦理320場次、7,789人次參觀。
 - (2) 消防史料館：共計57場次團體參訪、3萬4,460人次參觀。
4. 協請教育局轉各級學校宣導防火訊息：利用防災教育及多元化宣導途徑，在相關集會或活動時，協助傳遞正確觀念，將宣導資料上傳網站首頁，並提供影片下載訊息。
5. 與媒體、報章雜誌合作宣導內容概要：
 - (1) 瓦斯定型化契約。
 - (2) 用火用電防範宣導。
6. 於本市有線電視公用頻道廣告節目託播與LINE推播訊息，以影片及跑馬燈方式宣導「維護居家安全，請安裝住宅用火災警報器」與「冬季寒流來襲期間，為降低一氧化碳中毒案件，民眾洗澡時，窗戶應保持通風」，利用各式場所之LED螢幕及跑馬燈推播防火宣導相關資訊，並配合節氣更改宣導內容。

(二)安全查察：

1. 為保障民眾生命安全，對公共場所進行消防安全檢查，本市轄內列管場

所共計 1 萬 4,787 家，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期間，共檢查 9,859 家，其中 2,346 家不合格，均已開立限期改善通知單，持續追蹤至改善為止。

2. 加強餐廳、酒吧(pub)、夜店、展演空間等場所使用明火表演管理，確保該空間之消防安全，持續推動明火表演安全管理辦法執行計畫，對於公眾使用建築物及中央主管機關公告之場所，明火表演以禁止為原則，申請許可為例外，非經許可不得進行明火表演。
3. 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期間，推行防火管理工作，共計完成 3,509 場自衛消防編組訓練，與消防安全設備相配合，強化供公眾使用建築物火災預防與緊急應變能力，以達「保障人命，防護財產」之目的。
4. 針對滅火器藥劑更換及充填作業證書廠商訂定檢查執行計畫，以提升執業品質並確保安全，截至 109 年 3 月 31 日止，共計 8 家廠商通過。
5. 推動「人民申請案件線上申辦系統」，讓民眾不受時間與空間限制皆可辦理線上檢修申報，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期間，總申報案件數為 1 萬 1,711 家，其中線上申報案件數為 1 萬 1,675 家，網路申報率達 99.69%。
6. 於 108 年 10 月 28 日及 109 年 2 月 7 日邀集各局處召開 108 年第 3、4 季「安全大臺南公共安全類會報」，會中針對公共安全管理項目之實施策略與主要措施執行成果進行檢討改進，建立有效之安全預防管理機制。
7. 為加強消防人員執行安全檢查工作專業度，針對本府消防局執行建築物消防安全設備會審(勘)及消防安全檢查工作之同仁實施講習訓練及解釋執法疑慮，於 108 年 11 月 18 日至 29 日，辦理消防安全檢查專業講習班。
8. 執行防範一氧化碳中毒居家訪視，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期間，共計完成 1 萬 1,023 戶。
9. 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期間，共計檢查 245 家液化石油氣分銷商、5 家液化石油氣分裝場及 3 家液化石油氣檢驗場，其中查獲 7 件違規情事，並分別開單處分。
10. 為避免瓦斯業者利用小貨車載運逾期容器，協同本府警察局交通大隊、監理單位於轄內各區域執行車輛攔查勤務，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期間，共計出勤 175 次，攔查 251 輛，攔查 4,280 支容器，其中查獲 1 支逾期容器。
11. 為加強爆竹煙火製造及儲存場所檢查，強化災害預防功能，防止意外事故發生，於 108 年 9 月 19 日協請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南區職業安全衛生中心，辦理 108 年下半年度爆竹煙火場所聯合檢查。
12. 為落實爆竹煙火進口業者於運輸進口爆竹煙火時，運輸車輛應依規定申請臨時通行證，並符合交通運輸相關法規，於轄內爆竹煙火工廠及進口

貿易商鄰近地點，協請本府警察局、監理單位執行車輛攔查勤務，108年9月1日至109年3月31日期間，共計出勤18次。

13. 全面清查轄內人潮出入眾多之場所，如百貨公司、大賣場、量販店等場所之消防安全，清查1,877家列管場所。

(三) 災害搶救：

1. 強化災害搶救工作能力：

(1) 為維護公共安全，提升高危險特定區域與建物火災搶救效能，本府消防局於108年9月1日至109年3月31日期間，針對「本市高危險特定區及建物」共計辦理350次實兵演練，持續精進災害搶救應變能力。

(2) 為提升本市巷道狹窄區域火災搶救效能，108年9月1日至109年3月31日期間，於「本市狹小巷道地區」共計辦理403次實兵演練，期以減少火災發生時人員傷亡及財物損失。

(3) 定期汰換老舊消防車以提升災害搶救與出勤效能。108年度編列6,400萬元，採購雲梯消防車1輛、救助器材車2輛與水箱消防車2輛；109年度編列6,400萬元，採購雲梯消防車1輛、救助器材車1輛、水箱車及水庫車各2輛。

2. 教育訓練：

(1) 108年8月5日至12月6日辦理16梯次整合救災訓練隊員班。

(2) 108年9月1日至11月30日辦理下半年救助複訓。

(3) 108年9月1日至11月30日辦理下半年常年訓練體技能測驗。

(4) 108年9月2日至11月10日辦理救助隊初訓暨消防特考班救助代訓。

(5) 108年9月20日辦理特搜第3季專業複訓暨108國家防災日大規模震災消防救災演練。

(6) 108年10月23日至25日辦理火災搶救教官班。

(7) 108年12月16、17日辦理特搜第4季專業複訓。

(8) 108年12月23日至25日辦理救援潛水小組複訓。

(9) 109年1月5日至10日辦理第1梯次遙控無人機高級專業操作證預先評鑑教育訓練。

(10) 109年1月8日至10日辦理火災現場各大隊狀況判斷測驗。

(11) 109年1月13日至17日辦理整合救災訓練隊員班補訓。

(12) 109年1月20日辦理中隊長及副中隊長火災現場狀況判斷測驗。

(13) 109年2月1日至23日辦理第1梯次遙控無人機高級專業操作證預先評鑑術科考前教育訓練。

(14) 109年2月17日至21日辦理化災基礎訓練。

- (15)109 年 2 月 12、17、26 日辦理救助師資複訓。
- (16)109 年 2 月 27 日辦理游離輻射災害搶救研討會。
- (17)109 年 2 月 28 日辦理網紅(網路名人蓋依)消防戰技挑戰計畫。
- (18)109 年 3 月 4 日辦理全國首創防禦駕駛訓練。
- (19)109 年 3 月 10 日至 13 日辦理上半年特搜複訓。

(四)民力運用：

1. 內政部消防署「義消組織充實人力與裝備器材中程計畫」，108 年度本府消防局執行情形：

(1)救災義消進階訓練：共辦理 2 場次義消人員專業訓練。

(2)裝備器材採購：

A. 編列預算 665 萬元，購置義消消防衣帽鞋裝備 133 套。

B. 編列預算 102 萬 9,000 元，購置救護及救生機能型義消裝備 1 批。

C. 編列預算 103 萬 1,000 元，購置緊急救護機能型義消裝備 1 批。

2. 109 年度裝備器材採購：

(1)動支 108 年度第二預備金 1,486 萬元，預計購置義消制服 2,000 套。

(2)動支 108 年度第二預備金 37 萬 8,000 元，提高義消因公死亡保險額度至 600 萬元。

(3)編列預算 140 萬元，預計購置義消防寒衣裝備 200 套。

(4)編列預算 300 萬元，預計購置義消空氣呼吸器氣瓶 48 支、背架 120 組。

(5)編列預算 145 萬 9,000 元，預計購置空氣呼吸器面罩暨氣瓶 67 組。

(五)災害管理：

1. 災害防救深耕計畫：

(1)在建構安全大臺南的願景下，本府消防局於 107 年開始執行由中央補助「深耕第 3 期計畫」(辦理期程：107 年至 111 年)，持續與成大防災研究中心合作輔導本市 37 區公所推動各項防救災業務，且培育區公所人員防災素養與災害防救專業能力，以因應各災害事件之協調與整合工作，並將災害防救工作深耕至社區居民，推動韌性社區及培訓防災士，以提升社區民眾自救、互助防災意識，讓災害防救工作從市府、公所再向下扎根至社區民眾。

(2)在「災害防救深耕計畫」的推動下，結合市府一區公所一成大防災研究中心三方堅強的防災團隊，協力團隊於應變中心開設時協助災情研判並提供建議，讓區公所及早疏散撤離易淹水潛勢地區民眾、自主防災社區志工也協助沙包載送、抽水機運作等作業，市府防救災團隊從災害應變中心、各局處、區公所到社區，整體相互合作下展現高效率

的防災韌性，減少民眾生命財產損失，確保市民安全與安心的生活環境。

- (3)「臺南市災害防救深耕第 3 期計畫(執行年度 107 至 111 年)」除了延續深耕計畫第 1、2 期所建構之相關軟硬體相關成果，並以「深化基層災害防救及社區自主防災能力」，持續提升地方政府推動防災工作能力；109 年度執行計畫之各項工作刻正辦理執行中。
 - (4)辦理「臺南市災害防救議題桌上型無腳本兵推暨座談會」，推演項目設定為地震災害，擇定官田區於 108 年 10 月 8 日作示範演練，藉以瞭解 37 區災害防救能力、災後復原速度及受災承受能力。
2. 建立超前部署機制：為預先因應颱風豪雨災害，可能造成嚴重淹水災情，針對轄內 25 區 78 里 45 處之易淹水潛勢地區，建立「臺南市易淹水地區超前部署消防救災能量機制」，主動於水災發生前即預先於易淹水地區部署消防、義消、民間救難團體、救生船艇及消防車，待命執行救災任務，並協助執行低窪地區居民疏散撤離。
 3. 應變管理資訊系統(EMIC)暨災情查通報及各防救災資通訊設備教育訓練：
 - (1)本府消防局針對災害應變中心進駐機關(單位)、各區公所及相關資通訊設備操作人員，於 108 年 12 月 17 日、19 日及 27 日，辦理 3 梯次教育訓練，訓練人數約 245 人。內容包含應變管理資訊系統(EMIC)、災情查通報、災情管理備援系統、Thuraya 衛星電話、1991 報平安平臺、災防雲端硬碟、Vidyo 視訊會議系統、警察局 CCTV 介接、細胞廣播服務(CBS)發送及應變中心會議系統等。
 - (2)每月皆辦理 Vidyo 視訊連線系統及 Thuraya 行動衛星電話操作演練，以強化同仁熟悉度。於 108 年 11 及 12 月辦理 8 場次救災指揮通信平臺車前進指揮所架設演練，另於 108 年 12 月 25 日及 109 年 3 月 24 日辦理救災指揮通信平臺車定期教育訓練，提升轄內前進指揮所可能成立地點其駕車路線與設備架設位置之熟悉度，以因應大型災害搶救所需。
 4. 災害防救演練與宣導：
 - (1)災害防救演習：

108 年 4 月 11 日全民防衛動員暨災害防救(民安 5 號)演習，經評鑑結果，兵棋推演和綜合實作演練均榮獲特優單位。另 109 年原訂於 4 月 17 日辦理「臺南市 109 年災害防救演習」，為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防疫工作優先原則，經行政院及本府函示暫緩辦理，俟評估疫情條件及人力投入等因素，再決定後續辦理方式。
 - (2)108 年度國家防災日宣導活動：

函頒「臺南市政府消防局 108 年國家防災日系列活動細部執行計畫」，於 108 年 9 至 11 月份，擴大辦理「各類場所地震初期緊急避難應變演練」、「結合公所辦理地震災害搶救觀摩演練」、「推廣全民地震網路演練活動」、「救護週宣導」及「宣傳防災週宣導活動」等宣導項目，計辦理 9 場次地震災害搶救觀摩演練。另 108 年 9 月 20 日 9 時 21 分，推廣本市各機關、學校、企業及民眾，進行地震保命三步驟(趴下、掩護、穩住)的演練，並實際進行疏散避難，本市計 30 萬 60 名市民參與(佔本市人口 15.9%)。

(六) 緊急救護：

1. 緊急救護統計：

(1) 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期間，119 受理緊急救護出勤次數共計 5 萬 9,899 次、急救人數 5 萬 1,013 人。

(2) 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1 月 31 日期間，無生命徵象人數 519 人，急救成功人數 143 人，救護到院前急救成功率 27.5%。

2. 救護車輛捐贈：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接受救護車捐贈共計 10 輛。

3. 教育訓練：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期間，初、中級救護技術員繼續教育訓練共計辦理 14 場次。

4. 民眾 CPR 急救技術宣導：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期間，共計辦理 262 場次，推廣宣導 1 萬 9,587 人次。

5. 建置緊急救護 E 化系統：運用行動通訊與平板等資訊技術，結合派遣系統及 E 化表單，讓「救護車—119 救災救護指揮中心—醫院」三方快速回報傷病患資料，系統於 109 年 1 月 1 日正式上線。

(七) 火災統計與分析：

1. 火災案件統計制度以 A1、A2 及 A3 區別。本市於 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期間，發生火警共 1,154 件，13 名市民死亡，21 名市民受傷，財物損失計約 1,065 萬元。其中 A1：7 件、A2：39 件、A3：1,108 件。火災傷亡案件之起火原因，其中因縱火因素造成 7 死 3 傷，遺留火種造成 3 死 5 傷，自殺造成 2 死 4 傷，瓦斯洩漏、爆炸造成 2 傷，爐火烹調造成 1 傷，電器因素造成 1 死 1 傷，敬神祭祖造成 4 傷，靜電造成 1 傷。本府消防局將針對上述造成傷亡之火災案件，製作相關宣導資料加強防火宣導，以確實降低該類似案件傷亡之發生。

期 間	項 目	火警 (次)	死亡 (人)	受傷 (人)	財物損失 (萬元)
108年9月1日至109年3月31日		1,154	13	21	1,065

2. 108年9月1日至109年3月31日期間，發生火災分析：建築物290件、森林田野705件、車輛82件、其他77件。起火原因：縱火11件、自殺5件、燈燭2件、爐火烹調93件、敬神掃墓祭祖19件、菸蒂9件、電氣因素75件、機械設備15件、施工不慎8件、易燃品自燃1件、瓦斯洩漏或爆炸4件、燃放爆竹3件、交通事故1件、遺留火種823件、其他85件。

(1) 案件分類：

案件分類	建築物	森林田野	車輛	船舶	其他
火災件數	290	705	82	0	77

(2) 起火原因分析：

起火原因	縱火	自殺	燈燭	爐火烹調	敬神掃墓祭祖	菸蒂	電氣因素	機械設備
件數	11	5	2	93	19	9	75	15
起火原因	施工不慎	易燃品自燃	瓦斯洩漏或爆炸	燃放爆竹	交通事故	遺留火種	其他	
件數	8	1	4	3	1	823	85	

3. 精進火災原因調查與鑑識能力技術執行績效：

(1) 精進火災原因調查與鑑識能力技術：火災調查現職人員，全數參與內政部消防署火災調查在職專業訓練，強化火災調查領域之專業知能，提升火災調查與鑑識能力技術。

(2) 加強專業人員訓練，擴大為民服務範圍：辦理108年下半年度各大(分)隊火災調查承辦人講習1場次，訓練68人。

(3)建立便民、利民服務品質：印製火災戶權益卡，主動告知火災發生戶之權利義務，火災證明書以隨到隨辦隨發為原則，108年9月1日至109年3月31日期間，共受理150件，申請執行率達100%。

(八)指揮中心：

1. 為民服務：以民意為依歸，重視人民感受，以積極熱誠態度為民眾解決困境，例如：捉蛇、捕蜂、動物救援、受困救援等事件。

期間 \ 項目	捉蛇	捕蜂	動物救援	受困	總計
107年9月1日至 108年3月31日	2,115	14	7	83	2,219
108年9月1日至 109年3月31日	1,962	3	9	71	2,045
同期增(+) 減(-)	-153	-11	+2	-12	-174

2. 108年9月1日至109年3月31日期間，119受理報案電話共計7萬7,1736通。

(九)一般建築及設備：

1. 新建工程：

(1)第六救災救護大隊公園分隊辦公廳舍興建工程案(預算：3,336萬5,000元)：

工程案108年8月2日開標，由「兆勝營造工程有限公司」得標，8月23日簽約、10月30日取得建造執照並核定五大管線、11月29日開工，工程如期履約中。

(2)第六救災救護大隊辦公廳舍興建工程(預算：3,980萬元)：

工程案108年9月17日開標，由「華光營造有限公司」得標，10月5日簽約、11月1日取得建造執照並核定五大管線，12月3日開工，工程如期履約中。

(3)第五救災救護大隊大灣分隊辦公廳舍新建工程(規劃設計預算：179萬元)：

規劃設計經費於108年11月13日奉准簽陳動支108年度第一預備金179萬元，12月2日召開廳舍需求會議、109年1月31日開標、2月18日評選會議、3月11日議價(約)結果由「解構聯合建築師事務所」得標，現簽訂契約中。

(4)第二救災救護大隊楠西分隊辦公廳舍新建工程(規劃設計預算：200萬元)：

規劃設計案業於 108 年 10 月 8 日召開廳舍需求會議、109 年 3 月 12 日開標、3 月 30 日召開評選會議。

2. 擴(修)建工程：

第四救災救護大隊山上分隊辦公廳舍擴建工程(預算：2,980 萬元)：規劃設計監造案由「解構聯合建築師事務所」得標，108 年 9 月 25 日核定基本設計，建築師事務所 12 月 27 日完成地質敏感區地質調查及地質安全評估，109 年 1 月 13 日提報工務局修正報告書後，於 3 月 26 日審核通過，預計 4 月份提送細部設計報局審查。

(十)受上級考核成績優良：

項次	成績	評比項目	主辦單位	評比(考核)單位	成績核定文號
1	最佳表現獎	108 年全國車禍救援挑戰賽	本府消防局	消防署	108 年 11 月 28 日 消署救字第 1080600484 號函
2	第 2 名	108 年度「防救災緊急通訊系統」第 3 梯次教育訓練救災指揮通信平臺車競賽	本府消防局	消防署	108 年 11 月 6 日 消署資字第 10819006302 號函
3	搜救犬 Kathy、Kenna 通過 MRT 搜救犬救援能力認證	2019 年亞洲區 MRT 搜救犬救援能力認證	本府消防局	IRO 國際搜救犬組織 (International Rescue Dog Organization)	108 年 11 月 7 日 消防署 Facebook 粉絲專頁
4	第 1 名	青春專案	本府消防局	內政部	108 年 11 月 18 日 臺內警字第 1080878681 號函
5	優等	行政院 108 年災害防救業務訪評	本府消防局	行政院	108 年 12 月 4 日 院臺忠字第 108197151 號函
6	特優	108 年應變管理資訊系統(EMIC)演練	本府消防局	內政部	109 年 1 月 16 日 內授消字第 10908212561 號函

項次	成績	評比項目	主辦單位	評比(考核)單位	成績核定文號
7	特優	108年「災害防救深耕第3期計畫」直轄市、縣(市)績效管考評核	本府消防局	內政部	109年2月13日 內授消字第 1090821081號函
8	100分	108年7月至12月「防救災緊急通訊系統維運及考評規定」考評	本府消防局	內政部	109年3月11日 內授消字第 1090821694號函
9	特優	108年度住宅防火對策2.0	本府消防局	消防署	109年3月13日 消署預字第 1090500271號函

三、交通局

(一)推動重大交通建設計畫：

1.臺南市區鐵路地下化計畫：本工程全長 8.23 公里，預計 113 年 6 月完工，經費約 293.6 億元，其中本府負擔 12.5%，約 36.7 億元。由交通部鐵道局辦理，本府交通局負責擔任本府協調聯繫窗口、工程配合款編列撥付、施工期間交通維持以及臺南站區交通轉運站規劃興建工作。目前工作進度如下：

(1)相關都市計畫變更及用地取得法定程序已完備。

(2)本府配合款計已撥付 11 億 1,457 萬 7,000 元(99 年 2,100 萬元，101 年 4,589 萬 6,300 元，103 年 1 億 121 萬 8,700 元，104 年 2,000 萬元，105 年 4,474 萬元，106 年 1,750 萬元，108 年支付 8 億 6,422 萬 2,000 元)。

(3)C214 標工程已於 106 年 3 月 15 日開工；C211 標工程已於 106 年 10 月 25 日開工，C212 標於 108 年 11 月 29 日開工，C213 標已於 107 年 1 月 10 日開工。

(4)本府刻正協助鐵道局加速臺南車站設計相關審議程序及用地取得。

2.臺南鐵路立體化延伸至善化地區建設計畫：

本案獲交通部同意補助 495 萬元進行可行性研究，評估範圍由市區鐵路地下化工程北端起點至臺鐵善化站，全長約 18.3 公里，規劃以永康地下化及新市高架化為主；該案經多次審查，於交通部 107 年 10 月 31 日委員會審查決議永康地下化修正後通過，新市及善化段退請本府再議，本府目前針對永康地下化內容進行檢討修正中，交通部於 108 年酌以補助本府 100 萬元作為後續補正作業，該補正作業刻正進行招標程序。經評估新市及善化地區仍有必要再研議鐵路立體化之可行性，將另案向交通部申請補助經費。

3.新營-柳營地區鐵路立體化可行性研究：

本案總經費 500 萬元，交通部補助 420 萬，餘 80 萬本府自籌，歷經期中末審查、2 場地方說明及 3 場府內專案會議討論，於 108 年 6 月 11 日府內專案報告，決議「...考量推動可能性、市府財政及民意考量，請本府交通局以都會區高架內容進行修正。」，相關修正報告經本府交通局 108 年 11 月 28 日召開審查會議，因各單位仍有意見，退回修正，經廠商 109 年 1 月 13 日函送修正後報告，尚在綜整相關單位意見。

4.仁德段：

本案總經費 1060 萬元，交通部於 108 年 10 月同意補助 420 萬，餘 640 萬本府自籌，刻正研擬招標文件當中，將於 109 年中啟動規劃作業。

(二)推動「捷運化公共運輸系統」：

1.公車捷運化：

(1)102年8月1日完成幹支線公車整併，至109年1月全市共有117條公車路線(含6條幹線、77條支線(含5條小黃公車)、20條市區公車、6條彈性公車、2條高鐵快捷公車、5條觀光公車及1條雙層巴士路線)，提供快捷有效率之公車服務。

(2)公車營運現況：大臺南公車運量穩定成長，104年為1,802萬人次、105年為2,003萬人次、106年為2,058萬人次，至107年為2,092萬人次，至108年已達2,368萬人次。

2.臺鐵捷運化：

為強化鐵公路轉乘接駁連結，103年至108年1月底已完成新營、林鳳營、新市、後壁、隆田、永康等6站之站前轉乘環境優化。108年接續辦理柳營站改善工程，目前辦理規劃設計招標作業。

3.轉運站開發：

(1)市府自辦：

A.102年至106年已完成麻豆、關廟、保安、善化等4處轉運站。「新營綜合轉運站新建工程」已於107年2月28日開工，108年11月8日完工，另委外營運案已於109年3月31日完成議價作業，由漢程客運得標，現正籌備中。

「臺南轉運站」於107年2月24日舉行開工動土典禮，並於108年6月30日竣工，已於109年1月6日正式啟用。

B.106年起向中央爭取和順轉運站自建經費，轉運站部分已獲中央核列。基本設計於109年1月31日核定，刻正辦理細部設計階段，預計109年5月1日前作業完成、109年12月工程發包。

(2)補助業者整建：102年至106年已補助業者完成整建新營總站、新化、玉井、佳里、白河等5處轉運站。

(3)促參招商：「平實綜合轉運站」車站專用區採BOT招商，已於109年2月6日辦理綜合審查評選出1家合格民間申請人，後續將進行公開徵求其他民間投資人公告文件擬定作業。

(4)臺南轉運站入圍2019年世界建築獎(WAF)交通運輸類決選名單；臺鐵永康站、隆田站站前轉乘環境優化榮獲「2019國家卓越建設獎-最佳規劃設計類獎」。

4.票證整合：

為鼓勵搭乘大臺南公車，本府持續提供乘車優惠，民眾持電子票證(一卡通、悠遊卡及愛金卡2.0)乘車即可享有幹、支線公車基本里程票價26元免費，另幹、支線及市區公車4小時內相互轉乘及臺鐵單向轉乘本市公車再享市區公車1段票免費及幹支線公車最多9元優惠。近年本市公車電子票證皆維持高使用率，自105起每年使用率皆達8成以上，至108

年使用量已達 1,797 萬 7,560 人次，109 年至 2 月底使用量為 257 萬 3,769 人次。另 109 年 1 月起市民卡搭乘本市市區公車平日享有半價優惠、假日免費。

5.彈性運輸：為完善現有公車固定班次服務不足之處，針對偏遠地區或知名觀光景點不同特性之運輸需求，分別推出彈性公車及小黃公車。

(1)自 103 年起已陸續開通關子嶺假日公車、虎頭山假日公車、李子園勵學公車、甘宅—內角生活公車、都會公園假日藝文公車、農村樂活公車等 6 條彈性公車路線。

(2)105 年 7 月 7 日全國首創以迷你小巴闢駛黃 10-1 線「白河-檳榔腳」。

(3)委託成大雲嘉南區域運輸發展研究中心研擬「大臺南小黃公車三期發展計畫」，第一年期「溪北山線偏鄉(108 年)」，於玉井區及白河區建置 5 條路線，於 108 年 1 月 28 日上線營運；第二年期「溪南山線偏鄉(108 至 109 年)」，預計於白河區、左鎮區、關廟區及龍崎區建置 6 條路線，於 109 年 1 月 22 日完成發包，預計 109 年 5 月上線服務。

6.先進運輸系統：

(1)先進運輸整體路網評估：目前刻正進行期末報告階段，預計本年度完成整體路網規劃並獲交通部核備，以利爭取中央前瞻計畫二期補助。

(2)第一期藍線綜合規劃：108 年 11 月 1 日決標，路線由臺鐵大橋站沿中華路、中華東路至大同路口，東延東門路至仁德轉運站，全長約 8.6 公里；109 年 3 月 16 日已核定工作計畫書，後續啟動綜合規劃及環境影響評估作業，預計 111 年獲行政院核定即進入設計階段。

(3)綠線可行性研究：109 年 2 月 7 日函報可行性研究報告書予交通部審查，後續配合交通部審議進度持續推動。

(4)第一期藍線延伸線可行性研究：108 年 10 月 7 日決標，路線初步規劃由第一期藍線仁德轉運站往東南延伸，至高鐵臺南站止，全長約 10 公里，可行性研究作業內容包含都市發展與交通運輸現況、路線方案評估、運輸需求預測分析、工程可行性評估、土地開發評估分析、經濟效益分析及財務分析等，刻正進行期中報告作業，預計 111 年可行性研究獲中央核定，並接續辦理綜合規劃作業。

(5)紅線可行性研究：108 年 9 月 27 日決標，路線初步規劃沿台 1 線北起中華南路與第一期藍線相接，南至高雄大湖(紅線 RK8)為止，全長約 12 公里，可行性研究作業內容包含都市發展與交通運輸現況、路線方案評估、運輸需求預測分析、工程可行性評估、土地開發評估分析、經濟效益分析及財務分析等，刻正進行期中報告階段，預計 111 年可行性研究獲中央核定，並接續辦理綜合規劃作業。

(三)公共運輸業務：

1. 公車品質再精進：

(1) 車輛汰舊換新：

持續爭取經費補助客運業者汰換低地板公車，截至 109 年 3 月底地板公車總數達 205 輛，平均車齡 6.34 年。

(2) 新闢公車路線：

A. 自 103 年起已陸續新闢 10 條公車路線。

B. 新闢橘 9 線「麻豆—高鐵嘉義站快捷公車」：於 108 年 12 月 5 日上路營運，以麻豆轉運站為起點，行駛國道經新營轉運站及 82 快速道路往返高鐵嘉義站。截至 109 年 3 月 31 日共計 2 萬 1,832 人次搭乘。

C. 新闢 111「臺南-小港機場快線」：於 109 年 1 月 15 日上路營運，自高雄小港機場直達本市臺南火車站及本市重要國際觀光飯店。截至 109 年 3 月 31 日共計 3,554 人次搭乘。

(3) 電動公車路線：

A. 本市 77 路(安平-南紡購物中心)於 105 年 3 月開通，108 年載客人數共計 33 萬 9,301 人次。

B. 新闢 70 路中華環線電動公車路線已於 108 年 3 月 4 日辦理路線啟航典禮，並於 3 月 5 日上路營運，108 年載客數共計 27 萬 6,360 人次。

(4) 雙層巴士：

雙層巴士已於 107 年 2 月 10 日起營運，串連府城「雙城」景點，109 年 1 月 20 日實施優化方案，路線調整為行駛熱門古蹟與文藝區為主，部份班次並延駛安平；票價調降為一日票 300 元、二日票 500 元，另提供市民卡優惠價 99 元；營運模式調整為平、假日定班定線營運，另新增包團式及拼團式營運。

(5) 建置與擴充公車動態資訊系統：

本市公車已全面建置公車動態資訊系統，提供搭車民眾即時公車動態資訊，108 年 9 月至 109 年 3 月語音查詢人數計 1 萬 4,980 人次，便民網站查詢人數 165 萬 4,154 人次，智慧型手機應用軟體(APP)查詢人數 4,496 萬 3,353 人次。

(6) 候車設施改善：

A. 改善候車環境：

持續建置候車亭提供乘客舒適候車環境，截至 109 年 3 月全市候車亭總數累計達 643 座。

B. 整併站位、更新汰換市區公車舊式站牌：

已完成全市新式站牌設置，截至 109 年 3 月累計建置新式站牌 3,610 支。

(7) 智慧公車：

- A.截至109年3月，於各式候車亭、智慧站牌及站位週邊公家機構、商家及學校裝設公車動態資訊 LED 顯示器共1,043座。
- B.截至109年3月全市近400輛公車車機、1,043組公車動態資訊 LED 顯示器(含候車亭、智慧站牌及異業結盟)皆已升級4G 模組並提供FreeWi-fi 服務。
- C.全國首創於近4,201餘處公車站位裝設 QR code 虛擬智慧站牌及 Beacon 藍芽發報系統，主動推播公車即時動態及相關資訊。

(8)公車服務品質升級：

A.市公車與計程車服務品質評鑑：

每年度辦理本市公車及計程車評鑑工作，評鑑績優公車及計程車業者，並公開頒獎表揚。

B.辦理服務品質提升講座：

為提升大眾運輸服務品質，自 103 年起每年度辦理相關服務品質課程講座，截至 109 年 1 月共辦理 16 堂服務品質講座及 22 堂培訓課程(共約 700 人參與)。

C.公車及計程車駕駛員英語培訓課程：

為提升公車及計程車駕駛員和從業人員之英語能力，自 104 年起辦理英語培訓課程，截至 109 年 1 月，共辦理 56 堂課程(共約 1,177 人參與)。

D.優良公車與計程車駕駛選拔：

每年度辦理本市公車與計程車優良駕駛選拔，自 103 年至 108 年已選拔總計 108 名優良駕駛及公共運輸從業人員特殊貢獻獎 3 名，並公開表揚。

2.通用(無障礙)計程車：

截至 109 年 3 月本市計有 61 輛通用(無障礙)計程車，未來將持續配合中央計畫擴大車隊規模。

3.多元化計程車：

截至 109 年 3 月本市共有 279 輛經營多元化計程車服務，未來將持續擴大多元化計程車車隊規模。

(四)停車管理業務：

1.普設路邊停車位，達到「停車有序」目標：

(1)路邊停車：

截至 108 年第四季，本市路邊小型車格位總計 20,163 席，其中收費路段計 11,929 席。機車停車格位總計 21,219 席，其中收費停車格位總計 2,304 席。

(2)公有路外停車場：

截至 108 年第四季，小型車格位總計 32,778 席，機車格位 16,464 席；本府交通局經管 149 處公有路外停車場，其中收費停車場共計 69 處，小型車格位計 5,993 席，機車格位 569 席。

2.本市路邊及公有路外停車場營運情形：

(1)公有路邊停車場：

108 年 9 月至 109 年 2 月，路邊停車費收入總計約 1 億 7,243 萬餘元。

(2)公有路外停車場：

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收入總計 2,352 萬餘元(海安路地下停車場、東光、文化中心、崇善路龍山、森活機車、公園南路、西門育賢、南瀛綠都心、大宏社區公園、客家文化會館、榮譽街、環河街、萬昌街、崇明停 E6 等 4 場、大學路社 E2、林默娘等 4 場、關聖里、民生路等 3 場、永福民族等 2 場、大學路社 E1、泉南里、裕文圖書館停車場、立德臨時停車場，共計 32 場)。

3.實施機車停車收費：

104 年至 106 年陸續於臺南火車站後站、前站、藍曬圖文化園區周邊及和意路實施機車停車收費，另 108 年 8 月 15 日起新增大橋火車站橋下停車格位實施收費。108 年度機車停車收費平均日開單 3,158 張，另 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優惠月票申購計 4,890 張。

4.提升友善停車環境：

(1)本市身心障礙停車格位至 108 年第四季，路外停車場共設置 1,367 席身心障礙者專用汽車格位、509 席身心障礙者專用機車格位，路邊停車場共設置 535 席身心障礙者專用汽車格位、341 席身心障礙者專用機車格位。

(2)為促進低碳車輛使用，截至 108 年第 4 季於本市 127 處公有路外停車場共設置 332 席綠能優先停車位，並於 166 處民營路外停車場設置 333 席綠能優先停車位。

(3)截至 108 年第 4 季孕婦及育有六歲以下兒童者停車位計 383 場，1,087 格。

5.海安路地下停車場活化：

海安路地下停車場促參招商案，於 103 年 4 月 11 日正式委外營運，開放地下一層與地下二層共計 932 席汽車格位。109 年 1 月至 109 年 2 月全日平均停車率為 67.67%、最尖峰平均停車率為 77.00%每月平均月票數 528 張。

6.公有停車場委外經營：

引進民間資金投入改善公有停車場設施與環境，截至 109 年 3 月 31 日已完成 32 場停車場委外經營。

7.利用閒置空地新設停車場：

- (1)積極擴大熱區停車供給：全面盤點公私有閒置空地，106年1月至109年2月中西、北、東、安平、南、永康等六區共增設247處停車空間，計提供汽車格10,892席、機車格6,887席。
- (2)依停車場法相關規定輔導業者設置經營路外公共停車場，108年9月1日至109年3月31日，核發停車場登記證計61件(新設32件、換發29件)，其中新設32件可提供2,489席小型車格位、2,785席機車格位。
- (3)「臺南市民間設置路外公共停車場獎助辦法」於105年1月19日發布實施，並於106年9月5日修正獎助辦法、108年1月1日擴大獎助適用範圍，至109年3月計有17處停車場、共1,006席汽車格位，符合獎助資格。

8.建構停車APP系統：

- (1)便利民眾快速取得及運用政府資訊，以提升公共服務品質，104年11月1日正式上線，108年9月1日至109年3月31日提供本市72場公有停車場、48場路邊停車格即時剩餘格位數、截至目前共提供本市120場公有停車場即時剩餘格位數，並提供停車欠費查詢及會員繳費期限提醒等服務，線上申購月票系統於105年6月24日上線開放民眾使用，108年9月1日至109年3月31日，利用線上購票計153張(機車月票44張，汽車月票109張，並與「e-Bill全國繳費網」合作推出e化繳費服務，使停車單查詢與繳費管道更多元、更便民。
- (2)107年10月1日開始實施「臺南好停APP」行動支付優惠措施，加入會員使用APP線上支付繳納本市路邊停車場(含停車管理處自行開單之路外停車場)停車費，即享有「首筆停車費免費，第2筆開始每筆折扣4元」優惠(自109年1月1日起，第二筆開始每筆折扣2元)，109年3月行動支付比例已達25.77%。

9.停車場建設獲佳績：

本府交通局以「智慧路邊車位偵測停車收費管理整合系統計畫」參加台灣雲端物聯網產業協會舉辦之「2019雲端物聯網創新獎」，獲頒傑出應用獎的首獎殊榮；「智慧路邊停車計費系統」參加台北市電腦商業同業公會所舉辦「2020智慧城市創新應用獎」，榮獲優勝。

10.前瞻立體停車場：

於107年起獲「前瞻基礎建設-城鄉建設-改善停車問題計畫」補助的立體停車場興建計畫案，包括「中西區體3地下停車場新建工程」、「水萍塢公園地下停車場新建工程」、「東區文化中心停E5立體停車場新建工程」、「西門健康停22立體停車場新建工程」、「赤崁園區成功國小地下停車場」及「東區青年路停E8立體多目標停車場」、「東區監理站停E1立體停車場新

建工程」，合計7場停車場工程總經費28.01億元，中央補助13.8億元，其中「中西區體3地下停車場新建工程」於109年2月27日開工，預計111年4月起等場陸續完工，屆時將可提供2,236席汽車格位、1,357席機車格位，並搭配公共運輸轉乘，建構友善停車空間，提升整體交通環境品質。

11.其他：加值運用 PDA 停車數位開單系統，108 年 9 月至 109 年 3 月配合本府稅務局舉發逃漏稅車輛計 2,678 件。

(五)交通工程業務：

1.年度維護：

(1)標誌改善：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2 月 29 日，由本府交通局自行辦理標誌工程，新設或更新牌面共計 2,140 面，維修標誌(桿)或更新夾具共計 741 面，新設或更新反射鏡面共計 407 面。

(2)標線改善：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2 月 29 日，依民眾需求加強改善標線之設置，累計完成標線繪設 321,616 公尺，改善標線 40,266 公尺，行穿線 21,612 公尺。

(3)號誌改善：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2 月 29 日，計完成新設三色號誌 50 處、維修號誌 3,434 處。

2.推動行人專用時相工作：於本市商圈、學校或人潮眾多路口評估增設行人專用時相或行人觸動號誌，至 108 年已完成 35 處行人專用時相及 20 處行人觸動號誌。

3.號誌連鎖一路長綠：為改善市區主要道路車流續進效果，實施一路長綠計畫。108 年已陸續完成佳里區外環道(佳北路、佳西路及佳南路)、新營區金華路(復興路至健康路)等 2 條路段，至 108 年底共計完成 28 條一路長綠號誌路段。

4.辦理「太陽能交通安全設施工程」：於本市易肇事地點、彎道、橋樑、地下道及分隔島頭辦理設置太陽能 LED 交通標誌，108 年已設置完成 36 處，共計 91 面。

5.推動「路權優先、安全第一」專案工作：由本府警察局與本府交通局全面檢討改善無號誌化路口，以佈設「停」、「讓」標誌或標字及停止線方式區分幹、支道路權，並輔助各區公所執行分期分區辦理，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2 月 29 日，累計劃設停字 161 組、慢字 280 組。

6.推動「規劃機車行車秩序」專案工作：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2 月 29 日，累計設置「機慢車停等區」65 處、「機慢車兩段式左轉待轉區」37 處，以維護機慢車行車安全秩序。

(六)大臺南智慧交通中心：

大臺南智慧交通中心於 108 年 7 月 24 日啟用，除掌握本市交通資訊外，亦針對易壅塞地點如新營、新市與大灣交流道周邊、舊城區(府前路、健康路、

金華路、大同路)及安平區觀光景點等進行監控，並即時調整號誌時制。另於 108 年 12 月 16 日開放民眾參觀大臺南交通教育主題館，截至 109 年 2 月止計 19 組共 455 人次參觀體驗。

(七)公共自行車(T-Bike)：

本府交通局自 105 年 8 月 8 日起至 109 年 3 月 31 日營運中站點有 60 站，投入服務之車輛 1,604 輛，至 109 年 3 月底止使用人數超過 2,58 萬人次。

(八)推動委外拖吊作業：

105 年 4 月 15 日起辦理兩場民間拖吊場業務，配合本府警察局執行拖吊勤務，中北場責任區為中西區及北區，東仁場責任區為東區及仁德區，自 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汽車拖吊件數總計 22,644 件，平均每日約 107 件，機車拖吊件數總計 17,057 件，平均每日約 80 件，以維護道路交通順暢及安全。

(九)道安會報業務：

- 1.每月定期召開「臺南市道路交通安全督導會報」乙次，由市長親自主持，邀集本府及轄內各交通相關單位，針對道路安全相關議題共同研討及審議，以結合綜合管考、交通工程、教育、執法、宣導等功能。
- 2.按月召開「事故防制工作圈」，由本府交通局局長擔任召集人，邀集道安會報核心成員深入分析並檢討改善 A1 類交通事故。108 年 9 月至 109 年 2 月統計 A1 事故共 111 件，交通工程改善 100 件，已完成 59 件，繼續追蹤案件計 41 件，餘均按月追蹤辦理。
- 3.104 年成立道安宣導團，針對「汽機車、高齡者、酒駕」等道安防護重點工作辦理宣導活動，108 年 9 月至 109 年 3 月共計辦理 36 場次、宣導約 17 萬人次。
- 4.易肇事改善：針對易肇事路口(段)辦理會勘改善，定期檢討分析 A1、A2 交通事故資料及檢討中央分隔島缺口適當性，第 31 至 35 期臺灣地區易肇事路段改善計畫共計改善 47 處，第 36 期規劃 6 處改善工程，已於 108 年 12 月底完成改善。

(十)裁決、車鑑、覆議業務：

- 1.交通違規裁決業務：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處理違反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 12 條至第 68 條、第 92 條第 7 項及第 8 項案件，合計辦結 62 萬 9,858 件。
- 2.行車事故鑑定業務：
 - (1)辦理本市轄內行車事故案件鑑定，接受當事人申請或司法機關囑託辦理之鑑定案件。
 - (2)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受理本市轄內行車事故鑑定，合計 1,486 案，其中司法機關(地方法院、地檢署)囑託 1,124 案、個人申請

362 案。

3.行車事故鑑定覆議業務：

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2 月 29 日受理本市轄區行車事故鑑定覆議案，合計 241 案，其中司法機關(地方法院、地檢署)囑託 221 案，個人申請 20 案。

(十一)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防疫及因應措施：

1.配合交通部防疫政策，協助本市公車業者及計程車業者採買口罩、酒精等防疫物資，另針對轄管公車業者加強防疫作為，要求公車駕駛全面配戴口罩。於 2020 年 2 月 15 日辦理大臺南計程車防疫宣誓記者會，與本市計程車業者共同宣誓防疫，強化本市公共運輸防疫工作；2020 年 3 月 23 日啟動本市防疫計程車，並自 3 月 27 日起提供 24 小時服務，目前共有 3 人/車。

2.紓困方案

- (1)配合交通部防疫紓困政策，協助本市公車業者及計程車業者辦理觀光產業轉型培訓補助、計程車業者油料補貼、防疫物資費用補貼、業者融資展延利息補貼等措施，並專案辦理本市公車乘車優惠補貼、轉運站權利金及承租土地租金減收措施，降低業者防疫期間營運管理負擔。
- (2)另疫情衝擊停車場營運部分，為協助本市停車場經營業者紓困，刻正研擬轄下 32 場公有委外經營停車場，依營收短少比例設定級距式權利金減收紓困措施，權利金減收比例為 10%-50%不等，以協助業者度過危機。

四、觀光旅遊局

(一)觀光技術業務推動：

1.觀光發展規劃：

(1)臺南雙城地區申請指定觀光地區案：

A.交通部於105年9月22日公告指定為觀光地區，係全國第一個經法定公告之觀光地區，並於107年5月8日公告經營管理計畫。

B.為保障旅客權益及住宿安全，並有效納管觀光地區之旅宿業，積極輔導區域內經營者取得合法登記證，「民宿申設諮詢暨收件窗口」自106年1月至109年3月底已有284家業者提出民宿登記申請，其中254家已取得合法登記。

(2)臺南運河、安平漁港開放載客小船營運航線申請：105年6月16日以開放由業者申請航線方式招商，安平港觀光遊船於106年初啟航；106年12月18日運河、安平漁港及商港全航段遊船正式啟航，達全段10公里環狀航程之目標。啟航迄今搭乘人次逾2.5萬人。

2.積極辦理獎勵民間參與投資觀光設施計畫案：

(1)虎頭埤湖濱旅館 BOT 案：為提昇虎頭埤風景區觀光旅遊服務品質，規劃以促參法於現有青年活動中心，新建旅館並提供住宿、研習、餐飲及展售等功能之使用；本案招商作業已於107年12月與民間機構完成簽約。投資執行計畫書經多次召開規劃設計協商、審查會議，於108年12月24日准予備查。正辦理用地及地上物點交相關作業，預計112年底前完成環評、水保、都市設計等相關審查作業及興建工程。

(2)黃金海岸船屋活化案：為提高民間廠商投資誘因，藉由改善船屋內部空間及變更可使用經營之項目，已完成辦理船屋使用執照變更及空間環境改造工程，並於107年5月4日取得使用執照；另營運招商部分已於108年4月17日與得標廠商(競業股份有限公司)簽約，109年4月6日辦竣點交作業。另依廠商所提規劃期程，預計5月啟動試營運。

(3)魚市場促參案：108年8月7日委託顧問公司辦理可行性評估及先期規畫，109年2月20日提出可行性報告書初稿，刻正辦理審查作業。

(4)安平水景公園暨周邊土地開發 BOT 案：本案於103年10月17日開始政策公告，106年4月7日本府與「福爾摩沙酒店股份有限公司」完成簽約(民間投資16億元，政府零出資)，依契約規定於簽約後2年內完成前置作業(交通影響評估、都市審議、取得綠建築候選等)，並於108年4月15日開工，截至109年3月31日止，工程預定進度16.87%，實際進度19.82%，如期依投資執行計畫進度辦理中，預計111年4月營運，預計提供227間客房及其他附屬設施(文創商店、餐飲、會議廳)；機關按月召開履約管理會議以確實掌握進度。

3.定期辦理一府三處跨機關觀光會報：邀集雲嘉南濱海國家風景區管理處、西拉雅國家風景區管理處及台江國家公園管理處等中央級觀光機關定期於上、下半年度召開會報，建立合作平臺機制。業於109年1月15日召開今年上半年度聯繫會報。該會報藉由持續追蹤、有效管理，促進各機關協調合作，推展大臺南觀光而努力。

4.觀光工程規劃、設計及執行：

(1)運河光流域環境設施工程：

A.第2期工程係前瞻計畫(內政部營建署)補助案，延續1期塑造運河夜間光環境，施作範圍為新臨安橋至金華橋河岸欄杆線性燈及環河街廣8廣場親水遊憩廣場營造；108年3月開工，預計109年5月完工。

B.第3期工程係前瞻計畫(交通部觀光局)補助案，推動改善安平遊憩碼頭及大魚的祝福廣場(港濱歷史公園)之基礎光環境；109年3月開工，預計109年10月完工。

(2)觀日奔月一路發觀光廊帶營造工程：係交通部觀光局補助案，主要施作虎形山公園及牛埔農塘旁空地之休憩空間及景觀環境改善工程等；109年3月開工，預計109年8月完工。

(3)倒風內海濱海旅遊廊帶串聯計畫：係交通部觀光局補助案，接續急水溪南堤向東南延伸往台19線方向建置河濱景觀散步步道，完善濱海休憩環境，串聯周邊景點，帶動濱海觀光發展；109年2月開工，預計109年6月完工。

(4)108年度後壁區無米樂亮點景區觀光環境整備計畫：係交通部觀光局補助案，主要於無米樂旅服中心及周邊環境施作金牌農村意象、遮棚、導覽設施、廁所整修、綠美化等。於108年11月25日開工，預計109年5月完工。

(5)月津遊景觀光環境改造計畫：係交通部觀光局補助案，主要於月津港岸上進行環境改善，包括岸上景觀步道改善、堤岸環境清理及植栽改善等。於108年12月27日開工，預計109年5月完工。

(6)月津八景再現計畫-濱水觀月漁火榮景：係交通部觀光局補助案，主要於月津港親水公園臨水岸施作親水平台、岸上庭園及周邊植栽改善等。109年2月17日開工，預計109年6月完工。

(7)臺南市歷史建築新化神社遺構修復工程委託規劃設計：106年8月完成調查研究暨修復再利用計畫，並向文化部申請補助款辦理規劃設計作業。本案於108年12月6日召開期末報告(第二次)審查會議，109年1月22日期末報告(修正二版)審查通過，刻正辦理因應計畫中。

(二)觀光行銷業務推動：

1.整合觀光資源，加強本市觀光宣傳行銷：

為推廣本市觀光資源，結合現有歷史古蹟、民俗慶典、產業文化、特產小吃等觀光資源，加強旅遊資訊服務，營造友善之旅遊環境，以推廣臺南市之美，提升觀光旅遊人次，進而增加觀光發展之經濟效益。重點工作如下：

- (1)積極參與國內重要旅展，協助觀光產業行銷：結合本市觀光相關產業業者共同參展，包括旅館飯店、美食伴手禮等業者，除推出臺南館推介本市豐富觀光旅遊資源及節慶活動，提供旅遊相關資訊外，並辦理促銷活動協助業者推廣，帶動本市觀光產業活絡，展現臺南觀光多元風貌。
 - A.108年11月8至11日參與「臺北國際旅展」，與7家觀光產業業者共同參展，行銷本市優質旅宿、觀光工廠及伴手禮等，整體旅展期間共吸引384,834人次參觀。
 - B.108年11月22至25日參與「大臺南國際旅展」，宣傳及推廣小鎮漫遊（鹽水區、後壁區），並安排吉祥物「魚頭君」、「蟋帥君」推廣本市觀光，整體旅展期間共吸引115,999人次參觀。
- (2)開放觀光文宣與圖片授權申請：為有效整合大臺南地區觀光旅遊資源，推動開放相關觀光文宣及圖片授權申請，於101年4月10日頒布「臺南市政府觀光旅遊局觀光文宣圖片授權申請須知」，便利旅遊資訊共享。截至109年3月31日止，共計341次由機關團體申請使用，擴大觀光圖像宣傳效益。
- (3)社群媒體行銷：
 - A.社群平臺：因應遊客使用社群平臺之趨勢，建置臺南旅遊臉書粉絲頁、YOUTUBE、Flickr等社群專頁以創造觀光話題，推廣臺南觀光。截至109年3月31日，臉書粉絲達186,352人；YOUTUBE頻道上傳194部觀光影音，觀看次數達2,184,328次；臺南旅遊網圖庫上傳4,946張觀光圖片。
 - B.社群行銷活動：配合本市活動於觀光旅遊局臉書「臺南旅遊」不定期辦理網路快閃或有獎徵答活動增加遊客互動，108年9月1日至109年3月31日止，共推出9次多元主題互動活動，透過民眾分享景點及美食資訊、心得及照片加強推廣觀光資源。
- (4)臺南市問路店：
 - A.為提供國內外遊客更綿密、多元、即時的旅遊諮詢服務，邀請臺南市友善店家加入問路店行列，期透過公私協力，降低政府資源投入，提升旅服據點密度，使遊客即時獲得旅遊諮詢服務。
 - B.109年3月31日止，計有834間店家加入問路店，除擴增旅遊服務據點及延長旅遊服務時間外，另提供店家特色招牌、觀光導覽地圖、文宣架及最新之觀光文宣資訊，並將店家資訊公佈於本府觀光旅遊局

網站，提供遊客查詢使用增加曝光。

C.109年3月31日止，設有問路店外語服務識別意象共計247家，其中可提供英語服務有173家、日語69家、韓語5家。

- (5)「旅行臺南 APP」：102年正式推出，於107年10月1日改版，以臺南旅遊網為單一資料來源、適地性服務推播服務(beacon、AGPS)、依遊客需求提供景點、旅宿、店家、公廁、公車站點、民生需求等旅遊相關資訊，並提供旅遊服務及即時交通資訊查詢等功能，自改版日至109年3月31日為止，iOS及Android平臺共計下載達18,072人次。
- (6)臺南旅遊網官網：因應數位化的旅遊型態及結合網路科技趨勢，「臺南旅遊網」已於107年9月20日改版及功能擴充，包含採用RWD適應性版型設計、介接Tripadvisor旅遊平臺評價資訊、外文景點介紹更新、旅遊資訊(活動、景點、旅宿、店家)集開放API提供第三方介接等，自改版日至109年3月31日為止，累計達349萬1,651瀏覽人次。
- (7)廟宇觀光導覽資料庫：規劃建置臺南廟宇觀光網站，系統整理並記錄廟宇、藝師及藝品等導覽資料，內容至少150筆導覽文案及200張照片，並將資料集無償開放予第三方使用，賡續辦理本案資料庫內容建置，塑造有利推廣宗教觀光環境，吸引國內外旅客造訪並保存屬於臺灣人共同的文化記憶。
- (8)觀光媒體及旅行業者踩線活動：108年9月1日至109年3月31日共計辦理3場踩線(「台南經典小鎮」媒體業者踩線團、高鐵假期特約記者「新興景點踩線參訪」及「哇賽！臺南好七淘-探險活寶冬季冒險」媒體踩線團)，邀請全國性媒體記者及部落客參與及報導地方活動、遊程及產業，認識本市旅遊資源特色，行銷宣傳本市旅遊景點，吸引更多國內外旅客至臺南走訪，提升觀光經濟效益。
- (9)臺南 High 一夏整合行銷：108年度以「臺南 High 一夏」宣傳主軸，整合本市7至9月夏季活動，包含臺南國際芒果節、七股海鮮節、臺南夏日音樂節、臺南市水域遊憩體驗活動、青春專案-暑期青少年系列活動、一見雙雕藝術季、2019WBS第五屆U12少棒錦標賽、16歲成年禮、16歲小戲節、臺南七夕愛情嘉年華、臺南街頭藝術節、孔廟文化節等主題活動，塑造臺南繽紛多元之音樂、美食、文化、藝術、青春兼具之夏日派對，吸引喜愛各類主題旅遊之遊客於暑假前來臺南觀光，除建置單一整合入口網站便利遊客夏日活動查詢，並拍攝30秒及90秒廣告CF進行整合行銷，邀請知名藝人吳汶芳擔綱「臺南 Ciao 夏趴！」影片代言並撰寫專屬臺南夏季詞曲。臺南 High 一夏系列活動入口網站截至108年12月31日止共累計14萬瀏覽人次(網頁已關閉)，夏季廣告CF累計近100萬觸及人次。

- (10)2020 臺南行春整合行銷：為宣傳本府春節各大活動，提供民眾便捷獲取活動資訊，建置「2020 臺南行春」網站，網內整合本府各局處春節期間推出之活動，累計約 5 萬 8,263 瀏覽人數。
- (11)「臺南清燙牛肉湯」行銷推廣：108 年搭配臺南月月主題週，於 11 月媒合 9 間牛肉湯業者參與加碼抽獎，推出牛肉爐桌餐兌換券(價值 2 千元，共 30 組，使用期限至 109 年 6 月 30 日)。此外，每年持續印製牛肉湯摺頁，108 年業者數增加至 115 間，俾利民眾按圖索驥。
- (12)推廣臺南會展場地：為協助推廣臺南會展場地與國內外企業團體，107 年建置臺南會議旅遊資訊網，至 109 年 3 月 31 日止共計提供 34 家飯店及 11 家餐廳會議場地資訊。
- (13)具本市特色之吉祥物「魚頭君」：為加強活動及臺南城市意象行銷，107 年以本市虱目魚為主題，推出吉祥物「魚頭君」。於 108 年 9 月關子嶺溫泉美食節、臺北臺南旅展、華宗盃排球錦標賽及農業局主辦虱目魚節系列活動登場亮相，為推廣本市旅遊行列的一員。於 108 年 9 月 1 日取得魚頭君平面圖樣、文字及立體共計 13 項商標。
- (14)2019 臺南主題實境遊戲規劃與執行：透過主題式實境遊戲，於各景點設計解謎遊戲互動，引導民眾實地走訪各景點並與現場實物連結解謎。108 年以在地特色景點與歷史文化為主，結合知名 IP 角色(四小折與微疼)量身打造遊戲主題，分別於 108 年 8 月 17 日(活動一個月至 9 月 16 日)及 12 月 7 日(活動一個月至 109 年 1 月 6 日)舉辦活動—《聖爵契約》府城篇及新營篇，兩場活動約吸引 1,650 位玩家參與。
- (15)臺灣燈會-臺南花燈展出：本市獲邀共同參與 2020 臺灣燈會在臺中「好市共榮燈區」展出(109 年 2 月 5 日至 2 月 23 日)，期以「臺南經典小鎮後壁區及鹽水區」為主題，運用在地的節慶、活動、特色景點、物產等為意象進行花燈設計與製作，行銷宣傳臺南經典小鎮。
- (16)「台南月月主題日・住台南抽機票」專案：自 108 年 3 月至 6 月辦理每月份指定一日臺南相關特色主題日(3/20 蘭花主題日、4/25 兒童主題日、5/20 博物館主題日、6/20 芒果主題日)，結合 85 家旅宿業者推出主題日超值住宿優惠專案；並自 7 月份開始擴大為 7/21-25 海洋主題週、8/18-22 柑仔店主題週、9/22-26 吉祥物主題週、10/20-24 天日鹽主題週、11/17-21 牛肉湯主題週及 12/22-26 Party 主題週，搭配 40 家旅宿業者推出住兩晚超值優惠專案，憑主題日(週)入住活動專案旅宿業者住宿發票或收據登錄主題日(週)活動網站，每月可參加抽臺南大阪及臺南香港來回機票各五組，並配合每月主題加碼抽主題日(週)特別好禮，增加全國遊客至臺南住宿遊玩的誘因，以及搭配市長影片拍攝每月主題話題影片於網路社群平台發布，並於臺南旅遊 FB 粉絲團每

月辦理主題週粉絲抽獎活動，擴大宣傳本市觀光旅遊行銷話題，登錄抽獎序號數量合計共 8,056 組，進一步提升觀光消費產值。

(17)交通部觀光局「擴大國旅秋冬遊」專案：配合推出與執行自由行旅遊補助，並舉辦「秋冬遊臺南集客行銷」宣傳活動：

A.自由行旅客住宿優惠每房補助新臺幣1,000元，截至活動結束(1月底)已使用185,415間房。

B.推出秋冬遊享補助•住臺南抽機票活動網站，彙總中央各部會推出秋冬遊自由行優惠活動方案，108年9月20日至109年1月31日網頁瀏覽共計106,857人次。

C.秋冬遊臺南-森山市集：108年11月9至11月10日兩天於臺南市美術館2館舉辦，於戶外空間打造森林市集，並規劃「森山市集、藝文表演、藝術之山」三個部分；兩天總計約2萬人次參與。

D.2019秋冬遊臺南-結合國際 IP 辦理集客行銷活動：結合交通部觀光局秋冬遊方案，與卡通頻道合作，自108年12月7日起至12月31日止推出「哇賽！臺南好七淘-探險活寶冬季冒險」，以知名卡通探險活寶角色打造臺南童趣的一面，活動設置21處集章打卡點(包含1處安平樹屋主題村)，各集章打卡點立牌/輸出物延展至109年2月29日止。本次活動推出哇賽打卡集章遊活動、粉絲見面會暨 Cosplay 大賽、4場次互動遊戲，本次活動安平樹屋主題村12月份總遊客人數共計5萬456人次。

2.結合本市相關產業文化辦理行銷活動：

運用本市不同區域產業特色，配合季節辦理大型行銷活動，吸引遊客造訪各特色風景區及產業景點，促進地方產業經濟發展。

(1)觀光活動行銷臺南景點：

A.臺南關子嶺溫泉美食節：2019關子嶺溫泉美食節已辦理第15年，活動以「溫泉」、「夜祭」、「美食」、「浴衣」等元素為辦理主軸，活動於109年9月21日至10月20日辦理，規劃推出2場次主活動(9月21日關子嶺開幕暨夜祭巡行、10月12日浴衣野餐納涼日)、5款關嶺旬味便當美食推廣、特色裝扮攝影比賽、假日市集(包含4天共12場次之3D光雕投影)、500套限量關嶺套票、4梯次風土遊程及系列優惠推廣活動等。2019年首次邀請日本青森縣弘前市貴賓、國內溫泉區協會至關子嶺共同參與夜祭巡行活動，並推出3座主燈一同夜巡(火王爺花燈、大鵬金翅鳥花燈、弘前市睡魔花燈)，強化關子嶺溫泉區服務及產業升級，締造國際友好關係，2019年主活動及週邊系列活動約2萬800人次參與；9、10月總遊客人次達15萬2,500人次。

B.臺南城市音樂節暨貴人散步：108年11月8日至10日連續三日假臺南

市區辦理「2019臺南城市音樂節暨貴人散步」活動，運用本市獨有之巷弄、老屋特色與文化創意能量，舉辦國際性音樂展演及產業交流活動，邀集來自14國、150位國內外音樂專業人士共同交流，計舉辦2場戶外主場演唱會、8場專業音樂交流論壇及65組國內外樂團演出，同時整合臺南29間特色建築舉辦「福爾摩莎串門子」限時免費參觀活動，活動期間共計吸引約39,304人次參與，較107年成長約4倍。

C.配合臺南市年度運動競賽活動加強宣傳：配合本市各機關年度運動賽事舉辦，如曾文水庫馬拉松賽、臺南市巨人盃全國青棒錦標賽暨國際少棒錦標賽、全國華宗盃排球錦標賽、臺南古都國際馬拉松等賽事運用各類行銷方式(官網、臉書等)強化行銷宣傳，部分大型賽事並協助調查本市住宿、觀光景點優惠資訊，藉此推動本市運動觀光。

D.配合2020臺灣國際蘭展活動，辦理各項行銷宣傳方案：早鳥打卡送門票、住臺南送蘭花、蘭展搶先看限量遊程及活動限定遊程、在地風土小旅行、蘭展月好康(旅宿、景點、伴手禮、美食、觀光工廠、在地物產等)優惠方案。

E.配合臺南市各機關、業者所辦理活動協助推廣：藉由網路社群平臺(官網、臉書等)、文宣品提供、新聞發布或設攤宣導等多元行銷方式及通路，協助推廣在地觀光活動，實質帶動觀光人口及產值。

(2)鼓勵民間團體自發性辦理觀光休閒活動：108年9月1日至109年3月31日止共計補助22項活動(補助金額為57萬6千元)，與民間攜手促進在地觀光特色。

(三)旅遊服務業務推動：

1.臺灣好行—88安平線 99台江線觀光公車：為提升觀光公車營運效能，提升服務品質；自103年起提供公車4G WiFi無線網路、USB免費充電服務、調整路線與停靠站及相關硬體面如站牌資訊更新、低地板公車汰換、車體塗裝、雙語摺頁等改善措施，自108年9月1日至109年2月29日，88府城巡迴線累計搭乘人次為51,750人次、99安平台江線累計搭乘人次為135,740人次，共計187,490人次。

2.臺南-小港機場快線：為吸引國際遊客到訪臺南，開闢串連小港機場直達臺南市區之快捷公車，並針對搭機遊客推出三大安心服務，每日往返共16班，於109年1月15日正式上路。並於國際知名旅遊平台KLOOK上架銷售，提供中英日韓4語售票服務。上路後即遭遇新冠肺炎疫情影響，2月份疫情期間除了加強防疫管理作為，包含：司機配戴口罩、上路前司機生理檢測、車輛消毒(每8小時乙次)，亦不斷提升服務優化措施，比如3

月 1 日推出一卡通、悠遊卡支付功能。截至 109 年 3 月底，共 3,555 人次搭乘。

3. 臺南好玩卡：

- (1) 持續臺南好玩卡 APP & Web 旅遊平台的營運，整合食、宿、遊、購、行等旅遊商品，運用電子票證與行動支付，整合超過 80 間商家，推出超過 500 種自由搭配商品，利用 QRcode、一卡通電子票證機制簡化核銷作業，並提供國民旅遊卡核銷、4 大超商及銀行 ATM 等多元支付功能。
- (2) 自 108 年 9 月至 109 年 3 月，好玩卡平台銷售超過 2,000 套商品，銷售金額逾 155 萬元，未來將持續擴充商品內容與優化平台功能，並輔導民間業者自主營運。
- (3) 跨境電商通路合作(如 KLOOK、e 來台灣、몽키트래블 monkeytravel 等)，上架好玩卡商品，吸引國際遊客到臺南旅遊。
- (4) 首創與全球最大訂房平台 Booking.com 合作，導入超過 300 家的合法住宿，並可依地區、價格、類型、關鍵字快速搜尋與預訂。

4. 臺南米其林三星之旅：舉辦「府城歷史散步-孔廟線及赤嵌線」、「老屋，老店，老生活！」、「五條港舊城漫遊-日光線及星光線」、「府城藝文覓街趣」、「安平獅饗曲」、「老街五四三」、「鹽水月津港漫遊」、「關子嶺溫泉鄉散步一般路線及親子路線」等散步導覽活動共計 11 條散步路線，108 年 9 月 1 日起至 109 年 3 月 31 日共辦理 517 梯次，參與人數 4,329 人次。

5. 旅遊服務志工隊：協助旅遊諮詢、導覽及觀光旅遊行銷推廣服務：截至目前志工人數共計 171 位，包含 12 月 7 日及 14 日培訓青少年志工 45 位、虎頭埤園區志工 37 位、越語志工 12 位、通訊軟體志工 9 位及英語志工 39 位，其他志工人數 29 位。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止，共計服務 6,905 人次、服務時數達 2,022 小時；其中英語志工服務來自 21 個國家 119 名旅客。

6. 強化旅遊服務中心功能，提升服務品質：

- (1) 108 年 9 月 1 日到 109 年 2 月 29 日共服務 100,244 旅客人次，其中外籍旅客計 23,083 人次。於 105 年 7 月開辦 Tainan visitor info Line@ 專人線上即時服務，至 109 年 3 月好友人數計 4,319 人。108 年經交通部觀光局考核評比作業，本市推薦之無米樂遊客中心榮獲「績優直轄市、(縣)市政府遊客中心」，為全國惟二獲獎之地方旅遊服務中心。
- (2) 設施改善：108 年 5 月 23 日獲交通部觀光局補助後壁區無米樂旅服中心設施改善經費 50 萬元及本市預算 22 萬元，進行無米樂及高鐵臺南站旅服中心等 2 處之服務櫃台改善；本案已於 109 年 3 月 26 日辦理驗收。本次改善設施主要為旅服櫃臺、充電設備、摺頁架及空調等，讓前來諮詢的旅客感受全新面貌，及體驗舒適的旅遊諮詢環境，並讓本

市的旅遊服務門面煥然一新。

7.國際航線爭取與營運：本市現有3條國際航線，102年7月中華航空「臺南—香港」航線開通、104年10月中華航空「臺南—大阪」航線開通及105年6月越捷航空「臺南—胡志明」航線開通。三航線載客率平均為6~7成之間，載客總人數逾77萬人。

8.國際城市行銷：

(1)日本行銷：

A.紅椅頭觀光俱樂部：108年3月至6月與 Good Design 設計振興會接洽，於9月1日至16日至東京首都圈續辦「臺南紅椅頭觀光俱樂部」實體推介會，並搭配日本生態辦理媒體見面會、臺南推廣講座等，活動吸引約5千人次參觀並諮詢臺南旅遊相關資訊，吸引30間媒體參訪，並獲東京電視台青睞至臺南進行取景拍攝，並於9月2日以臺南旅遊熱潮為主題於EBS電視台播出長達8分鐘。

B.臺南旅遊專書宣傳：108年與日本昭文社合作，108年12月業於日本全國紀伊國屋等1000多家書店共發行1萬本《ことりっぶ台南》之臺南旅遊專書，並結合本市郊區景點，刊載符合日人喜好之兩條特色深度遊程，推廣在地旅遊。

C.大阪燈節：108年2月大阪市役所第三度洽邀年度「大阪光之饗宴」燈節活動參展，108年12月14日至25日至大阪中之島地區辦理臺南—大阪燈節行銷活動，參觀人數超過350萬人次，相關媒體報導共計41則，並吸引南海電鐵109年2月份臺灣週活動借展臺南燈籠延續宣傳效益。

D.日本國際旅展：108年10月底安排拜會日本具指標性之當地旅行社洽談合作送客機制，並邀請相關旅遊業者市內飯店、假日農場7間共同前往日本旅展活動租用一格攤位擺放本市行銷DM、行銷臺南之旅遊書及特色農物產。

E.實體送客規劃：108年2月起持續和日本JTB集團接洽海外送客據點事宜，就日本當地店鋪廣告、遊程製作等規劃，並自7月開始販售，至108年11月止累積販售增加1,652人次。並於108年11月於日本新宿鬧區JTB新宿分店設置大型廣告看板以臺南農特產採果趣為設計主題，廣告走期一個月，增進日客對臺南觀光及農特產之良好印象。

(2)南向國家行銷：

A.泰國：108年10月30日至11月1日協助泰國旅行業者及泰微笑航空業者踩線接待共24人，內容包含手作體驗活動、臺南美食小吃、宗教觀光及文化古蹟等。

B.馬來西亞：108年規劃及籌備馬來西亞實體送客行銷活動，108年10

月至12月間與馬來西亞檳城當地知名餐廳 Kebaya dining room 以及複合式書店 The nook books & coffee 合作，9月先行辦理兩地主廚交流與拍攝交流影片，10月至12月於當地推出臺南風味菜色、辦理小型臺南展覽，以及邀請臺南出身美食家陳靜宜老師前往舉行分享會，交流影片曝光總計達12.1萬，展覽估計參觀人數約2000人，4場分享會合計約100位民眾參與，除了於當地知名地方媒體《城視報》露出，並獲得當地三大華語報與多位當地知名部落客宣傳。

C.越南：108年10月5日至6日協助接待越南部落客 Chan Ca La 踩線拍攝，共計4人，宣傳包含本市歷史古蹟、觀光景點、小吃美食等。於108年10月17日至21日赴越南頭頓市參加第八屆台越觀光合作會議及峴港旅遊推介會洽談峴港包機合作事宜，推介會上亦邀請越南部落客 Chan Ca La 上台介紹臺南，以及成功爭取第九屆會議在臺南舉辦。

(3)韓國行銷：與韓國最大旅行社哈拿多樂旅行社合作，針對韓國旅客需求安排送客，於108年12月至109年3月底開發1條本市行程，並於韓國 GB 電視購物平台推廣，結案驗收中。

(4)香港行銷：108年8月6日至9月30日與臺南觀光顧問、香港 iBakery 社企餐廳，藉由臺南在地物產、芒果、咖啡等開設香港臺南限定店推出中秋月餅禮盒、芒果蛋糕等產品，吸引超過15家香港媒體報導。

(5)國際廣告媒體行銷，提升本市國際能見度：

A.香港：108年6月4日至7月29日購買香港叮叮車2臺車體廣告，以臺南善化農田及普濟殿燈節為主題，吸引香港遊客再遊臺南。

B.韓國：108年7月1日至12月31日於韓國最大之首爾仁川國際機場購買機場手推車廣告；另考量釜山國際影展之人潮，10月1日至10月31日於韓國第二大「釜山金海機場」購買手推車廣告。

(6)協助國際媒體及旅遊業者採訪或踩線：108年1月1日至109年3月31日，接待來自日本、韓國、泰國、越南、美國等旅行社業界人士、明星媒體、電視節目、指標旅客團體至本市觀光景點踩線，進行產品考察或內容報導，共接待29梯次，計782人次。

9.國際社群平臺與數位行銷：

(1)社群平臺 SNS：針對歐美、日本社群慣用平臺，設置 Instagram 「tainantravels」以及 Twitter 「臺南の觀光」，行銷臺南意象並提供旅遊資訊，至109年3月底 Instagram 粉絲數16,500人、Twitter 粉絲數9,394人，Twitter 總曝光986萬次。針對日本旅客所開設「臺南紅椅頭觀光俱樂部」臉書粉絲專頁，截至109年3月臉書粉絲人數為17,449人。

- (2)國際數位行銷：108 年 11 月～109 年 2 月針對 5 個目標市場(香港、日本、韓國、新馬、東南亞)投放數位廣告，投放素材為依該地目標市場偏好所製作之影片與網誌等遊程內容，共 9 篇長網誌及 3 則影片，以部落客貼文導流及投放廣告，藉由部落客平台流量將目標客群導入官方旅遊資訊平台，以強化臺南之國際知名度並吸引國際遊客造訪。另於 108 年 11 月至 109 年 2 月間辦理部落客影片徵件活動，鼓勵國內外旅遊、美食部落客拍攝與分享自身在臺南的旅程，呈現各種不同角度體驗臺南的方式與視野，並於網路平台進行露出分享，本次合計 10 組來自香港、馬來西亞、日本、韓國、泰國、臺灣等地之入選者進行影片拍攝與露出，截至活動結束止，本次最高影片流量為 39 萬 6,000 次，10 支影片流量合計為 76 萬 5,000 次，觸及多國之民眾瀏覽。
- 10.108 年國際遊客留宿臺南人次為 648814 人，成長 20.89%，相較於 107 年之成長率 5.97%明顯提升。
- 11.國內外攬客行銷遊程開發：為推動本市偏鄉地區(楠西/南化/左鎮/龍崎)發展觀光及扶植社區發展特色體驗旅遊活動，規劃團體旅遊獎助金 100 萬元供辦理國旅及國際團客之旅行業者申請，截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共受理申請金額計新臺幣 97 萬 9,000 元。
- 12.臺南冬季觀光宣傳影片：為提升年度特色觀光主題與新景點，以農鄉體驗特色旅遊之臺南甜為主軸，導入地方創生之概念，呈現更深層的小鎮風貌及旅遊面向。配合文青旅遊形象邀請甜約翰樂團擔任影片主角，以清新明快的音樂及本市菁寮老街、東山、北門等美景及農特產等景色拍攝，目前已有 7 萬人次觀看 714 次分享。
- 13.臺南美食暨伴手禮行銷活動：
- (1)2019 臺南美食節-總舖師辦桌：108 年以「食光倒影」為主題，深入走訪 12 位總舖師的餐廳及家庭，訪談辦桌世家歷代傳承故事。108 年 9 月 18 日辦理「總舖師復刻台菜表演賽」，推出 36 道經典辦桌菜色，並於 108 年 10 月 23 日於臺北 101 大樓舉辦成果發表記者會，現場展示表演賽菜色、評菜人解說、美食紀錄影片發佈、復刻台菜品嚐等活動，並引導遊客至本市餐廳辦桌，共售出 163 桌，銷售 121 萬 5,000 元。2019 臺南美食節網站，自 108 年 5 月至 12 月活動時間止，瀏覽人次總計 34,187 人次。臺南美食典 FB 粉絲團，至 109 年 3 月 31 日止，累計按讚人次為 73,203 人次。
- (2)2019 臺南美食節-四季產地料理小旅行：搭配臺南四季特產產地，帶領民眾深入產地體驗，透過臺南在地主廚巧手，運用當季特產推出限定料理，帶動美食旅遊示範，包括 108 年 4 月 27 日春季場關廟鳳梨、108 年 7 月 13 日夏季場白河蓮子、108 年 10 月 5 日官田菱角、108 年 12

月 14 日七股北門虱目魚，每季舉辦 1 場次共 4 場次，總計 128 名民眾付費參加。

(3)2019 臺南美食節-愛呷愛呷美食論壇及媒體踩線宣傳：108 年 12 月 8 日於臺南市美術館 1 館辦理「愛呷愛呷」美食論壇，邀請 6 位美食達人由各種面向切入，引領民眾一窺「辦桌」多樣面貌。同日舉辦臺南辦桌美食品嚐餐會，邀請 60 位美食界媒體、意見領袖、專家學者、產業代表等代表性人物參與並擴大宣傳，媒體露出計 15 篇，包括 4 篇國際版雜誌。藉由美食達人之觀點，打造臺南美食品牌形象，彰顯臺南美食文化的深厚底蘊。

(4)為了讓遊客能放心享受臺南美食，邀集臺南美食業者共同簽署「安心宣言」，共同宣示強化用餐環境防疫管理作為、提供各項貼心服務、並推出「養生安心餐」，在各方面做到「防疫安心、服務貼心、味道甜心」三心一體，強化消費者信心。首波參加業者共計 32 家(18 家餐廳及 14 家飯店)。

14.台南.com 數位品牌：108 年 12 月 31 日完成建置「Mytainan.com」平台，已串接 Booking.com 訂房平台，每月配合宣傳本市農產品，並導流至各農產銷售通路。2020 年 3 月 25 日建置臺南美食安心宣言及養生安心餐訂購平台，共 32 家店家參與。

(四)觀光事業業務推動：

1.辦理旅館業及民宿之經營管理及輔導工作：

(1)本市截至 109 年 3 月 31 日止計有合法國際觀光旅館 6 家、一般觀光旅館 1 家、一般旅館 258 家，總計 265 家；全市合法民宿計 340 家。

(2)持續加強各旅館、民宿之公共安全管理，邀集建管、消防、衛生、環保、經發及稅捐等相關單位，進行本市旅館業及民宿聯合稽查工作，自 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止共計稽查旅館業 139 家次，稽查民宿業 167 家次，以保障旅客住宿品質與安全，提昇本市住宿品質。

(3)輔導旅館及民宿業者填報「旅館業營運報表」及「民宿營運報表」，108 年下半年度填報率達 100%。

(4)至 109 年 3 月 31 日止本市已有 20 家業者通過交通部觀光局舉行之星級旅館評鑑，將持續輔導業者參與星級旅館評鑑，並依「臺南市政府觀光旅遊局輔導臺南市旅館業參加星級旅館評鑑補助作業辦法」給予補助，藉此提昇住宿品質及強化旅館業經營體質，擴大業者視野與國際接軌。截至 109 年 3 月 31 日，成功輔導本市 57 家民宿業者獲頒「好客民宿 Taiwan Host 標章」。

(5)交通部觀光局辦理「城市好旅宿—各縣市旅宿服務評比」，108 年度本市獲得特優等。

- (6)積極向中央爭取執行違法旅宿取締工作補助經費，109 年度獲核定補助計 350 萬元，協助本市違法旅宿取締工作推展。
 - (7)臺南旅遊網：將原臺南旅宿網併入臺南旅遊網，整合本市觀光旅遊資源及合法旅宿資訊，便利民眾規劃整體遊程。
 - (8)為維護觀光地區居民權益與遊客觀光體驗品質，107 年與臺南市民宿文化發展協會合作推動「臺南觀光地區民宿經營公約」，逾 50 家民宿業者響應。108 年接續邀請專家學者擔任委員辦理實地評鑑，計有 64 家民宿業者報名參加並通過認證，於 109 年 1 月 21 日由市長親自頒發「臺南市觀光地區民宿經營公約標章」，以表彰民宿業者自律及經營之用心。
 - (9)於永華市政中心開設「民宿申設諮詢暨收件窗口」，就近服務觀光地區及具人文或歷史風貌區域民眾，自 106 年 1 月起至 109 年 3 月底累計已服務 2,628 人次，收件 284 件，核准 254 家觀光地區民宿設立登記。
- 2.辦理觀光遊樂業經營管理及輔導工作：
- (1)依據「觀光遊樂業管理規則」及「觀光遊樂業經營管理與安全維護檢查暨督導考核競賽作業要點」每年邀集本府相關單位辦理本市尖山埤江南渡假村及頑皮世界野生動物園觀光遊樂業環境、衛生、消防、建物檢查及相關督導考核作業，至 109 年 3 月 31 日止，共計輔導本市 2 家觀光遊樂業者計 4 次，以增進休憩環境品質，提升遊客回遊率。
 - (2)輔導「尖山埤江南渡假村」與「頑皮世界」服務品質提昇，「頑皮世界」於 100 至 108 年度由交通部觀光局督導考核，連續 9 年評列為特優等，另「尖山埤江南渡假村」於 97 至 108 年度連續 12 年評列為特優等，未來將持續積極輔導觀光遊樂業，形塑本市為觀光樂園。
- 3.積極推展溫泉高值化：
- (1)委託嘉南藥理科技大學持續推動辦理臺南溫泉高值利用供給認明標章認證事宜，延伸擴大溫泉價值創新之跨域整合。
 - (2)關子嶺之戀系列溫泉商品自 109 年度於屈臣氏全國 493 個據點上架販售。
- 4.辦理臺南市觀光發展基金管理業務：
- (1)辦理臺南市觀光發展基金管理業務，強化本市觀光活動內涵，推動國內外宣導行銷，以促進觀光產業發展。
 - (2)自 108 年度起，臺南市虎頭埤風景區管理所公共造產基金併入臺南市觀光發展基金，截至 109 年 3 月 31 日止，本基金收入總金額為 2,304 萬 4,723 元。
- 5.辦理春遊臺南自由行旅遊補助方案：
- (1)本市於 108 年 5 月 1 日至 108 年 6 月 30 日期間辦理春遊臺南自由行旅遊補助方案，本市報名參與獎助活動之業者計 315 家，其中 88 家業者

亦自提加碼方案；截至 108 年 8 月 31 日止，旅宿業者於春遊專案系統登錄申請補助者累計達 22,801 間房，補助金額計 1,138 萬 2,900 元，申請比例為 63.34%。

(2)截至 108 年 8 月 31 日止，本府已收申請案件房間數為 22,767 房（收件率 99.85%），審核完成率 100%；其中應撥款 22,550 房(補助金額 1,127 萬 4,600 元)、審核不通過案件 157 房(補助金額 78,500 元)、業者放棄申請補助案件 60 房(補助金額 29,800 元)。並於 108 年 9 月 10 日已完成應撥款 22,550 房，計補助金額 1,127 萬 4,600 元，撥款完成率 100%。

6.辦理臺南市擴大秋冬國民旅遊獎勵計畫專案自由行旅客住宿優惠活動：

(1)本市向交通部觀光局申請補助 19 萬房，並於 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1 月 31 日期間辦理臺南市擴大秋冬國民旅遊獎勵計畫專案自由行旅客住宿優惠活動，報名參與業者計 393 家，截至 109 年 1 月 31 日止，自由行旅客登錄申請達 185,415 間房，執行率為 97.59%。

(2)截至 109 年 2 月 29 收件止日，收件率達 100%，申請金額 1 億 8,527 萬 4,922 元(已扣除查核異常及業者放棄案件)。至 3 月 31 日止審查通過計 17 萬 1,071 房，已通過審核金額 1 億 7,063 萬 2,528 元，審核通過率 92.09%。

7.新冠肺炎疫情因應計畫-振興觀光產業：疫情影響觀光產業至鉅，已協助本市民宿協會及旅館商業同業公會向交通部觀光局申請「交通部協助受重大疫情影響觀光相關產業轉型培訓實施計畫」經費共 600 萬元並已核定補助完成，另外繼續協助臺南市直轄市旅館商業同業公會與臺南市溫泉協會再向交通部觀光局持續申請上開計畫經費 600 萬元，預計四家公會將舉辦 1200 萬轉型培訓課程。另市府將透過本(109)年度第二預備金 400 萬元增加補助本市旅宿業辦理品質提升之家數並提高補助額度；利用疫情期間整備硬體設施，協助業者提升服務品質。此外，積極向中央申請補助旅宿業數位育才暨智慧觀光服務發展計畫 1,000 萬元。配合本市防疫中心持續宣導旅宿業及觀光遊樂業者辦理防疫相關措施，已向交通部觀光局申請旅宿業防疫相關經費補助 310 萬元。

(五)風景區管理業務推動：

1.風景區環境品質提升：

(1)景區景點整潔及綠美化維護工作：為維護及提升觀光景區環境品質，辦理轄管德元埤荷蘭村、葫蘆埤自然公園、南區船屋、左鎮月世界生態學園、關子嶺寶泉公園及水火同源、烏山頭交流道槽化島、將軍青鯤鯓及舊漁港區及急水溪自行車道等 20 處以上景區及景點環境清潔維護工作，並委託安平區公所辦理安平港國家歷史風景區及安平遊憩碼頭周邊土地環境清潔維護、委託後壁區公所辦理小南海風景區環境清潔維護及

委託學甲區公所辦理糖鐵自行車道延線綠美化維護，提供遊客整潔、乾淨的旅遊空間。

- (2)設施巡查及維護修繕：就轄管景區景點規劃 20 條巡查路線，並定期辦理設施巡查工作(每月定期巡查 26 路次)，針對損壞或需養護設施即時以年度修繕開口契約或小額修繕方式予以修復，維護遊客使用安全。108 年計辦理開口修繕派工 39 次，小額修繕 93 次、109 年 1~3 月計辦理開口修繕派工 4 次，小額修繕 25 次，並每月定期辦理德元埤荷蘭村風車揚水機保養維護作業。
- (3)本市轄內登山步道改善工程：為維護登山步道之完善，本案針對登山步道及相關設施進行維護、整修，108 年 11 月 15 日完成關子嶺寶泉公園部分木棧道、獅額山登山步道部分踏階、欄杆更新、整理雲山寺後方崩塌步道並設置烏山登山步道入口意象及休憩空間。
- (4)108 年轄管風景區及景點修繕工程-府城山區站：
辦理工項為本市市區景點指示牌及導覽地圖修繕、黃金海岸船屋防水改善、左鎮山區各景點相關設施修繕，於 108 年 8 月 30 日開工，因辦理變更設計作業及地圖文案尚未確定，致現場已無工項可施作，故本工程於 12 月 23 日起停工，109 年 1 月 15 日完成辦理變更設計議價事宜，3 月 17 日完成導覽圖文案作業，業於 3 月 23 日辦理復工，預定 5 月 15 日竣工。
- (5)108 年轄管風景區及景點修繕工程-埤塘濱海站：108 年 12 月 5 日完成德元埤荷蘭村燈具修繕、停車場鋪面修繕、葫蘆埤自然公園增設哺乳室、2 樓外牆修繕、一樓辦公室防水、監視器裝設等工項。
- (6)安平遊憩碼頭建物設施整修工程：108 年 9 月 18 日完成安平遊憩碼頭建物木棧道修繕及電梯防水改善。
- (7)108 年關子嶺寶泉公園、水火同源棧道及鋪面等設施更新工程：108 年 12 月 21 日完成關子嶺寶泉公園、水火同源棧道及鋪面等設施更新。
- (8)107 年度 8 月豪雨關子嶺寶泉公園、水火同源災害復健工程：辦理工項為寶泉公園邊坡崩落及水火同源擋土牆倒塌災後復建，因辦理第 2 次變更設計，且工程暫無可施作項目，自 109 年 1 月 14 日起停工，2 月 6 日會同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本府災防辦、水利局至水火同源工區勘查變更設計內容，3 月 11 日完成第 2 次變更設計議價，3 月 12 日復工，預計 6 月 2 日竣工。

2.風景區經營及活化：

- (1)德元埤荷蘭村部分空間委託經營管理案：本案係委託經營德元埤荷蘭村展售館及其後方水域、餐廳、露營烤肉區，該案委託予「南南文旅行銷有限公司」經營，契約時間為 105 年 6 月 6 日至 111 年 6 月 5 日止。廠

商為增加園區吸引力，提供遊客多元遊程，每年度均辦理 2~3 場次主題活動。108 年入園遊客數共計 340,773 人次、109 年 1~2 月入園遊客數共計 55,269 人次；園區主要聯外道路(南 112 線)已由本府工務局完成道路拓寬工程，可望為園區吸引更多人潮。

- (2)雙春濱海遊憩區委託經營管理案：本案委託「三力食品有限公司」經營管理，契約時間為 104 年 2 月 15 日至 110 年 2 月 14 日。為創造多元之濱海遊憩體驗，廠商已於園區內增設 28 組帳篷，遊客數明顯成長；為再度帶動人潮及創造話題，廠商陸續完成兒童滑水道及園區 wifi 強化等設施增設，並與本府觀光旅遊局共同推動爭取停車區照明設置、大門電桿位置遷移(美化門面)及電信品質提升等作業，本府觀光旅遊局亦於 107 年完成北側木棧道修繕，使園區設施更加完善。108 年入園遊客數共計 67,930 人次，較 107 年(65,064 人次)成長 4.4%。109 年 1~2 月入園遊客數共計 9,731 人次。
- (3)葫蘆埤自然公園展售館部分空間出租案：本案係出租葫蘆埤自然公園一樓展售大廳倉庫，該案出租予「錢來也商店」經營，出租期間為 107 年 11 月 17 日起至 109 年 11 月 16 日止，承租廠商除持續研發菱角蛋捲、菱角冰淇淋等創意商品、行銷在地農特產品外，並積極結合公司行號、學校機關團體辦理參訪活動以活化園區空間。108 年入園遊客數共計 71,366 人次，較 107 年(42,661 人次)成長 67%。109 年 1~2 月入園遊客數共計 12,318 人次。
- (4)龜丹溫泉體驗池委託經營管理案：本案係委託經營龜丹溫泉體驗池及其附屬設施，該案委託予「龜丹社區發展協會」經營，契約期間為 105 年 12 月 25 日至 108 年 12 月 24 日，廠商已逐步提升加強園區遊憩設施及功能。108 年月入園遊客數共計 23,505 人次，收入 1,357,827 元；107 年同期 23,992 人次，收入 853,155 元；經比較入園遊客數小幅下降 2%，惟收入大幅成長 59%，108 年完成新增 10 間湯屋設施，吸引不同泡湯遊客群眾，提升多元體驗。109 年 1~2 月份遊客人數 7,829 人，收入 488,125 元，較去年同期(5,887 人)成長 33%，營收較去年同期(284,050 元)成長 72%，業績逆勢成長。
- (5)安平遊憩碼頭建築物一樓飲食店空間短期出租案：本案係出租安平區運河路 43 之 1 號遊憩碼頭 1F 室內飲食空間，本案承租人為謝二一，108 年 7 月 24 日決標簽約，承租期 108 年 12 月 6 日起至 110 年 12 月 5 日共計兩年，於 108 年 12 月 6 日正式營運。
- (6)安平遊憩碼頭建築物二樓飲食店空間短期出租案：本案係出租安平區運河路 43 之 1 號遊憩碼頭 2F 室內飲食空間，本案承租廠商為「東牧」，108 年 7 月 24 日決標簽約，承租期 108 年 12 月 15 日起至 110 年 12 月

14日共計兩年，於108年12月15日正式營運。

(7)左鎮月世界生態學園：108年入園遊客數共計16,585人次、露營區等場地使用收入共計257,788元，代管至108年12月31日。

(8)虎頭埤風景區：於108年9月起與災防辦辦理921全民防災健走活動、與衛生局辦理反毒健走活動、自辦雙十連假特色市集活動、109年元旦百年勝景耀新化(畫)-虎頭埤元旦畫畫野餐聽民歌及春節活動-虎埤泛月迎鼠(曙)光活動，結合優惠集客措施成功吸引遊客，108年1月至109年1月遊客數共計362,741人次。

3.推動水域活動安全：

(1)四草觀光管筏管理：

A.為維觀光管筏航行安全，每季進行定期、不定期督導及稽查，完善相關服務體驗。另分別於108年3月14日針對旺羅企業社(2艘)、108年3月27日四草大眾廟(11艘)及108年6月14日台江漁樂園(8艘)之所屬觀光管筏，完成逐艘進行定期安全檢查；108年3月、6月、9月及12月，分別對3家業者抽檢所屬觀光管筏，完成108年度不定期安全檢查，共計33艘次。另於109年2月-3月間完成上述3家業者(計10艘次)109年度第1季不定期安全檢查；109年2月26日完成旺羅企業社(2艘)年度定期安全檢查。

B.為提升觀光管筏業者災害防救能力，保障遊客搭乘安全，108年11月7日辦理觀光管筏災害防救訓練課程。

(2)提升臺南市水域遊憩活動安全巡查工作：

A.為落實本市近岸地區水域安全工作，降低水域危安事故發生，辦理安全巡查工作，適時宣導水域安全觀念及即時勸離危險水域遊憩行為的持續發生。

B.108年6月15日至9月27日(擇周三、六、日巡查，7、8月份全月巡查)辦理本市近岸及內陸水域安全巡查工作。每個時段2人，一天3次，2人中有一位具有開放水域救生員執照。(巡查天數總計85日曆天)。以有效降低溺水等水域危安事故發生率。巡查過程中，並檢視本府觀光旅遊局所設置相關告示牌及簡易救生設備是否完整，並隨時改善。

(3)推廣臺南市水域遊憩體驗活動：

A.為拓展本市水域遊憩活動，提供多元觀光活動資源，擇本市各區合適水域，辦理獨木舟、立式划槳等無動力水域遊憩體驗活動；透過體驗臺南水域，強化本市水域遊憩安全、提升本市觀光形象，並增加觀光產業經濟效應。

B.於108年7月13日至14日於虎頭埤風景區、7月20至21日及27至28日於

葫蘆埤自然公園、9月7至8日於天鵝湖公園、10月10至13日及19日至20日於德元埤荷蘭村辦理獨木舟及立式划槳體驗活動，活動共計14場次，參與人數總計4,046人。

(4)載客小船管理：

- A.為維載客小船航行安全，每季辦理不定期檢查督導工作；另108年2月、6月、9月及12月，分別對4家業者(計11艘載客小船)完成108年度不定期安全檢查，共計44艘次。另於109年3月下旬，完成本市4家業者(計11艘次) 109年度第1季不定期檢查督導。
- B.為提升載客小船業者災害防救能力，保障遊客搭乘安全，分別於108年10月31日(安平區漁人碼頭)、11月28日(尖山埤水庫)及11月16日(烏山頭水庫)，辦理3場載客小船災害防救訓練課程。

陸、工務部門

一、工務局

(一)新建工程業務：

1.道路開闢(拓寬及改善)：

108年9月1日至109年3月31日期間，已完工之市區道路共4條，施工中案件說明如下：

- (1)南區公道五-40M道路(中段)工程，108年1月3日開工，預計109年7月底完工。
- (2)西拉雅行政暨旅遊服務中心聯外道路工程，107年11月23日開工，預計109年4月底完工。
- (3)臺鐵沙崙支線橋下橋墩保護及維修便道工程，107年11月8日開工，預計109年4月底完工。
- (4)北區NC-136-15M道路工程(前段)(立賢路二段)，108年6月10日開工，預計109年4月底完工。
- (5)南區4-69-15M道路工程(明興路619巷)，108年8月19日開工，預計109年12月底完工。
- (6)南區4-12-15M道路(後段)接4-71-15M至I-4-12M道路(前段)(新都路)，108年11月26日開工，預計109年12月完工。
- (7)永康區臺20線中山南路西向路段臨時疏運交通改善工程：108年5月16日開工，預計109年4月中完工。

2.生活圈道路：

中央補助本府辦理本市生活圈道路系統建設計畫，分為市區道路及公路系統，分述說明如下：

(1)市區道路：

「臺南市生活圈道路交通系統四年(104~107)計畫建設(市區道路)」各項道路開闢工程說明如下：

A.北外環3期(由1期末端銜接至2-7道路)工程經費約43.47億元，用地經費約6.28億元，合計49.75億元，其中本府工務局辦理用地取得，工程由營建署辦理工程設計及施作，分非都及都內兩工程標案辦理，本案辦理情形如下：

a.非都市計畫區：已完成用地取得；工程於107年1月29日開工，預計110年7月完工。

b.都市計畫區：已完成用地取得；工程於107年8月24日開工，預計110年12月完工。

B.「西港東側外環道路新闢工程(南段)」，計畫路線總長度約1,588公尺、寬度24公尺，工程費用約1.96億元、用地費約1.28億元，合

計約 3.24 億元。

a. 用地部分：已完成用地取得。

b. 工程部分：由本府工務局辦理，工程分兩標辦理，第一、二標均於 107 年 8 月 15 日開工，第一標預計 109 年 7 月完工，第二標預計 109 年 9 月完工。

C. 「臺南市仁德特 27 號道路東段工程計畫道路」(含「中山高車行箱涵改建工程」)，路總長 1,930 公尺、寬 25 公尺，東西向之箱涵改建長 50 公尺、寬 25 公尺(影響南北向高速公路長 1,000 公尺、寬 50 公尺)，工程費約 7.22 億元、用地費約 3.23 億元，合計約 10.45 億元，已完成用地取得。工程分道路新闢及箱涵改建，其中道路新闢工程於 107 年 8 月 18 日開工，預計 109 年 8 月完工；箱涵改建於 107 年 4 月 24 日開工，於 109 年 2 月 12 日完工。

D. 「臺南市六甲西側外環道路工程(南段)計畫道路」，總長 2,542 公尺、寬 30 公尺，工程費約 4 億元、用地費約 2.33 億元，合計約 6.33 億元，分三期辦理。第一、二期已完成用地取得。工程由內政部營建署辦理，第一期工程於 107 年 3 月 9 日開工，預計 109 年 4 月底完工；第二期工程 109 年 3 月 24 日開資格標，訂 4 月 8 日評選；第三期都市計畫個案變更作業完成，用地於 108 年 12 月 6 日召開協議價購會，預計 109 年 4 月提送徵收計畫書至地政局，工程預計 109 年 6 月由營建署完成設計。

E. 「國道 1 號永康交流道聯絡道工程」，總長 5,670 公尺，長和路二段以南拓寬 40 公尺，以北拓寬開闢 20 公尺，用地費約 12.53 億元，工程費約 17.85 億元，合計約 30.38 億元，辦理情形如下：

a. 安南區 4-11 道路(含安順寮排水路段)：

用地完成取得。分三標辦理：

(a). 第一標中正北路至永安橋，由本府工務局代辦工程設計，內政部營建署負責工程招標與施工，於 108 年 3 月 16 日開工，預計 111 年 1 月底完工。

(b). 第二標北外環三期至東和橋：由本府工務局辦理工程，配合第一標配置調整中，預計 109 年 5 月完成設計。

(c). 第三標環館北路至仁愛橋：內政部營建署負責辦理工程，工程 109 年 3 月 17 日開工。

b. 安南區 3-60-20m 道路：

用地已完成取得。工程由營建署辦理設計監造，工程於 108 年 2 月 27 日開工，預計 109 年 7 月完工。

c. 安定區南 133 線道路工程：

用地都外部分預計 109 年 4 月底提送徵收計畫書。都內部分預計 109 年 5 月提送徵收計畫書。工程由營建署辦理設計監造，109 年 4 月 17 日辦理廠商評選。

- F.「永康創意設計園區北側聯外道路工程」，總長 1,280 公尺，寬 30 公尺，工程費 1.3 億元、用地費 7 億元，合計約 8.3 億元，用地已取得；工程部分由內政部營建署辦理，修正細設中，預計 109 年 8 月上網招標。壓力箱涵工程部分由本府水利局辦理，預計 109 年 5 月上網招標。
- G.「永康區臺 20 線北側增設國道兩側平面道路工程」，本案計畫由省道臺 20 線往北至中正路，長度 1,000 公尺，北上南下各 7.5 公尺寬，經費 5.08 億元(工程費 4.88 億，用地費 0.2 億)，用地已取得；工程 106 年 9 月 7 日開工，工期 480 天，因配合中油埋設輸油管遷移，預計 109 年 10 月底完工。
- H.仁德區文賢路一段道路拓寬工程，路段長約 1,890 公尺，都市計畫道路寬度 15 公尺，估算總經費約 5 億 2,472 萬元，工程費約 2 億 9,000 萬元，用地費約 2 億 3,472 萬元，用地已取得。跨三爺宮溪文賢橋改建部分，第六河川局同意補助 2,588 萬元辦理。省道臺一線至臺 86 線路段原由內政部營建署辦理工程，為爭取時效及增加採購效率已納入「臺南市仁德區文賢路(臺 1 線至保安路)拓寬工程(臺 1 線至臺 86 線)案」後續擴充方式辦理，109 年 4 月 21 日第二次開資格標。
- I.臺南市安平漁港跨港大橋新建工程：依方案路線(城平路-永華路)，長約 1,010 公尺、規劃寬 32 公尺，估算總經費約 9.5 億元，工程費約 9.2 億元，用地費約 0.3 億元，辦理設計作業中，預計 110 年上半年開工，113 年底完工。
- J.臺南中西區和緯路五段延伸工程：長約 1,000 公尺，寬約 30 公尺，總經費 3 億 5,000 萬元，用地費 1 億 5,000 萬元，工程費 2 億元；完成設計，預計 4 月辦理發包，預計 110 年 12 月底完工。
- K.臺南都會區北外環銜接樹谷園區連絡道：總經費 15 億 1,000 萬元，用地費 6 億 3,000 萬元，工程費 8 億 8,000 萬元，長約 3,470 公尺，寬約 30 公尺，由營建署辦理，109 年 2 月辦理基設中，預計 111 年 12 月底完工。
- L.新港社大道與南科聯絡道路口轉向改善工程：總工程經費 2 億 5,000 萬元，長約 500 公尺，寬約 30 公尺，由營建署辦理，109 年 3 月辦理細設中。
- M.南區 SC-14-15M(濱南路至明興路)：總經費 2.9 億元，用地費 2.45 億元，工程費 0.45 億元，長約 700 公尺，由營建署辦理，預計 109

年底前發包，110年完工。用地109年4月7日召開第1場公聽會。

(2)公路系統：

「臺南市生活圈道路交通系統四年(104~107)計畫建設(公路系統)」，各項道路開闢工程說明如下：

- A.「下營區外環道路新闢工程」，計畫寬度為20公尺，道路總長度約為3.2公里，工程費約4億元，用地費約1.04億元，合計約5.04億元，用地已取得；工程107年1月10日開工，108年12月21日完工。
- B.「市道172線安溪寮段至白河區拓寬工程」，道路長度約5.75公里，寬20公尺，工程費8.23億元，用地費2.6億元，合計10.83億元。用地預計109年4月底提送徵收計畫書。工程108年7月26日開工，預計110年8月完工。
- C.「山上區南140-1區道拓寬工程」，長度約1,420公尺，寬度22公尺，工程費用約1.15億元，用地費約4.095億元，合計約5.245億元，於109年3月25日完工。

3.橋梁工程：

108年9月1日至109年3月31日期間，已完工之橋樑共1座，發包施工中橋樑如下：

- (1)後壁新嘉橋改建工程：橋長43.3公尺、橋寬11公尺、引道260公尺，併辦水利局上下游護岸工程，106年8月22日發包，106年11月14日開工，已於108年3月22日完工。(中央核定經費為8,500萬元，另水利局自籌配合款約為870萬元，合計總經費約9,370萬元)。
- (2)三爺溪萬代橋改建工程：代辦工程總預算經費2億9,000萬元，已於109年2月11日決標。
- (3)下營黑橋改建工程：總經費1.4億元，橋長69.6公尺、橋寬12公尺、引道約182公尺，併辦上下游護岸工程約300公尺，108年4月9日發包，108年5月20日開工，預計109年8月底前完工。
- (4)南化區南174-2尖山橋災後復建工程：總經費1,920萬元，橋長26公尺、橋寬6.1公尺，108年10月11日開工，109年3月12日完工。
- (5)新市區區道144線潭永橋改建：總經費6,532萬元(補助1,700萬元)，橋梁主體工程橋長66公尺、橋寬9公尺，108年11月15日開工，橋梁主體預計109年7月底完工，引道工程預計109年7月開工，110年3月完工。
- (6)南133安順寮排水中榮橋改建工程：總經費1.3億元，長140.1公尺(橋長30公尺)、橋寬10~12公尺，108年10月21日開工，預計109年10月底完工。

- (7)南 134 安順寮排水港口橋改建工程：總經費 9,000 萬元，長 136.8 公尺(橋長 28 公尺)、橋寬 18 公尺，108 年 10 月 21 日開工，預計 109 年 10 月底完工。
- (8)安順寮排水無名橋及上左岸防汛道路改善工程：總經費 7,136.3 萬元，橋長 251.3 公尺、橋寬約 10 公尺，109 年 3 月 5 日開工，預計 109 年 10 月完工。
- (9)永隆溝排水永隆橋改建暨引道、護岸銜接工程：工程經費 2,400 萬元，於 108 年 12 月 31 日決標，於 109 年 3 月 5 日開工、109 年 12 月 31 日完工。

4. 前瞻基礎建設：

- (1)科學城低碳智慧環境基礎建置-公共建設部分-聯外道路建置(往歸仁、關廟)
 - A. 高鐵臺南沙崙站銜接南 154 線聯絡道工程：總經費約 4 億元，用地經費約 1.8 億元，工程經費約 2.2 億元，長度約 2,400 公尺，寬度約 12~15 公尺，工程 108 年 3 月 15 日開工，預計 109 年 9 月完工。
 - B. 歸仁十三路延伸至關廟道路工程：總經費約 8.3 億元，用地費約 5.2 億元，工程費約 3.1 億元，長度約 3,200 公尺，寬度約 25 公尺，108 年 3 月 10 日開工，預計 110 年 3 月完工。
 - C. 臺 86 線大潭交流道匝道(往高鐵)拓寬工程：總經費約 2.26 億元，用地費約 0.595 億元，工程費約 1.665 億元，長度約 1,350 公尺，寬度約 8.5~12 公尺，細部作業已核定，刻正進行環差資料審查，預計 110 年 6 月開工。
- (2)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第二批次)-竹溪水環境改善計畫第二期-竹溪橋整建及周邊景觀營造：總經費 3,000 萬元，總長約 31 公尺，寬 16~18 公尺(含兩側人行步道及觀景平臺)，108 年 2 月 12 日決標，108 年 4 月 9 日開工，預計 109 年 4 月底完工。
- (3)柳營區大腳腿排水五軍營橋改建工程：總經費 2,500 萬元，無用地費，長度 73.7 公尺，寬 10.2 公尺；108 年 3 月 1 日開工，108 年 10 月 19 日完工。

(二) 建築工程業務：

1. 推動「砲校遷建與開發案」：

本府工務局代辦國防部陸軍司令部砲校遷建與開發案，行政院於 108 年 11 月 14 日函文同意國防部修訂需求計畫一案，增賦總經費為 85 億 8,832 萬 9,000 元(原 68 億元)，關廟營區預計 112 年底前完工，砲校預計 113 年進行遷校作業。目前執行工程如下：

- (1)關廟校區二條聯外道路：10M 聯外道路全長約 898.26 公尺；20 公尺聯

外道路全長約 1,384.7 公尺。用地費約 0.88 億元，工程費約 5.87 億元，總經費合計約 6.75 億元，本工程於 108 年 3 月 4 日完工，並於 108 年 6 月 3 日辦理通車典禮。

- (2)新虎山訓練場、場區連絡道及南 169 線改道工程：新虎山訓練場及場區連絡道工程範圍包含新虎山訓練場(訓練場 1、2、3、夕陽峰陣地開發面積 18,704 平方公尺、觀測所 O5 及 O6 開發面積 13,954 平方公尺、目標區+緩衝區共約 217.5 公頃)及場區連絡道，用地費約 3.41 億元、工程費約 3.78 億元，總經費合計約 7.48 億元。南 169 線改道工程範圍 0K+000~4K+025 及第二階段(0k+000~1k+250)，全長約 5,275 公尺，用地費約 0.51 億元、工程費約 3.19 億元，總經費合計約 3.7 億元，本工程已於 106 年 9 月 30 日開工，預計 109 年 6 月完工(含第二階段)。
- (3)關廟校區建築標工程：主體建築：19 棟主要建築物 6 層樓 1 棟、4 層樓 5 棟、其餘為 1~3 樓建築總樓地板面積 105,337.71 平方公尺。公共工程：環場道路、訓練地坪、整地排水、公共外管線、景觀美綠化等，工程費約 31.94 億元，本工程已於 107 年 11 月 6 日開工，預計 112 年底完工(含後續擴充)。
- (4)第三條聯外道路:自關廟區保東國小(台 19 甲)旁關新一街，沿既有關新一街往東跨越國道三號後，沿關新一街往東南方向前進，並在湯山營區西北處銜接校區，全長約 2,936 公尺、寬度 8 公尺。用地費約 0.78 億元，工程費約 2.11 億元，總經費合計約 2.89 億元，本工程目前正辦理勞務招標作業。
- (5)新光大道: 自關廟湯山營區 20M 聯外道路以橫向銜接 10M 聯外道路後，續往東延伸至下崁銜接南 169 線，全長約 3,568 公尺、寬度 6 公尺。用地費約 0.75 億元，工程費約 2.69 億元，總經費合計約 3.44 億元，本工程目前正辦理勞務招標作業。
- (6)陸軍飛彈砲兵學校關廟基地開發案環境監測工作每季持續在施工期間進行環境監測作業。
- (7)新虎山訓練場、場區連絡道、南 169 線改道工程環境監測工作每季持續在施工期間進行環境監測作業。

2.推動「亞太國際棒球訓練中心」:

代辦本府體育處建設本市「亞太國際棒球訓練中心興建工程案」，代辦範圍為棒球訓練中心之技術服務廠商評選、設計圖說、施工預算書及招標文件審查、工程發包、施工督導等作業，總計畫經費 27.40 億元，其中教育部體育署補助經費 7 億元，其餘由本府體育處編列，本訓練中心興建規模包含一座可提供 2 萬 5,000 名觀眾席次的成棒主球場、3,000 名觀眾席次成棒副球場、二座分別可提供 8,000 名與 1,000 名觀眾席次及符合少

棒比賽規格的主、副球場及符合成棒規模內野練習場、室內、戶外投打訓練場與會議室、棒球名人館、周邊景觀改善等附屬設施。

- (1)第一期工程：興建符合少棒比賽規格的 8,000 名觀眾席次主球場及與 1,000 名觀眾席次副球場，總計畫經費 8.05 億元，本工程已於 107 年 2 月 22 日開工，108 年 7 月 20 日啟用，並於 7 月 26 日至 8 月 4 日配合 WBSC 辦理 2019 第五屆 U-12 世界盃少棒錦標賽。
- (2)第二期工程：興建符合 2 萬 5,000 名觀眾席次的職棒主球場、3,000 名觀眾席次成棒副球場、內野練習場、室內、戶外投打訓練場等場地，總計畫經費 19.35 億元，已於 108 年 11 月 14 日完成決標，109 年 3 月 24 日完成基本設計審議作業並接續辦理細部設計作業中，預計 109 年 9 月開工，112 年底完工。

3.推動「大臺南會展中心」：

- (1)「大臺南市會展中心」由經濟部委託本府代辦，行政院核定總經費為 20.02 億元，定位為綠色智慧展覽館，著重綠色產業展覽及會議，強化與綠能、科技及農業等地方特色相結合，興建 1 座室內展場淨高 12 米無柱空間之現代展覽館，除可容納 601 個標準格位的現代展覽館，並可作為多功能大會堂，至少可容納約 5,500 席會議使用需求，亦可利用活動隔屏分成兩展場獨立使用，互不干擾，可以做為表演、展示、體育競賽及其他活動等複合式多功能使用；另服務空間中，包含 1,000 人(可分隔 4 間 250 人)、800 人(可分隔 500 及 300 人)會議室各一間、5 間 100 人(其中 2 間可分隔 50 人)及三間 20 人(可彈性調整為 20-60 人)等會議室；提供可容納小客車 550 輛、機車 464 輛停車空間，車輛可由北面歸仁 12 路(路寬 30 米)及南面歸仁 18 路(路寬 20 米)進出；另會展中心東側戶外廣場可彈性提供 304 攤臨時攤位或容納小客車 250 輛使用。
- (2)本工程自 107 年 9 月 11 日申報建照開工，於 107 年 9 月 25 申報實質開工作業，預定 110 年 1 月完工。目前工程執行進度說明如下：
 - A. 會議棟 4F 樑模板組立及鋼筋綁紮。
 - B. 停車棟 C1 區 3F 頂版混凝土澆置、C2 區 3F 柱牆模板組立。
 - C. 展場棟 1F 地坪及西側 2F 樑混凝土澆置。

4.推動「東區榮民之家遷建工程」：

本案全部經費 14.82 億元，將永康網寮北營區遷移至新化區，將榮家遷移至網寮北營區原址及平實營區，相關預算由退輔會編列預算支應。其中包括：網寮北及平實營區 R7 遷建合計約 14.8672 億元，由本府工務局負責專案管理、設計及工程代辦，並與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臺南榮譽國民之家簽訂代辦協議書；都市計畫作業費 200 萬元，那拔林遷建工程設計施工共計 2.2 億元，由本府都發局負責並與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

員會臺南榮譽國民之家簽訂代辦協議書、另與陸軍第八軍團指揮部簽訂協助工作協議書。

- (1) 「臺南榮譽國民之家新址（平實 R7）及臺南榮民健康服務園區(網寮北)新建工程」：經 108 年 8 月 26 日、9 月 9 日招標流標，隨即召開流標可行因應方案之研議會議，以修正計畫方式辦理，行政院已於 109 年 3 月 27 日核定修正計畫；另為縮短招標期程，已於 109 年 1 月 20 日完成預算調整後公開閱覽作業，將於 4 月 13 日辦理工程招標開標作業。
 - (2) 「那拔林營舍及鋼棚拆除暨新建工程」：107 年 11 月 30 日開工，工期 330 日，已於 109 年 1 月 24 日申報竣工。
- 5.推動「臺南市北區大光國小老舊校舍拆除重建工程」：
本案全部經費 1.54 億元，預計興建一棟地下一層、地上三層及一棟地上二層之 RC 建築構造物，相關預算由本府教育局編列預算支應，並與本府工務局簽訂代辦協議書，並與本府教育局簽訂代辦協議書。已於 107 年 7 月 22 日辦理動土典禮，7 月 31 日開工，工期 465 日曆天，已於 109 年 3 月 10 日完工。
- 6.推動「衛生福利部新營醫院北門分院轉型多元長照資源中心整建工程」：
本案全部經費 3 億元整，利用既有建築物進行重新規劃整修地上 4 層樓，含戶外規劃封閉式花園及停車場整修，相關預算由衛生福利部新營醫院預算支應，由本府工務局負責設計及工程代辦，並與衛生福利部新營醫院簽訂代辦協議書。
- (1)「衛生福利部新營醫院北門分院轉型多元長照資源中心之既有建物拆除暨部分景觀工程」：總預算經費 770 萬元，已於 109 年 3 月 8 日開工，預計 109 年 6 月完工。
 - (2)「衛生福利部新營醫院北門分院轉型多元長照資源中心整建工程」：總預算經費 2 億元，已於 109 年 1 月 16 日核定細部設計成果書圖，109 年 2 月 12 日辦理公開閱覽作業，109 年 3 月 17 日辦理上網招標作業，109 年 5 月開工，110 年 8 月完工。
- 7.推動「建興國中 106-108 老舊校舍拆除重建工程」：
本案全部經費 1.20 億元，預計興建兩幢兩棟地上三層 RC 建築構造物，相關預算由本府教育局編列預算支應，由本府工務局負責工程代辦，並與本府教育局簽訂代辦協議書。已於 107 年 8 月 3 日開工，8 月 9 日辦理動土典禮，工期 457 日曆天，預計 109 年 6 月底完工。
- 8.麻豆國小 106-108 年度國教署老舊校舍拆除整地與拆除重建工程：本案經費為 1 億 7,764.1 萬元，興建地上四層及屋頂層之 RC 筏式基礎建築，107 年 5 月 6 日開工，已於 109 年 2 月 15 日完工。
- 9.臺南市安定區安定國民小學校舍重建工程：代辦工程總預算經費 1 億

3,365 萬元，已於 107 年 4 月 24 日決標，於 107 年 6 月 15 日開工，已於 109 年 3 月 16 日完工。

10.南寧高中實踐樓等 5 棟老舊危險校舍重建工程：代辦工程總預算經費 1 億 6,830 萬元，已於 107 年 6 月 7 日決標，於 107 年 7 月 16 日開工，預計於 109 年 10 月 5 日完工。

11.關廟區砲校 10 米聯外道路延伸暨新仁橋改建工程：

國道 3 號跨越橋西側另闢道路銜接 10 公尺聯外道路，起點沿既有道路拓寬至新仁橋，全長約 240 公尺、寬度：10 公尺，用地費約 500 萬元，工程費約 7,800 萬元，總經費合計約 8,300 萬元，本案委託服務設計監造案於 109 年 2 月 11 日決標，刻正辦理基本設計作業中。

(三)養護工程業務：

1.打造路平、路容、友善人行環境城市：

(1)持續推動路平專案：

A.108 年度共編列 2.2 億元，108 年 9 月至 109 年 3 月完成 6 件標案，改善總長度約 8.4 公里。

B.108 年 9 月至 109 年 3 月完工案件如下：

項次	工程名稱
1	明興路(喜樹路至喜樹路340巷及萬年路至南荳橋)路面改善工程
2	永康區自強路(環工路至王行路)道路改善工程
3	明興路(中華南路至喜樹路)路面改善工程
4	善化區建國路道路改善工程
5	濱南路(台86線至灣裡路88巷)道路改善工程
6	新化區南168線及南170線道路改善工程

(2)辦理一般道路及附屬設施(含村里與市區等)拓寬改善、養護及路平、路容之維護：

A.辦理本市轄內市區道路一般側溝改善工程，以改善區域排水不良現況，使排水系統能順利排除地表逕流量，減少淹水可能。另辦理人行道改善工程，提供行人平整好走的鋪面，並藉由植栽、磚面、無障礙坡道重新配置及整齊邊界線設置，型塑優良的都市景觀及有愛無礙人行環境。此外，針對部分溝蓋老舊破損部分，辦理固定溝蓋更新，增加人行車行安全。

B.108 年 9 月至 109 年 3 月重要完工案件如下：

1. 新市區永新路至永華三街 AC 改善工程
2. 北門區錦湖里社區道路改善工程
3. 永康陸橋下道路空間鋪面改善工程

4. 鹽水區三和里大豐6號前道路改善工程
5. 新化區武安里公園路鋪面改善工程
6. 永康區大橋一街247巷路面改善工程
7. 永康區中華里忠勇街、新行街、華興街等處路面改善工程
8. 永康區新行街等道路改善工程
9. 永康區大武街等道路排水改善工程
10. 永康區自強路與埔東街路面改善工程
11. 永康區永大五路等道路改善工程
12. 永康區復興里復興路277巷道路改善工程
13. 新營區南興里建業路(新生路至裕民路)路面改善工程
14. 佳里區中山路(仁愛路至自由街口)道路鋪面改善工程
15. 佳里區安南路(新生路至復興路間)道路鋪面改善工程
16. 鹽水區津城里武廟路道路改善工程
17. 中西區民族路二段(赤崁街至赤崁東街)連鎖磚鋪面改善工程
18. 新營區埤寮里轄內三處道路改善工程
19. 柳營區士林里士林街等2條庄內道路改善工程
20. 柳營區仁愛路(水利會往和平路方向)道路改善工程
21. 鹽水區義中里金和路道路改善工程
22. 東山區東中里北馬部落(626-3)道路側溝改善工程
23. 東山區南勢里崁頭山(嘉湖高分43~51)道路改善工程
24. 學甲區秀昌里新生路道路改善工程
25. 將軍區長沙里三塊厝社區側溝改善工程
26. 西港區樣林里東竹林部落道路側溝改善工程
27. 七股區鹽埕里八棟寮道路沉陷改善工程
28. 麻豆區中興里三民路道路改善工程
29. 官田區二鎮里偉仁托兒所前側溝改善工程
30. 官田區社子里六雙道路側溝改善工程
31. 官田區二鎮里工社南街道路改善工程
32. 大內區石城里石子瀨巷道路改善工程
33. 大內區二溪里聯外道路改善工程
34. 安定區中榮里及港南里等多處路面改善工程
35. 善化區牛庄里141-2號側溝改善工程
36. 玉井區三埔里三埔段523等地號村里道路改善工程
37. 玉井區中華路道路改善工程
38. 玉井區豐里里182-1支線(口宵里194等地旁)村里道路改善工程
39. 玉井區竹圍里中正路道路 AC 改善工程

40. 玉井區豐里里南183線道路側溝加蓋工程
41. 龍崎區大坪里番社里道(大坪幹35左分4)道路改善工程
42. 歸仁區辜厝里大順二街及週邊巷道路路面改善工程
43. 歸仁區媽廟里保大路一段路面改善工程
44. 歸仁區歸南里民權十六街道路排水改善工程
45. 高鐵站區周圍道路改善工程
46. 仁德區保華路路面改善工程
47. 仁德區行大街 WG 幹線改善工程
48. 裕農路、裕信路溝蓋改善工程
49. 中華北路一段(大和公園至台電變電所)人行道及側溝改善工程
50. 永康區東橋七路道路及人行道改善工程
51. 安明路四段溝蓋改善工程
52. 同平路(世平路至城平路)側溝改善工程
53. 臺南市108年度側溝及人行道零星搶修工程 A 區(開口契約)
54. 城西街二段(城西街二段751巷至城西橋)新建側溝工程
55. 喜樹路90號~168巷側溝改善工程
56. 臺南市108年度側溝及人行道零星搶修工程 B 區(開口契約)
57. 文成三路(公園派出所周邊)及育德一街溝蓋及路面改善工程
58. 總頭寮工業區工明路(安和橋至布袋橋)側溝改善工程
59. 安平區育平九街372巷41弄溝蓋改善工程
60. 南區中華西路一段道路改善工程

(3)辦理區道(原鄉道)公路之養護，包含道路主體及附屬於公路之必要設施，改善範圍包含路基、路面、橋梁及排水溝渠等。

- A. 下營區茅港尾古官道再現歷史意象建置工程
- B. 柳營區南95線及南108線道路優質化工程
- C. 學甲區南1線道路優質改善工程
- D. 北門區南2線聚落維生道路加高工程(舊渡仔頭-新圍)
- E. 白河區昇安里南92線路面改善工程
- F. 北門區北馬地區南1線道路路面及側溝排水改善工程
- G. 將軍區南19線(苓子寮至漚汪)道路改善工程
- H. 柳營區南110線道路(165線交界口往柳營路段)道路改善工程
- I. 佳里區鎮山里南45-1道路鋪面改善工程
- J. 鹽水區南3線部分道路改善工程
- K. 東山區南勢里南105線道路改善工程
- L. 東山區水雲里南103線道路改善工程
- M. 東山區聖賢里南81線道路改善工程

- N. 東山區南溪里南103線道路改善工程
- O. 東山區水雲里南106線道路改善工程
- P. 東山區三榮里南100-1線道路改善工程
- Q. 學甲區三慶里新芳活動中心旁道路(南14)改善工程
- R. 七股區南33-1與南37線連通(樹林里)道路路面改善工程
- S. 下營區西連里南54線道路改善工程(台19甲以西)
- T. 楠西區照興里南183區道照豐產業道路排水改善工程
- U. 龍崎區162、162-1、162-2線區道等路面改善工程
- V. 北門區將軍區觀光道路優質改善計畫(南10、12、15、18線)

(4)友善人行環境：

- A. 中華北路一段(大和公園至台電變電所)人行道及側溝改善工程
- B. 華南地下道改善工程
- C. 龍崗人行天橋改善工程
- D. 鳳凰吊橋改善工程
- E. 火車站前站人行地下道改善工程
- F. 新建路(新興路至中華西路2巷)兩側人行道改善工程
- G. 永康區東橋七路道路及人行道改善工程
- H. 健康路三段(健康二街至國平路)人行道改善工程
- I. 108年度107年至109年提升道路品質-推動騎樓整平計畫工程(開口契約)
- J. 白河區關子嶺溫泉老街優質觀光道路改善工程
- K. 107年度臺南市北區通學步道改善工程
- L. 仁德區文華路二段道路景觀與人本環境改善工程
- M. 手牽手、漫步走-官田區公所、隆田火車站通學步道建置工程
- N. 仁德區中正西路人行環境改善工程
- O. 仁德區清王宮廟埕廣場周邊人行步道及景觀整修工程

2.提升橋梁結構安全：

針對全市 1,637 座橋梁，108 年度持續委託顧問公司持續進行定期巡查、檢測、特別檢測、評估及改善建議等作業。

(四)公園管理業務：

1.打造優質綠意新府城：

(1)新闢公園綠地：賡續辦理公園綠地新闢之規劃設計及工程施作等事宜，目前仍進行之公園新闢規劃設計、施作及完工之工程有：

- A.永康公7：工程經費 2,400 萬元，107 年 6 月 11 日開工，於 108 年 12 月 17 日完工，並於 109 年 2 月 3 日啟用。
- B.南山公墓(S48)：S47 工程經費 750 萬元，108 年 7 月 1 日開工，108

年 9 月 30 日完工；S48 工程經費 310 萬元，配合公園聯外道路進行用地取得程序，於 109 年 3 月開闢完成。

C.西港綠川廊道四期工程：工程經費 1,270.7 萬元，108 年 1 月 10 日開工，108 年 11 月 11 日完工。

D.黃金海岸(公 62.公 65 公園開闢)：總經費 9,000 萬元，第一期工程 107 年 8 月 20 日開工，107 年 11 月 6 日完工；第二期工程 109 年 1 月 6 日開工，110 年 4 月完工。

E.北區公 66 公園：工程經費 3,100 萬元，108 年 9 月 17 日開工，預計 109 年 7 月底完工。

F.水萍塢公園地下停車場：經費 4.37 億元，規劃設計案於 107 年 11 月 27 日決標，業於 108 年 7 月完成基本設計，11 月提送細部設計，預計 109 年 6 月開工，110 年 12 月 31 日完工。

G.健康市場公園：南區公 61(健康市場)公園闢建工程之總面積 2.23 公頃，實際闢建面積 1.92 公頃，工程總經費 3,300 萬元(不含設計監造費)，目前設計案業於 108 年 5 月 16 日進行都市設計審議會議，俟審議核定後續辦細部設計，俟細部設計核定後辦理工程發包作業，工程分兩期闢建：第一期：預計 109 年 6 月開工，109 年 10 月完工；第二期：因公 61 仍有攤商之建物未完全拆除，俟經濟發展局與攤商之訴訟結果研議辦理。

H.公 97(運河星鑽)：工程經費 2,400 萬元，108 年 5 月 9 日決標，108 年 7 月 15 日開工，預計 109 年 4 月底完工。

I.新營區公 3 公園開闢工程：工程經費 700 萬元，目前變更設計簽辦中。

J.鹽水區公 20 公園：目前總經費 3,500 萬元，業於 108 年 7 月 4 日決標，目前辦理上網招標簽核，預計今年底完工。

K.港濱歷史公園特色遊戲場規劃案：目前規劃設計經費預算 249 萬元，業於 108 年 6 月 4 日決標，已於 108 年 11 月舉辦 3 場工作坊，工程總經費 3,600 萬元，預計 110 年底完工。

(2)公園設施整修：

規劃設計、改善施作及完工之工程：工程經費 1,850 萬元，2 件工程完工。

(3)前瞻基礎建設：

月津港公園新闢工程：總經費 2.6 億元(含用地費用)，業於 108 年 6 月 18 日決標，預計 108 年 10 月開工，109 年底前完工。

2.亮化城市夜景：

(1)辦理路燈新設等亮化工程：

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期間完成等新設路燈累計達 67 盞，

以重塑府城夜景，提供安全的公共空間。

(2)辦理路燈修復工程：

針對路燈例行性維護部分，平時即積極辦理路燈即時修復效率，自 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本市修復路燈共計 3,843 盞。

(3)路燈認養計畫：

為鼓勵市民參與地方建設，以及讓企業展現其社會公益責任，開放由民間或企業認養路燈電費，並減少政府的財政負擔，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本市路燈認養盞數達 109 盞，至今累計 3,849 盞。

3.活絡城市資源：

(1)推動公園綠地社區鄰里認養制度：

推動鄰里及民間企業認養公園，除設置單一窗口外，並統一作業流程，簡化認養程序，加強認養作業之推廣，認養期限以 2 年為原則，由在地里辦公處、社區發展協會等單位認養，截至 109 年 3 月 31 日累計 262 座大型及鄰里公園之認養，認養成效優良者得優先續約。同時，並於每年定期辦理公園考核，以維持公園綠地之環境。

(2)廣植花木綠美化：

本市苗木發放在 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期間，五期苗圃已發放 84,825 株。

(五)第一工務大隊業務：

1.建立快速修復路面之高機動性工務大隊：

(1)辦理一般道路及附屬設施改善、養護及路容之維護：

A.道路巡查修補：108 年 9 月至 109 年 3 月修補案件共 1,450 件，皆於四小時內修復完畢。另 AC 產量部分，為供應全市 37 個行政區域，使修補效率更加提高，108 年 9 月至 109 年 3 月 AC 產量計 43,139 噸。

B.建立緊急搶修廠商輪值系統，迅速反映處置及進場施作。

C.為確保民眾道路安全無虞，本府工務局目前在本市東、南、中西、北、安平及安南等區，除平時定期派員巡查並辦理道路養護及搶修工程(開口契約)，以增加道路養護品質，並設置 24 小時道路通報專線(06)215-5555，使道路破洞經通報後可迅速處置，減少交通意外，提供用路人車「行的安全」。

D.成立路面刨除加封工程(開口契約)。

2.打造安全衛生公園、優活綠地及整齊行道樹之新空間：

(1)加強公園清潔及迅速反應各項設施修繕、管理維護。

(2)加強綠地除草清潔工作，以期增加市民綠地活動新空間。

(3)加強中央分隔島除草及行道樹修剪工作，以維行人、行車安全之新視覺

享受。

3.109 年辦理工程共 18 件，總經費計 1 億 3,100 萬元，案件如下：

- (1) 臺南市109年度永華六區等路面改善工程(開口契約)-第一區
- (2) 臺南市109年度永華六區等路面改善工程(開口契約)-第二區
- (3) 109年度臺南市安南區等道路養護及搶修工程(開口契約)
- (4) 109年度臺南市東區等道路養護及搶修工程(開口契約)
- (5) 109年度臺南市中西區等道路養護及搶修工程(開口契約)
- (6) 109年度臺南市安平區等道路養護及搶修工程(開口契約)
- (7) 109年度臺南市南區等道路養護及搶修工程(開口契約)
- (8) 109年度臺南市北區等道路養護及搶修工程(開口契約)
- (9) 109年度臺南市轄內公園及行道樹災害緊急搶修工程(開口契約)-第一區
- (10) 109年度臺南市轄內公園及行道樹災害緊急搶修工程(開口契約)-第二區
- (11) 109年度臺南市轄內公園及行道樹災害緊急搶修工程(開口契約)-第三區
- (12) 109年度臺南市轄內公園等設施維護及搶修工程開口契約(第一區)(開口契約)
- (13) 109年度臺南市轄內公園等設施維護及搶修工程開口契約(第二區)(開口契約)
- (14) 109年度臺南市轄內公園等設施維護及搶修工程開口契約(第三區)(開口契約)
- (15) 109年度公園及行道樹綠美化改善工程及其他臨時指派公園綠地維護工作(第一區)-開口契約
- (16) 109年度公園及行道樹綠美化改善工程及其他臨時指派公園綠地維護工作(第二區)-開口契約
- (17) 109年度公園及行道樹綠美化改善工程及其他臨時指派公園綠地維護工作(第三區)-開口契約
- (18) 109年公園地墊等更新工程(開口契約)

4.109 年度辦理 AC 廠原物料財物採購計 8 案，總經費計 1 億 3,790 萬 4,000 元，案件如下：

- (1) 109年度 AC(1)-10鋪路柏油及運費
- (2) 109年低硫燃料油及運費
- (3) 109年粗砂料
- (4) 109年二分石
- (5) 109年度 AC(1)-20鋪路柏油及運費
- (6) 109年度三分石等
- (7) 109年常溫瀝青混凝土
- (8) 109年乳化瀝青

(六)第二工務大隊業務：

1.辦理市道巡查及搶修搶險、養護及路容之維護：

彙整市道及需改善之路段，並依其急迫性列入辦理發包施工。

2.為防範防汛期間帶來之天然災害造成道路橋梁毀損等緊急事項，本府工務局已針對市道部分發包委託勘查、規劃設計及監造技術服務案，並已完成簽訂契約完成。

3.108年9月1日至109年3月31日發包辦理開口契約共21件，總經費計約17,724萬元，案件如下：

(1)臺南市政府工務局第二工務大隊 108 年度市道委託道路巡查及預約經常性維護與災害搶修工程(開口契約)(第一工區)。

(2)臺南市政府工務局第二工務大隊 108 年度市道委託道路巡查及預約經常性維護與災害搶修工程(開口契約)(第二工區)。

(3)臺南市政府工務局第二工務大隊 108 年度市道景觀綠美化維護工程開口契約(第一工區)。

(4)臺南市 37 區 108 年度路面刨除加封工程(第三工區)(開口契約)。

(5)108 年度市道 165 線等災害搶修工程(開口契約)。

(6)108 年度市道 171、171 甲、171 乙及 174 線等景觀綠美化維護工程開口契約。

(7)108 年度市道 171 及 174 線等景觀綠美化維護工程開口契約。

(8)108 年度市道 171 線等 5 線路容維護開口契約。

(9)臺南市 108 年度溪北等 16 區市道道路橋梁維修工程開口契約。

(10)108 年度南 311 等 4 條大區道割草路容維護開口契約。

(11)109 年度市道 171 線等 8 條委託道路巡查及預約經常性維護與災害搶修工程(開口契約)。

(12)109 年度市道 172 線等 7 條委託道路巡查及預約經常性維護與災害搶修工程(開口契約)。

(13)109 年度市道 172 等 5 線路容維護開口契約。

(14)109 年度市道 171 等 4 線路容維護開口契約。

(15)109 年度市道 174 等 4 線路容維護開口契約。

(16)109 年度大區道南 311 等 4 線路容維護開口契約。

(17)109 年度市道 172 等 7 線景觀綠美化維護工程開口契約。

(18)109 年度市道 171 等 8 線景觀綠美化維護工程開口契約。

(19)109 年度市道 165 線等災害搶修工程(開口契約)。

(20)臺南市 109 年度溪北等 16 區市道橋梁維修工程開口契約。

(21)臺南市 37 區 109 年度路面刨除加封工程(第三工區)(開口契約)。

4.108年9月1日至109年3月31日辦理工程共11件，總經費計約4億3,715

萬元，案件如下：

- (1)柳營區南 112 線道路拓寬工程(第二期)。
- (2)白河區關子嶺溫泉老街優質觀光道路改善工程。
- (3)107 年度 6 月豪雨楠西區市道 174 線 53K+400 等 5 處道路災害復建工程。
- (4)107 年 8 月豪雨六甲區市道 174 線 35K+400 等 15 處災害復建工程。
- (5)107 年 8 月豪雨六甲區南勢里市道 174 線 50K+500 道路災害復建工程。
- (6)107 年 8 月豪雨白河區仙草里市道 172 乙線及關嶺里市道 175 線等 2 件災害復建工程。
- (7)新營區金華路及長榮路道路優質化工程。
- (8)新營交流道機車道自嘉芳里大將公廟經涵洞往東至長榮路口沿線側溝改善暨景觀美化工程。
- (9)108 年度大編號區道南 318 線原南 117 線(六甲區珊瑚路由忠孝路至工研路口)道路改善工程。
- (10)108 年 8 月利奇馬颱風及 0813 豪雨六甲區 174 線 36K+750 災害復建工程及 108 年度 8 月利奇馬颱風及 0813 豪雨六甲區 174 線 40K+600 等三處災害復建工程等 2 件工程。
- (11)臺南市六甲西側外環道路工程(南段)第 2 期地上物拆除工程。

(七)第三工務大隊業務：

1.辦理市道巡查及搶修搶險、養護及路容之維護：

彙整市道及需改善之路段，並依其急迫性列入辦理發包施工。

2.為防範防汛期間帶來之天然災害造成道路橋梁毀損等緊急事項，本府工務局每年度針對市道部分發包委託勘查、規劃設計及監造技術服務案。

3.市道 173 線等 10 條、區道 3 條定期派合約廠商巡查以增加緊急修繕效率並提高民眾用路安全，另為維護市道於天然災害發生期間之行車安全亦已發包市道橋梁、路段委託看守及巡察作業開口契約以為因應。案件如下：

- (1)108 年度總經費計 1,600 萬元，計有 1 件「108 年度市道 173 線等道路巡查與維護工程開口契約」，於 108 年 12 月 31 日竣工。
- (2)109 年度總經費計 1,600 萬元，計有 1 件「109 年度市道 173 線等道路巡查與維護工程開口契約」，於 109 年 2 月 1 日開工。

4.辦理市道路面改善工程，案件如下：

108 年度辦理市道路面改善工程共 2 件，總經費 1,740 萬元，案件如下：市道 176 線 11k+294~12k+144 路面改善工程於 108 年 7 月 15 日完工、市道 180 線 2~3k 等路面改善工程於 108 年 11 月 29 日完工。

5.辦理市道 173 線等 10 條、區道 312 等 3 條道路景觀維護工程、高鐵站特定區公園及道路景觀維護工程、AC 路面刨鋪工程之開口契約，案件如下：

- (1)108 年度辦理共 4 件，總經費計 7,678 萬元，案件如下：108 年度市道

173、173 甲、176、177、178、180、182 線等景觀綠美化維護工程開口契約、108 年度市道 173、173 甲、176、177、178、180、182 線等景觀綠美化維護工程開口契約(173、173 甲、176)、108 年度臺南市高鐵站特定區公園及道路植栽及綠美化維護工程(開口契約)、108 年度臺南市政府工務局第三工務大隊路面刨鋪開口合約，皆於 108 年 12 月份陸續竣工；臺南市市道 173 線等 13 條市道、區道路線里程開口契約，總經費計 179 萬 9,600 元，於 108 年 12 月 21 日竣工。

(2)109 年度辦理共 4 件，總經費計 7,000 萬元，案件如下：109 年度市道 173 等 10 條景觀綠美化維護工程開口契約-第一工區、109 年度市道 173 等 10 條景觀綠美化維護工程開口契約-第二工區、109 年度臺南市高鐵站特定區公園、區道南 351、352 線等道路植栽及綠美化維護工程(開口契約)、109 年度臺南市政府工務局第三工務大隊路面刨鋪開口合約，皆於 109 年 1 月份陸續開工。

6.辦理其他道路新闢整修改善等工程：

(1)新化區南 175 線道路拓寬工程：總經費 5 億 1,600 萬元，108 年 9 月 23 日舉行開工動土典禮，已於 10 月 9 日開工，預計 110 年 02 月 19 日完工。

(2)善化區成功路旁 8 米計畫道路開闢工程：工程經費 250 萬元，108 年 11 月 11 日開工，預計於 109 年 4 月 30 日完工。

(3)永康創意設計園區北側聯外道路工程地上物拆除暨植栽移除(植)工程：工程經費 3,500 萬元，於 109 年 1 月 14 日決標，預計於 109 年 4 月 1 日開工、109 年 10 月 15 日完工。

(4)左鎮南 171-1 線 2K+500 上邊坡簡易排水工程：工程經費 85 萬元，於 109 年 2 月 20 日決標，109 年 3 月 6 日開工、預計於 109 年 5 月 15 日完工。

(5)107 年 8 月豪雨龍崎區市道 182 線 21K+300 崩塌處復建工程：工程總預算經費 802 萬元，於 108 年 4 月 1 日開工，於 108 年 9 月 13 日完工。

(八)建築管理業務：

1.建築執照核發成果：

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建造執照(含變更設計)核發件數總計 4,234 件，總樓地板面積共 4,709,705 平方公尺，其中供公眾之建築物核發件數總計 386 件，總樓地板面積共 3,173,418 平方公尺。使用執照核發件數總計 2,624 件，總樓地板面積共 1,451,846 平方公尺，其中供公眾使用之建築物核發件數總計 141 件，總樓地板面積共 638,907.7 平方公尺。

2.建築物施工中檢查勘驗：

為減少建築工地影響交通、鄰屋安全及噪音擾鄰，本府工務局除對於法

定指定樓層派員勘驗外，仍不定期稽查建築工地，對於市民反映或經發現有造成交通不便及施工安全虞慮情況時，立即飭令承造廠商改善或停工，讓工地意外情事減少至最低，以保護市民生命財產安全及交通順暢，108年9月1日至109年3月31日期間指定勘驗次數約789次。

3. 建築管理志工：

為協助民眾處理建築相關疑義問題及說明建築相關法令，由臺南市建築師等相關公會擔任志工團，提供建築專業知識以提升服務品質，目前已有67位專業志工參與。108年9月1日至109年3月31日期間服務現場民眾及接聽電話詢問共2,090人次。

4. 落實內政部「加強綠建築推動計畫」，打造本市為低碳城市：

(1) 廣續加強查核各申請案件是否依規定檢討建築基地綠化、保水、節約能源、綠建築構造與綠建材及景觀綠化等審核綠建築項目，並確實執行「臺南市低碳城市自治條例」第21條規定之建築物在申請建造執照時，應在1樓頂板勘驗前取得候選綠建築證書，並於領得使用執照後一年內取得綠建築標章，使本市得以漸漸蛻變為低碳城市，108年9月1日至109年3月31日期間符合規定之建造執照核發件數總計40件。

(2) 推廣建築物雨水貯留設施設置：為打造本市為低碳城市，按本府102年6月24日府水雨字第1020480512號公告「臺南市低碳城市自治條例」第十八條規定應設置防洪或雨水貯留設施之建築規模辦理，並透過建築技術規則建築設計施工編綠建築基準專章設置回收再利用或雨水貯留利用系統，預計每年度可提供蓄水設施容量約20,000立方公尺，有效減少水災發生頻率，108年9月1日至109年3月31日期間符合規定之建造執照核發件數總計443件。

5. 法令增訂情形：

為簡政便民起見，於108年9月1日至109年3月31日期間新增訂法令並已發布實行之相關條例臚列如下表：

表1：建管行政新增訂相關自治法規新訂一覽表

編號	法規名稱	發布日期
1	臺南市政府建築執照書圖電子檔繳交作業原則	108.10.05
2	臺南市建築基地免設置雨水貯集滯洪設施規則	108.12.06

(九) 使用管理業務：

1.0206 災後重建進度管控與追蹤：

危險建築物拆除進度：本市轄內0206震災後危險建築物共拆除161棟，截至109年3月底統計已重建完成82棟、重建施工中5棟，無重件需求74棟。另查紅單危險建築物已有6件危險建築完成拆除，但所有權人尚未檢具相關證明文件報請解除列管，已派員現勘拍照確認，呈核後逕予

解除列管，其它列管案件持續追蹤辦理。

2.加強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

本市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申報案件，108年9月1日起至109年3月31日期間計受理4,739件；另配合本府各局處執行供公眾使用營業場所安全檢查，期間共稽查916家場所。另於農曆年前配合營建署指示稽查本市23家大型百貨商場賣場，其中除1家公安申報程序尚未完成，其餘皆符合規定，在本府工務局積極督導於2月底前業已改善完成，以維護民眾出入公共場所之安全。

3.營造無障礙生活環境：

根據建築物領得建造執照時間，區分為新(增)建公共建築物及既有公共建築物兩大類，依其適用之法規要求設置或要求改善無障礙設施及設備，執行方式如下：

- (1)新建建築物：會同本市無障礙設施勘檢小組加強檢視無障礙設備及設施，須完全符合規定後，始准核發使用執照。本期無障礙勘檢合格案件共14件。
- (2)既有建築物：訂定分類分期分區改善計畫，逐步清查本市既有建築物無障礙設施並要求改善。若改善有困難者可提具替代改善方案，經本市無障礙諮詢審查小組審查通過後得准用之。本期無障礙設施改善符合者共有36件。

4.公寓大廈報備：

108年9月1日起至109年3月31日受理公寓大廈申請成立管理委員會案件計547件(含新成立及改選)，目前本市報備在案之管理委員會共2,599件。

5.原有住宅無障礙設施改善：

五層樓以下(含五層樓)公寓大廈：鼓勵並補助增設無障礙設施，目前1件申請案件。

六層樓以上(含六層樓)公寓大廈：鼓勵並補助改善無障礙設施，目前尚無申請案件。

6.變更使用執照及室內裝修：

108年9月1日起至109年3月31日期間核發變更使用執照案件共108件，室內裝修合格證核發共196件。

7.昇降設備及機械停車設備安全檢查：

本市108年9月1日起至109年3月31日昇降設備及機械停車設備安全檢查，委託中華民國立體停車場協會、中華民國昇降設備安全檢查協會、臺灣停車設備暨昇降設備安全協會、高雄市機械安全協會、中華起重升降機具協會、中華民國建築物昇降暨機械停車設備協會、中華民國電機

技師公會、中華民國工業安全衛生協會、臺灣省機械技師公會、臺灣昇降設備檢查促進安全協會等機構，依建築法第 77 條之 4 第 4 項「建築物昇降設備及機械停車設備安全檢查結果抽驗作業」規定代為執行年度安全檢查並核發許可證，年度安全檢查合格數建築物昇降設備合計 8,320 台，機械停車設備合計 238 組。

8. 騎樓暢通計畫：

(1)103 年競賽成果：共 22 個行政區、60 條路線參賽，參賽路段總長度 22.22 公里。

(2)104 年競賽成果：共 21 個行政區、53 條路線參賽，參賽路段總長度 24.37 公里。

(3)105 年競賽成果：共 19 個行政區、46 條路線參賽，參賽路段總長度 28.35 公里。

(4)106 年競賽成果：共 16 個行政區、39 條路線參賽，參賽路段總長度 22.3 公里。

(5)107 年競賽成果：共 18 個行政區、29 條路線參賽，參賽路段總長度 24.59 公里。

(6)108 年文化首府-友善騎樓：指定示範區執行，總計 4 個街廓騎樓，改善路段總長約 2.3 公里。

(7)109 年友善騎樓競賽指定中西區南門路等 11 條路段共 4 個行政區參與，參賽路段總長度計 5 公里，於 109 年 2 月至 9 月實施。

(十) 採購品管業務：

1. 配合推動電子採購及採購流程制度化，提升政府採購效率：

(1) 推動電子採購制度：

配合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推動電子採購制度，全面達成本府工務局電子領標達成率 100%，並辦理本府工務局各類工程、財物、勞務採購案件之招標作業及協助相關法令釋疑事宜。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止共計辦理 181 件採購發包決標案(不含未經公開評選及公開徵求)，包括工程 118 件、勞務 36 件及財物 27 件，全面採電子領標。

(2) 推動採購流程制度化：

推動本府工務局工程、財物及勞務採購招標文件及採購流程制度化及作業標準化，提升各類採購案件執行效率，不定期舉辦採購業務教育訓練或研討會，讓機關辦理採購同仁增進政府採購相關法令專業職能，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止薦送參訓採購法基礎班 6 人、進階班 2 人。

2. 加強公共工程品質管理制度化推動，提升公共工程品質：

(1) 加強推動本府工程施工查核作業，確保工程品質：

本府依據政府採購法成立直轄市政府工程施工查核小組，並由本府工務局辦理查核小組秘書業務，負責推動本府工程品質查核機制，依據年度施工查核計畫目標，加強執行工程查核作業，以提升本市公共工程品質。本府自 101 年度開始「全國各機關工程施工查核小組績效考核」已連續七年榮獲優等。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止，期間共查核 77 件(含複查 3 件)。

(2)推動全民監督公共工程實施方案，協助及早發現缺失謀求改善：

配合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推動「全民監督公共工程實施方案」，列管本市民眾全民督工通報案件處理情形，以確實解決民眾通報在建工程反映缺失，並透過搭配通報案件實地查核及加強資訊媒體對民眾政策宣導，提升全民督工通報管道之利用及處理成效。本府自 101 年度開始績效評核，已連續七年榮獲最高榮譽歷年最佳優等肯定，且在 107 年度個別獎項方面獲最優之主管機關及 1 件工程分別獲選優良主辦機關。

A.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止共計列管處理本市全民督工通報案件 61 件，均已全部處理完畢結案。透過多元管道、媒體大幅報導及宣導品有效宣傳下，通報案件平均處理時效為 1.1 天，達成目標管控 3 天以內。

B.期間通報案件滿意度高達 100%。

C.結合研考會「1999 線上即時服務系統」公共工程陳情案件主動處理。

D.結合全民督工案件分析，有效提供查核重點與執行方針，加強查核督工通報案件。

(3)辦理工程品管教育訓練，提升各機關工程品質及履約管理能力：

為強化本府所屬各機關學校公共工程品質及履約管理能力及執行能量，辦理公共工程品管教育訓練課程，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共計辦理 2 場履約品管講習，總受訓 199 人次。

(4)推動公共工程材料檢試驗作業機制，強化材料品質管控：

推動公共工程材料試驗統一作業機制的執行，於各年度收支對列方式編列預算辦理「臺南市政府所屬公共工程有關及材料品質委託試驗服務案」勞務採購，遴選經 TAF 認證合格實驗室廠商辦理全市公共工程材料統一委託檢(試)驗作業，將實驗室遴選主導權回歸機關，並由機關付費給實驗室，減少材料試驗過程中所產生的弊端，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止，共計處理 5,735 件次，並擴充公共工程材料檢試驗作業資訊系統功能，建立材料試驗不合格廠商履歷回饋機制。

(十一)工程企劃業務：

1.統籌本府工務局推動各項市政政策：

彙編本府工務局各年度施政綱要、施政計畫、施政成果、施政總報告、工作報告及4年中程施政計畫等。

2.積極提升本府工務局重大工程建設品質及績效：

(1)落實工程督導制度，以提升工程品質，108年9月1日至109年3月31日共督導10件工程，以確保本府工務局負責各項公共工程建設品質。

(2)執行工程研考業務，並組成工程推動專案小組會議：

108年9月1日至109年3月31日期間已召開10場工程推動專案小組會議，列管本府工務局各項工程進度及經費執行情形，檢討工程績效落後原因，研議、協調解決方案，並積極追蹤後續辦理情形，以提升本府工務局工程績效。

(3)持續管線遷移協調會議：

為順利推動各項工程進度，協助本府工務局各案工程每月定期召開管線遷移協調會議以解決管線單位管遷延宕問題，透過居中協調積極解決管遷延宕問題，108年9月1日至109年3月31日召開6場協調會議，協調案件數計6件，各項工程也順利推動中。

3.統籌規劃本府工務局防救災業務，研擬緊急災害應變對策：

(1)編製「本府工務局災害應變輪值表及工作準則」，研擬道路橋梁、危險招牌及公園路燈等緊急搶修應變小組工作準則，並定期更新資料內容，每年度配合市府消防局辦理「EMIC、災情查通報、Thuraya、雲端硬碟；Vidyo 視訊、CBS、1991 教育訓練」派員參訓。

(2)定期召開災害防救整備會議，研商各年度災害防救業務訪評計畫籌備、各年度地區災害防救計畫修訂及其他防救災業務推動事宜。

(3)統籌配合本府年度防災演習及各項考評事宜，如參與各年度全民防衛動員暨災害防救演習演練項目、應變管理資訊雲端服務(EMIC)測試演練、各年度災害防救深耕成果維運計畫、行政院年災害防救業務訪評、協助修正臺南市地區災害防救計畫等。

(4)統籌本府工務局防救災指揮、督導、協調及處理事宜，俾順利執行救災應變工作，提升災害應變效能。

4.建置本府工務局工程資訊系統：

為提升工程研考業務執行績效，落實督導及列管作業無紙化以減少資源消耗，並提供本府工務局內各科室工程資訊流通。

(1)「108年度工務局工程資訊系統維護管理案」已於108年12月3日第一期成果報告備查，並於109年4月1日提送第二期成果報告。

(2)「107年度工務局資訊系統機房維護暨機房資訊設備更新及擴充案」已於108年12月付款結案。

(3)「108年度工務局資訊系統機房維護暨機房資訊設備更新及擴充案」已

於 108 年 11 月 1 日訂約，已於 109 年 2 月 29 日提送第一期成果報告。

(4)「108 年度臺南市道路養護暨工程資訊管理系統建置案」已於 108 年 12 月 30 日驗收完成，並於 109 年 1 月 2 日完成結算程序。

(5)「109 年度臺南市道路養護暨工程資訊管理系統建置案」已於 109 年 3 月 27 日完成評選作業，後續辦理議價訂約事宜。

5.建置並強化道路挖掘管理機制，確保道路品質無虞：

(1)強化管線單位路面修復品質：

A.落實道路挖掘完工案件現場接管及加強道路缺失巡查：

為提升道路挖掘修復品質，本府工務局除嚴格要求管線單位配合完工案件申報外，針對每一件申挖案件本府工務局會進行接管，確保路面修復後之平整度，自 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共完成約 3,909 件合格接管案件。

嚴格要求管線單位積極辦理自主品管，本府工務局巡路人員亦針對 1999 反應市區道路不平案件加強道路巡查，不合格者，本府工務局立即通知並要求管線單位限期改善，即便是已接管結案之案件，仍可透過巡查機制確保路面如新如質。

B.定期辦理政策宣導及完工結案檢討會議：

為確實嚴格控管管線單位申請道路挖掘，及加強道路挖掘修復要求，本府工務局已分別建立完工接管、完工案件抽驗及道路挖掘違規裁罰等標準作業流程，並於 108 年 10 月 15 日及 109 年 2 月 20 日邀集管線單位、各區公所辦理政策宣導及結案檢討會議，以及時掌握政策執行成果。

C.完工案件抽驗：

為執行道路挖掘案件抽驗機制，並落實三級品管機制，本府工務局另設置「臺南市政府工務局道路挖掘復舊品質抽驗小組」，逐月抽選抽驗案件，成員包括市府交通局、政風單位、專家學者...等跨局處、跨科室人員，自 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為止，由本府工務局抽驗小組以抽籤方式抽驗 83 件申挖案件(含施工現場缺失加強抽驗)，其中 35 件經現場抽驗發現與本市自治條例不符，已依相關規定辦理罰處，透過抽驗機制監督管線單位落實自主品管，以確保路面修復品質。

(2)辦理臺南市道路挖掘 GIS 圖台改版暨系統功能修改與擴充建置：

提升道路挖掘管理系統效能及圖台易使用性，朝數位政府及智慧城市方向邁進，將系統作垂直及橫向的加值應用發展，已於 108 年 1 月 18 日驗收完成，並於 108 年 9 月 17 日完成結算程序。

(3)辦理本市「公共設施管線資料庫暨管理應用系統建置計畫」：

本府工務局持續爭取內政部營建署補助經費辦理公共設施管線資料庫暨管理應用系統建置，自 103 年高雄氣爆事件後加速辦理圖資調查建置，104 年至 109 年分別獲得內政部營建署補助 900 萬元、850 萬元、650 萬元、725 萬元、600 萬元及 553 萬元，合計超過 4,000 萬元。106 年底完成全市道路寬度 8 米以上之公共設施管線圖資建置，並於 107 年開始進行道路寬度未達 8 米之公共設施管線圖資建置。108 年計畫執行完畢，目前進入結案階段。109 年計畫案刻正進行招標作業，除了持續進行道路寬度未達 8 米之公共設施管線圖資建置，並配合內政部營建署政策加強推動圖資補正，以提昇公共設施管線圖資之正確性及完整性。

- (4)為提升公共設施管線圖資之正確性，辦理各項教育訓練及實地測量：
鑒於本市已完成全市道路寬度 8 米以上之公共設施管線圖資調查建置，未來圖資更新必須依靠道路挖掘案件或管線單位批次提供俾憑辦理，為確保提供資料之正確性及完整性，105 年開始著手辦理相關竣工圖資測量、管障測量教育訓練及現地複測作業，109 年除持續辦理基本教育訓練之外，將辦理 108 年 7 月 1 日至 109 年 6 月 30 日期間結案案件之抽查及現地人孔設施物抽測作業，並驗證相關測量方式之準確性，俾利管線單位採用，以確保公共設施管線圖資之品質。
- (5)配合前瞻建設計畫辦理本市「公共設施管線資料庫三維系統建置暨整合應用計畫」：
本府工務局因推動公共設施管線資料庫暨管理應用系統建置成效良好，107 年獲得內政部營建署 500 萬元開發三維管線資料庫及系統，已履約完成，並經內政部營建署同意結案。108 年獲得內政部營建署補助經費 500 萬元，目前建置案及監審案均已履約完成，正簽請辦理驗收。109 年度再度獲得內政部營建署補助 400 萬元，將持續發展圖資補正所需之輔助功能及相關整合應用。
- (6)開放民眾上網查詢公共管線圖資：
自 104 年 1 月 1 日起開放民眾上網查詢公共管線圖資，民眾只需於臺南市道路挖掘管理系統首頁申請，每一帳號於申請時起算 24 小時內可不限次數登入管線圖資平臺查詢，至 109 年 3 月 31 日止已有 2,122 人次申請圖資查詢帳號。
- (7)開發手機便民 APP，提供即時查詢地下管線圖資、挖掘資訊及施工通報：
讓民眾無須帳號密碼可以輕鬆查詢，並納入全民督工的精神，加入「案件通報」功能，亦可即時查詢通報地點之區長、里長、市議員等聯絡資訊，提供民眾監督通報的管道，目前亦已提供「查詢地下管線圖資」的功能，使用者可自行選取欲查詢的位置或透過 GPS 定位目前所在的位

置，選擇「下載地下管線圖資」的功能，由系統自動抓取周遭 200 公尺範圍內之管線圖資，展示於 APP 介面，而 Android 版本於 107 年 1 月完成更新重新上架，目前已提供 Android 及 Ios 版本提供下載使用，累計至 109 年 3 月 31 日止 APP 使用次數已逾 429 萬 1,379 人次。

(8)主動整合新建房屋、計畫型挖掘案件整合，減少道路重複挖掘銑鋪：

針對「新建房屋案件」，依建商所登錄之新建房屋聯合挖掘申請資料，及管線單位接續該建照號所提之申挖資料，由系統輔助完成各類申挖管線圖資套疊，並據以整合核證及提供後續彈性協調機制；針對「計畫型挖掘案件」，主動邀集各管線單位參加計畫型挖掘案件整合會議，依實際情況搓合合適的管線單位辦理最後銑鋪作業，其他管線單位則以配合施工的方式進場進行管線遷移或人手孔蓋調整等工作，並採臨鋪方式進行修鋪，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累計已減少 481 次道路重複刨鋪。

(9)榮獲 GO SMART 全球智慧城市聯盟肯定：

道路挖掘業務方面，本府工務局以此參獎，於 108 年 3 月 GO SMART 全球智慧城市聯盟舉辦的第一屆 GO SMART 示範獎，榮獲優勝獎。另在第 11 屆健康城市暨高齡友善城市獎-智慧城市獎-資訊科技與技術應用也獲獎。表示道路挖掘業務成果獲得肯定。

(十二)秘書業務：

1.文書業務：

(1)公文書電子化：

A.為響應電子化政府，加強公文電子化，提升電子發文比率。

B.增加機關電子公布欄張貼件數，將本府各類通報周知，如無機密性通案、內部通報性公文、緊急公務通報作業等，期減少公文層轉。

(2)市政會議、局務會議：

A.即時監看市政會議，隨即將指示本府工務局辦理事項立即通報，列管追蹤，加速推展市政。

B.局務會議推動無紙化會議，以投影螢幕呈現會議資料，減少紙張使用。

2.事務業務：

(1)車輛管理：

依據臺南市政府公務車輛管理使用要點及本府工務局自訂內規，將管理電腦資訊化，並提供車輛共乘，如路程固定為永華民治往返之會議或研習，邀請與會人員共乘，可減少車輛油耗與減少空氣汙染。

(2)財產(物品)管理：

A.依財產分類標準辦理財產登記、增置、經管、減損、報告等事項。

B.定期盤點各單位財產。

3.檔案業務：

- (1)訂定檔案管理計畫及作業規範，辦理標竿學習與教育訓練，並分組分工進行工作小組會議討論，以精進檔案管理業務與知能。
- (2)依規定辦理檔案立案編目、入庫保存及清查作業，分年編列經費改善庫房設施，修定檔案保存年限區分表並依期程辦理檔案鑑定與清理，以增進檔案保存維護並提升空間配置效率。
- (3)建立紙本歸檔公文影像檔，提高檔案檢調線上申請及影像瀏覽比率，減少庫房進出，以減省時間與人力並增進資訊化運用效能。

4.研考業務：

- (1)配合開放政府，將路面坑洞、路燈故障或路樹傾倒等 1999 案件處理情形，上傳研考會網路平台，提供市民線上查閱維修情形。
- (2)推動為民服務業務，持續辦理(06)215-5555 市民服務專線(24 小時搶修)及相關便民服務措施宣導事宜，並列管為民服務案件，追蹤處理情形，以提升為民服務效能。
- (3)列管議會質詢案、市政會議指示案、區里座談會區長及里長反映工務類相關事項，並追蹤管制。

二、水利局

(一)中央管區域排水建設：

1. 設施現況概述：本市轄內中央管區排計有鹽水溪排水、曾文溪排水、安順寮排水、三爺溪排水及西機場排水等 5 條中央管區排，總長度約 65 公里，總集水面積約 200 平方公里，本 5 條區域排水正由權責單位六河局逐年編列經費辦理整治中。
2. 108 度辦理成果：
 - (1) 三爺溪治理，目前短期工程中，除大灣抽水站(第一期)已於 107 年 11 月完工，三爺溪上游萬代橋以上護岸整治工程共分 6 標, 施工中 1 標, 已完工 5 標, 總經費約 3.3 億元。
 - (2) 三爺溪治理的中期、長期工程案，水利署已於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3 批次核定三爺溪中下游治理工程(萬代橋至二仁溪出口段)總經費 33 億元(含用地取得)，目前辦理用地取得及測設作業中。
3. 109 度預定施作目標：
 - (1) 辦理三爺溪中游段(萬代橋至後壁厝排水段)護岸整治工程施工。
 - (2) 同步辦理三爺溪下游段(後壁厝排水至二仁溪匯流口段)用地取得及測設。

(二)市管區域排水建設：

1. 設施現況概述：本市轄內現有排水幹線計有將軍溪排水等 163 條直轄市管區域排水，長度約 634 公里，集水面積約 78,771 公頃，目前將軍溪排水幹線、麻豆排水幹線及柴頭港溪排水幹線已完成整治，易淹水計畫核定約 172.7 億元辦理整治工程，工程已於 103 年 11 月全部完工，目前賡續辦理流域綜合治理計畫、梅姬颱風緊急工程及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水與安全之各項治水工程中，本府未來將繼續向中央爭取經費辦理整治工程，以減輕民眾淹水之苦。
2. 108 年度辦理成果：
 - (1) 辦理水利署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防洪綜合治理工程第 1 批次，目前已完工 12 件、用地取得中 5 件、施工中 3 件、測設中 1 件，合計 21 件，109 年度完成用地取得，無用地問題者預計於 109 年 8 月底前完工。
 - (2) 辦理水利署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防洪綜合治理工程第 2 批次，已完工 9 件、施工中 11 件，合計 20 件，全部工程預計 109 年 10 月底前完工。
 - (3) 辦理水利署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防洪綜合治理工程第 4 批次，目前用地取得中 4 件、施工中 3 件，合計 7 件，無用地問題者預計於 109 年 6 月底完工。

(4)辦理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108年應急工程，本批應急工程共核定7件，目前施工中1件，已完工5件，1件橋梁工程將調整至前瞻計畫第5批次治理工程核定，各工程預計109年12月底前工程完工。

3.109年度預定施作目標：

(1)辦理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109年應急工程，本批應急工程共核定11件，目前施工中4件，上網中3件，測設中4件，各工程預計110年4月底前工程完工。

(2)辦理水利署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防洪綜合治理工程第5批次，109年2月26日水利署初審同意18案，初審核定經費14億3,430萬6仟元，預計4月底前正式核定，目前積極辦理用地取得先期作業及工程測設作業中。

(3)109年賡續辦理前瞻計畫各項已核定未完工工程及新增核定工程。各工程完工後，將可有效降低易淹水地區淹水風險，保障民眾生命財產安全。

(三)市區雨水下水道建設：

1.設施現況概述：為健全臺南市都市發展，改善都市計畫區內排水問題，在建構臺南市成為不淹水城市之總體目標下。積極辦理本市轄內各都市計畫區內雨水下水道建設工程及提昇雨水下水道普及率，達到改善本市轄內易積水地區之水患情形，保護民眾生命財產安全暨提昇地方競爭力。本市特別訂定「臺南市雨水下水道系統五年建設計劃表」，截至108年底為止，雨水下水道普及率約為76.38%，建設長度已達約721公里，日後將分年度優先編列預算建設，以提高雨水下水道普及率。

2.108年度辦理成果：

(1)108年度已完工工程：安平區：臺南市安平區建平十一街164巷E幹線，安南區：新吉工業區下游新吉排水整治工程、臺南市安南區土城仔一之二排水(Sta. 0k+640~0k+940)應急改善工程、臺南市安南區海尾寮HG幹線抽水站工程、107年6月豪雨安南區六塊寮排水頂安街260巷旁護岸災後復建工程、台17線海尾橋改建工程、安南區六塊寮排水堤後排水改善工程，南區：臺南市南區利南街箱涵改善減災工程、利南街側溝改善工程、臺南市南區灣裡排水護坡改善工程、臺南市南區日新溪下游(含鹽埕大排)疏浚工程，東區：臺南市東區虎尾寮地區(裕平路以南至中山路)周邊排水改善工程、臺南市東區大同路一段175巷及241巷周邊排水改善工程。

(2)辦理雨水下水道建設維護、清淤、新建及緊急搶修等工程，加強並針對已建設雨水下水道加以維護檢修，維護抽水機設備使於防汛時能發

揮功效降低淹水災害。

3.109 度預定施作目標：

- (1)安平區：安平區漁光島排水改善緊急搶修工程、臺南市安億路人行道護岸改善工程。
- (2)安南區：安南區十三佃聚落排水改善工程、臺南市安南區同安路D幹線雨水下水道改善工程、臺南市安南區安和路四段暨YW幹線排水改善工程、臺南市安南區土城社區K幹線雨水下水道箱涵頂版改善工程、臺南市安南區城西里竹筏港之二排水支線護岸改善工程、臺南市安南區海佃路四段E幹線與本原街三段F幹線雨水下水道工程、臺南市安南區城西街一段與城西街二段K幹線雨水下水道工程、臺南市安南區安昌街(B幹線)及大安街138巷排水改善工程、臺南市安南區長溪路一段A幹支線雨水下水道工程。
- (3)中西區：臺南市中西區保安路E、F幹線雨水下水道箱涵頂版改善工程
- (4)南區：臺南市明興路截流治理工程、臺南市南區興南街及灣裡路263巷排水改善減災工程。
- (5)仁德區(含三爺溪及支流整治)：大灣排水治理工程、三爺溪排水土庫溝排水出口至鯽潭橋段護岸整治工程、仁德區一甲及土庫溝排水中正路東側減災截流工程、臺南市永康區永二街及永二街245巷截流箱涵工程、108年度8月利奇馬颱風及0813豪雨仁德區新溝橋旁護岸塌陷災後復建工程。
- (6)東區：臺南市北區東興路B幹線箱涵改建工程。
- (7)109年預計設計或發包中案件：臺南市安南區肉品市場後方排水改善工程、臺南市安南區西溪頂中排排水改善工程，臺南市南區省躬三街箱涵延伸工程，臺南市東區箱涵改善及疏濬工程(開口合約)、臺南市喜樹灣裡地區市地重劃工程停20新設台86分洪箱涵抽水站工程。
- (8)持續辦理雨水下水道建設維護、清淤、新建及緊急搶修等工程，加強並針對已建設雨水下水道加以維護檢修，維護抽水機設備使於防汛時能發揮功效降低淹水災害。

(四)水閘門及抽水站建設：

1. 設備現況概述：本府水利局加強落實水利建造物之維護管理，以確保防汛期正常發揮禦潮及排洪功能，目前維護管理水閘門及抽水站計有北門區等23區共計2,383座水閘門，抽水站計有新營區等17區共計57座。

2.108年度辦理成果：

- (1)落實水閘門及抽水站維護管理工作，落實執行例行及年度維護保養，以發揮設施防洪功能，確保防汛期正常發揮禦潮及排洪功能。加強執行水利建造物之安全檢查，定期派員自主檢查，抽水站汛期每週檢查1

次、非汛期每月檢查 2 次，水門汛期每月檢查 2 次、非汛期每月檢查 1 次。

A. 完成抽水站 56 座(含新完成)抽水站操作維護管理，及水門 2,268 座維護工作。

B. 108 年完成抽水站新建或更新工程共 6 件：新建後鎮抽水站總工程經費 8,833 萬元，抽水量 9cms，已於 108 年 7 月完成驗收。安平抽水站機組更新總工程經費 3,500 萬元，更新 2 台抽水量 2.6cms 抽水機提升為 3.0cms，已於 108 年 3 月完成驗收。將軍青鯤鯓抽水站機組更新工程總工程經費 2,327 萬元，增加 1.8cms 抽水機組 1 台，已於 108 年 8 月完成驗收。臺南市北門區老舊抽水站發電機及週邊設備更新工程總工程經費 1,961 萬元，更換蚵寮及南鯤鯓老舊發電機組共 5 台，已於 108 年 10 月完成驗收。後港中排三及後港中排三之一抽水站新建工程總工程經費 7,900 萬元，設置閘門 10 座及移動式抽水機 6 台，已於 108 年 9 月完工。永康抽水站機組更新工程(土建標、機電標)總工程經費 3 億元，抽水量 40cms，已於 108 年 12 月完工。

C. 辦理中之抽水站新建或更新工程共 5 件：新圍抽水站老舊抽水機組及附屬設施更新改善工程總工程經費 7,328 萬元，抽水量 18.6cms，實際進度為 30%，預計 109 年 8 月完工。大灣抽水站第二期工程總工程經費 1.2 億元，新建抽水量 16CMS，108 年 11 月 1 日開工，預訂 110 年 3 月完工。麻豆工業區抽水站新建工程(2 站體) 108 年完成設計及於 12 月完成發包決標，總經費 2 億 313 萬元，抽水量分別為 9CMS 及 12CMS，預訂 110 年 5 月完工。辦理仁德區正義抽水站機組更新工程設計及招標前置作業。辦理南區喜樹抽水站機 5 號機組組更新工程設計及招標前置作業

(2)108 年完成水閘門新建或更新共 1 件：為新田寮排水閘門改善工程，總工程經費 198 萬元，加設不銹鋼封板改善閘門防洪效能，已於 108 年 8 月完成驗收。

(3)辦理中之水閘門新建或更新共 2 件：北門區養殖區水門改建工程總工程經費 1,353 萬元，含新建 3 座及改善 2 座水閘門，於 109 年 2 月完工。北門 2、3 號閘門改善工程總工程經費 553 萬元，於 108 年 12 月決標，109 年 1 月 1 日開工。

3.109 度預定施作目標：

(1)落實水閘門及抽水站維護管理工作，落實執行例行及年度維護保養，以發揮設施防洪功能，確保防汛期正常發揮禦潮及排洪功能。加強執行水利建造物之安全檢查，定期派員自主檢查，抽水站汛期每週檢查 1 次、非汛期每月檢查 2 次，水門汛期每月檢查 2 次、非汛期每月檢

查 1 次。

- (2) 完成抽水站 57 座(含新完成)抽水站操作維護管理，及水門 2,383 座維護工作。
- (3) 新圍抽水站老舊抽水機組及附屬設施更新改善工程完工。
- (4) 持續辦理大灣抽水站第二期工程、麻豆工業區抽水站新建工程(2 站體)。
- (5) 仁德區正義抽水站機組更新工程(6.9CMS)、南區喜樹抽水站機 5 號機組組更新工程(5CMS)、學甲法源抽水站、學甲 M 幹線抽水站等 4 件工程，完成設計、發包及施工。
- (6) 辦理老舊閘門更新改善工程。
- (7) 辦理北安商業區市地重劃抽水站、永康鹽洲抽水站 2 案設計案招標，並完成細部設計及招標文件。

(五)水情系統建置

1. 系統現況概述：因應極端氣候趨勢與複合災害頻仍，本市推動流域綜合治水，藉由工程與非工程措施多元方法治理以降低水患之衝擊，但各項防災作為有賴水情與防洪運轉之監控。為此，水利局建立安污水情中心，執行雨量、抽水機、抽水站之監控作業，並針對本市主要區域排水系統建立水位站以觀測各排水之水位，作為防災決策與治理規劃之參考。

2. 108 年度辦理成果：

除設置水位站 78 站、雨量站 27 站、影像監控站 37 站，搭配防洪預警系統，即時掌握外，持續推動「智慧防汛網計畫」運用物聯網最新技術建置 60 處路面淹水感測器，將易淹水路段淹水情形即時回傳本府水利局水情中心，使防救災人員快速掌握本市淹水狀況。另挑選 120 台移動式抽水機設置物聯網監控設備，掌控抽水機運轉情形。

3. 109 年度預定施作目標：

- (1) 預計於本市區域排水新增 8 站水位站、9 站影像監控站及滯洪池新增 3 站水位站，4 站影像監控站。
- (2) 持續推動「智慧防汛網計畫」運用物聯網最新技術建置 150 處路面淹水感測器、150 台擴充移動式抽水機監測設備，強化各區域佈署防災作業，提升易淹水地區整體安全。

(六)水患自主防災社區推動：

1. 社區推動概述：臺南市因地勢低窪易受水患之苦，相關防救災工作尚待強化，為面對氣候變遷及都市持續成長所可能面臨的災害，加上工程措施有其侷限，期能透過水患自主防災社區建立與運轉達到全民防災觀念之建立與落實，以減輕水患對人民生活之衝擊。臺南市為莫拉克颱風重災區，至今仍屬高災害風險潛勢區，為面對未來颱風豪雨的威脅，加強

提升水患自主防災社區的防災準備，建立民眾「救災」要從「防災」做起的意識，進而凝聚提升社區自主防災能力。

2.108 年度辦理成果：

- (1)本市自 101 年起迄今，已建置 42 處水患自主防災社區。108 年度持續維運 35 處社區，透過持續推動自主防災社區運轉相關工作，維護既有成果及強化既有社區的運作及應變能力。期望透過繼續推動水患自主防災社區運作與建置計畫，整合社區內外資源，強化民眾的防災知識與技能，落實自助、互助及公助的觀念，以因應強降雨造成之水患，建立一個全民自主防災及耐災的居住環境。
- (2)為使有意願參加自主防災的社區，在水利署補助經費尚未到達前，能先行認識自主防災社區之運作模式，108 年度推動自主防災社區先期輔導計畫，共計 4 社區參加透過本府水利局委託專業團隊的輔導，使社區居民能初步瞭解並建立組織幹部之雛型。

3.109 度預定施作目標：

- (1)3 個自主防災社區、並維運既有社區，且持續辦理各項教育訓練及防汛演練，以強化防災工作，朝韌性社區及自主運作發展。
- (2)擴大社福機構、企業的防災宣導，普及社區自主防災效能。

(七)污水下水道建設：

1. 設施現況概述：臺南市污水下水道系統目前建設中為安平、虎尾寮、仁德、安南區鹽水 BOT、永康、官田及柳營(含東新營)等 7 大污水系統，已分期分年陸續接管中，另柳營系統併西新營及鹽水分區、官田系統併六甲分區計畫業獲內政部營建署核定及原則同意，目前已陸續設計中，以達充分利用既有水資中心之餘裕量並縮短建設期程，以加速提升用戶接管普及率。

2.109 年度辦理成果：

- (1)截至 109 年 3 月底止，臺南市公共污水下水道普及率已達 20.8%(舊制為 30.81%)、自縣市合併後用戶接管新增 90,536 戶，累計公共污水下水道接管戶數為 144,753 戶。
- (2)各污水系統辦理情形如下：

項次	污水系統	已完成項目及最新辦理情形
1	安平污水系統	1. 全期分 5 期建設(79~115 年)，全期預計接管 127,489 戶，包含北區、中西區、安平區、南區、東區。 2. 目前為第 4 期，本期新增大同分區(南區、東區)，目前設計中並已陸續發包，分為分支管網併用戶接管共 4 標；目前第 1 標施工中、第 2 標已決標。 3. 累計已接管 109,995 戶。

項次	污水系統	已完成項目及最新辦理情形
2	虎尾寮污水系統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全期分 5 期建設(79~115 年)，全期預計接管 15,158 戶，包含東區、北區。 2. 目前為第 4 期，本期新增虎尾寮污水分區(東區)，目前設計中並已陸續發包，分為管線工程 2 標、分支管 1 標、分支管網併用戶接管 5 標及用戶接管 1 標，共 9 標；目前管線工程第 1 標施工中、第 2 標發包中。 3. 累計已接管 5,755 戶。
3	柳營(含新營、鹽水區)污水系統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全期分 5 期建設(89~125 年)，全期預計接管 23,555 戶，包含柳營區、新營區、鹽水區。 2. 目前為第 3 期，分為管線工程 1 標及分支管網併用戶接管 4 標，共 5 標，其中管線工程第 1 標已完工，分支管網併用戶接管 4 標接管中；另本期新增西新營污水分區，目前設計中。 3. 累計已接管 7,568 戶。
4	官田(含六甲區)污水系統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全期分 4 期建設(92~119 年)，全期預計接管 8,436 戶，包含官田區、六甲區。 2. 目前為第 3 期，本期新增六甲污水分區，目前勞務案評選作業中。 3. 官田系統累計已接管 2,821 戶。
5	仁德污水系統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全期分 4 期建設(98~124 年)，全期預計接管 72,453 戶，包含仁德區、東區、歸仁區。 2. 目前為第 2 期，分為管線工程 5 標及用戶接管 6 標，其中 8 標已完工、3 標施工中；另本期新增竹篙厝污水分區(東區)，目前管線工程第 1 標已辦理公開閱覽。 3. 累計已接管 5,185 戶。
6	永康污水系統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全期分 4 期建設(101~122 年)，全期預計接管 107,748 戶，包含永康區。 2. 目前為第 1 期，本期分為 PA、PB 污水分區同步施作，PA 分區分為管線工程 2 標、分支管網 3 標、用戶接管 5 標及分支管網併用戶接管 1 標，共計 11 標；其中 4 標已完工、5 標施工中。PB 分區分為管線工程 4 標、管線併用戶接管 4 標，共計 8 標；其中 4 標已完工、3 標施工中。 3. 累計已接管 1,681 戶。
7	安南區鹽水 BOT 污水系統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全期分 4 期建設(102~116 年)，全期預計接管 39,000 戶，包含安南區。 2. 目前為第 2 期，第 2 期管網、用戶及第 3 期管網施作中。 3. 累計已接管 11,748 戶。

3. 109 年度預定目標：

臺南市污水下水道用戶接管普及率預計至 109 年底達 22% 以上。

(八) 再生水推動計畫：

1. 設施現況概述：

(1) 永康再生水推動計畫為配合中央推動公共污水處理廠放流水回收再利

用示範推動方案，目的為供應南科園區高科技廠商每日 15,500CMD 再生水，主要興建設施為永康水資源回收中心、永康再生水廠、輸配水管線及高階處理設施，預計 110 年 3 月完工。

- (2)安平再生水推動計畫為配合中央推動公共污水處理廠放流水回收再利用示範推動方案，目的為供應南科園區高科技廠商每日 37,500CMD 再生水，主要興建設施為安平再生水廠、輸配水管線及高階處理設施，預計 111 年第一階段供水(10,000CMD)、113 年全量供水(37,500CMD)
- (3)仁德再生水推動計畫為配合南科園區第十次環評要求採換水方式，目的為代替南科園區高科技廠商每日 10,000CMD 再生水，主要興建設施為仁德再生水廠、輸配水管線，預計 113 年完工。

2.108 年度辦理成果：

- (1)永康再生水統包案完成設計並動工。
- (2)安平再生水統包案預計 109 年完成相關招標作業。
- (3)仁德再生水案新建工程統包計畫委託專案管理(含監造)技術服務預計 109 年完成相關招標作業。

3.109 年度預定施作目標：

- (1)永康再生水統包案已於 108 年 1 月 20 日開工，目前工程進度 3%。
- (2)安平再生水統包案已於 109 年 1 月 22 日公開招標，109 年 3 月 3 日資格審查，目前辦理招標程序中。
- (3)仁德再生水案新建工程統包計畫委託專案管理(含監造)技術服務已於 109 年 2 月 25 日決標，辦理用水契約審查，預計 109 年底完成用水契約簽訂及研擬相關統包招標文件。

(九)沙崙綠能科學城污水系統建置計畫：

- 1.設施現況概述：綠能科學城生活污水專管納入仁德系統，辦理相關區域既有污水管線檢視修復作業，並配合專管工程將污水納入仁德水資中心處理，以配合綠能科學城營運提供區內污水處理。計畫期程為民國 106-110 年。

2.108 年度辦理成果：

- (1)「綠能科學城污水專管工程」將完成新設污水管線推管施工累計約 8,2 公里。
- (2)「仁德水資源中心擴廠用地取得作業」預計 109 年底完成用地協議價購。

3.109 年度目前辦理情形：

- (1)「高速鐵路台南車站特定區既有污水管線 CCTV 檢視及第一階段整建工程」已於 108 年 6 月 20 日竣工，已完成 CCTV 檢視管段數量為 21,227 公尺，已完成整建管段數量為 14,452 公尺。

(2)「綠能科學城污水專管工程」已完成累計新設污水管線推管長度約為 7.2 公里。

(2)「仁德水資源中心擴廠用地取得作業」已於 109 年 1 月 2 日辦理徵收土地市價查估作業成果初審會議，預計 109 年底完成用地協議價購。

(十)竹溪水環境改善計畫：

1. 設施現況概述：

以地下水質淨化場工程、排水整治工程，逐步改善竹溪水質及確保水體基流量，並配合改造竹溪沿岸親水綠廊環境，將竹溪打造為兼具自然生態與人文歷史特色的都市溪流。未來結合竹溪長程治水計畫，整合水域資源，並銜接大臺南發展願景，希冀將竹溪打造成都市中央軸帶公園，帶動環境教育與激發在地產業，成為親水環境的示範。

2. 108 年度辦理成果：

竹溪全區工程(含截流設施、水質淨化場、左右岸景觀改善工程及竹溪二期工程)提升綠覆率 133.09%、透水率 62.11%、新闢景觀滯洪池 5,046 平方公尺、渠底塊石 12,091 平方公尺、大量複層式植栽、共融式遊戲區、樂齡休憩花園及景觀橋等，目標將竹溪打造成都市綠洲形象，提供市民舒適且生態良好之休憩交流空間。

3. 109 年度目前辦理情形：

(1)截流設施工程已於 108 年 4 月完工。

(2)第二期已於 108 年 10 月完工。

(3)河岸周邊景觀改造工程(左岸景觀)至 109 年 3 月底工程進度達 99.9%。

(十一)水質淨化場建設：

1. 設施現況概述：辦理水質淨化工程設施現況，針對鹽水溪、二仁溪及急水溪等污染較嚴重的河段或支流進行水質淨化改善工程，爭取環保署補助經費逐步辦理，啟動本市河川水質改善計畫，助益未來營造大臺南市民清淨親水空間。

2. 108 年度辦理成果：

(1)持續辦理二仁溪、鹽水溪及急水溪等十座水淨場截流處理河川水質淨化。

(2)執行月津港水質淨化場工程履約管理，工程進度達 96%，預計 109 年 3 月底完成。

(3)執行安順排水水質淨化場擴建、萬代橋水淨場功能提升工程施作及完工。

(4)執行劉厝排水水淨場工程履約管理，工程進度達 100%，已於 109 年 1 月 9 日驗收合格。

(5)執行竹溪排水水淨場工程履約管理，工程進度達 100%，已於 109 年 1

月 16 日驗收合格。

(十二)推動回收水及下水污泥資源再利用，落實零廢棄政策，辦理水岸植樹活動，營造良好水岸休憩環境：

1. 設施現況概述：

- (1)安平水資源回收中心係由內政部營建署興建，工程興建費用約 11 億 4,500 萬元(不含土地費用)，為一、二級活性污泥處理法處理下水道污水，設計處理量為 132,000CMD，為安平下水道系統(安平區、中西區、部分南區)污水處理廠，並於民國 89 年底開始啟用操作。目前委託民間專業處理商代操作管理，已陸續完成廠內設備設施更新工程，並於 108 年底完工安平水資中心功能提昇工程，將污水處理量提昇至每日 16 萬噸；現況配合水資源再利用，於安平水資源回收中心於廠外設置不同類型取水口，提供需水民眾免費取用於洗掃道路、抑制揚塵等非人體接觸使用。
- (2)近年本市為中央公布之季節性工業用水缺水區域，且因應新水源開發困難之問題，配合內政部營建署推動之「公共污水處理廠放流水回收再利用示範推動計畫」，建立臺南地區大型放流水回收再利用設施，藉此減輕臺南地區用水壓力，並以政府採購統包 DBO 方式辦理再生水廠興建及營運。本市配合中央政策積極推動永康,安平及仁德再生水,預計將可提供 63,000 CMD 再生水，目前執行進度如下：(1)營建署代辦之永康再生水統包案，預計 110 年初期可供再生水 8,000 CMD(全期 15,500 CMD)予南科高科技廠商。(2)本府水利局辦理之安平再生水統包案，預計 111 年初期可供再生水 10,000 CMD(全期 37,500 CMD)予南科高科技廠商。(3)本府水利局辦理之仁德再生水統包案，預計於 110 年 6 月上網公開招標，預計 113 年初期可供再生水 6,000 CMD 予用水端(全期 10,000CMD)。前揭再生水工程水利局持續加速趕辦，俾穩定產業用水需求。
- (3)而為妥善處理本市安平、虎尾寮、官田、柳營及仁德 5 座水資中心之污泥並回收污泥有用資源，減少污泥量，並穩定化污泥以作為後續如透水磚等污泥再利用，於 100 年起辦理污泥消化槽厭氧沼氣再利用計畫，並獲營建署補助工程興建費用，設計處理量 520 CMD 污泥(含水率 97%)，業已於 105 年底竣工投入營運中。另污泥處理配合再利用政策，消化後污泥將採乾燥後再燒結之再利用方式或焚化掩埋方式規劃，已獲營建署同意補助工程興建費用 8,400 萬元，業於 108 年底竣工驗收啟用，可將脫水後污泥乾燥至 40%，大幅減少污泥清運費並作為後續仁德污泥再利用廠原料；規劃於仁德水資源回收中心採統包方式建設下水污泥再利用示範廠，以生產景觀粒料為主要目標，朝建立國內官

方污泥再利用之本土燒結技術第一個試驗與污泥自主處理能力典範，目前工程施工中，預定 109 年年底完工並接續 1 年試運轉營運。

2. 108 年度辦理成果：

- (1) 執行前瞻竹溪水環境改善計畫，「哈赫拿爾森林及周邊水岸改造計畫」已於 108 年 10 月 25 日竣工、108 年 12 月 27 日驗收合格。「竹溪流域周邊空間景觀改善計畫」已於 108 年 09 月 12 日竣工、108 年 11 月 26 日驗收合格，承續竹溪一期水環境營造改善計畫，串聯竹溪周邊景觀、體育園區、五妃廟、竹溪古寺與水交社文化園區作為本市連續性的觀光旅遊路線，創造本市新亮點。
- (2) 完成前瞻運河水環淨改善計畫「台南市安平水資源回收中心老舊設備汰舊及功能更新第一標」、「台南市安平水資源回收中心老舊設備汰舊及功能更新第二標」工程施作。
- (3) 執行前瞻運河水環淨改善計畫「台南市安平水資源回收中心污泥乾燥系統新建」、工程施作。
- (4) 執行前瞻運河水環淨改善計畫「運河周邊老舊管線檢視及更新」工程。本工程預計 109 年 2 月 20 日辦理驗收作業。完成既有污水管線維護更新約計 3,600 公尺，管線內部清洗及 TV 檢視約計 20,552 公尺，其中清洗管內淤泥量約為 2,449 立方公尺。
- (5) 持續辦理 5 座水資源回收中心委託代操作及維護專案管理工作，俾利水資源永續利用及保護河川海洋不受污染。
- (6) 持續辦理污水下水道使用費徵收作業，108 年使用費收入 16,495,856 元。
- (7) 辦理 108 年度自行車道活動，第 13 屆「台江水日—愛鄉護水嘉南大圳走讀溯源之旅」，參加人數超過 200 名。
- (8) 二仁溪跨越港尾溝溪防汛橋梁於 108 年 7 月 31 日竣工，已於 108 年 11 月完成通車。

3. 109 年度預定施作目標：

- (1) 預計 109 年底完成「臺南市安平水資源回收中心周邊廠站改善及美化」工程，供民眾能從水域與路域等不同地角度欣賞運河之美，成為運河水岸打卡新亮點。
- (2) 預計 109 年底完成「二仁溪下游河畔亮點及港尾溝溪滯洪池景觀營造計畫」工程，串連二仁溪堤頂自行車道，並重新營造與河堤間之生態景觀空間，使其成為水岸與聚落串聯的重要遊憩節點。
- (3) 預計 109 年底完成「仁德之心-滯(蓄)洪池景觀營造計畫」工程，改善周邊環境，提供民眾更友善地親水環境。
- (4) 預計 109 年度完成「三爺溪上游排水截流暨虎尾寮水資源回收中心功

能改善及擴建工程委託設計監造」細部設計案，爭取後續工程經費，以利改善本市三爺溪水質。

- (5) 賡續辦理安平再生水統包案件，預計 109 年完成招標及細部設計作業。
- (6) 賡續執行永康再生水統包案件工程施作。
- (7) 持續執行「臺南市污水下水道安平系統管線更新修繕及既有重劃區檢視作業工程」工程。本工程將針對臺南市既設污水系統管網進行相關污水人孔及管線內外部巡檢及檢視、清淤、障礙物清除、管線汰換等維護作業。預計將完成既有污水管線維護更新約計 1,516 公尺，管線內部清洗及 TV 檢視約計 4,190 公尺。
- (8) 預計 110 年完成「臺南市安平污水下水道系統承天橋過河段備援管線新建工程」，本工程主要工程項目係位於慶平路與安平路靠承天橋旁之運河過河段新建一支管徑為 1500mm、長度約 149m 之備援幹管。完成後將改善運河過河段既有 ϕ 1500mm 主幹管管損導致管內導電度異常及管段內部淤積嚴重等問題，除了將改善老舊污水管線整體通水功能外，亦利爾後管線維護切換使用。

(十三) 水土保持建設：

1. 設施現況概述：本市山坡地範圍遍及 14 區，面積達 82,416 公頃，共佔全市面積 219,207 公頃之 37.6%。野溪大多未經全面性整治，每逢大雨常發生小型崩塌及野溪改道或刷深的情況，影響當地居民生命財產安全。另本市計有 48 條土石流潛勢溪流，為避免土石流災害致生損傷，其相關宣導仍需深入社區加強離災、避災、減災之觀念。

2. 108 年度辦理成果：

(1) 山坡地違規使用查報與取締工作：

已辦理山坡地違規使用查報取締 118 件、山坡地衛星影像變異點查證 457 件、水土保持計畫審查 18 件、水土保持計畫監督管理及輔導 98 件、簡易水土保持申報書審查 44 件、水土保持服務團輔導民眾 100 次。

(2) 山坡地可利用限度查定及異議複查，促進土地合理利用：

108 年度已辦理山坡地可利用限度查定及異議複查案件 50 筆。

(3) 水土保持教育宣導工作及辦理土石流防災疏散避難演練：

A. 水土保持教育宣導：已辦理戶外宣導 5 場，提升民眾保育山坡地水土資源觀念。

B. 土石流防災演練及宣導：已辦理 7 場次土石流防災宣導及演練。

(4) 山坡地範圍檢討變更：

持續辦理山坡地 14 區之山坡地範圍檢討、初劃成果審查作業。

(5) 辦理山坡地治山防洪工程：

108 年總計編列 9,000 萬元工程預算，已辦理 48 件工程。

3.109 度預定施作目標：

(1)山坡地違規使用查報與取締工作：

已辦理山坡地違規使用查報取締 118 件、山坡地衛星影像變異點查證 457 件、水土保持計畫審查 18 件、水土保持計畫監督管理及輔導 98 件、簡易水土保持申報書審查 44 件、水土保持服務團輔導民眾 100 次。

(2)山坡地可利用限度查定及異議複查，促進土地合理利用：

109 年度預計 9 理山坡地可利用限度查定及異議複查案件 50 筆。

(3)水土保持教育宣導工作及辦理土石流防災疏散避難演練：

A.水土保持教育宣導：預計辦理戶外宣導 2 場，提升民眾保育山坡地水土資源觀念。

B.土石流防災演練及宣導：預計辦理 9 場次土石流防災宣導及演練。

(4)山坡地範圍檢討變更：

持續辦理山坡地 14 區之山坡地範圍檢討、初劃成果審查作業。

(5)辦理山坡地治山防洪工程：

109 年總計編列 7,000 萬元工程預算，已辦理 35 件工程。

(十四)海岸保護及沙洲復育推動：

1. 現況概述：因上游沙源補充不足，海岸線急遽退縮，沿海沙洲流失消退，影響海岸地區整體防洪功能，亟需運用工程方法，加強沿岸沙洲固沙能力，避免波浪直擊海堤，加強海岸地區整體防洪功能。

2. 108 年度辦理成果：

108 年編列預算 2,000 萬元辦理沙洲、潟湖維護及緊急復育工程，完成清除潟湖淤砂 34,000 立方公尺，復育沙洲 1,300 公尺。

3. 109 度預定施作目標：

109 年編列預算 2,000 萬元辦理沙洲、潟湖維護及緊急復育工程，預計清除潟湖淤砂 30,000 立方公尺，復育沙洲 1,000 公尺，已設計完成辦理上網發包作業。

三、地政局

(一)地籍：

1. 地籍管理：

(1)辦理地籍清理：

- A. 地籍清理條例經總統96年3月21日制定公布實施，內政部爰制定地籍清理實施計畫於97年7月1日施行，第一階段自97年起至102年止，由本府地政局及所屬各地政事務所分年分項清理，包含神明會、日據會社或組合、姓名住址記載不全或不符、38年12月31日前抵押權、38年12月31日前非法定物權名稱、45年12月31日前地上權及共有人登記之權利範圍不等於一者等十四類土地。迄102年止已完成清查公告總計1萬5,179筆，並由各地政事務所受理申請完成登記計8,078筆，應代為標售地籍清理未能釐清權屬土地總數約3,600筆，已辦理標售公告筆數429筆，已標出78筆，標出總金額1億2,000萬元。
- B. 第二階段自103年起至108年止，持續清查及標售作業，迄108年12月31日止，累計清查公告計有2萬3筆，完成登記總筆數計1萬1,087筆；應代為標售地籍清理未能釐清權屬土地總數4,835筆，已辦理標售公告總筆數3,631筆，已標出1,468筆，標出總金額達7億7,583萬餘元。
- C. 歷經前2階段地籍清理計畫之執行，本市部分土地於108年計畫結束時，仍未能完全清理完畢，故本府地政局於107年6月訂定臺南市政府地政局地籍清理執行計畫（108-111年），賡續辦理清查及標售作業。迄109年3月31日止，累計清查公告計有2萬24筆，完成登記總筆數計1萬1,479筆；已辦理標售公告總筆數3,631筆，已標出1,468筆，標出總金額達7億7,583萬餘元。

(2)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列冊管理：

- A. 依土地法第73條之1規定，土地或建築改良物，自繼承開始之日起逾1年未辦理繼承登記者，經該管直轄市或縣市地政機關查明後，應即公告繼承人於3個月內聲請登記；逾期仍未聲請者，得由地政機關予以列冊管理。但有不可歸責於聲請人之事由，其期間應予扣除。前項列冊管理期間為15年，逾期仍未聲請登記者，由地政機關將該土地或建築改良物清冊移請國有財產署公開標售。
- B. 截至109年3月31日止，本市因未辦繼承登記列冊管理之土地計7萬8,575筆，面積約1,021萬2,638平方公尺；建物2,700棟，面積約17萬8,225平方公尺。

2. 地權管理：

- (1)本市私有耕地訂有三七五租約之土地，依據「臺南市耕地租約登記辦

法」及「臺南市各級耕地租佃委員會調解調處須知」等規定辦理，截至109年3月31日止，土地筆數共計4,466筆，租約件數共計2,721件；108年9月1日至109年3月31日辦理租約變更82件及終止租約26件，耕地租佃爭議調處會議108年9月1日至109年3月31日辦理調處案件1案且不成立。

(2)市有耕地管理：

A. 本府地政局經管之市有耕地筆數為1,274筆，土地面積約629萬平方公尺，為達以租代管之目標，就閒置土地積極辦理公告標租或放租作業，截至109年3月31日共出租610筆，108年租金收入計420萬餘元，增益市庫收入。

B. 賡續執行「臺南市政府地政局加強清理及處理被占用市有耕地計畫」(107-109年)依規定全面清查及處理每筆被占用土地，要求占用人騰空返還土地或收取使用補償金，減少違法占用情事，以落實管理市有財產。

(3)公地放領：

續辦放領公有耕地，全數已繳清地價，並辦理囑託放領移轉登記完竣。

3. 推動土地登記便民服務措施：

本市各地政事務所自108年9月1日至109年3月31日完成登記案件11萬6,452件。為加強地政事務所便民服務，提升服務效率，人民申請案件冀於規定期限內完成，爰推動下列各項便民服務措施：

(1)持續推動本市各地政事務所實施午休不打烊服務：

為因應時代變遷，提供更多服務民眾時間，於縣市合併後，整合各地政事務所全面實施午休不打烊，本市午休不打烊服務件數自108年9月1日至109年3月31日止計5,220件。

(2)提供跨所申辦土地登記案件服務：

為減緩民眾往返各地政事務所之不便，提升登記機關服務效能，開辦跨所登記受理申辦簡易登記案件、抵押權設定、抵押權移轉登記、抵押權內容變更登記、預告登記、塗銷預告登記、拍賣、交換及贈與登記(包含夫妻贈與登記)等跨所申辦項目，並自105年1月1日起新增買賣登記、信託相關登記、繼承相關登記及遺贈登記。又為再次擴大便民服務範圍，於106年6月22日起除囑託登記、逕為登記、涉及測量登記等7個項目外，全面開放跨所申辦，自108年9月1日至109年3月31日止受理案件共計3萬2,876件。

(3)臺南市政府地政局所屬地政事務所與各縣(市)政府地政事務所跨域合作提供便捷服務作業計畫：

為使民眾能夠不受轄區限制達到便利洽公之目的，訂定「臺南市政府

地政局所屬地政事務所與各縣(市)政府地政事務所跨域合作提供便捷服務作業計畫」，與全國各縣市轄屬地政事務所聯合實施代收土地登記、土地複丈及建物測量案件等 12 項代收申請項目，持續藉由跨區合作，提升為民服務滿意度、彰顯政府一體施政效能。自 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止代收代送收件量共 2,295 件。

(4)為提供更優質便民的服務，本市各地政事務所自 103 年 8 月 28 日起提供「遠途先行審查」服務，以減少遠途申請人往返次數及節省時間與交通成本。自 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共計受理案件數 1,112 件，節省民眾因補正而往返交通及時間成本，深獲民眾肯定。

4. 維護不動產交易安全，保障人民財產：

(1)自 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止，經紀業申請許可 39 件、設立備查 34 件及其他變更備查 604 件。截至 109 年 3 月 31 日止，不動產經紀人任職總人數計 508 人、經紀營業員任職總人數計 3,024 人、不動產經紀業開業計 420 家。

(2)為加強不動產經紀業之管理，實施業務查核，其有不符規定者，要求限期改善，並加強複檢，自 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查核成果總件數計 648 件，詳如下表：

表 1：不動產經紀業務查核成果

查核項目	件數	查核項目	件數
不動產經紀業業務檢查	207	不動產委託銷售契約書查核	170
不動產經紀業(仲介)廣告查核	170	不動產經紀業(代銷)廣告查核	37
預售屋買賣定型化契約書查核	28	不動產經紀營業員專業訓練機構查核	2
不動產經紀業實價登錄查核	34		

(3)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地政士一般業務查核件數共計 61 家。截至 109 年 3 月 31 日止，開業地政士總人數計 896 人。

(二)資訊地價：

1. 運用資訊技術，推動地政 e 化，提升便民服務效能，強化資安防護能力：

(1)提供民眾上網透過臺灣地政 e 網通電傳資訊、電子謄本及超商申領等多元查詢及核發管道：

自 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止，查閱電傳資訊計 107 萬 8,517 張(規費計收 719 萬 2,023 元)；申領電子謄本計 205 萬 3,311 張(規費計收 2,678 萬 9,386 元)，其中於超商申領共計 86 張(規費計收 1,244 元)。

(2)持續開發便民服務及 WEB 版跨所案件應用程式：

自 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止，完成各項便民查詢系統入口整合、區段地價估價系統功能擴充、地政資訊 WEB 版功能增修(自動配件、審查小助理、英文權利證明書列印等)，配合內政部自 108 年 10 月 1 日起完成全國跨縣、市收辦簡易登記案件功能上線，109 年 2 月 27 日完成線上聲明功能上線，並持續進行本府地政局及各地所 WEB 版等相關地政系統更新維護。

(3)強化資訊安全，提升資安防護能力：

自 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止，持續 SOC(安全作業中心)監控作業、弱點掃描、滲透測試、資安健診，於 109 年 1 月 14 日至 1 月 21 日完成本府地政局及所屬地所資安內部稽核，並由 SGS 於 109 年 3 月 2 日至 4 日完成外部稽核，維持 ISO27001 資安認證有效性；完成本府地政局及地所機房資料集中化建置，賡續強化地政系統安全防護及備援能力。

2. 查估合理市價，執行市價徵收：

為協助市政建設，配合需地機關作業，透過「實價登錄」充分蒐集房地交易資訊、查估合理徵收補償市價，並提經本市地價評議委員會評議，自 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止，評定通過 28 案 1,842 筆土地。

3. 配合執行「實價登錄」，促進不動產交易資訊透明化：

(1)自 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止，本市完成買賣申報登錄 1 萬 9,388 件，租賃申報登錄 1,182 件，預售屋申報登錄 430 件，合計 2 萬 1,000 件；並於該期間完成 108 年 7 月 21 日至 109 年 2 月 20 日申報案件 2 萬 491 件之檢核作業，經篩選後，以「區段化、去識別化」提供對外不動產交易價格資訊計 1 萬 9,975 件，揭露率 97.48%。

(2)為確保不動產成交案件實際資訊申報登錄之正確性，配合內政部執行實價登錄查核作業，統計自 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止，本市書面抽查 2,030 件、實地查核 407 件。

(3)自 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止，本市裁罰逾時未申報 6 件，裁罰申報不實 5 件，共計 11 件，裁罰 26 萬元。

4. 賡續辦理地價基準地作業，建構地價之衡量基準：

內政部自 93 年試辦基準地作業，本市地價基準地點數由原 46 點(原臺南縣 28 點、原臺南市 18 點)，至 108 年已完成辦理 238 點，109 年將持續佈建本市地價控制點辦理查估，提供土地徵收市價查估及辦理公告土地現值調整等作業之參考。

5. 辦理公告土地現值及公告地價調整，合理反應交易行情：

依內政部重新規定地價及公告土地現值作業決議原則，公告現值占一般

正常交易價格比例不宜低於 9 成，公告地價應適度反應市價變動。配合該原則本市 109 年公告現值平均調加 0.98%，占一般正常交易價格比例為 90.11%；公告地價調加 0.98%，占一般正常交易價格平均比例為 19.03%，核實反應市價趨勢溫和調整。

(三)農地重劃：

1. 早期農地重劃區農水路維護更新：

民國 40 至 60 年代所辦理之早期農地重劃區，因年代久遠致區內農、水路已不堪使用，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推動農業發展計畫，持續補助辦理早期(民國 60 年以前完成)農地重劃區之農水路更新改善。本府爰配合將早期農地重劃區(共 26 區，31,198 公頃)之農路由 2.5 至 3 公尺拓寬至 4 公尺以上，並鋪設級配路面，給排水路施設混凝土 U 型溝，以利現代化農業經營。自民國 77 年起至 108 年已更新面積達 2 萬 4 百餘公頃，改善農路總長度約 935 公里、給水總長度約 522 公里、排水總長度約 879 公里，總經費約 41.12 億元(中央補助 85%，本府自籌 15%)。

(1)108 年度施工地區：

108 年度預定施工地區，包括下營區大屯(二)90 公頃、六甲區六甲(十一)53 公頃、後壁區白沙屯(十)167 公頃、西港區西港(十三)64 公頃、後壁區後壁(十六)113 公頃，投入改善工程費用總計約 1.23 億元，更新改善總面積約 487 公頃，各區工程業從 108 年 9 月起開始陸續竣工，並預定將於 109 年 11 月全數完工。

表 2：108 年早期農地重劃區農水路更新改善實施地區

行政區別	重劃區別	改善面積(公頃)	工程費(千元)
下營區	大屯(二)	90	22,770
六甲區	六甲(十一)	53	13,409
後壁區	白沙屯(十)	167	42,251
西港區	西港(十三)	64	16,192
後壁區	後壁(十六)	113	28,589
合計	5 區	487	123,211

(2)109 年度預計施工地區：

109 年度預定施工地區，包括下營區大屯(三)118 公頃、後壁區白沙屯(十一)93 公頃、後壁區後壁(十七)73 公頃、後壁區土溝(六)50 公頃、鹽水區鹽水(十四)124 公頃及新營區新營(十一)50 公頃，預計投入改善工程費總計約 1.34 億元，更新改善總面積約 508 公頃，刻正辦理工

程設計作業中，並預定將於 109 年 8 月辦理工程發包。

表 3：109 年早期農地重劃區農水路更新改善實施地區

行政區別	重劃區別	改善面積(公頃)	工程費(千元)
下營區	大屯(三)	118	31,034
後壁區	白沙屯(十一)	93	24,459
後壁區	後壁(十七)	73	19,199
後壁區	土溝(六)	50	13,150
鹽水區	鹽水(十四)	124	32,612
新營區	新營(十一)	50	13,150
合計	6 區	508	133,604

2. 緊急農水路更新改善工程：

配合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發展計畫辦理農地重劃區緊急農水路更新改善工程。108 年度農委會核配緊急農水路改善經費約 0.97 億元，改善案件共 100 件，改善農路長度計約 30.71 公里，U 型排水溝長度計約 2.87 公里，擋土牆長度計約 1.80 公里。109 年度緊急農水路改善核配經費約 1.48 億元，將俟農委會核定案件後，續請各區公所續辦工程設計發包作業。

3. 市預算農水路維護更新工程：

為改善本市農地重劃區內登記為臺南市有之農路及非農田水利會管理之水路及早期農地重劃區更新完成碎石級配農路鋪設柏油路面等工程，訂定「臺南市農地重劃區農路水路管理維護執行要點」，期以改善農民行的安全、降低農產運輸成本及增加收益。

108 年編列 1.5 億元辦理農水路維護更新工程，改善案件共 211 件，改善農路約 70.54 公里、水路約 0.67 公里及擋土牆約 2.31 公里。109 年持續編列 1.7 億元改善經費，於 109 年 1 月 22 日、2 月 4 日業經核定第 1 梯次改善案件計 95 件，並於 109 年 2 月 5 日、2 月 13 日函委各區公所辦理工程設計發包作業中。

(四)地用：

1. 土地徵收業務：

(1)配合本府施政計畫及各項公共工程之推行，協助需地機關將徵收計畫書呈報內政部審議。本府或中央機關之徵收案件經內政部核准後，依程序辦理徵收公告、通知、發放徵收補償費及囑託登記機關辦理所有權移轉登記。於完成用地取得作業後，每年定期請需用土地人就已完成徵收程序之案件回報土地使用情形，以追蹤是否有依計畫完成使用。

(2)自 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止完成公告徵收 18 案，筆數 186

筆，面積約 2.29 公頃。

2. 土地撥用業務：

- (1) 為促進公共工程建設及本府施政計畫，配合各需地機關依土地法第 26 條或國有財產法第 38 條規定，將撥用計畫呈報行政院核定，完成公有土地撥用，以符管用合一。
- (2) 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止完成公地撥用案件計有 26 案，筆數 133 筆，面積約 13.15 公頃。

3. 非都市土地編定業務：

- (1) 辦理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檢討變更及補辦編定：

為辦理本府所轄非都市土地資源型使用分區檢討變更、第 1 次劃定資源型使用分區及設施型使用分區範圍內之零星土地補辦編定作業需要，於 101 年訂定「臺南市政府非都市土地劃定或變更使用分區專案小組設置要點」並成立專案小組。自 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止，完成第 1 次劃定資源型使用分區及設施型使用分區範圍內之零星土地第 1 次補辦編定 4 筆。

- (2) 辦理非都市土地變更編定：

自 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止完成協助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專案輔導土地違規使用合法化變更編定及需用土地人申請變更編定 359 筆。

- (3) 辦理非都市土地更正編定、山坡地補註用地別：

自 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止，辦理更正編定計 25 筆、辦理補註用地別計 273 筆。

- (4) 辦理非都市土地範圍內之山坡地變更編定：

為審查本府所轄非都市土地範圍內之山坡地及依非都市土地使用管制規則第 31 條之 1 及第 31 條之 2 規定，應組成專案審查小組，及第 35 條之 1 規定，得組成專案審查小組審查變更編定案件，於 105 年 8 月 1 日修正「臺南市非都市土地變更編定案件專案審查小組設置要點」並成立專案審查小組。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止，召開 1 次專案審查小組會議。

4. 使用編定管制業務：

- (1) 修訂辦理違反區域計畫法案件統一裁罰基準：

依區域計畫法第 21 條規定，非都市土地違反使用管制規定者得處新臺幣 6 萬元以上 30 萬元以下罰鍰，並得限期令其變更使用、停止使用或拆除其地上物恢復原狀。為使本基準更具周全性，於 105 年 5 月 12 日修正「臺南市政府辦理違反區域計畫法案件統一裁罰基準」。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止開立處分書計 188 案，合計金額 1,278 萬

元(已繳 114 案、780 萬元)。

(2)成立非都市土地使用管制聯合取締小組：

為處理違反非都市土地使用管制之案件，於 102 年 11 月 11 日訂定「臺南市非都市土地使用管制聯合取締小組設置要點」並成立聯合取締小組。該小組任務如下：審議有關停止供水、供電、封閉、強制拆除及移送檢察機關偵查之執行事項及審議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各區公所、警察機關與地政事務所移送及查報違反使用管制執行爭議或疑義案件之處理及違反區域計畫法案件之權責劃分等相關作業規定之研訂事宜；成立迄今已召開第 9 次聯合取締小組會議。

(3)訂定臺南市政府處理非都市土地違反使用管制案件權責劃分作業原則：

為處理各類違反非都市土地使用管制案件查報及裁處工作，於 103 年 12 月 25 日訂定「臺南市政府處理非都市土地違反使用管制案件權責劃分作業原則」，於違規案件同時違反數個不同性質之管理法規，分別依：A. 行業管理法規，B. 行為管理法規，C. 物之管理法規等順序，由順序在先之管理法規之權責機關為主政機關，以為後續執行依據。

(五)區段徵收：

目前辦理區段徵收區共計 5 區，其進度分述如下：

1. 南臺南站副都心區段徵收：

南工區於 105 年 4 月 18 日申報完工，107 年 1 月 4 日驗收通過；北工區於 105 年 12 月 30 日申報完工，106 年 9 月 11 日驗收通過。南北工區於 107 年 1 月 31 日辦理移交接管現勘，107 年 2 月 5 日開放通車；108 年 6 月 19 日公告因西側崇慶街配合鐵路地下化施工，暫借予鐵道局作為工程腹地使用，略影響建築，故停止標售。預計 109 年 4 月 28 日辦理土地標售作業。

2. 永康砲校遷建區段徵收：

(1)106 年 12 月 5 日公告抵價地分配結果，107 年 8 月 10 日完成抵價地點交，107 年 10 月 12 日囑託辦理全區之登記，108 年 6 月 26 日辦理土地標售總計標出 3 筆土地，總面積約 3 萬 9,493.05 平方公尺，標售總額為 56 億 6,441 萬 4,922 元。

(2)本案第一期開發區公共工程於 106 年 1 月 20 日開工，107 年 9 月 25 日完工，108 年 2 月 26 日驗收完成，108 年 3 月 29 日開放通車。

3. 永康鹽行國中區段徵收：

(1)107 年 3 月 30 日囑託登記。

(2)本案公共工程於 107 年 1 月 31 日開工，截至 109 年 3 月 31 日，預定進度 71.98%，實際進度 77.61%。

4. 中國城暨運河星鑽地區區段徵收：

(1)107年11月12日公告抵價地分配結果，107年12月12日抵價地分配結果公告，108年1月15日囑託辦理所有權人領回抵價地之登記(中國城部分)，5月3日辦理運河星鑽地區土地囑託登記。預計109年4月28日辦理土地標售作業。

(2)本案工程由內政部營建署南部工程處代辦，108年6月18日完工，運河星鑽地區於9月20日通車。

5. 南科特定區開發區塊F、G區段徵收：

(1)108年7月16日審議通過都市計畫細部計畫配合變更主要計畫，108年4月完成地上物查估作業，108年12月17日完成開發範圍及抵價地比例核定，預計109年4月15日至17日辦理協議價購作業。

(2)本案公共工程於108年8月19日排水計畫核定，108年12月12日細部設計原則同意。

表 4：臺南市辦理中之區段徵收案

序號	計畫名稱	開發面積(公頃)	開發總費用(億元)	公共設施用地(公頃)	提供可建築用地(公頃)
1	南臺南站副都心區段徵收案	70.23	19.86	34.99	35.24
2	永康砲校區段徵收案	83.49	122.24	41.54	41.95
3	永康鹽行國中區段徵收案	57.66	25.80	25.68	31.97
4	中國城暨運河星鑽區段徵收	11.27	61.56	4.97	6.30
5	南科特定區開發區塊F、G區段徵收案	100.13	60.88	31.85	64.02
合計	共5區	322.78	290.34	139.03	179.48

(六)市地重劃：

市地重劃分為公辦及自辦，目前辦理之公辦市地重劃區共計13區，持續督導自辦市地重劃共計37區，分述如下：

1. 公辦市地重劃區：

(1)九份子市地重劃區：

於108年7月9日辦理財務結算公告，截至108年6月26日共辦理8次抵費地公開標售，總計標出46筆土地，總面積約7萬8,331平方公

尺，標售總額 51 億 2,019 萬 1,814 元，尚餘 16 筆抵費地，預計於 109 年辦理標售。

(2) 平實營區市地重劃區：

於 108 年 7 月 9 日辦理財務結算公告，截至 108 年 6 月 26 日共辦理 2 次抵費地公開標售，總計標出 5 筆土地，總面積約 2 萬 1,916 平方公尺，標售總額為 54 億 3,917 萬 5,292 元，尚餘 1 筆抵費地，預計於 109 年辦理標售。

(3) 新營客運轉運中心市地重劃區：

A. 107 年 5 月已完成土地點交。

B. 本案公共工程 107 年 2 月 5 日正式驗收合格，107 年 7 月 23 日開放通車，抵費地預計 109 年辦理公開標售。

(4) 永康物流及轉運專區市地重劃區：

A. 108 年 9 月 27 日本府地價與標準地價評議委員會審查通過重劃前後地價。

B. 鹽行段 1420 及 1421 地號土地堆放煤灰案，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於 108 年 11 月 29 日偵查終結並對土地所有權人提起公訴。

C. 108 年 12 月 5 日核定重劃區負擔總計表。

D. 108 年 12 月 13 日市地重劃委員會審議通過土地分配原則及最小分配面積，預計 109 年 4 月 23 日辦理土地分配說明會。

E. 106 年 4 月 30 日開工，於 108 年 11 月 12 日工程完工，預計 109 年 5 月底驗收完成。

(5) 新營長勝營區市地重劃區：

A. 108 年 3 月 7 日召開土地分配說明會，3 月 26 日公告本案土地分配結果，9 月 3 日更正公告本案長勝段 5 地號等 11 筆土地分配結果，至 10 月 4 日公告期滿確認，108 年 12 月 25 日完成權利登記變更登記。109 年 3 月 26 日辦理土地點交作業。

B. 本案公共工程於 107 年 1 月 12 日開工，108 年 11 月 11 日竣工，109 年 1 月 22 日主體工程正驗完成，並於 109 年 2 月 17 日驗收完成，3 月 6 日開放通車。

(6) 麻豆工業區市地重劃區：

A. 108 年 9 月 26 日至 108 年 10 月 25 日公告第 6 次土地改良物拆遷補償清冊。

B. 108 年 12 月 13 日土地分配原則及最小分配面積經市地重劃委員會審議通過，預計 109 年 6 月舉辦分配設計及分配草案說明會。

C. 108 年 12 月 20 日至 109 年 1 月 20 日公告第 7 次土地改良物拆遷補償清冊。

D. 107年5月31日工程開工，截至109年3月31日，預定進度：57.51%，實際進度：58.46%，預計110年8月完工。

(7)賢豐市地重劃案：

A. 工程委託專案管理於108年9月6日訂約。

B. 108年9月12日辦理公有土地抵充會勘。

C. 108年12月27日起細部計畫再公開展覽30天，並於109年3月6日臺南市北區細部計畫經都市計畫委員會審定，預計109年4月底辦理土地所有權人座談會。

(8)喜樹灣裡市地重劃區：

A. 108年8月19日排水計畫核定。

B. 灣裡排水側溝及擋土牆設施侵入住宅基金土地部分，內政部於108年12月24日召開營建建設基金管理會審議，經以合議制方式審議後決議以都市計畫方式辦理變更。

C. 行政院農委會林務局108年12月31日召開保安林解除審議委員會，經以合議制方式審議後，決議區內保安林地(編號第2102號)(省躬段998-16地號)不同意解編，刻正簽辦請本府都市發展局酌予調整都市計畫之市地重劃開發範圍。

D. 公共工程於108年4月30日基本設計審查通過，預計109年10月開工，112年9月完工。

(9)北安商業區市地重劃區：

A. 108年8月14日公告實施「變更臺南市主要計畫(第五次通檢討)(第二階段)案」。

B. 108年9月18日公告實施「擬定臺南市安南區草湖寮地區(商60)細部計畫」。

C. 108年10月7日內政部核定重劃計畫書。

D. 108年10月31日至11月29日辦理公告重劃計畫書30日。

E. 108年11月14日舉辦土地所有權人說明會。

F. 108年12月31日開始辦理第一梯次地上物查估補償作業。

G. 108年8月20日本府水利局核定出流管制計畫書。

H. 108年10月15日本府都發局同意都市設計審議報告書修正後通過。

I. 109年2月10日召開公園規劃座談會，設計單位3月提送公園規劃方向修正版，並提供公園及兒童遊戲場規劃替選方案，後續召開說明會，廣徵地方意見。

J. 109年3月11日由地政局召開細部設計成果聯合審查會議，經出席委員及各主管機關審查後原則同意。

K. 工程預計109年10月開工，112年9月完工。

(10)永康崑大路市地重劃案：

- A. 108年9月3日辦理市地重劃範圍勘定作業，9月24日辦理抵充地會勘。
- B. 108年12月13日提報本市市地重劃委員會審議市地重劃範圍，109年1月3日簽請首長後核定重劃範圍後，訂於109年4月7日舉辦座談會。
- C. 委託工程專案管理108年8月22日議價決標，108年9月6日訂約，108年10月14日核定工作執行計畫書，109年1月21日召開可行性評估報告書聯合審查會。

(11)永康六甲頂醫療專用區市地重劃案：

- A. 108年9月10日完成重劃行政作業委託專業服務案簽約，109年3月12日重劃範圍提送市地重劃委員會審議。
- B. 委託工程專案管理108年8月22日議價決標，108年9月6日訂約，108年10月14日核定工作執行計畫書，109年1月21日召開可行性評估報告書聯合審查會。

(12)仁德市地重劃案：

- A. 108年8月7日市地重劃範圍經市地重劃委員會審議通過。
- B. 108年9月11日簽奉核定重劃範圍及重劃範圍勘定表。
- C. 109年1月13日召開市地重劃座談會，預計109年3月辦理重劃計畫書報核。

(13)怡中市地重劃案：

- A. 108年8月7日重劃範圍經市地重劃委員會審議通過。
- B. 108年9月3日簽奉首長核定擬辦市地重劃範圍。
- C. 108年9月16日函復都發局重劃可行性評估報告尚屬可行。
- D. 委託工程專案管理108年8月22日議價決標，108年9月6日訂約，108年12月16日提送可行性報告，109年1月21日辦理聯合審查會。
- E. 108年11月18日委託專業服務案勞務採購案完成決標作業。
- F. 109年1月14日完成抵充公有土地會勘，預計109年5月召開土地所有權人座談會。

表 5：臺南市已完成與辦理中公辦市地重劃區

序號	辦理情形	計畫名稱	開發面積(公頃)	開發費用(億元)	提供可建築用地(公頃)	平均重劃負擔比率(%)
1	已完成	九份子市地重劃區	101.76	23.94	62.49	48.72
2	已完成	平實營區市地重劃區	42.39	12.41	22.84	48.45

序號	辦理情形	計畫名稱	開發面積(公頃)	開發費用(億元)	提供可建築用地(公頃)	平均重劃負擔比率(%)
3	已完成	新營客運轉運中心市地重劃區	23.88	4.50	15.33	非農地重劃區：39.11 農地重劃區：35.56
4	辦理中	永康物流及轉運專區市地重劃區	14.59	3.75	9.51	44.71
5	辦理中	新營長勝營區市地重劃區	11.34	2.93	7.20	44.97
6	辦理中	麻豆工業區市地重劃區	110.84	23.13	89.50	33.41
7	辦理中	賢豐市地重劃區	15.78	5.16 (預估)	10.75	45.11 (預估)
8	辦理中	喜樹灣裡市地重劃區	29.73	9.16 (預估)	18.19	42.72 (預估)
9	辦理中	北安商業區市地重劃區	37.17	13.73 (預估)	22.11	51.05 (預估)
10	辦理中	永康崑大路市地重劃區	4.34	2.32 (預估)	2.584	48.35 (預估)
11	辦理中	永康六甲頂醫療專用區市地重劃區	4.09	2.1971 (預估)	2.618	45.77 (預估)
12	辦理中	仁德市地重劃區	1	0.36 (預估)	0.72	38.31 (預估)
13	辦理中	怡中市地重劃區	8.92	3.6 (預估)	5.89	49.27 (預估)
合計		共 13 區	405.83	109.35	269.73	

2. 自辦市地重劃區辦理情形：

- (1)109 年持續督導已成立重劃會之自辦市地重劃區，共計 37 區，開發總面積為 316.75 公頃，開發總費用為 65.56 億元，提供可建築用地總面積為 171.19 公頃。
- (2)109 年度持續督導籌備中自辦市地重劃區，計有 1 個安北(一)籌備會，依照內政部 106 年 7 月 27 日修正之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

法規定申請成立重劃會。

(七)測量：

本市轄內土地地籍總筆數約為 183 萬 7,000 筆，其中數值管理地籍圖約 82 萬 5,000 筆，圖解管理地籍圖約 101 萬 2,000 筆；目前約有 145 萬 2,000 筆土地完成地籍圖重測作業(含圖解地籍圖重測區)，尚有 38 萬 5,000 筆土地援用日據時期地籍圖尚未辦理數值法地籍圖重測作業。故為確實釐整地籍，俾保障人民合法產權，本府積極推動地籍圖重測工作，並採用新式測量儀器及測量技術，提升本市測量作業效率及確保測量成果精度。

1. 賡續辦理地籍圖重測作業：

(1)100 年至 108 年累計獲中央補助 1 億 6,728 萬元，已辦理柳營、新營、鹽水、白河、東山、六甲、大內、官田、麻豆、七股、西港、學甲、新市、善化、安定、歸仁、仁德、關廟、玉井、楠西、南化、永康、中西、安南及東區等區地籍圖重測 17 萬 9,504 筆，11,171 公頃。

(2)109 年度續辦新營、東山、麻豆、官田、七股、西港、佳里、安定、歸仁、永康、中西、安南及東區等區地籍圖重測 2 萬 1,851 筆、1,238 公頃，預計於 109 年 9 月 30 日起公告重測結果。

2. 賡續辦理圖解數化地籍圖整合建置及都市計畫地形圖套疊計畫：

本計畫作業完成後，可應用數值法測量方式，辦理圖解地籍圖土地複丈，大幅提昇圖解土地複丈精度。

(1)100 年至 108 年累計獲中央補助約 641 萬元，已辦理南區、東區、歸仁、關廟、鹽水、白河等區圖解數化地籍圖整合作業 2 萬 4,964 筆，722.5 公頃。

(2)109 年續辦關廟區南雄段 1,929 筆、面積 31.43 公頃。

3. 辦理圖解法地籍圖數值化成果圖簿面積清查、更正計畫：

針對本市圖解法地籍圖數值化成果之圖、簿面積不符情形進行全面性清查及更正，以釐正圖籍，避免影響人民權益及政府稅收，截至 109 年 3 月 31 日止，計已更正 741 筆，並註記 5,556 筆。

4. 強化 VMS-RTK 衛星即時動態定位系統主站及應用：

(1)96 年 9 月全國首創建置臺南縣 VMS-RTK 衛星測量即時動態定位系統，於白河區、南化區、關廟區、七股區、北門區、官田區、玉井區建置 7 座衛星接收主站。縣市合併改制後擴充仁德主站，使 8 座主站基準網包圍大臺南，藉此定位系統得以衛星測量方式辦理複丈，大幅提升測量精度，並提升作業效率。

(2)103 年訂定臺南市各地政機關採用虛擬主站即時動態定位技術辦理圖根測量作業手冊，作為本市各地政機關應用 VMS-RTK 衛星定位系統辦理圖根測量作業依據，以提升測量速度與精度。

- (3)臺灣地處板塊變動劇烈區域，且因板塊移動方向及移動速度不同以致每主站會有不同速度場表現，爰於104年訂定「臺南市即時動態定位系統主站坐標更新機制及使用端因應措施」，以確保測量精度，最近一次更新本市VMS-RTK系統主站坐標時間為108年10月1日。
5. 加強臺南市網際網路多目標地籍圖資地理資訊系統維護：
本系統為整合多項圖資之地理資訊系統，提供地籍圖、各年度航照圖、地形圖及路網圖等圖資套疊，並透過申請機制，以網際網路方式提供本市各級府內外需圖單位使用，已於104年進行系統改版，進一步支援各式行動裝置，改版後系統已於105年8月底正式上線，截至109年3月31日共計1,272名公務使用者申請，超過11萬8,123人次登入使用，有效提升需圖單位之公務執行效率。
6. 複丈業務：
自108年9月1日至109年3月31日止土地複丈案件累計1萬3,051件、土地筆數3萬1,200筆、面積4,820公頃。建物測量案件累計8,050件、1萬0,500筆、面積681公頃；鑑界案件共6,500件；申請人對於鑑界結果有異議申請再鑑界案件有10件。

四、都市發展局

(一)都市計畫規劃及審議：

自 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持續辦理中之案件包括都市規劃草案階段案件計 12 件、市都委會審議中案件計 33 件、內政部都委會審議中案件計 21 件、內政部都委會及市都委會審定待核定 17 件、發布實施案件計 51 件。

1.都市計畫規劃草案階段：

- (1)臺南市(新營、曾文、玉井、新化等生活圈)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規劃及專案通盤檢討案。
- (2)臺南市(北門、南科、新豐等生活圈)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規劃及專案通盤檢討案。
- (3)變更將軍(漚汪地區)都市計畫(都市計畫圖重製專案通盤檢討)案。
- (4)變更高速鐵路臺南車站特定區計畫(第一次通盤檢討)案。
- (5)變更西港都市計畫(第五次通盤檢討)暨都市計畫圖重製案。
- (6)變更楠西都市計畫(都市計畫圖重製專案通盤檢討)案。
- (7)變更官田及官田(隆田地區)都市計畫(都市計畫圖重製專案通盤檢討)案。
- (8)變更安南區都市計畫(細部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案。
- (9)變更南區都市計畫(細部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案。
- (10)變更臺南市東區主要計畫(南台南站副都心地區)(暫予保留及周邊地區)暨擬定細部計畫案。
- (11)變更臺南市安平機廠用地都市計畫變更案。
- (12)原臺南縣市都市計畫邊界調整專案通盤檢討案。

2.都市計畫審議-市都委會審議中案件：

- (1)變更烏山頭水庫風景特定區計畫(配合水庫治理及穩定供水專案通盤檢討)。
- (2)變更高速公路麻豆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含都市計畫圖重製)。
- (3)變更高速公路新營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
- (4)變更佳里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 (5)變更白河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 (6)變更六甲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 (7)變更鹽水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 (8)變更將軍(漚汪地區)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 (9)變更楠西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 (10)變更新市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 (11)變更仁德（文賢地區）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 (12)變更大內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 (13)變更玉井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 (14)變更虎頭埤特定區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 (15)變更臺南都會公園特定區計畫(部分農業區為第一種住宅區)(配合農5、農6住宅社區開發)案。
- (16)變更關子嶺(含枕頭山附近地區)特定區計畫(部分住宅區、農業區、加油站專用區、機關用地為道路用地)(配合市道172線拓寬工程)案。
- (17)變更歸仁都市計畫（部分體育場用地為社教用地）（配合歸仁文化中心整建）案。
- (18)變更白河都市計畫（部分農業區、部分公園用地為河川區）（配合急水溪白河橋下游右岸堤防減災工程）案。
- (19)變更虎頭埤特定區計畫（部分農業區及公園用地為河川區（排水使用）、部分道路用地為道路用地兼供排水使用、部分高速公路用地為高速公路用地兼供排水使用）案。
- (20)變更新化都市計畫（部分農業區、灌溉設施專用區為河川區、部分道路用地為道路用地兼供排水使用）（配合前瞻基礎建設計畫-虎頭溪排水離子尾橋至穗芳橋（3K+938~4K+578）護岸治理工程）案。
- (21)變更臺南市北區都市計畫(細部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案(再公開展覽)。
- (22)擬定新市都市計畫(附帶條件農業區)細部計畫案。
- (23)變更臺南市安南區「遊2(附)」遊樂區細部計畫(配合鹽田段528-2地號遊樂區開發計畫)案。
- (24)「擬定暨擴大臺南市安平港歷史風貌園區特定區計畫（主要計畫）（配合安平商港建設計畫）案」
- (25)「擬定臺南市安平港歷史風貌園區特定區計畫港埠用地（擴大部分）細部計畫（配合安平商港建設計畫）案」
- (26)「變更臺南市安平區都市計畫（細部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案」
- (27)「變更臺南市安平區細部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配合變更主要計畫案」
- (28)「變更臺南市安平港歷史風貌園區特定區計畫（主要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案(臺南市都市計畫委員會第81次會議決議暫予保留範圍)」
- (29)「變更臺南市安平港歷史風貌園區特定區計畫（細部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案(臺南市都市計畫委員會第81次會議決議暫予保留範圍)」
- (30)臺南市(府城生活圈)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 (31)變更安定都市計畫(第五次通盤檢討)案。
- (32)變更臺南市主要計畫（部分河川區為道路用地兼供排水使用、部分農

業區為道路用地) (配合安南區六塊寮排水總安橋改建工程) 案
(33)臺南科學工業園區特定區計畫(新市區建設地區開發區塊 I)整體規劃案。

3.都市計畫審議-內政部都委會審議中案件：

- (1)變更東山都市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案(含都市計畫圖重製)。
- (2)變更關廟都市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案。
- (3)變更關子嶺(含枕頭山附近地區)特定區都市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
- (4)變更學甲都市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案。
- (5)變更柳營都市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案(含都市計畫圖重製)。
- (6)變更下營都市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案(含都市計畫圖重製)。
- (7)變更仁德都市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案。
- (8)變更新化都市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案。
- (9)變更後壁都市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含都市計畫圖重製)案。
- (10)變更曾文水庫特定區計畫(配合水庫治理及穩定供水)書圖重製專案通盤檢討案
- (11)變更南鯤鯓特定區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案。
- (12)變更玉井都市計畫(都市計畫圖重製專案通盤檢討)案。
- (13)變更六甲都市計畫(都市計畫圖重製專案通盤檢討)案。
- (14)擬定北門都市計畫案。
- (15)擬定七股都市計畫案。
- (16)變更仁德(文賢地區)都市計畫(部分農業區為抽水站用地)。
- (17)變更仁德都市計畫(部分農業區為捷運機廠用地)案。
- (18)變更高速公路麻豆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變更案第8案-公九附帶條件)案。
- (19)變更仁德都市計畫(商二地區)細部計畫(第一次通盤檢討)案。
- (20)變更臺南市主要計畫(部分農業區為乙種工業區)(安南區東和段 43 地號等)案。
- (21)變更臺南市安平港歷史風貌園區特定區計畫(主要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案(第一階段)。

4.都市計畫審議-內政部都委會及市都委會審定待核定：

- (1)擴大及變更虎頭埤特定區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案(暫予保留第一案)。
- (2)變更新營都市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案(含都市計畫圖重製)。
- (3)變更永康六甲頂都市計畫(第一次通盤檢討)案。
- (4)變更高速公路永康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案。
- (5)變更官田都市計畫(含隆田地區)(第四次通盤檢討)案。
- (6)變更山上都市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案(含都市計畫圖重製)。

- (7)變更下營都市計畫(部分農業區及綠地為河道用地)(配合大埤中排三排水改善工程)案。
 - (8)變更高速公路麻豆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部分農業區為河道用地)(配合東北勢排水改善工程)案。
 - (9)變更高速公路永康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調整幹 3-1 號道路附近帶條件地區)案。
 - (10)變更仁德都市計畫(部分第二種住宅區、「機 3」機關用地及道路用地為第二種住宅區(附)、綠地用地(附)、道路用地(附))案。
 - (11)變更仁德(文賢地區)都市計畫(配合嘉南藥理大學校地擴充)案。
 - (12)變更高速公路新營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部分墳墓用地及農業區為殯儀館用地兼供火葬場使用)。
 - (13)變更官田都市計畫(部分農業區為零星工業區)(配合廷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擴廠計畫)案。
 - (14)變更臺南市南區都市計畫(細部計畫)(臺 86 臺南端交流道兩側住宅基金土地及周邊地區)專案通盤檢討配合變更主要計畫案」。
 - (15)變更臺南市南區都市計畫(細部計畫)(臺 86 臺南端交流道兩側住宅基金土地及周邊地區)專案通盤檢討案。
 - (16)擬定臺南科學工業園區特定區計畫(不含科學園區部分)(新市區建設地區開發區塊 F&G)細部計畫配合變更主要計畫案。
 - (17)變更善化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案。
- 5.都市計畫審議-發布實施案件：
- (1)變更高速公路麻豆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主要計畫及細部計畫分離專案通盤檢討)(土地使用分區管制要點)細部計畫案：109 年 4 月 1 日發布實施。
 - (2)變更臺南都會公園特定區計畫(主要計畫及細部計畫分離專案通盤檢討)(土地使用分區管制要點)細部計畫案：109 年 3 月 31 日發布實施。
 - (3)變更烏山頭水庫風景特定區(主要計畫及細部計畫分離專案通盤檢討)(土地使用分區管制要點)細部計畫案：109 年 4 月 1 日發布實施。
 - (4)變更台南科學工業園區特定區計畫(不含科學園區部分)(主要計畫及細部計畫分離專案通盤檢討)(土地使用分區管制要點)細部計畫案：109 年 3 月 31 日發布實施。
 - (5)變更南鯤鯓特定區計畫(主要計畫及細部計畫分離專案通盤檢討)(土地使用分區管制要點)細部計畫案：109 年 3 月 31 日發布實施。
 - (6)變更虎頭埤特定區計畫(主要計畫及細部計畫分離專案通盤檢討)(土地使用分區管制要點)細部計畫案：109 年 3 月 31 日發布實施。
 - (7)變更高速鐵路臺南車站特定區計畫(主要計畫及細部計畫分離專案通盤

- 檢討)(土地使用分區管制要點)細部計畫案：109年3月31日發布實施。
- (8)變更高速公路麻豆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主要計畫及細部計畫分離專案通盤檢討)主要計畫案：109年3月30日發布實施。
- (9)變更臺南都會公園特定區計畫(主要計畫及細部計畫分離專案通盤檢討)主要計畫案：109年3月30日發布實施。
- (10)變更烏山頭水庫風景特定區(主要計畫及細部計畫分離專案通盤檢討)主要計畫案：109年3月30日發布實施。
- (11)變更台南科學工業園區特定區計畫(不含科學園區部分)(主要計畫及細部計畫分離專案通盤檢討)主要計畫案：109年3月30日發布實施。
- (12)變更南鯤鯓特定區計畫(主要計畫及細部計畫分離專案通盤檢討)主要計畫案：109年3月30日發布實施。
- (13)變更虎頭埤特定區計畫(主要計畫及細部計畫分離專案通盤檢討)主要計畫案：109年3月30日發布實施。
- (14)變更高速鐵路臺南車站特定區計畫(主要計畫及細部計畫分離專案通盤檢討)主要計畫案：109年3月30日發布實施。
- (15)變更台南科學工業園區特定區計畫(不含科學園區部分)(主要計畫及細部計畫分離專案通盤檢討)主要計畫案：109年3月30日發布實施。
- (16)變更白河都市計畫(主要計畫及細部計畫分離專案通盤檢討)(土地使用分區管制要點)細部計畫案：109年3月13日發布實施。
- (17)變更佳里都市計畫(主要計畫及細部計畫分離專案通盤檢討)(土地使用分區管制要點)細部計畫案：109年3月13日發布實施。
- (18)變更六甲都市計畫(主要計畫及細部計畫分離專案通盤檢討)(土地使用分區管制要點)細部計畫案：109年3月13日發布實施。
- (19)變更大內都市計畫(主要計畫及細部計畫分離專案通盤檢討)(土地使用分區管制要點)細部計畫案：109年3月13日發布實施。
- (20)變更西港都市計畫(主要計畫及細部計畫分離專案通盤檢討)(土地使用分區管制要點)細部計畫案：109年3月13日發布實施。
- (21)變更將軍(漚汪地區)都市計畫(主要計畫及細部計畫分離專案通盤檢討)(土地使用分區管制要點)細部計畫案：109年3月13日發布實施。
- (22)變更安定都市計畫(主要計畫及細部計畫分離專案通盤檢討)(土地使用分區管制要點)細部計畫案：109年3月13日發布實施。
- (23)變更仁德都市計畫(主要計畫及細部計畫分離專案通盤檢討)(土地使用分區管制要點)細部計畫案：109年3月13日發布實施。
- (24)變更仁德(文賢地區)都市計畫(主要計畫及細部計畫分離專案通盤檢討)(土地使用分區管制要點)細部計畫案：109年3月13日發布實施。
- (25)變更白河都市計畫(主要計畫及細部計畫分離專案通盤檢討)主要計畫

- 案：109年3月12日發布實施。
- (26)變更佳里都市計畫(主要計畫及細部計畫分離專案通盤檢討)主要計畫案：109年3月12日發布實施。
- (27)變更六甲都市計畫(主要計畫及細部計畫分離專案通盤檢討)主要計畫案：109年3月12日發布實施。
- (28)變更大內都市計畫(主要計畫及細部計畫分離專案通盤檢討)主要計畫案：109年3月12日發布實施。
- (29)變更西港都市計畫(主要計畫及細部計畫分離專案通盤檢討)主要計畫案：109年3月12日發布實施。
- (30)變更將軍(漚汪地區)都市計畫(主要計畫及細部計畫分離專案通盤檢討)主要計畫案：109年3月12日發布實施。
- (31)變更安定都市計畫(主要計畫及細部計畫分離專案通盤檢討)主要計畫案：109年3月12日發布實施。
- (32)變更仁德都市計畫(主要計畫及細部計畫分離專案通盤檢討)主要計畫案：109年3月12日發布實施。
- (33)變更仁德(文賢地區)都市計畫(主要計畫及細部計畫分離專案通盤檢討)主要計畫案：109年3月12日發布實施。
- (34)變更安定都市計畫(主要計畫及細部計畫分離專案通盤檢討)主要計畫案：109年3月12日發布實施。
- (35)變更高速公路永康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部分農業區為道路用地及電路鐵塔用地、部分甲種工業區及公園用地為道路用地、部分道路用地為甲種工業區、農業區及公園用地)(配合北外環道路第二期新建工程)案：109年2月17日發布實施。
- (36)變更臺南市主要計畫(部分農業區為道路用地、部分河川區為河川區兼供道路使用及部分河道用地為河道用地兼供道路使用)(配合北外環道路第二期新建工程)案：109年2月10日發布實施。
- (37)變更歸仁都市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土地使用分區管制要點)細部計畫(第一階段)案：108年12月31日發布實施。
- (38)變更歸仁都市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含計畫圖重製)(第一階段)案：108年12月30日發布實施。
- (39)變更學甲都市計畫(部分農業區為抽水站用地及部分運動公園用地為公園用地兼供滯洪池使用)案：108年12月13日發布實施。
- (40)變更臺南市主要計畫(部分低密度住宅區為道路用地)(配合南133線道路工程)案：108年12月13日發布實施。
- (41)變更臺南市安南區細部計畫A9區(和順、新和順、安順、下安順、頂溪寮)尚未完成整體開發地區專案通盤檢討案：108年12月10日發布實

施。

- (42)變更臺南市安南區細部計畫 A15 區(和順地區原農漁區變更為住宅區)尚未完成整體開發地區專案通盤檢討案：108 年 11 月 28 日發布實施。
- (43)「變更臺南市東區細部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案(暫予保留第 3 案(竹篙厝段 2323-12 等 20 筆地號))」：108 年 11 月 13 日發布實施。
- (44)「變更臺南市東區細部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配合變更主要計畫(原仁和工業區未辦理市地重劃地區)案(竹篙厝段 2323-12 等 20 筆地號)」：108 年 11 月 12 日發布實施。
- (45)變更臺南市北區都市計畫(細部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案：108 年 11 月 7 日發布實施。
- (46)變更臺南都會公園特定區計畫(部分農業區為污水處理廠用地)案：108 年 10 月 23 日發布實施。
- (47)擬定仁德(文賢地區)都市計畫(配合二空新村整體規劃)(土地使用分區管制要點暨都市設計準則)細部計畫案：108 年 10 月 4 日發布實施。
- (48)變更永康六甲頂都市計畫細部計畫(配合精忠二村整體規劃)案：108 年 10 月 2 日發布實施。
- (49)變更永康六甲頂都市計畫主要計畫(配合精忠二村整體規劃)案：108 年 10 月 1 日發布實施。
- (50)變更仁德(文賢地區)都市計畫(配合二空新村整體規劃)案：108 年 9 月 24 日發布實施。
- (51)「擬定臺南市安南區草湖寮地區(商 60)細部計畫」：108 年 9 月 19 日發布實施。

(二)綜合發展策略規劃：

1.配合臺南市區鐵路地下化都市計畫規劃及變更案：

- (1)工程用地範圍、西側原鐵路用地都市計畫：所涉仁德區都市計畫變更案業於 102 年 3 月 19 日公告發布實施(2 案)；至於北區、東區等都市計畫變更案業於 105 年 9 月 21 日發布實施主要計畫(2 案)、105 年 11 月 30 日發布實施細部計畫(4 案)。刻由需地機關(交通部鐵道局)接續辦理用地取得、施工作業。
- (2)臺南站區都市計畫：土地管理機關(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將依實際管理及營運需求申請變更臺南站區都市計畫，主要規劃為車站專用區及相關公共設施，本府將配合協助辦理都市計畫法定程序。本案預計 109 年上半年進行規劃協商作業、109 年下半年啟動公開展覽作業。
- (3)其他：

專案照顧住宅(都發局)：截至 109 年 3 月 31 日，已交屋 252 戶(符合

申購要點資格之拆遷戶至目前計有 292 戶，已申購戶為 257 戶)。

2. 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規劃案：

(1) 案係營建署補助全國縣市政府辦理之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本市共分為「臺南府城生活圈」、「臺南市(新營、曾文、玉井、新化等生活圈)」、「臺南市(北門、南科、新豐等生活圈)」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規劃及專案通盤檢討等 3 案辦理，其中「臺南市(新營、曾文、玉井、新化等生活圈)」、「臺南市(北門、南科、新豐等生活圈)」等 2 案於 108 年 8 月 16 日起辦理案公告徵求意見。

(2) 全案經 107 年 11 月 28 日營建署審查通過，依營建署審查通過之原則研擬公開展覽草案，並於 108 年 10 月 31 日公告原市轄區、將軍(漚汪)、佳里、新市、仁德(文賢)、鹽水、白河、六甲、玉井、楠西、虎頭埤特定區、大內等全市 17 處都市計畫區公開展覽，其餘地區將陸續辦理檢討。

(三) 區域發展規劃及審議：

1. 推動擬訂本市國土計畫：

國土計畫法於 105 年 5 月 1 日施行，全國國土計畫於 107 年 4 月 30 日公布實施，因應此一國土規劃重大變革，本府都市發展局於 106 年 8 月 14 日完成本市國土計畫發包作業，規劃初期於 106 年 12 月即辦理 11 場次地方座談會及 2 場專家學者座談會，蒐集地方意見納入規劃參考，107 年 5 月 25 日成立本市跨局處國土計畫推動小組，共召開 2 次大會及 5 次分組會議，計畫草案自 108 年 8 月 15 日起公開展覽 30 天及舉辦 10 場地方公聽會，並建置專屬網站，公開資訊廣徵各界意見，108 年 9 月 19 日、12 月 25 日召開本市國土計畫審議會第 1、2 次會議，針對各項重要議題及人民陳情意見於 109 年 1~2 月另召開 4 次小組專案研議，109 年 2 月 24 日本市國土計畫審議會第 3 次會議審議通過，109 年 3 月 11 日報請內政部審議，3 月 25 日內政部國審會專案小組審查通過，將於修正後提大會審議，俟內政部核定後公告實施。

2. 辦理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變更審查：

內政部委託辦理 30 公頃以下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變更申請案件審查作業，目前持續辦理「歸仁恒耀工業區開發計畫案」、「乾耀太陽光電區開發案」、「七股(II)太陽光電開發計畫」、「北門養殖用地太陽光電區開發案」、「關廟區埤仔頭段觀光旅館園區開發計畫案」、「皇田工業區變更開發計畫案」、「竝榮產業園區開發計畫案」等開發許可之審查作業。

3. 砲校遷建與開發案：

(1) 本案於 100 年 4 月 8 日與國防部共同成立「砲校遷建與開發專案推動小組」，以「分區分期、代拆代建、先建後遷」模式推動；並於 101 年 9

月 12 日正式由雙方首長共同簽署「合作備忘錄」，由本府地政局、工務局代辦永康與關廟基地之土地取得作業、工程施工等多項作業。

(2)其中，永康、關廟基地於 102 年底完成土地取得等相關行政作業。永康基地第一期開發範圍，已完成區段徵收公共工程作業，辦理土地標售作業中；關廟基地之校舍工程於 107 年 10 月 11 日開工，預計 113 年 12 月完工，校區聯外道路工程 108 年 3 月完工(於 6 月 3 日辦理通車典禮)；南 169 改道工程第一階段預計 109 年 4 月完工，第二階段則預計 110 年 12 月完工。

(3)截至 109 年 3 月 31 日，共計召開 11 次專案小組會議，以及 233 次各分組工作會議，持續積極辦理後續開發等相關事宜。

(四)都市計畫管理：

1.臺南都市計畫樁位測定及管理維護：

(1)107年度臺南市都市計畫樁(東、中西、南、北、安平、安南區都市計畫範圍)測定及復補建案：於107年8月7日簽約，預計109年12月31日完成。第六期工作辦理變更臺南市主要計畫(第五次通盤檢討)(第二階段)案樁位新建變更臺南市主要計畫(第五次通盤檢討)(第二階段)案樁位測定工作，履約期限自109年2月1日起至109年3月31日，共計60日曆天，預計109年5月完成。

(2)108年度臺南市各都市計畫區範圍內(除原臺南市都市計畫範圍外)都市計畫樁位測定案，辦理中案件如下：

A.「變更鹽水都市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案」變更第八案(公18-3)樁位測定案

B.「變更高速公路台南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暨配合莫拉克颱風災後重建及都市計畫圖重製專案檢討)」樁位測定案

C.「變更學甲都市計畫(都市計畫圖重製專案通盤檢討)案」樁位測定案

(3)108年度地籍圖重測區都市計畫樁位清理、補建及恢復案：配合地政局辦理地籍圖重測、圖解數化地籍圖整合建製及都市計畫地圖套疊作業，辦理永康、官田、西港、麻豆、新營等都市計畫區之都市計畫樁位清理、補建及恢復作業完成樁位測定中，樁位數量總計為854支。

2.108年度臺南市都市發展資訊系統資料更新及維護案：

A.工作項目為系統資料庫及GIS圖層建置更新維護、原臺南市6區都市計畫數值航測地形圖檔都市計畫分區、樁位資料更新維護。

B.108年11月26日完成第二階段成果並驗收完成。

3.都市計畫內建築線指示：

自 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止，完成原臺南市及新營區都市計

畫內建築線指示共計 433 件。

4.都市計畫容積移轉審核：

自 108 年 9 月 1 日起至 109 年 3 月 31 日止，已核准容積移轉案件之共計 50 件，取得公設地面積 87,485.45 平方公尺。

5.都市計畫分區使用證明核發：

- (1)自 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止，共申請核發件數 31,927 件。
- (2)線上申辦統計申辦比例為 25%，約有兩成民眾在家進行線上申請線上繳費線上領件一次完成，無須再特地至臨櫃現場申請繳費領件。
- (3)臨櫃申請線上領件比例為 31%，約有三成民眾臨櫃申請後不必跑第二趟到市府或公所領件，直接上網下載使用分區證明電子檔即可。
- (4)總線上領件(含線上申請及臨櫃申請)比例為 56%，約有五成民眾受惠線上領件服務，直接上網下載使用分區證明電子檔即可。

(五)都市設計規劃及審議：

1.臺南市環境景觀總顧問計畫：

- (1)依據內政部營建署策劃指導之環境景觀總顧問計畫，目的乃希望透過此機制，促進機關在執行各年度城鎮地貌計畫、城鎮之心工程等計畫乃至於重大公共工程時，加強在環境景觀面向之督導人力及補其專業上之不足。顧問群包含建築、都計、水利、土木、生態、及社區營造等等背景專家學者，透過專業建議與諮詢管道建立輔導機制，協助提高轄內重要公共工程的環境與景觀品質，在公共工程從規劃到執行過程中，使其能與環境景觀協調融合，另針對歷年城鄉風貌計畫案之維管與使用進行總體檢，建立檢討及回饋機制於新年度提案計劃中，促使創造本市城鎮及鄉村嶄新風貌更臻完善。
- (2)108 年度技術服務委託案，自 108 年 3 月 26 日起計 1 年約期。除控管城鎮之心工程計畫執行外，另辦理提案工作會議、工程案件督導、提案計畫研討會議及優良案例訪視，並負責研議本府往後有關政策型、延續型、跨域整合或地方創生議題等計畫之提案策略。109 年度賡續爭取到中央 300 萬元技術服務委託將自 109 年 3 月 26 日起接續工作執行，刻正辦理採購發包作業。

2.都市設計審議：

- (1)都市設計委員會：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已召開 9 次會議，審議通過案件總計 49 件；109 年 1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止，已召開 4 次會議，審議通過案件總計 22 件。
- (2)都市設計幹事會：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已召開 4 次會議，審議通過案件總計 16 件；109 年 1 月 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止，已召開 2 次會議，審議通過案件總計 7 件。

3.臺南市低碳城市自治條例：

- (1)本府都市發展局於 103 年 3 月 28 日府都設字第 1030232836A 號公告九份子重劃區為第一期指定地區暨低碳示範社區，未來該地區新建建築應符合本自治條例第 21 條之規定。
- (2)本府於 107 年 8 月 6 日府都設字第 1070834594A 號公告高速鐵路台南車站特定區為第二期指定地區暨低碳示範社區，未來該地區新建建築應符合本自治條例第 21 條之規定。
- (3)有關本自治條例部分條文修正草案(增訂綠屋頂相關規定)(設置油煙與異味集排氣系統)業經貴議會第 2 屆第 8 次定期大會(107 年 11 月 27 日)決議修正通過，於本府 108 年 1 月 8 日府都設字第 1080052561 號函送行政院核定，行政院於 108 年 3 月 14 日以院臺環字第 1080006518 號函准予核定，本府於 108 年 3 月 28 日以府法規字第 1080373942A 號令修正公布。
- (4)有關本自治條例第 23 條、第 23 條之一、第 37 條之一修正草案，業經貴議會第 3 屆第 2 次定期會第 37 次會議(108 年 12 月 24 日)三讀通過，於本府 109 年 1 月 8 日府都設字第 1081514268 號函送行政院核定，行政院於 109 年 2 月 24 日以院臺環字第 1090003382 號函准予核定。本府法制處於 109 年 3 月 17 日以府法規字第 1090329198A 號令公布。

4.臺南市空地空屋管理自治條例：

自治條例施行以來已歷經八期施行區域範圍公告與 22 次擴大施行區域範圍公告，第 22 次擴大施行區域範圍於 108 年 8 月 26 日公告，並於 8 月 28 日零時起生效，截至目前共有東區、中西區、北區、安平區、南區、仁德區、佳里區、安定區、永康區、鹽水區、西港區、麻豆區、善化區、官田區、新營區、新化區及歸仁區等 17 區為全區施行，其餘 20 區為部份施行。

(六)公共空間改造：

1.城鄉風貌補助計畫：

(1)城鎮風貌形塑整體計畫：

A.新營糖鐵、舊蹟改造轉型：新營地區發展與臺灣糖業具有根深蒂固的鏈結，基於民眾對於舊時產業遺跡的情感聯繫，本府都市發展局利用舊時糖業的五分車軌道，轉型作為綠廊串聯。於99年度起透過體委會補助「糖鐵新岸線/長短樹線/土庫線自行車道」規劃設計完成，後續分期進行爭取補助經費：

a.104 年度續爭取內政部營建署「市區道路人本環境建設計畫」—「新營鹽水區糖鐵自行車綠廊計畫」案獲補助 200 萬元，辦理大新營區自行車綠網系統建構。自規劃設計完後，賡續申請 105 年度第 1 期工程經費 2,286 萬元，自新營長勝營區連接至臺 19 甲線已完工。

- b.承上，105 年底爭取城鎮風貌計畫辦理第 2 期工程-「新營-鹽水糖鐵綠廊道(聯結鹽水市區段)工程」係連接鹽水岸內糖廠至忠孝路臺 19 甲線路口，作為鹽水市區內糖鐵自行車道通勤之路線，於 107 年 3 月 5 日完工驗收。另 106 年度續爭取內政部營建署「市區道路人本環境建設計畫」—「新營鹽水區糖鐵自行車綠廊計畫第 3 期」於 3 月份獲同意補助 3,000 萬元，銜接新營至鹽水之間非都市土地範圍區段，108 年 8 月驗收完成。
- c.為使計畫路線往北延伸至後壁區，爭取「市區道路人本環境建設計畫」補助「糖鐵長短樹線及土庫自行車道工程」工程經費共計 3,500 萬元，將由天鵝湖及外環南 74 向北延伸到後壁之頂長、平安等社區，總長度超過 10 餘公里，工程已完工驗收，107 年底已結案。
- d.105 年都發局爭取總經費 3,500 萬元進行鐵道地景公園第一期工程開發建設佔地約 4 公頃，業於 106 年 10 月完工啟用，為新營糖廠土地轉型利用的開端，也是新營區近年亟為關鍵性的旗艦型計畫。107 年度以「北臺南都心鐵道地景公園工程」獲選臺南市公共建築景觀類建築園冶獎，108 年參加 2019 第七屆台灣景觀大獎，榮獲了公園綠地公共開放空間類「優質獎」，再次為該建設給予高度肯定。

B.106 年度城鎮風貌計畫共爭取 12 案，總額度為 1 億 750 萬元。主要計畫包括「臺南市綠社區培力-106 年度新種子散播計畫」、「低碳漁光-月 牙灣活力海洋綠廊第二期工程」、「日新溪河岸周邊景觀改造工程」、「柳營櫻花社區周邊綠美化計畫」等目前業已全數完工。

2.城鎮之心建設工程計畫(競爭型及政策引導型)：

(1)競爭型計畫：

- A.本府以「新營鹽水雙星拱月」計畫爭取專案補助，107 年經內政部營建署審核基本設計後，並同意以總經費 3.625 億元執行。整體計畫區分 10 個標案進行，包括新營、鹽水糖鐵自行車道縫合計畫工程、新營鐵道地景公園 2 期工程、嘉南大圳綠廊建置/新進路二段至太子路 53 巷 7 弄及鄉野綠廊工程、月津港燈會展區設施精進計畫、月津港水槽橋改建工程、鹽水車站周邊環境改造工程(文化局執行)、鹽水水岸公園建置工程(含公 2、3、4、16、19 公園-工務局執行)，107 年底已完成細部設計，截至 109 年 2 月 28 日止：嘉南大圳綠廊建置/新進路二段至太子路 53 巷 7 弄及鄉野綠廊工程、月津港燈會展區設施精進計畫、鹽水車站周邊環境改造工程(文化局執行)等工程已完工，其餘則持續施作中，全數預計至 109 年執行完成。
- B.另本計畫參加 2019 第七屆台灣景觀大獎，榮獲了環境規劃設計類的

「優質獎」，乃因本案跨區域及部門合作，並兼顧生態、歷史及產業，豐富又深入在地性的通盤考量，獲評委高度稱許認同為獲獎主因。

- C. 由於本市雙星拱月計畫施工順利進度如期且表現績優，108 年 8 月又再度爭取到營建署補助 8,000 萬元挹注月津港週邊建設工程，包含月津港水域景觀改善計畫、鹽水區公 20 公園新闢工程及鹽水車站倉庫活化補強整備統包工程等三案，期將營造更高品質的居旅環境，提振地方繁榮，在推動地方創生之際能成為溪北發展的助力。各案截至 109 年 2 月底均已完成發包並施作中，預計至 109 年執行完成。

(2)政策引導型：

- A.107 年度營建署辦理前瞻計畫-城鎮之心工程政策引導型，分 3 階段本府共計爭取 16 案計畫，總額度為 2 億 150 萬元。主要計畫包括「臺南市社區規劃師駐地輔導計畫-臺南築角創意營造計畫」、「臺南市綠社區培力-108 年綠芽紮根計畫」、「水萍塭公園整建工程」及「東和及東興公園整建工程計畫」、「竹溪河岸及體育園區周邊景觀改造工程」及「日新溪河岸週邊景觀改造工程」等，至 108 年底均已全數完工。
- B.另配合國家發展委員會核定本市地方創生計畫，都發局協助官田區及新營區爭取建設計畫，經本府協助爭取目前已獲核定 2 案，分別是「新營區微型創新教育體驗基地環境改造計畫」(2,000 萬元)、及「大隆田地景計畫—臺南市官田區台糖閒置空地活化工程」(3,000 萬元)，共計 5,000 萬元，刻正規劃設計中。

3.社區空間營造：

(1)臺南市綠社區培力計畫-108 年度綠芽扎根計畫：

- A.由營建署核定補助800萬元(其中本府自籌160萬元)，於108年3月20日完成簽約。

B.本計畫目標分為兩項：

- a.充分盤點本市 37 個行政區中，過去本案計畫資源挹注之情形，針對過去執行之基地進行總體檢，考評各社區維護管理情形，納入後續新提案評選依據外，亦對過去操作方法、施作工法等進行檢討，提出改善方案；而對於未受過本案資源挹注之空白社區，將委託專業團隊進入社區探訪與擾動，增加社區居民對環境議題之關注。
- b.延續「臺南市綠社區培力-106 年度新種子散播計畫」，以培訓青年社區規劃師能進一步成為社區經理人，培養其具有長程規劃、宏觀及永續營社區之能力為目標，委請專業團隊進行培訓課程，並

透過與社區之媒合，提供培訓學員實務操作、落實想法之機會，從中帶領並陪伴社區以雇工購料方式執行環境改造工程，培育社區自力營造能力及提升社區向心力，並透過社區成果品製作發行，為社區增加收入及就業機會，進而引導社區朝永續方向邁進。

C.於108年5月~6月共辦理16場計畫說明會(包含2場市政中心公開說明會、8場校園巡迴說明會及6場區公所說明會)。

D.社區規劃師培訓課程計畫正式學員共計102位，於108年6月29日開訓，為期10周(每周五晚上或周六全天)共計64小時。

E.經媒合會議及計畫書審查會議遴選出共20處基地，獲本計畫補助進行環境改造工程，於108年10月31日各案環境改造工程全數完工，經108年12月2日、6日辦理環境改造工程評選會議選出6處成果優良改造點，109年1月18日完成辦理社區完工觀摩研習工作坊1場，109年2月22日舉行成果發表會，109年3月23日完成辦理全案驗收結算。

(2)臺南築角計畫：

A.108年度臺南築角計畫持續編列輔導團經費350萬元，另配合社區補助款489萬元。自108年共8組營造點及團隊，核定額度共計為400萬元，進行營造點改造。至108年7月前核定包括駐築創客營、築角及駐村計畫，獲補助單位包括築角部分的玉井明望、佳里北頭洋、東區後甲等社區，駐村部分則有後壁嬉遊境學堂、鹽水自在生活居學堂、麻豆柚香學堂、東山窯鄉學堂、以及官田藝農學堂，主題內容涵蓋老屋活化改造、農漁產旅遊體驗、工藝創作工坊、生態旅遊與共創共生空間等。青年學子有來自逢甲、南華、嘉大、南應大、崑山、南榮等超過60名青年學子的投入，多數營造案採混校合作，讓青年交流學習經驗擴展視野及人際關係，各案於108年底前已執行完成並結案。

B.109年度臺南築角計畫爭取到中央補助共計1,142萬元，包含輔導計畫及營造點補助經費，3月28日辦理社區與創作團隊媒合會議。

(3)好望角綠美化營造計畫：

好望角係指於閒置空地、道路街角或重要景觀視點處等，進行綠美化、具視覺穿透性，可提供作為民眾活動、休憩之開放空間。本計畫以本府都市發展局為統籌窗口，由各機關、學校及社區依據在地需求提案申請，透過專家委員之審查，補助改造地點以達到改善都市景觀之效果並符合使用需求。藉由完工及管理維護考核，控管工程施作品質及延續改造成果，兼顧了由上而下的整體規劃與由下而上的社區參與，在環保、生態、永續都市前提下，推展都市景觀風貌的整體改善與生活環境品質的全面提升。

A.108 年度新設好望角計畫：共 3 次提案，核定 16 案(其中 1 案因與中央計畫之規劃、施工範圍部分重複等因素辦理撤案)，10 案已完成請款作業，1 案(龍崎嶼)因龍崎空山祭活動延後施工，目前施工中。4 案已完工，將陸續辦理驗收、請款作業。

B.108 年度列管好望角改善計畫：共 2 次提案，核定 17 案(其中 1 案因土地權屬及管理單位問題已撤案)，16 案皆完工。

C.109 年度新設好望角計畫：提案共 13 案，於 109 年 3 月 6 日、3 月 10 日召開第一階段現勘審查會議，共通過 12 案；預計 4 月 20 日召開第二階段審查會議。

D.109 年度列管好望角改善計畫：於 109 年 3 月 3 日截止收件，共有提案 8 件，3 月 31 日召開審查會議。

(七)都市更新規劃及招商：

1.鐵路地下化專案照顧住宅方案：已更新招商興建提供 366 戶照顧住宅，截至 109 年 3 月 31 日已完成交屋 252 戶。

2.廣四廣場改建案：

(1)中國城拆除工程於 105 年 8 月 11 日開工，10 月 13 日竣工。

(2)廣四廣場改建工程案設計監造於 104 年 11 月簽約，106 年 2 月 15 日完成細部設計審查，4 月上網公告招標，於 6 月 6 日簽約，8 月 11 日開工，案經辦理變更設計及議價程序，因廠商無意願承作變更設計部分及整體工程不可分割之考量，已與原廠商解約，並同步辦理重新發包作業，於 107 年 12 月 24 日開工，108 年 12 月 21 日完工，109 年 3 月 7 日舉辦開幕啟用活動。

3.臺南市安平二期國宅都市更新事業執行計畫：

(1)營建署營建基金管理會於 106 年 12 月 29 日同意由住宅基金支用補助道義補助款 3.75 億元，營建署於 108 年 7 月 1 日核撥 956 萬元，本府於 108 年 7 月 10 日依進度核撥更新會 400 萬元。

(2)本府媒合社區更新會與中國建經公司於 107 年 6 月 27 日正式簽訂都更重建及財務估算契約，刻正依約執行中。

(3)都市計畫變更：於 108 年 5 月 17 日市都委會審議通過，俟更新事業計畫審定後併同發布。

4.中央自主更新補助計畫：

配合中央頒佈之「中央都市更新基金補助辦理自行實施更新作業須知」，社區可依自主更新途徑，申請重建或整建維護(俗稱拉皮)，整建維護部分補助包含立面改善、管線整理、拆除凌亂鐵窗招牌、增加建築物結構評估與補強、增設昇降設備等，倘經評估須結構補強者，可另補助結構設計費用，而重建型案件則補助事業計畫與權利變換計畫補助費用，本府

都市發展局並成立自主更新輔導團，可協助有意參與都市更新的社區，檢視申請條件與撰寫申請補助計畫書，為民眾解決諸多疑義與申請阻礙，已獲中央補助案件計 22 案(含結案 8 件)，辦理情形如下：

- (1) 已完成結案 8 件，東區龍鳳大樓、中西區孔廟樣子林段 711 地號、中西區孔廟永華段 142 地號、永康區中華世貿大樓、永康區嘉禧王朝大樓、東區文化廣場、東區國家新境大樓、安平區平通連棟案。
- (2) 中西區「西門財經大樓」案：於 103 年 4 月 21 日提案補助，於 6 月 19 日獲營建署核定補助，於 104 年 7 月 24 日完成委託契約，擬定事業計畫書，工程補助計畫於 105 年 9 月 26 日獲署核定補助，事業計畫於 106 年 1 月 5 日發布實施，工程已近完工階段。
- (3) 東區「大智重建」案：於 105 年 8 月 2 日申請補助，於 106 年 2 月 6 日獲營建署核定事業計畫規劃費用，同步進行建築規劃設計，事業計畫草案與權利變換計畫於 7 月 12 日送件，已於 8 月 29 日都市更新審議通過，並於 9 月 29 日公告實施，後續於 11 月 24 日核發建照，大智市場公寓已於 107 年 1 月 13 日辦理動土典禮，目前已施作完成結構主體，並施作室內裝修，預計 109 年 6 月完工。
- (4) 永康區「維冠重建」案：於 106 年 2 月 14 日申請補助，於 5 月 23 日獲營建署核定事業計畫規劃費用，同步進行建築規劃設計，事業計畫草案與權利變換計畫於 6 月 30 日送件，並於 7 月 12 日辦理公開展覽 20 日，原訂 7 月 31 日都市更新公聽會因颱風延期至 8 月 16 日，並於 8 月 29 日都市更新審議通過，9 月 29 日公告實施，於 10 月 11 日核發建照，並於 12 月 21 日申報開工，由工務局協助施作地下結構體挖除，於 107 年 5 月 31 日完成並交由維冠施作主體工程，107 年 6 月 17 日重建工程正式開工動土，目前施作至 5F 結構體，預計 110 年 6 月完工。
- (5) 北區「中華國賓商業大樓」案：於 103 年 12 月 18 日完成更新事業計畫審議，並提送營建署申請後續工程經費補助，目前因管委會無法提出財力證明，本府已新增發布劃定指定整建維護地區，可助國賓大樓取得較高額度之補助經費，管委會已提供財力證明，更新事業計畫書已於 108 年 8 月 19 日審議通過，108 年 12 月 25 日將工程補助計畫書送中央爭取補助經費，109 年 3 月 5 日內政部營建署核定工程補助計畫書。
- (6) 東區「大聖皇宮」案：於 104 年 6 月 10 日提案申請補助，於 8 月 31 日獲營建署核定補助，已委託建築師規劃設計，社區於 106 年 6 月 25 日辦理自辦公聽會，持續整合以達提送事業計畫門檻，因遲未有進度，已於 109 年 2 月 7 日函文限期 3 月底前函覆，3 月 19 日函覆於 6 月召開區全會討論辦理中止補助。
- (7) 東區「大智透天整維」案：105 年 8 月 2 日申請補助，9 月 26 日獲營建

- 署核定補助耐震詳評及事業計畫規劃費用，耐震詳評部分於 105 年 11 月 8 日簽訂契約，並於 106 年 2 月 24 日提交詳評報告書，5 月 25 日與規劃建築師簽訂契約，並經 107 年 5 月 31 日獲署同意增列結構設計費，社區 107 年 7 月 30 日辦理自辦公聽會，108 年 8 月 7 日提送工程補助計畫及都市更新事業計畫辦理審議程序中。
- (8) 中西區「中正大樓」案：於 106 年 5 月 9 日申請補助，於 8 月 10 日獲營建署核定事業計畫規劃費用，107 年 3 月 16 日完成委託建築師，社區持續整合中；因遲未有進度，於 109 年 2 月 7 日函文限期 3 月底前回覆，目前已先電話回覆繼續辦理意願，後續補送公文。
- (9) 東區「金鑽大樓」案：107 年 1 月 4 日申請重建規劃補助，於 5 月 18 日獲署核定補助，續協助社區調整補助經費額度(詳評補助費用計算標準調整)，經營建署 107 年 12 月 21 日複審原則同意補助，108 年 1 月 10 日簽訂更新事業計畫委託契約，108 年 3 月 25 日簽訂耐震詳評委託契約，已完成混凝土鑽心取樣及結構分析，並送交耐震詳評報告予社區，耐震詳評第二期補助款於 109 年 2 月撥付。
- (10) 安平區「安平二期重建」案：107 年 1 月 4 日申請重建規劃補助，於 5 月 18 日獲署核定補助，107 年 8 月 19 日社區正式與更新規劃、估價師等團隊簽訂契約，刻正依約執行中。
- (11) 中西區「文化通商」案：107 年 8 月 8 日申請規劃補助，於 107 年 12 月 12 日獲署核定補助，108 年 1 月 10 日完成委託建築師，已完成混凝土鑽心取樣及結構分析，並送交耐震詳評報告予社區，耐震詳評第二期補助款於 109 年 2 月撥付。
- (12) 東區「太子鎮大樓」案：107 年 11 月 29 日申請規劃補助，於 108 年 2 月 25 日獲署核定補助，社區與建築師洽商委託合約細節中。
- (13) 北區「統一來來大樓」案：108 年 7 月 23 日申請歸化補助，於 108 年 8 月 5 日獲署核定補助，108 年 9 月 30 日完成委託建築師，108 年 10 月 22 日因詳細計畫內容及經費負擔部分需與住戶溝通，實施者同意建築師辦理規劃案停工，待召開區全會討論後再行決定是否續辦。
- (14) 東區「文化天廈大樓」案：於 109 年 1 月 2 日獲署核定補助，預計 6 月評選建築師。
- (15) 歸仁區「美國大樓」案：107 年 8 月 8 日申請規劃補助，107 年 11 月 16 日修正補助計畫重送，於 108 年 3 月 5 日獲署核定補助，社區與建築師洽商委託合約細節中。
- (16) 各案件辦理情形綜整如下表(依辦理完成階段排列)：

編號	作業階段	案件別	更新標的	辦理情形
1	成果備查	整維案	東區龍鳳大樓	成果報告備查，完成請款結案
2		整維案	孔廟--樣仔林段 711 地號	成果報告備查，完成請款結案
3		整維案	孔廟--永華段 142 地號	成果報告備查，完成請款結案
4		整維案	永康區中華世貿大樓	成果報告備查，完成請款結案
5		整維案	永康區嘉禧王朝大樓	成果報告備查，完成請款結案
6		整維案	東區文化廣場	成果報告備查，完成請款結案
7		整維案	東區國家新境大樓	成果報告備查，完成請款結案
8		整維案	安平區平通連棟	成果報告備查，完成請款結案
9	發包/工程施作	整維案	中西區西門財經大樓	工程補助核定，施工中
10		重建案	東區大智市場大樓	106.09.29 事業計畫公告實施，施工中
11		重建案	永康區維冠大樓	106.09.29 事業計畫公告實施，施工中
12	工程補助/事業計畫審議程序	整維案	北區國賓大樓	109.03.04 核定工程補助，辦理更新事業計畫發布實施中
13		整維案	東區大聖皇宮大樓	105.08.22 委託建築師，擬定事業計畫中
14		整維案	東區大智市場透天	109.02.12 核定工程補助，辦理更新事業計畫發布實施中
15		整維案	中西區中正大樓	106.08.23 核定補助，擬定事業計畫中
16		整維案	東區金鑽大樓	107.05.18 核定補助，擬定事業計畫中
17		重建案	安平區安平二期國宅	107.05.18 核定補助，擬定事業計畫中
18		整維案	中西區文化通商	107.08.08 核定補助，擬定事業計畫中
19		整維案	東區太子鎮大樓	108.02.25 核定補助，辦理結構詳評中
20		整維案	統一來來大樓	108.08.05 核定補助，擬定事業計畫中
21		整維案	文化天廈大樓	109.01.02 核定補助，徵尋規劃團隊中
22	整維案	歸仁區美國大樓	108.03.05 核定補助，辦理結構詳評中	

5.平實營區更新規劃招商案：

108 年 5 月 23 日配合都市更新條例修法召開招商文件修正研商會議，108 年 7 月 2 日召開公告招商前說明會，108 年 8 月 28 日召開評選會議審查招商文件，108 年 9 月 24 日至 10 月 7 日公告公開閱覽。108 年 11 月 1 日至 109 年 1 月 14 日公開招商，109 年 1 月 17 日資格審查。第一期招商預計藉由都市更新容積獎勵取得 120 戶公營住宅，全案預估取得 300 戶公營住宅。

6.精忠二村眷改基地更新規劃招商案：

- (1)國防部政治作戰局已完成公共設施捐贈作業，本府取得停車場用地約 2 公頃。
- (2)108 年 9 月 30 日主要計畫公告實施，108 年 10 月 1 日細部計畫公告實施。
- (3)本案於 108 年 12 月 27 日第二次公告招標，109 年 2 月 20 日決標，刻

正辦理簽約程序中，未來由實施者開闢道路及提供公營住宅約 110 戶。

7.臺南市二空新村更新規劃招商案：

(1)108 年 9 月 23 日主計變更公告發布，108 年 9 月 24 日更新計畫公告發布。

(2)第一期招商：108 年 9 月 17 至 12 月 2 日公告招標，順利招標成功，109 年 3 月 10 日完成簽約。未來由實施者開闢道路及提供公營住宅約 70 戶。

(八)住宅計畫：

1.整合住宅補貼政策：

108 年度住宅補貼於 108 年 7 月 22 日至 8 月 30 日受理申請，各補貼計畫戶數及受理情形、目前進度如下：

(1)購置住宅貸款利息補貼中央計畫戶數 633 戶，以協助尚未購置或 2 年內購置住宅並辦理貸款之家庭解決居住問題，由政府補貼部分貸款利息，貸款金額最高 210 萬元，償還年限 20 年，受理申請案件 1,114 件，複審合格 627 戶。

(2)修繕住宅貸款利息補貼計畫戶數 137 戶，以協助僅擁有一戶老舊住宅的家庭貸款自行修繕住宅改善居住品質，由政府補貼部分貸款利息，貸款金額最高 80 萬元，償還年限 15 年，受理申請案件 144 件，複審合格 83 戶。

(3)108 年度租金補貼計畫戶數 4,606 戶，受理申請案件 5,724 件，複審合格戶 4,844 戶大於計畫戶數，經抽籤出 4,606 戶，以協助沒有能力購屋的家庭居住於合適的住宅，有租賃住宅事實者，按月補貼租金最高 3,200 元，補貼期間為 1 年，以減輕租屋負擔，自 109 年 2 月份起核撥第 1 期，另 238 戶經費由中央補助 80%，地方自籌 20%計經費 914 萬元，109 年 3 月 3 日府都更字第 1090298724 號函送臺南市議會第 3 屆第 5 次臨時會辦理墊付案，俟墊付案同意後對於 238 戶租金補貼再一次核撥租金補貼。

2.社會住宅規劃：

(1)興建目標為 2000 戶，由公辦都更回饋取得 855 戶，預計 110-112 年陸續動工；南市府自行興建則為 1,145 戶，預計 110-113 年陸續動工。

(2)平實營區、精忠二村、二空新村營眷改土地公辦都更案，規劃以公益性設施回饋取得社會住宅，於 108-109 年度陸續招商，總計約 450 戶。

(3)小東路北側公營住宅興建工程委託專案管理技術服務已發包簽約，並於 109 年 2 月發包興建工程委託設計監造技術服務案，預計 110 年動工，總計興建約 350 戶。

3.臺南市社會住宅包(代)租代管試辦計畫委託專業服務：

(1)計畫內容：本案經費全數由中央補助，以稅捐優惠、修繕補助及收租管

理等誘因吸引目前空閒住宅之房屋所有權人加入本計畫出租作為社會住宅，由政府委託辦理之租屋服務事業，將該房屋出租予一定所得以下之承租人，透過租賃管理並照顧弱勢族群，兼具健全租賃市場，並藉此政府降低興建社會住宅之財務壓力，達到多贏局面。本市計畫戶數：第一期包租案 600 戶、代租案 600 戶，第二期亦同；第一期媒合戶數 330 戶，第二期於 108 年 11 月 6 日開辦，至 109 年 3 月 31 日止，共媒合 146 件。

- (2)房東優惠：免仲介費、享有收租服務與管理、每年最高 1 萬元修繕補助、房屋稅及地價稅適用自用住宅稅率、綜所稅每月最高 1 萬元免納所得稅優惠等。
- (3)房客優惠：免仲介費用並享有廠商管理服務及市場租金的 8 折或 9 折租到房屋，享有租金優惠。如果房客的家庭成員有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育有未成年子女三人以上、六十五歲以上之老人、身心障礙者或原住民等，政府另外加碼租金補助(市場租金 1 折至 4 折)，等同房客享有以市場租金 5 折至 9 折負擔即可租到房屋。

4.單身青年及鼓勵婚育租金補貼

108 年度單身青年及鼓勵婚育租金補貼於 108 年 9 月 2 日至 9 月 27 日受理申請，各補貼計畫戶數及受理情形、目前進度如下：

- (1)單身青年租金補貼中央計畫戶數 979 戶，以協助在外租屋單身青年人，按月補貼租金最高 2,600 元，補貼期間為 1 年，減輕其租屋負擔，受理申請案件 936 件，目前審核完成，合格戶補貼中。
- (2)鼓勵婚育租金補貼中央計畫戶數 729 戶，以協助新婚及育兒家庭減輕居住負擔，營造有利生育、養育環境，按月補貼租金最高 3,200 元，補貼期間為 1 年，以減輕其租屋負擔，受理申請案件 700 件，目前審核完成，合格戶補貼中。